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History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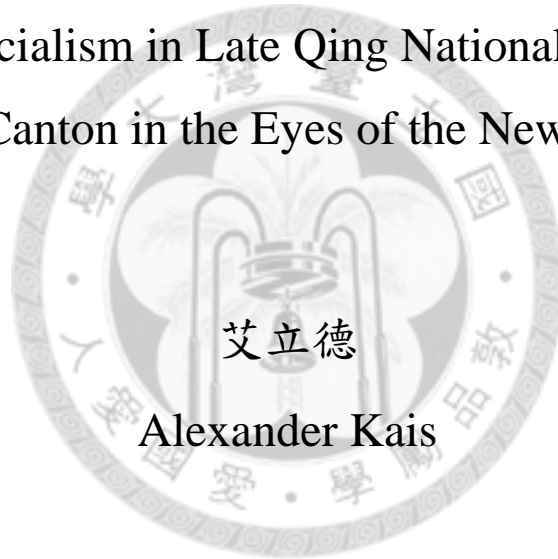
Master Thesis

晚清民族主義中的省籍意識——

以新知識分子關於湘、粵的論述為例

Provincialism in Late Qing Nationalism——

Hunan and Canton in the Eyes of the New Intellectuals



艾立德

Alexander Kais

指導教授：胡平生 博士

Advisor: Peing-sheng Hu, PhD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July, 2011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晚清民族主義中的省籍意識 —— 以新知識分子關於  
湘、粵的論述為例

*Provincialism in Late Qing Nationalism — Hunan and Canton in the  
Eyes of the New Intellectuals*

本論文係 艾立德 君 (Alexander Kais, 學號 R96123023) 在國立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0 年 07 月 22 日承  
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胡平生

(指導教授)

金明

古偉

沈松僑



## 摘要

民族主義係為中國現代化的主要動力，然晚清崛起的知識分子，雖顯示出強烈的省籍認同，但其民族想像最終似乎以過去帝國的政治空間為框架，致多元文化及多元族群共同體的清帝國，未如奧匈帝國四分五裂，反而維持其政治文化及空間上的統一，且始終係為各派主張的核心意涵。過去研究經常以原型民族主義解釋中國內部的凝聚性，但此說法與民族主義的現代理論不符，而進入一種保守典範，即藉由現代民族國家的現實詮釋過去的政治文化共同體；此作法之下，菁英的認同觀亦逐漸擴及一般庶民。同樣的，省籍意識經常被視為較為自然、重於情感的地方認同，實則省如同國家，對之的認同應首先產生於菁英階層，而非是一般庶民之間。

本文析論清末興起的省籍意識與中國民族主義的關係，以分辨其論述內「省」、「中國」、「天下」等符號的使用，而釐清其民族想像中「省」無法脫離「中國」象徵權威的原因。本文首先以梁啟超為例，述說新知識分子的崛起，指出其代表諳於上層文化卻無政治參與或既得利益的社群。其是時對湖南、廣東的重視，乃隱含特定的工具性，一方面作為救亡中國的手段，另一方面則允許梁氏登上政治舞臺。第三章針對歐榘甲的《新廣東》，該文的內容係為省籍意識強而有力的表述，不過如梁啟超一般，其思想以中國為鵠的，而「新廣東」最終亦係完成「新中國」之取徑而已。第四章分析楊毓麟之《新湖南》，說明其與十九世紀以來的湘省認同之聯繫；楊氏的省籍認同十分濃郁，且積極提倡湖南自立，但其敘述始終鼓動一種「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感，故多以天下（即中國）此鵠的的標榜肯定湘省自立的必要。

梁、歐、楊個別的敘述顯示，其省籍意識擬定特定的對象群，而代表政治大眾化的肇始：梁啟超以官紳為主要的對象，歐榘甲則試圖鼓動舊金山華僑社會的上層，然楊毓麟乃致力於拉攏湖南的（留）學生；於日本留學的青年嗣後仿效該省籍意識，以之作為其民族主義宣傳的切入點。本文指出，三位的省籍意識以傳統帝國的符號為框架，以中國為終極鵠的，故代表中國民族主義的一環，而非係以省為主的獨立運動。當政治參與的管道逐漸封閉時，新知識分子試圖透過省籍意識爭取社會資源，但由於其受過菁英文化的洗禮，故多以天下觀的詞彙及比喻進行敘述，致「中國」作為其民族主義最具一致性的意涵。

關鍵詞：晚清中國、民族主義、省籍意識、知識分子、政治大眾化、廣東、湖南

## Abstract

Despite its multicultural and pluralistic ethnic makeup, the Qing Empire was swiftly transformed into Modern China. While this process was far from being harmonious, the status of China as the “nation” was rarely challenged. The last fifteen years of the Qing dynasty saw the emergence of Chinese nationalism, yet especially during the first half such patriotic fervor was intertwined with strong provincial sentiments, a phenomenon scholars have often regarded as an expression of intensifying localism.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he provincialism expressed in the writings of Liang Qichao, Ou Jujia and Yang Yulin, while being rooted in provincial elitist culture, should not be understood as popular localism. Instead, provincialism and nationalism were mainly constructs created by a (new) provincial and/or national elite, which, while being versed in official high culture, was mostly excluded from official politics. Both nationalism and provincialism, as well as the discourse on rights, education, liberty and equality not just represented idealistic demands, but were at least partially mobilized by this elite in order to penetrate the official realm of politics; this process serves as the starting point of mass politics.

Liang is here understood as the archetypical new intellectual, whose immense and ambiguous output is not merely a re-imagination of the nation, but also betrays a constant concern for his own career; underneath his mercurial idealism one finds a subconscious pragmatism. Hunan and Canton figure prominently in the writings of the new intellectuals, and while Liang mainly assert their functionality in regard to national restoration, Ou’s *New Canton* and Yang’s *New Hunan* each affirm the province’s inherent value by likening it to the quasi-independent states of the Zhou period, namely the “Zhu Xia”. However, while such a Zhu Xia-paradigm is allegorically strong, each pamphlet is essentially concerned with garnering support from a certain audience: Where Liang attempts to secure backing from either gentry or officials, Ou’s treatise is mainly directed at wealthy Chinese merchants and secret society leaders of San Francisco’s Zhigong Tang organization. Yang on the other hand focuses almost exclusively on agitating Hunanese students in Japan into joining the revolutionary cause.

Such provincialism was eagerly adapted by young intellectuals from other provinces, yet it never emerged as a truly independent nationalist movement, as provincial glorifications were not only coated in traditional Tianxia imagery, but also

derived their legitimacy from the symbolic authority of the Chinese ecumene. The brevity of each provincialism furthermore betrays its subordination to Chinese nationalism, as well as revealing the (subconscious) pragmatism of the new intellectuals. It is finally argued that the longevity of the Chinese state and its symbolic authority over nationalism is due to the latter originating from a “national” elite, which in its attempts to carve out its role on the political stage initiates the popularization of politics; due to their participation in Chinese high culture, as well as their focus being set on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the emerging nationalism is one of “China”, and not of “Canton” or “Hunan”.

Keywords: Late Qing China, nationalism, provincialism, intellectuals, mass politics, Canton, Hunan



## 目錄

|                                 |           |
|---------------------------------|-----------|
| 摘要 .....                        | i         |
| Abstract .....                  | ii        |
| 目錄 .....                        | iv        |
| <b>第一章 緒論</b> .....             | <b>1</b>  |
| <b>第一節 研究動機</b> .....           | <b>1</b>  |
| <b>第二節 研究回顧</b> .....           | <b>5</b>  |
| 一、關於民族主義的一般性理論 .....            | 5         |
| 二、關於中國民族主義的研究 .....             | 14        |
| 三、關於國家與地方關係的研究 .....            | 27        |
| <b>第三節 史料及方法</b> .....          | <b>30</b> |
| <b>第四節 論文架構</b> .....           | <b>32</b> |
| <b>第二章 新知識分子代表梁啟超及其論述</b> ..... | <b>35</b> |
| <b>第一節 新知識分子的崛起</b> .....       | <b>36</b> |
| <b>第二節 梁啟超之鼓動湖南變法自立自保</b> ..... | <b>42</b> |
| <b>第三節 梁啟超之強調廣東拉攏海外粵人</b> ..... | <b>48</b> |
| <b>第四節 小結</b> .....             | <b>57</b> |
| <b>第三章 歐榘甲的《新廣東》及其論述</b> .....  | <b>63</b> |
| <b>第一節 瓜分危機、輿論與省籍意識</b> .....   | <b>64</b> |
| <b>第二節 關於歐榘甲</b> .....          | <b>68</b> |
| <b>第三節 關於《新廣東》</b> .....        | <b>70</b> |
| 一、內容梗概 .....                    | 71        |
| 二、文中的省籍意識 .....                 | 72        |
| 三、訴諸的對象——華商與會黨 .....            | 86        |
| <b>第四節 小結</b> .....             | <b>97</b> |



|                        |     |
|------------------------|-----|
| 第四章 楊毓麟的《新湖南》及其論述..... | 103 |
| 第一節 湖南之獨立性.....        | 103 |
| 一、十九世紀下半葉的湖南認同.....    | 105 |
| 二、「以天下為己任」的湘紳認同觀.....  | 107 |
| 第二節 關於楊毓麟.....         | 111 |
| 第三節 關於《新湖南》.....       | 114 |
| 一、內容梗概.....            | 116 |
| 二、文中的省籍意識.....         | 117 |
| 三、訴諸的對象—「中等社會」的青年..... | 132 |
| 第四節 小結.....            | 137 |
| 第五章 結論.....            | 141 |
| 一、晚清的省籍意識.....         | 141 |
| 二、政教合一之中國天下觀.....      | 148 |
| 徵引書目.....              | 153 |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

2009年汪榮祖評介波拉特（Stephen R. Platt）著的《湘省之愛國者》（*Provincial Patriots: The Hunanese and Modern China*）一書，以頗為嚴厲的字眼指責作者在內容、翻譯、編輯等方面的缺失，且認為其代表美國政界流行的「中國威脅論」浸染學術界最近的例子，即藉由湖南獨立的敘述企圖動搖中國內部的凝聚力。<sup>1</sup>波氏著作的缺陷的確多，如跨大清末湘籍知識分子所表述的省籍認同，又選擇性地解讀史料，且以具有民主主義色彩的「基層民族主義」（grassroots nationalism）對照中央的高壓政治。<sup>2</sup>不過，波氏並未否定泰半湘籍知識分子仍忠於中國，但汪氏卻認為其所訴諸的係「分裂中國的未來」，似乎又過度地以政治視野看待原本作為博士論文的專書；與其將波氏的過度詮釋視為美國的政治陰謀，不如點明學術界的市場化，以及該現象之下所延伸的弊病，如透過大膽假設吸引讀者、不容許作者對己身研究公然保留餘地等等。

更關鍵的，係兩位作者實揭露民族主義對學術界的左右：波氏以試圖反駁傳統中國歷史觀為出發點，而在省等於地方的預先立場之下，認為湘省知識分子的省籍認同代表湖南本土（native）的民族主義，故以該民族主義的詮釋框架同化湖南省。汪氏且指出，「我們的認知是，當時中國有被列強瓜分的危機……有一些湖南人呼籲獨立，其心志是要救中國於既亡」，一方面以「救亡」的單面視野看待清末錯綜複雜的歷史問題，同時亦訴諸學術對此事的共識。<sup>3</sup>兩位皆誇大認同觀的情感層面，而忽略背後所牽涉的若干現實因素，因而最後又塑造湖南或中國的民族神話，而壓抑不符合該符號框架的異者。再者，任何民族國家的歷史中曾出現分裂主義的主張，而今日的中國中民族作為多數人的認同觀，甚至被視為自明的本質，那麼為何汪氏卻無法容忍現代史上曾有人提倡分裂主義？換言之，中國的民族主義如此強烈，且具備「古典民族主義」的歷

---

<sup>1</sup> 見汪榮祖，〈評介 *Provincial Patriots: The Hunanese and Modern China* by Stephen R. Platt〉，*《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49期，2009年，頁490-495。

<sup>2</sup> 見 Stephen R.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The Hunanese and Moder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參見本文第四章。

<sup>3</sup> 汪榮祖，〈評介 *Provincial Patriots*〉，頁492。

史基礎，<sup>4</sup>但民族主義者卻似乎隱藏一種緊張性，顯露其對民族的真實缺乏信心，故一再地嚴令（adjure）民族的統一。

在現代人的世界觀中民族或國族構成其認同觀的核心層面，而國際場合上本人係「哪裡人」此問題，答覆泰半為「某國人」。國民身分所涵蓋的不僅為地理位置，其同時亦喚起一套歷史、文化等符號系統，而訴諸表面上固定不變的性質；同樣身為國民的對方能夠理解該資訊，而產生某種聯想，乃顯示此國民、民族等概念的真實。國家、民族背後所代表的歷史脈絡以數百或千年起算；其歷史越長久，該民族的偉大或真實越明顯。但是，如同上述簡短的例子暗示，民族實非為無爭議的現象：其古典性及所延伸的主張，亦造成許多國際、國內的紛爭，如領土完備主義（irredentism）<sup>5</sup>、分裂主義（secessionism）等，然民族主義者又無法容忍任何對民族完整性的挑戰，努力地抨擊對民族統一的威脅。其次，英語中的 nationality 或 nation，中文使用之下則分成「國族」、「民族」兩專用名詞，而兩者將政治及族群層面的意涵分開來，進一步顯示此觀念所隱藏的多元性及模糊性。<sup>6</sup>實則，民族（nation）一詞的現代意義逐漸形成於十八世紀末，而其演變所顯現的，係傳統時期轉為現代此過程中許多觀念、價值取向發生根本性的變化，而非係某民族直線性發展之下的成果；由於傳統與現代間在社會政治型態上的不同，所以此變化亦並非同時發生於後日的「國民」整體，而係首先產生於菁英階層內，經過政治宣傳，於十九世紀中逐漸創造大眾社會。<sup>7</sup>

大眾的出現與民族主義密切相關，不過此歷程並非由單一因素構成，而是牽涉到許多歷史發展的交會，本身亦成為現代史中支配性的因素。然而，至今民族主義的價值觀業已內化於國民，而成為人人皆知，定義卻仍含混的觀念；學術界的看法也並未一致，學者經常徘徊於現代建構（modern construction）與恆久論（perennialism）的兩種詮釋極端。本人以為，作為研究對象的民族主義，實具有發展和社會現實的雙重性質：前者即係以菁英階層為出發點的歷程，按照個別的符號框架將特定地緣範圍內的人歸納為國民整體，且強調其對

<sup>4</sup> 參見汪榮祖，〈中國近代民族主義的回顧與展望〉，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188。

<sup>5</sup> 官方中譯乃「民族統一主義」，恐怕扭曲義大利原文及後日使用的原意，將領土問題字面上轉為民族問題。

<sup>6</sup> 「國族」實作為較為適當的名詞，因為其適足彰顯 nationalism 以源自政治領域的本質，不過由於本文所探討的史料主要採取「民族」，而國族的建構性時常被拿來對照民族的真實，故本文主要使用民族主義，以標明國族、民族所指的實即相同，而其差異主要牽涉提倡者背後的意圖。

<sup>7</sup> 參見 Reinhart Koselleck, “Einleitung”, in *Geschichtliche Grundbegriffe — Historisches Lexikon zur politisch-sozialen Sprache in Deutschland*, eds. Otto Brunner, Werner Conze, Reinhart Koselleck (Stuttgart: Klett-Cotta, 1972-2004), p. XVI.

於國家（或民族）的責任；後者則係平庸化的世界觀，即作為國民的主要認同觀。然而，兩種性質皆牽涉到政治和文化的大眾化。大眾的形成應被視為民族主義的關鍵屬性，因為其能顯現民族主義的現代性，以及其與固有的愛國主義（patriotism）之間的本質性差異；當愛國主義囿於菁英，且對具有政治參與權的對象進行煽動，民族主義則不斷地擴大觀眾（audience），以爭取社會資源，而最終必須引導民眾產生部分的政治意識。<sup>8</sup>換言之，傳統時期以地方為主要認同意涵的庶民，至現代時其為何必然升為國民，甚至部分參與政治，應該係民族主義研究必須注意的難題。

中國民族主義的形成十分迅速，在甲午戰爭後短短十五年內，尤其新知識分子的活動使中華民族的基本認同意涵固定，亦推動國家認同的大眾化；<sup>9</sup>其醞釀時間固然短暫，效能則十分強烈，且理想色彩濃厚，而對中國現代化具有主導作用。<sup>10</sup>中國儘管面臨帝國主義的衝擊，以及國內各勢力間的權力鬥爭，卻不僅未分裂數十個小國，甚至能夠超出所謂漢人本部而保留舊帝國的完整。許多學者以原型的文化民族主義（cultural proto-nationalism）試圖說明此轉折過程，及透過帝國（原則上違背民族主義）的文化主義將現代民族主義的核心主張推廣致遠古時期（詳後），而允許民族主義作為具有歷史性的凝聚力；在今日的中國民族主義一方面代表輿論的核心價值，而部分取代西方式的公共領域，<sup>11</sup>同時亦延伸出高度的宗教性，而作為「信徒」道德觀的核心。<sup>12</sup>儘管如此，但中國民族主義的歷程中亦存有許多矛盾和衝突，而泰半敘述雖喚起「中國認同」，但各派所提倡的敘述實背後有現實利益考量，於是採取特定的宣傳策略，致何謂「中國」、「中華」等所指的內涵實並非相同。

惟許多學者仍以一種保守典範（conservative paradigm）看待民族主義，雖以宣傳手段理解民族主義，同時卻肯定民族的真實；如中國民族主義的研究因此經常追溯一種自春秋戰國時代形成的原型民族主義，而忽略菁英及庶民間所共享的文化屬於宗教層面的世界觀，而非係民族文化。尤其晚清的省籍意識

<sup>8</sup> 李孝悌指出，現代中國史上民眾及大眾文化的政治化特別明顯，見 Hsiao-t'i Li (李孝悌)，"Making a Name and a Culture for the Masses in Modern China", *Positions: East Asia Cultures Critiques*, Volume 9, Number 1, Spring 2001, p. 31.

<sup>9</sup> 李孝悌認為其代表民粹主義的肇始，參見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年），頁6-7。

<sup>10</sup> 見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中的激進與保守〉，《歷史月刊》，1990年第28期，頁144；轉引自陳岸峰，〈「傳統的再發明」與白話文學史的建構〉，《二十一世紀》，第113期，2009年6月，頁68。

<sup>11</sup> 參見 Simon Shen (沈旭暉)，*Redefining Nationalism in Modern China — Sino-American Relations and the Emergence of Chinese Public Opinion in the 21<sup>st</sup> Century*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p. 199。

<sup>12</sup> 見龍應台，〈中國，中國，中國〉，《中國時報》副刊（臺北：1992年8月7日）頁35。

適可代表不同民族主義敘述相互爭執的過程，而其內容的豐富及敘述的強烈皆顯示其不單只取決於瓜分危機而已。分析省籍意識與民族主義間的相互關係極具意義，能夠顯示民族主義初期的形成中，背後牽涉到各種利益關係及政治因素，亦能緩和國別史所導致的誤解。換言之，以現代化中國家與地方認同之間的調適過程為研究對象，係有助於彰顯政治、經濟等層面的因素間所發生的互動，亦能避免今日國民教育所營造的目的論式的歷史觀（teleological narrative of history），即以國家的現實詮釋過去的歷史敘述。在此並不否認國家、民族係為現代社會的現實（social realities），或者傳統時期政治共同體的存在，但對國別史經常採取的研究方法，以及民族主義所讚揚的真實性和必然性皆提出疑問，且拒絕將國家（歷史）絕對化而脫離政治因素的敘述。

《新廣東》、《新湖南》等喚起省籍認同的刊物通常被視為晚清的革命文學一類，<sup>13</sup>但其名稱本身已暗示，該敘述至少在內容上不僅煽動中國民族主義，同時亦試圖發揚省籍意識，主張本省自立，而脫離清廷、政治菁英及外國的支配，甚或提倡基於省內的資源姑且建構以省為界線的國。有學者因此將其視為地方意識的興起，認為該批新知識分子與地方士紳的關係密切，因而促使地方勢力的方興未艾；<sup>14</sup>最近波拉特甚至以為湖南的省籍意識具有民族主義的性質，而代表湘省長期培育的認同觀。本人則認為，該論點又進入另一個研究陷阱，即將省等同地方的預先假設，且相較國家認同，認為地方意識具有至高的真實性；實則，現代發展中無論省或民族認同均囿於菁英階層，因此具有建構的性質，而非係自然形成的認同觀。此外，晚清的省籍意識顯示，中央、官、紳與新知識分子間存有利益、認同觀、價值觀等層面上的若干矛盾，而梁啟超、歐榘甲或楊毓麟等新知識分子所營造的自立主張，實反映其在政治管道封閉之下所面臨的窘境，因而不得不藉由省籍意識的鼓動，試圖推廣其宣傳的對象群，以爭取社會資源。

本文以民族主義為主要的分析框架，而試圖基於晚清新知識分子所營造及訴諸的省籍認同，俾瞭解現代中國的興建，即為何在漢民族主義之主導、帝國主義之衝擊、無數的權力紛爭、及文化上的多元性之下，現代中國卻能繼承清帝國的領土，而非係四分五裂。近年學者分析邊疆地區的研究，而點明中國民族主義在傳統帝國、現代化、漢民族主義、少數民族等歷史因素的交集之下，乃形成的種種矛盾，且點明其根本的建構性。不過，該研究分析少數民族與漢人的對立，而似乎強化所謂的漢民族敘述的同質性；實則，無論邊疆地區或者

<sup>13</sup> 如張玉法、余秉權、李又寧，參見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余秉權、李又寧、張玉法編，《清季革命運動期刊敘目選輯》（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Chinese Research Materials, 1970）。

<sup>14</sup> 見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臺北：弘文館，1986年），頁13-14、15。

中國本部係為多元文化的共同體，而特別華南諸省在文化、語言等層面不同於具有主流地位的華北地區；尤其是湘、粵在清末曾顯現強烈的省籍意識，以《新廣東》、《新湖南》為最明顯之例，但兩省卻不僅未獨立，甚至辛亥革命以兩省的革命志士為先驅。

如西方研究中一般，省籍意識係為經常被忽略的研究對象，時而作為瓜分危機的一時衝動，時而係為下層社會的地方意識之表現，由是與中央民族想像的價值取向全然相符，要不然即淪為狹隘而無民族主義性質的地方主義。本文試圖顯現的，係省籍認同如同民族主義一樣依賴菁英的塑造和鼓動，而當新知識分子作為國家性的菁英社群（national elite），他們所認知的省籍認同僅能作為其民族主義中的核心一環，而非與之處於對立，其意涵卻亦不全然相符。再者，新知識分子的宣傳中，省籍認同隱含工具性，以中國為終極鵠的，既顯示傳統天下觀對新知識分子民族想像的左右，乃致其省籍意識為中國民族主義框定，同時亦揭露其活動具有現實目的，而不僅代表喚醒民族精神的理想主義。

至晚清，天下觀及朝廷權威逐漸瓦解，而中國「民族」的概念亦開始流傳，也穿插省籍或地方認同。以梁啟超為前鋒，知識分子首先於湖南改革運動中主張「自立」（self-government），在 1902 年及其後，以省為認同對象的主張更形普遍，也採取地方自治、聯邦制等思想。文章、期刊中所標榜的省籍意識是否作為地方意識的延伸，與士紳勢力的擴張有何關係？其是否適合李達嘉所謂「小民族主義」的指稱，即與士紳相連，而試圖以省為獨立國進行反滿的事業？還是晚清的省籍意識，由於其特殊的利益關係、時代背景，僅形成於知識分子此社群，而作為爭取社會資源的手段？本文試圖藉由省籍認同與民族主義間的關係，俾彰顯民族主義屬於政治領域的現象，但其所隱藏的實利傾向之外，亦受到基本符號框架的支配。其主張十分理想，其用意亦實際，然而兩者彼此間的制約，既限制理想的本身，又制約政策的擬定，故具有障礙的作用。

## 第二節 研究回顧

### 一、關於民族主義的一般性理論

「民族主義」（nationalism）一詞的出現比所謂民族主義年代（The Age of Nationalism）晚，如菲希特（Johann G. Fichte）等屬於民族主義前鋒的知識分子，其所呼籲的為德國民族（deutsche Nation）的建立，雖未鼓動民族主義此概念，但本質上推動民族主義的發展。十九世紀後半「民族主義」才成為政治領域上的用語，尤其在帝國主義及政治大眾化的發展之下，有關民族的訴諸升

為方略，即民族主義。民族主義和民族兩概念的出現牽涉政治領域的實際問題：如歐洲最早形成政治共同體（*political community*）的英國，其因為在十九世紀下半葉面臨德、俄等帝國逐漸威脅其霸權的困境，國內自由黨又展開民族粹式的宣傳（*populist propaganda*），致政治大眾化的趨勢日增，而掀起民族主義的熱潮。<sup>15</sup>可見，民族主義的發展脫離不了實際的政治、社會等因素，而民族主義者所喚起的民族，雖十分理想，但背後的動機卻頗為實際。

無論民族或民族主義，兩種概念在今日皆內化於人們的思維中，或者說，民族主義業已成為現代人的基本世界觀，而將地方意識和宇宙觀一律納入以國家為核心的世界。「民族」和「民族主義」的相關性雖十分高，但許多一般性和個別性的研究卻分開之，即便將民族主義歸類於意識型態，但仍然直、間接肯定民族的真實；在此民族主義泰半作為他者的極端表現，亦具有邊緣現象的性質。該思維本文以「保守典範」指稱，也恰好彰顯民族主義的普遍性，因為學者難以脫離其支配，故以之框定其研究成果；由於民族的現代意涵基本上產生於民族主義的運作中，而形成民族主義的世界觀，故兩者實不應分開。

### （一）民族主義的保守典範

首先作為政治主張的民族主義一詞 1840 年被創造，然經過兩次大戰及緊接的殖民地解放浪潮，其使用達到高峰，亦首先引起學術界的注意，最初以民族主義者本身的政治宣傳和政見為分析對象。如美國史學家海思（*Carlton J. Hayes*）抨擊國族史（*national history*）的歷史觀，指出其本質上的不合理。海思反對民族主義的古典說，指出僅族群（*nationality*）和愛國主義（*patriotism*）屬於人類的天性，但民族主義作為現代性的情緒融合（*modern emotional fusion*），即將民族（*nation*，而不是 *nationality*）視為愛國情緒的核心對象，故基於史事的扭曲壟斷政治及輿論。<sup>16</sup>孔恩（*Hans Kohn*）進一步質疑民族主義者自我肯定的原始性（*primordialism*），而指出民族主義乃現代現象，即將大眾歸納於具體或理想的政治共同體之過程；<sup>17</sup>孔恩另外分辨西歐（即公民式的）、東歐（即族群式的）兩種不同的民族主義，<sup>18</sup>且基於唯意志論的定義

<sup>15</sup> *Carlton J. Hayes, Essays on Nationalism* (New York: The Macmillian Company, 1926), pp. 55-56.

<sup>16</sup> *Hayes, Essays*, pp. 6, 28; 見王世宗，《現代世界的形成——文明終極意義的探求》修訂二版（臺北：三民書局，2009），頁 69、74。

<sup>17</sup> *Hans Kohn, "The Nature of Nationalism",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3, no. 6 (Dec., 1939), p. 1002.

<sup>18</sup> 參見 *Craig Calhoun, Nations Matter: Culture, History, and the Cosmopolitan Dream* (Ox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p. 117-146.



(voluntarist definition)，俾認定民族主義為一種心理狀態 (a state of mind)，<sup>19</sup>而對過去所形成的族群 (ethnographic) 及政治成份 (political elements) 給予生命力，於是創造民族的信念。杜意奇 (Karl W. Deutsch) 反而藉由社會交流 (social communication) 說明民族主義的出現，指出所謂的民族特徵 (語言、領土等) 非係民族統一的主因；真正的關鍵在於共同體內是否具備交流技能 (communication facilities) 和互補關係 (complementarity) 的條件，以達成高度的同質性。社交效能 (communication efficiency) 形成具有凝聚力的族群 (people)，<sup>20</sup>然族群能夠發展為民族乃依賴民族主義。<sup>21</sup>簡而言之，作為政治運動的民族主義，在政治領域上為大眾爭取福利，也提高其政治的參與度。<sup>22</sup>

凱杜里 (Elie Kedourie) 以思想史的角度說明民族主義的出現，認為其源自十八、十九世紀的德國地區，而代表假定人、社會、政治間具有相互聯繫的教旨 (doctrine)，且基於固定符號將人類分成該享有自決權的民族。<sup>23</sup>凱氏指出，民族主義的流行代表歐洲政治思維的本質性轉折，即傳統治國 (statecraft) 轉為意識形態式的民族政治 (ideologized national politics)；<sup>24</sup>該思潮之下，國家脫離教廷的支配，故代表明諾克 (Kenneth R. Minogue) 所謂「個別因素對普世性的反動」(the reaction of the particular to the universal)。<sup>25</sup>該過程為思想家推動，而凱氏點明，如菲希特、赫德爾 (Johann G. Herder)、席勒 (Friedrich Schiller) 等新知識分子，其社會背景實相似，均出生於較為貧窮的家庭，雖能夠就學而進入學術界，但在以特權 (privilege) 為紐帶的貴族社會中，卻無生涯可尋。然而，法軍佔領德國地區後，該批新知識分子不僅反對法國人，且更抨擊法國化的貴族，以排法 (francophobic) 的宣傳對待親法 (francophile) 的上層社會，故奠下意識形態式的政風之基礎；其活動始終牽涉其個人生涯及榮譽感，而代表爭取社會資源的努力，<sup>26</sup>但最終新知識分子仍遭到政治菁英的工具化。

凱杜里等人的研究標明民族主義作為現代現象，且從社會和政治文化的層面分析現代社會與傳統時期間的差異，指出社會交流的發達，以及政治文化轉向意識形態式的政風，皆代表民族主義的基本前提和作用。儘管如此，該批學

<sup>19</sup> Kohn, "The Nature of Nationalism", p. 1016.

<sup>20</sup> Karl W. Deutsch,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 An Inquiry into the Foundations of Nationality*, 2<sup>nd</sup> Edition (Cambridge, London: The M.I.T. Press, 1966), pp. 97-98.

<sup>21</sup> 同上，頁 104。

<sup>22</sup> 同上，頁 102-103；以及 Christian Jansen and Henning Borgräfe, *Nation, Nationalität, Nationalismus* (Frankfurt am Main, New York: Campus Verlag, 2007), p. 83.

<sup>23</sup> Elie Kedourie, *Nationalism*, 4<sup>th</sup>, expanded edn. (Oxford, Cambridge: Blackwell, 1993), pp. 1, 136.

<sup>24</sup> 同上，頁 5-6。

<sup>25</sup> Kenneth R. Minogue, *Nationalism*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Inc., 1970), p. 52.

<sup>26</sup> Kedourie, *Nationalism*, pp. 42-43.

者在方法上將民族與民族主義分開討論，雖否定民族主義的古典性，卻直接、間接肯定民族為具有先天性的命運共同體（community of fate）；其研究顯露民族主義思維的左右，因而過度小化民族主義本身的影響。海思因此分辨（錯誤的）民族和（正確的，且跟民族所指的意涵似乎相符）族群兩名詞，孔恩反而深受時代精神（Zeitgeist）的支配，而認定民族主義為意志的產物；杜意奇也不例外，以含意曖昧不明的民族意識（national consciousness）之開展說明民族及民族主義的出現。同樣的，凱氏訴諸民族主義與愛國主義的對立，而重新肯定歐洲國家的歷史觀，指出英、美皆表現愛國主義，不淪為民族主義，以對照東歐、東方的國家型態。

上述學者反對民族主義，卻肯定民族的真實性，似乎以井水不犯河水的態度論之。或者說，民族主義多半被視為他者政治宣傳的手段，然學者透過愛國主義界定己身的國族。此信念可稱為民族主義的保守典範（conservative paradigm of nationalism）：這種態度之下，民族主義的意涵指意識型態或教旨，一種扭曲民族或愛國主義的宣傳手段，而對照主張者己身較為真實的政治文化。採取保守典範的學者經常忽略民族、國家、族群皆以政治領域為起點的現象，而具有選擇性和建構性。史密斯（Anthony D. Smith）所提倡的族群符號論（ethno-symbolism）係為顯著的例子，<sup>27</sup>強調民族國家與民族間具有連續性，而形成所謂族群共同體（ethnic community）。<sup>28</sup>史氏認為，民族歷史必須以長時段（longue durée）為研究視野，以觀察現代國家所隱藏的族群核心（ethnic core），而發現其共有的歷史性領土、傳說、歷史記憶、民族文化、經濟活動及法律。<sup>29</sup>其反對民族主義的古典說，卻也不全然贊成現代理論，而試圖以族群符號論提出中庸之道。但是，無論民族或族群，其一旦被視為同質性而具有歷史性的共同體（historical community），基本上進入一種宗教性的討論模式，以民族的真實作為無法證明的前提。當然，史氏指出民族主義的大眾性並不作為必然條件，而農業社會缺之，並不能否定地方社會形成民族意識此可能。<sup>30</sup>

<sup>27</sup> Anthony D. Smith, "Ethnocentrism,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hang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13 (1972), pp. 1-20; "Ethno-Symbolism and the Study of Nationalism", in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a reader*, eds. Philip Spencer and Howard Wollman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05), pp. 23-31.

<sup>28</sup> 針對原始論和新恆存論的研究，史密斯（Anthony D. Smith）自稱不代表兩派，而採取中間路線。由於其研究的核心預設民族的真實，故代表預先信念上，企圖證明民族具有真實性的篇幅頗為大，對民族或民族主義的本質洞見較為少，故此也不擬討論更極端的討論。參見 Jansen, Borgräfe, *Nation*, pp. 99-104; Philip Spencer and Howard Wollman, *Nationalism —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02), pp. 27-29.

<sup>29</sup> Smith, "Ethno-Symbolism and the Study of Nationalism", p. 24.

<sup>30</sup> 史密斯對大眾教育等的批評在某種程度上類似於基督教創造論（creationism）的辯論模式，基於對方難以證明的論點建立自己的合理性，反而根本不處理對方的說法。參見 Anthony D. Smith, *The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Nations — Hierarchy, Covenant, and Republic* (Malden,

該見解至今仍流行於學術界，如治中國史的許多學者都以之作為基本假設，卻因此違背多半民族主義者的基本假設，即民族是包括所有人的共同體，而非係囿於菁英階層的少數人。

## （二）現代理論

經過蓋爾納和安德生所奠基的現代理論之流行，民族主義的研究逐漸脫離保守典範的思維：蓋爾納於《國族與國族主義》<sup>31</sup>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中透過功能論 (functionalism) 探索現代性的特徵，肯定民族主義及民族皆作為現代產物。作為政治原則的民族主義係工業社會的基本前提，因為其將政治與高等文化重疊，俾識字和教育不囿於菁英階層，而普及於社會整體內，故確保社會具有高度的流動性 (mobility)。蓋氏指出，農業社會 (agrarian society) 內政治、宗教的菁英才能基於識字的技能參與高等文化，一般農民則以地方為文化範疇及認同範圍；無論在語言、習俗、政治參與等方面，地方與中央的高等文化間缺乏同質性 (homogeneity)。<sup>32</sup> 工業社會的關鍵則在於流動性，以社會的易動性質 (social entropy) 滿足工業和資本主義發展的勞力和消費需求：為了達成此流動性，一般人民的社會化變為由中央化的教育體系確保，基於外在社會化 (exo-socialization) 的方式，降低地方文化對個人認同觀的壟斷，而將原本的高等文化重設為具有平等性 (egalitarian) 的民族文化 (或者創造嶄新的高等文化)，<sup>33</sup> 故「民族主義創造民族 (國家)」。<sup>34</sup>

安德生的研究視野與蓋爾納相近，以世界觀的革新理解民族主義，而以人類學概念 (anthropological concept) 進行分析，指出民族係想像而既有限又具有主權的政治共同體。<sup>35</sup> 其出現依賴過去宇宙觀 (cosmology)<sup>36</sup> 於三層面的巨變：在新大陸的發現、宗教改革和 (印刷) 資本主義的衝擊之下，傳統的社會架構逐漸瓦解，而其宇宙觀亦轉為「現代」的新世界觀。方言 (vernaculars)

---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8), pp. 5-7.

<sup>31</sup> 值得注意的，係本書的中譯名：譯者未使用「民族」，反而以「國族」的使用劃清它與「民族」主義的界線，似乎為後者加以辯護。惟蓋爾納所針對的為包括國族主義在內的民族主義，國家雖作為基本條件之一，卻非係唯一的。蓋爾納針對民族主義者本身的主張，且即便如美國的多元民族國家，仍具有象徵意義，故此將本書譯成「國族與國族主義」似乎扭曲作者要講的大義。

<sup>32</sup> 見 Erne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3), pp. 11-13.

<sup>33</sup> 同上，頁 35-38。

<sup>34</sup> 本人翻譯，同上，頁 55。

<sup>35</sup> 見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Revised Edition (London, New York: Verso, 2006), p. 6.

<sup>36</sup> 經過科學革命和宗教權威的降低，這種涵蓋一切的宇宙觀應轉為一種主要限於地球上國際社會的世界觀。

取代神聖語言 (sacred script)，政治權威的主要對象和來源從教廷轉至各地民眾，致以神權為權威來源的帝王統治 (dynastic realm) 瓦解，而救世主式的時間觀 (Messianic time) 變成一種「空洞而同質」的時間 (empty, homogeneous time)。經過宇宙觀的崩解，個人透過民族的概念重新建立嶄新的世界觀，以想像的共同體彌補心靈上的不安，即獲取精神層面的慰藉 (spiritual consolation)。<sup>37</sup>然而，安氏指出，民族的想像卻不意味全然的發明：想像的主要意涵指公民本身的思維，表示其儘管無法親自認識其所認同的民族之每一位「同胞」(co-nationals)，卻對己身民族產生親密及熟悉的情感。<sup>38</sup>

「想像」本身以新知識分子為先驅，以印刷資本為媒介，而安德生藉由美洲殖民地的歐洲後裔 (Creoles) 說明新知識分子的崛起。<sup>39</sup>因為該社群在政治領域遭到邊緣化，同時卻具有國家官僚體系內的「朝聖」(pilgrimage) 經驗，且具備共同語言的「官話」，於是首先產生平行的同胞關係 (horizontal comradeship)，而經由方興未艾的報刊業，一方面形成民族意識，同時亦將其民族的想像推廣於社會內。隨著現代史的開展，民族主義成為剽竊 (pirated) 的楷模，而在帝國主義的發展之下，便擴及世界各地，同時亦發生質變；至第三波時，傳統帝國在民族帝國主義的衝擊之下，便以民粹和集權式的民族主義較為迅速地實踐現代國家的建立。<sup>40</sup>此過程仍以新知識分子為先驅，由於其具備雙語能力 (外語、官話及方言)，亦受過西式的教育，因此作為民族主義的主要動力；其所想像的民族卻作為傳統時期菁英的世界觀和西方的現代思想之

<sup>37</sup> 見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pp. 36, 134.

<sup>38</sup> 安德生固然否定民族具有真實的本質，同時卻並未全面地否決其內在價值；即便民族身份無與生俱來的必然性，但當其形成於潛意識之中，而代表超出人所掌握的範圍，似乎又形成心理層面的真實性，而脫離政治經濟活動。可見，安德生的理論恰好符合文化研究及社會學的研究性質，成為學術界至今如此流行及濫用的概念。換言之，「想像的共同體」雖指心理狀態，但在文化研究者的著作中卻作為分析以及主張文化、政治、身份等建構 (即「想像」) 的出發點，而成為一種結合學術和政治的流行語言。此外，德譯版本的書名為《民族的發明》(*Die Erfindung der Nation*)，不僅顯示譯者對本書內容存有許多誤解，亦暗喻書名本身充滿著曖昧性。參見 Jansen, Borgräfe, *Nation*, p. 92.

<sup>39</sup> 杜贊奇和查特吉 (Partha Chatterjee) 卻認為，安德生的理論過於強調西方的主導性，亦採取歷史大敘述 (grand narrative) 的形式，而忽略共同體想像過程中的外在支配，即西方帝國主義對非西方世界的衝擊，以及本土對民族主義的重新詮釋和定位，致其民族浪潮 (tidal wave of nationalism) 的敘述具有歐洲本位主義的性質。參見 Partha Chatterjee, *Nationalist Thought and the Colonial World — A Derivative Discourse*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3), Ch. 1; Prasenjit Duara,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pp. 81-2; 以及“Duara on Anderson”, in *China Inside Out: Contemporary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Transnationalism*, eds. Pál Nyíri, Joana Breidenbach (Budapest, New York: CEU Press, 2005), p. 5.

<sup>40</sup> 賴恩 (Tom Nairn) 乃進一步指出，至二十世紀時民族主義在歷史發展上更牽涉到資源分配、經濟發展等層面，而以民粹式 (populist) 的政風，便爭取社會資源；尤其遭到帝國主義衝擊的地區以國民為發展的基本燃料，以彌補其工業化的缺乏。參見 Tom Nairn, *Faces of Nationalism — Janus Revisited* (London, New York: Verso, 1997), pp. 11-13, 17.

融合，又隱藏其己身的利益考量，故增加其與庶民間的陌生感。

安德生和蓋爾納各自的理論避開保守典範的左右，不過對於實際的歷史發展卻有著缺陷，又過於輕視民族主義與政治領域的密切關係。布若宜（John Breuilly）以政治視野說明民族主義的出現，既強調其與資源競爭的聯繫，又點明其具有政治活動的本質，故成為關係國家與權力的政治模式。<sup>41</sup>布氏透過現代國家的形成追溯民族主義的沿革，指出歐洲王朝向羅馬教廷爭取主權，同時在內政上與政治菁英培育公、私兩個領域（public and private sphere），而形成將主權和權利聯繫的政治共同體。然由於歐洲國家間的相互爭執，政治共同體的主權往往遭到威脅，故提高菁英對邊疆和邊界問題的注重，而發展到地緣性的國家。在資本主義和市場經濟的擴張之下，政治菁英的社群增加，致公、私領域的相互支配和依賴加重。菁英固然藉由防抗「外國」目標產生某種同質性，而形成初期的民族國家（national state），由於民族國家間的競爭日趨嚴重，而王室提高資源的需求，乃造成中央與公、私領域的菁英之衝突加重。經過各派的動員及協調（mobilization and coordination），享有政治參與的人數更為增加，而國內的政風轉至意識形態式的大眾政治（mass politics），即訴諸文化或血緣共同體的民族主義。<sup>42</sup>

布若宜所點明的，係歐洲內在政治、教廷、資本主義等若干因素之下所產生的一種相互影響的歷史發展；尤其國際、國內兩層面的政治競爭，致人力、物質等資源的需求提高，而逐漸展開以民族主義為媒介的政治大眾化。不過，布氏卻部分回到保守典範的思維，即肯定民族國家的出現在民族主義之前，而假設菁英政治轉為大眾政治的發展具有直線性。實則，此發展中惟政治活動本身具有連續性，然政治領域的性質和範圍，以及菁英階層的認同觀、利益等，卻並非相同。換言之，安德生和蓋爾納的研究不再分開民族及民族主義，而是肯定兩者間緊密的聯繫和重疊，於是能夠充分地解釋民族主義、社會結構、文化以及世界觀在現代以來的相互關係之下所發生的變化，但其時常忽略民族主義本身的政治性。<sup>43</sup>如安德生不大關注政治層面（尤其歐洲內法、英兩國間）的競爭，故忽略傳統時期早已具有想像性質的政治文化共同體，且該共同體不必然發展出政治的大眾化，即便其具備頗為發達的印刷資本。<sup>44</sup>針對民族主義

<sup>41</sup> 見 John Breuilly,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pp. 1-3.

<sup>42</sup> 見 John Breuilly,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in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pp. 61-67.

<sup>43</sup> 參見 John Breuilly, "Reflections on Nationalism",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15, no. 1 (1985, March), pp. 65-75.

<sup>44</sup> 孔復禮（Philip Kuhn）的描述之下，十八世紀的中國出現科舉考生的共同體，這些生涯有限而具有同胞感的考生並未發展出民族主義，更彰顯安德生理論的有限。參見 Philip A. Kuhn, *Origins of the Modern Chinese State*, English edi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的大眾化，蓋氏的說法乃較為清晰，但其敘述反而不全然符合實際的歷史過程。<sup>45</sup>可見，三位學者的研究具有互補關係。

民族主義的特質之一乃政治的大眾化，或者說，民族主義創造具有大眾性質的民族（國家），而非係囿於政治菁英的政治共同體而已。<sup>46</sup>在外交層面，民族主義更是形成國際社會，致民族認同成為四海皆準的概念，而經過各國國民教育體系的運作，此概念升為個人世界觀不可或缺的核心，而藉由種種符號、活動、禮儀彰顯其真實。<sup>47</sup>畢利格（Michael Billig）認為，學者泰半忽略民族主義的平庸性（banality），<sup>48</sup>故以較為廣泛的定義進行分析，指出民族國家、國民、國際社會各自的社會真實天天在再生產（reproduced），於是揭露民族和國民實始終係基於各種符號建構和更新的認同觀。<sup>49</sup>再生產乃依賴持續的「標旗」過程（flagging），不僅以國歌和國旗為象徵，也包括媒體的各種行為（運動、氣象等），以及哲學或學術的層面；民族主義的平庸化建立於語言之上，因為各種表述使得民族的象徵意涵「固定」下來（to make meaning stick）。<sup>50</sup>

畢利格所指的，係民族主義超出意識形態的本質，而不依賴知識分子的營造：由於其內化於人們的世界觀中，國民的存在於日常生活乃表現而肯定民族的真實。其次，民族主義的平庸性質，以及其所牽涉的標旗過程，實能夠說明建國運動中各派菁英的民族想像固然落差極大，而使得民族主義具有相互爭執（contested）的性質，卻仍能夠實踐所謂民族國家的建立。<sup>51</sup>

上述的討論顯示，民族主義泰半以現代現象被理解，但尤其早期的學者採取保守典範的思維，民族和民族主義兩概念分開，片面地分析此現象，透過意

---

pp. 17-20; Breuilly, "Reflections", pp. 72-74.

<sup>45</sup> Kedourie, *Nationalism*, pp. 142-143. 美國學者格林菲（Liah Greenfeld）也認為，民族主義並非工業革命之產物，反之，其作用之一乃工業社會的形成。參見 Liah Greenfeld, "Nationalism and Modernity", in *Social Research* 63, no. 1 (1996: Spring), pp. 8-9.

<sup>46</sup> 參見 Greenfeld, "Nationalism and Modernity", p. 11.

<sup>47</sup> 杜克斯（Günter Dux）指出，市場經濟的社會中，個人的出生背景儘管對其生涯有影響，卻缺乏貴族社會的世襲地位，於是個人必須透過社會交流的參與逼進社會的中心，以免淪陷於社會邊緣。如此的話，社會交流的核心符號與民族、國家的關係緊密，故民族認同係為個人發展的基本條件。參見 Günter Dux, *Moral und Gerechtigkeit als Problem der Marktgesellschaft* (Wien: Picus Verlag, 2006), p. 13.

<sup>48</sup> 見 Michael Billig, *Banal Nationalis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5), pp. 5-6.

<sup>49</sup> 同上，頁 15-16。

<sup>50</sup> 同上，頁 31-33、37-39。

<sup>51</sup> 杜贊奇指出，民族主義由相互爭執的敘述構成，而國家代表指定符號的最高標準，透過「真實性機制」（regime of authenticity）填補現代世界觀對永恆意義的缺失，肯定國家的歷史性，俾解決「直線性時間的疑難」（aporia of linear time）。Prasenjit Duara, "The Regime of Authenticity: Timelessness, Gender, and National History in Modern China", in *Constructing Nationhood in Modern East Asia*, eds. Kai-wing Chow (周啟榮), Kevin M. Doak, Poshek Fu (傅葆石)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1), pp. 359-385.

識型態、心理狀態、社交技能等予以定義，卻無法說明傳統時代與現代間本質性的變化。該研究之下，民族主義具有現代性，民族則作為歷史發展的自然結果，而加強黑格爾式的歷史目的論。以傳統中國為例，該理論的有限更為明顯：無論社交、意識型態政治、<sup>52</sup>心理狀態等因素，實一律產生於傳統中國的認同觀之中，致天下觀具有民族主義的性質，卻對「天下中國」與「現代中國」間差異的理解幫助不大。安德生及蓋爾納皆針對世界觀、社會結構上本質性的變化，而顯示傳統社會與現代社會間的差異，以是否定民族認同在現代以前作為菁英之外的思維模式，甚至指出民族主義乃創造民族（國家）。民族主義導致政治的大眾化，該現象的歷程經由布若宜的理論更加以清晰：民族主義不但為政治上的活動，也代表社會資源角逐過程中的手段。如同凱杜里和安氏指出，政治領域經過新知識分子的拉攏及煽動，轉向意識型態的作風，在政治參與的呼籲下發展為大眾政治，到了十九世紀末，民族因此已經作為主要的認同對象。由於其具有血緣或家族關係的隱喻，所以能夠最直接向選民彰顯共同利益，倫理上同時有高度的道德性，而呼籲犧牲的必要。國際層面民族主義則促使帝國主義的發展，鑑於商人於公、私領域的影響力，各國便不得不辯護其利益，保障中央資源，也確保政治上的贊助。<sup>53</sup>內政問題轉向外交層面，使得歐洲經濟和政治層面的競爭擴張至世界，導致其他帝國不得不以國民的名義歸納庶民，或者允許新菁英利用之爭取參政權：晚清華僑從賤民轉為各派諂媚的救星在此不難理解，與該批人士財富雄厚關係密切。

本人以為，民族主義乃現代現象，以政治層面為本質，但由於其主張牽涉到人我的基本認同，且經過國民的日常生活和教育、文化等活動的再生產，故形成平庸的性質，而發展為世界觀。不過，民族主義的主張表面上雖十分理想，其動機卻頗為實際：由於民族以國家為終極鵠的，而國家屬於政治領域，政治本身又屬於物質世界的事物，故具有現實的層面；當民族主義者的核心用意在於動員時，其行為乃具有潛意識中的實利主義（subconscious pragmatism）之本質，而支配及限制其敘述、行為。民族主義者所標榜的內涵則係為有意識的理想主義（conscious idealism），透過歷史、文化符號的認同架構進行動員；因為它牽涉己身的利益和處境，於是民族的理想有意識、無意識地成為爭取社

<sup>52</sup> 政教合一之下政治以真理為參照點，政教分離的中古歐洲因此停留於貴族或菁英政治，以中國為核心的天下觀則以教論政，具有意識型態的性質。

<sup>53</sup> 如十九世紀中普魯士、奧地利爭奪德意志地區的代表權一事，乃顯示此競爭非係限制於歐洲而已，反而擴及赴海外之商人等：1857年奧地利軍艦挪瓦拉號（Novara）首次抵達上海，受到德意志地區之商人的熱烈歡呼，日後此消息亦傳至普魯士，促使中央快速下令發展海軍，1861年派遣艦隊赴東亞，為商人爭取貿易權，可見，帝國主義的海外政策與商利關係密切。參見 Wolfgang Petter, *Die Überseeische Stützpunktpolitik der preussisch-deutschen Kriegsmarine 1859-1883* (Freiburg: Petter, 1975), pp. 56-57.

會資源的工具。換言之，民族主義敘述之間的角逐源自背後所牽涉的實際利益，而宣傳和意識型態泰半以感情化的言語為媒介，故不符合發展為嚴謹一致的哲學理論。極端民族主義者的宗教性甚強，鑑於外患的緊迫、民族危亡的日增，便積極利用文學、學術、宣傳等手段喚醒國民，甚至願意犧牲「小我」換取民族的「大我」，以促使同胞覺醒。信徒們並不能認知背後所牽涉的種種利益，而各國民族運動中的殉道者最能彰顯此論點：如陳天華的投海不能代表實利主義的表現，即便其希望利用之喚醒被蒙蔽的學運。不過，由於其仰望的對象最終以國家為主，所追求的永恆意義本質上乃現實事物，故該舉動仍屬於一種潛意識中的實利主義，以己身生命的付出為政治手段。<sup>54</sup>

## 二、關於中國民族主義的研究

民族主義係為現代中國史的核心內涵，無論晚清知識分子或日後的研究者，實皆肯定國族主義( *statist nationalism* )和( 漢 )民族主義( *ethno-nationalism* )的關鍵性。關於此思潮的根源爭論甚多，如部分學者認為傳統中國具有文化的原型民族主義( *cultural proto-nationalism* )，指出該認同觀強調「族類」和「夷夏之辨」的思維，因此隱藏民族界線的涵意，由是支配現代民族主義的發展。西方學界有學者則以「文化主義至民族主義假說」( *culturalism-to-nationalism thesis* ，以下簡稱「文化說」)看待之，指出傳統中國以文化主義( *culturalism* )為認同觀，而缺乏政治、價值觀上作為主流的民族主義思想；至鴉片戰爭後，天下觀逐漸崩解，而西方思想流入晚清的知識界，終於導致民族主義的出現，且奠下現代中國的基礎。兩種理論洞見及問題甚多，尤其文化、民族等概念意涵並不清晰，以及對民族主義一般研究的忽略，故中國民族主義仍待分析。誠如沈松僑所云，兩種說法均以非政治性的「文化」概念( *de-politicized concept of culture* )作為理論基礎，致該典範之說均扭曲中國的過去，將原本多元性高的統一帝國( 施寒微( *Helwig Schmidt- Glinzner* )稱之為 *Vielvölkerreich und Einheitsstaat* ，即「多元民族帝國及統一國家」)，<sup>55</sup>縮成以儒家或漢族為主的歷史敘述。<sup>56</sup>再者，卡瑞佳( *Rebecca Karl* )指出，主流的研究泰半將民族主義視為附屬於國家的現象，或者刻意避開國家，而從事脫離民族主義議題的地方

<sup>54</sup> 將死亡當成手段實不符合殉道的定義，因其意味著因「行道」而亡，而非係「為道」而犧牲；「道」既然作為貫穿一切的真理，而作為行為準則，那麼絕命本身為拒絕「道」之表現。

<sup>55</sup> 在此「多元民族」的使用本身意味著保守典範的支配。見 *Helwig Schmidt-Glinzner, China — Vielvölkerreich und Einheitsstaat — Von den Anfängen bis Heute*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1997).

<sup>56</sup> 見沈松僑，〈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兼論民族主義的兩個問題〉，《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第3期，2002年12月，頁53-59。



研究；兩種取徑皆使得晚清民族主義被扭曲。<sup>57</sup>如同上述，關於中國民族主義的爭論甚多，茲分為傳統中國的共同體、現代中國的民族主義、國家與地方的關係三部分進行檢討如下。

### （一）傳統中國的共同體

文化的原型民族主義說實非係同一的思想學派或理論架構，<sup>58</sup>而係肯定中國在現代以前早已形成民族主義特徵之信念，因而拒絕將民族主義視為全然為晚清的外來物，而點明其傳統根源；尤其是文化及領土上分辨人我及內外的「夷夏之辨」和「九州」兩種傳統係作此假設的有力證據。實則，羅志田而外，多數學者並未詳細進行解說，如朱維錚、汪榮祖、李國祁等討論近代中國史思想上的民族主義時，皆傾向於預設中國自春秋戰國以來，業已形成某種程度的民族意識和認同；雖然統治階層泰半以文化層面的「來華」思維施政，而不堅持人我之別，但危亡之際此態度轉為封閉而帶有族群意識的「夷夏之防」，即嚴守族群界線的政策。該論述之下，中國雖未形成民族主義，卻早已產生民族認同。所運用的「民族」概念卻係為未經反省的理念（unreflected concept），或者以地緣決定論（geo-determinism）被解釋，<sup>59</sup>而忽視與民族主義相關的理論。換言之，如同凱杜里、海思等理論家一樣，學者運用保守典範的思維，即將民族主義視為現代現象，卻以古典歷史產物看待民族，既絕對化之，又使之失去其建構性；民族在此代表政治舞臺上的主角，本身卻無政治性。論析社會的基層時，現代與傳統社會間的連續性則過高，致以地方意識為主要認同觀的庶民亦被歸納於民族的範圍，即便其未形成該認同觀。<sup>60</sup>

針對中國傳統時期的認同觀，朱維錚儘管肯定近代民族主義與民族兩字眼傳統文獻中並未有之，<sup>61</sup>而「自西徂東」的民族主義在 1901 年後才成為知識

<sup>57</sup> 參見 Rebecca Karl, *Staging the World — Chinese Nationalism at the Turn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Durham,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8-21.

<sup>58</sup> 沈松橋稱之為「中文學界的學者」，見沈松橋，〈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頁 55。

<sup>59</sup> 民族或民族主義均意味著具備高等文化的政治共同體，然高等文化（即文明）經過上古時期後，乃必然超越地理環境的支配，故地緣決定論實不適合說明民族特徵。

<sup>60</sup> 西方學者白魯恂（Lucian W. Pye）和費約翰（John Fitzgerald）則各自質疑中國是否代表民族國家，僅針對中國內族群、民族等概念是否適切，而非討論該理念本質上的合理性，故亦代表保守典範的思維，且部分暗喻其己身所認同的民族具備真實性。參見 John Fitzgerald, “The Nationless State: The Search for a Nation in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pp. 56-85; Lucian W. Pye, “How China’s Nationalism was Shanghaied”, in *Chinese Nationalism*, pp. 86-112.

<sup>61</sup> 針對「民族」一詞的使用，方維規認為其最早出現於 1837 年的《東西洋考》，而非來自日本的外來語。見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二十一世紀》網路版，2002 年 6 月號，頁 1-2；參見韓錦春、李毅夫，〈漢文「民族」一詞的出現及其初期使用情況〉，《民族研究》，1984 年第 2 期，頁 37、39。

分子的主要訴求；但是，朱氏的敘述中，「漢人」一詞的使用頻繁，而本質上代表人我之別，以對照以獸名指稱的他國（如以「北方大熊」的俄國）為用，故顯現作者本身的民族認同，且係為淵源甚遠的歷史性民族。<sup>62</sup>李國祁的觀念亦相似，以原型民族主義的假設說明民族及民族主義：前者具備由地理環境決定的民族特徵，而其發揚作為其獨有的民族文化之基礎。由於其文化的獨特，該民族追求己身主權的掌握，而喚起以政治認同為核心的情感，最終乃形成「有系統的政治理論」，即民族主義。<sup>63</sup>該民族主義的流動性甚大，其自從春秋時代的浮現以抵禦外族為用意，而至晚清終於成為具備合理性的漢民族主義。<sup>64</sup>

張玉法則指出，民族主義、帝國主義和國際主義雖皆為現代概念，但其含義「可以在中國歷史上找到先例」；中國的民族主義雖深受西方思潮的主導，但傳統天下觀乃作為基石，至晚清遂而「以新的面貌出現」。<sup>65</sup>據張氏的理解，民族主義有政治、文化以及經濟三個層面，經濟層面在中國始終不發達，政治和文化兩層面則隨著政局而替換，即展現封閉和開放的兩種認同模式。<sup>66</sup>金觀濤亦指出，現代以前中國認同以華夏中心主義為核心，以天下觀為基本意識型態，國勢強時展開世界主義，衰微時其中心卻轉為排外的保守主義，甚或不允許他者學習中原的「禮」。金氏點明天下觀的基本性質，即作為政教合一的意識型態，乃適足顯示其政治性；不過，其以民族認同指稱之，實回到保守典範的思維。<sup>67</sup>總之，上述理論對天下觀或傳統認同主旨的解釋甚有洞見，對於認同對象的範圍則深受保守典範的左右，塑造一種同質性高的中國史，而不分菁英、庶民、中央、地方等不同的認同意識。

羅志田對傳統認同觀的討論較為詳細，藉由「五服制」、「夷夏之辨」等傳統資源亦闡述天下觀中民族認同與世界主義的密切關連；如五服制雖代表政治空間的理想，而非係實際的地理秩序，但當其作為中原政治文化的主旨時，難免支配天下觀的內涵，而代表華夏與夷狄的界線。<sup>68</sup>「天下」在此可以有廣

<sup>62</sup> 朱維錚，〈晚清思想史中的民族主義〉，收入《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頁 276，283，288。

<sup>63</sup> 李國祁，〈中國近代民族思想〉，收入周陽山、楊肅獻編，《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民族主義》（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80），頁 19；以及〈滿清的認同與否定——中國近代漢民族主義思想的演變〉，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輯，《認同與國家——近代中西歷史的比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頁 92。

<sup>64</sup> 同上，頁 93-95，127-130。

<sup>65</sup> 張玉法，〈帝國主義、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角色（1900-1949）〉，收入《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頁 99，121。

<sup>66</sup> 同上，頁 105-108。

<sup>67</sup> 關於天下觀政教合一的性質參見本文第五章，頁 149。見金觀濤，〈創造與破壞的動力：中國民族主義的結構及演變〉，收入《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頁 128-131。

<sup>68</sup> 見羅志田，〈理想與現實——清季民初世界主義與民族主義的關聯互動〉，收於王汎森等著，《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年），頁 271-314。

狹兩義：由諸夏形成的（廣義）天下以內，狹義的天下即各君的「中央四方」，而各君勢力範圍內無政治秩序上的挑戰，春秋戰國的諸夏秩序乃能夠以此理想為主旨。至秦始皇武力征服諸夏時，天下觀的理想成為現實，而象徵性的天子以秦始皇具體化，致政治文化的彈性逐漸削弱，隨而無法應付現實政局；羅氏指出，禁止百姓自由遷移以及武力征服的增加之下，夷夏間的交流降低，促使領土概念的重要性提高。<sup>69</sup> 華夏族群認同的開放及封閉兩面皆彰顯於此，尤其當秦朝實現象徵意義的天下，而使得過去的政治秩序瓦解，族群界定的彈性亦降低，而夷夏雜居的局面轉為中國夷狄的對立處境。

羅志田所突顯的，係中央決策背後深受實際政治考量的支配，而天下觀的語彙具有政治手段的性質；作者仍強調，夷夏之辨以開放一面為主流，而危亡之際，當政治考量成為主流時，其轉向封閉一面，而構成蒙文通所謂的政治民族主義。<sup>70</sup> 隨著中原朝代的替換，夷夏之辨發展出氣論和正統論：前者強調夷夏間基於地緣所產生的差異，後者則更顯現文化天下觀的性質，基於重天下而輕國家的理論合理化外人統治。由於夷狄能夠學習中原的「禮」，所以士大夫所強調的道義成為超越族群界線的基礎，而羅氏指出，天下或道義均接近今日的「文化」概念。晚清的新知識分子雖早已西化，但夷夏之辨仍影響早期的民族主義詞彙，乃顯示其作為現代民族主義的傳統資源，亦使得中國民族主義獨有一種超越國家的文明傾向，即大同思想。<sup>71</sup>

羅志田以為中國民族主義獨有世界主義的精神，實則超越國家、民族的認同觀作為民族主義所必備之層面；<sup>72</sup> 無論美國所宣傳的民主（*democracy*）、自由（*liberty*）等理想，或者德意志帝國殖民政策中所標榜的「世界將康復於德意志的天性」（*Am deutschen Wesen soll die Welt genesen*）的理念，<sup>73</sup> 都具有超越國家的傳道取向。此外，羅氏所運用的「文化」概念恐怕十分含糊，將德語中具有高價值意涵的文化（*Kultur*）和英語學術界作為術語的文化範疇（*culture*）分不清，大致源自其對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的文化主義之誤用（詳後）。

列文森的文化說在許多層面與上述學者的理念相近，然其成書時間較早，故具有開創作用；不過，上述學者則似乎未曾評論，因此需要進一步討論。列氏的理論強調傳統華夏觀凝聚性甚高，但不同於羅志田等學者，其不純然肯定

<sup>69</sup> 羅志田，〈先秦的五服制與古代的天下中國觀〉，收入氏著，《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8年），頁1-34。

<sup>70</sup> 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收入氏著，《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頁35-60。

<sup>71</sup> 羅志田，〈夷夏之辨與道治之分〉，收入氏著，《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頁61-91。

<sup>72</sup>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3.

<sup>73</sup> Dirk van Laak, *Über alles in der Welt – Deutscher Imperialismus im 19. und 20. Jahrhundert*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2005), pp. 14-15.

中國文化之連續性，反而試圖釐清傳統時期至現代的轉折之下，其認同模式所發生的本質性演變。<sup>74</sup>列氏及上述學者均強調文化認同在傳統中國的關鍵地位，但各自所採取的文化概念卻截然不同；<sup>75</sup>其敘述倒一律運用保守的民族主義觀：羅氏等人基於此典範肯定過去中國早有民族認同，列氏則為以之顯示兩種國家認同模式間的差異，將民族主義框定族群認同的模式，而忽略現代民族主義的認同對象本質上亦屬於文化層面，即便其內涵訴諸血緣上的民族性。

列文森認為，天下觀的層面有二，其一為政治層面的帝國，其二係為世界，即以文明高低所形成的原型（concentric）宇宙觀。列氏以二分法討論「國」與「天下」的關係，後者作為道德理想及其於地緣上的反映，前者的政治範圍則較為狹隘，而其認同上對內頗為寬鬆，對外反而實施封閉的政策，且具有武力抵禦的作用。中國史上「國」與「天下」間展開一種調適過程（process of meditation），然而兩者間的對立並非絕對：由於中國係為天下的核心，離天最近而由天子居之，於是天下與中國具有重疊的性質。列氏指出，現代的巨變雖能被歸納於天下、國的替換歷程，即以調適過程的一環看待現代中國的崛起，但本質上此轉折以舊的思維帶入嶄新的認同觀，因此不僅繼承華夏觀，亦具有中斷的意義。<sup>76</sup>該認同觀的轉換形成列氏「文化說」的核心，即以文化主義為核心的天下，至十九世紀末乃轉為採取民族主義思維的現代中國。

列文森的理論十分精煉，且大膽加以詮釋，然其所使用的文化等概念卻亦導致若干誤解，致文化主義成為文化的原型民族主義。首先，列氏將「文化說」視為闡釋工具（heuristic device），而未能夠代表具體對立的實際存在（stark confrontations）；<sup>77</sup>所指的係思維模式，而其發生不能代表一以貫之的政治原則。另一種誤解則牽涉到其研究視野與概念的使用：列文森以外在觀察的立足點發展出此理論，而其用詞為二十世紀學術界的術語，即描述性的（descriptive）客位概念（etic concept），而不是中國菁英文化基準性（normative）的主位用詞（emic jargon）。客位概念試圖提供客觀描述，而未採取觀察對象的言語或價值觀，主位概念則藉由觀察對象的詞彙進行說明；列文森所謂的「文化」是指無價值判斷的人類學概念，而在此相對於族群或民族的認同模式，故無論天下認同或國家認同皆不同於族群認同。

文化概念的模糊導致兩種用法的混合：<sup>78</sup>其一為德國十八世紀所開創的高

<sup>74</sup> Joseph R. Levenson,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 A Trilogy* (Berkele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8), p. 97.

<sup>75</sup> 見沈松橋，〈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頁 56-57。

<sup>76</sup> Levenson, *Confucian China*, Vol.1, pp. 99-103.

<sup>77</sup> 同上，頁 XI；參見 Townsend, “Chinese Nationalism”, pp. 9-10.

<sup>78</sup> 「文化」此概念不僅包括此兩種定義或用法，如文化研究（Kulturwissenschaften）的相關理論及定義十分豐富，而啟蒙運動以來文化語意上也經歷萬變，在此不擬細論。參見”Kultur,

等文化概念 (Kultur, Hochkultur)，其意涵與當時歐洲內處於主流地位的法國文明觀 (civilité) 對立，而刻意彰顯 (以及營造) 德意志地區的個別文化及語言傳統。此概念本身十分曖昧，儘管號稱包括特定文化圈的全部，但該民族文化的內涵卻始終囿於高等文化，故本質上代表一種基準性的文明觀，至十九世紀中期果然發展出文化帝國主義。<sup>79</sup>其二，係為(現代英語)術語的文化(culture)概念，即包涵特殊、普通、思想、物質等層面，而缺乏清晰界線的文化範疇 (Kulturatom)。<sup>80</sup>無論菁英的文明觀或一般大眾的(地方)文化，<sup>81</sup>均屬於於此描述性的文化概念，而高等文化實不必須以「文明」指稱，以免扭曲其內涵。<sup>82</sup>不過，在二十世紀的政治領域上，文化與民族國家形成緊密的聯繫，而(民族)文化為各種利益團體所喚起，在對外時強調各個文化之平等自主，甚至反對任何價值判斷，但對內部卻以高等文化為典範，透過教育機制、媒體等塑造而灌輸民族文化。文化在此具有雙重面貌，描述性與基準性重疊，基於時機利用；文化一旦作為歷史研究的專用名詞，實不應採取如此曖昧不明的用語。

文明觀念在十九世紀末逐漸以帝國主義之隱喻被理解，而反對勢力基於文化概念進行所謂「文化批判」(Kulturkritik)。<sup>83</sup>中國現代史上的反帝國主義思想具有奠基認同的作用 (identitätsstiftend)，而由於列文森的「文化主義」，在字面係避開以帝國主義論傳統中國的歷史，於是具有吸引力，而不僅以文化及族群認同(兩種客位概念)的對立被理解，反之成為傳統時期的思想內涵之稱呼。描述性的文化與基準性的文明在此混合，而「文化」轉為主位概念，即作為菁英思維的認同主旨，且暗喻高度的包容性；中國歷史如此成為一套被動及和諧的民族歷史 (national history)，而學者同時更能點明西方帝國主義與東方

---

Kulturphilosophie”, in *Historisches Wörterbuch der Philosophie* Bd. 4, Joachim Ritter Hrsg. et al (Basel: Schwabe Verlag, 1971 - 2007), pp. 1317-1318; Terry Eagleton, *Culture*, Ch. 1.

<sup>79</sup> 康德 (Immanuel Kant) 將文化視為教化 (Zivilisierung) 之手段，認為文化所指的係個人於社會的自我文明化、道德化，以發揚其天性而壓抑獸性傾向。可見文化與文明在此意涵重疊，代表一種包涵全人類的理念。見”Kultur”, in *Kant-Lexikon — Nachschlagewerk zu Kants sämtlichen Schriften, Briefen und handschriftlichem Nachlass*, Rudolf Eisler Hrsg. (Hildesheim: Georg Olms Verlagsbuchhandlung, 1964), pp. 322-51;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 Soziogenetische und Psychogenetische Untersuchungen* (Frankfurt am Main: Suhrkamp, 1997), pp. 95-98.

<sup>80</sup> 見 Jürgen Straub, “Kultur”, in *Handbuch Interkulturelle Kommunikation und Kompetenz*, ed. Jürgen Straub et. al. (Stuttgart, Weimar: Verlag J.B.Metzler, 2007), pp. 16, 21; 也參見 Günter Dux, *Historisch-genetische Theorie der Kultur*, Studienausgabe, 2. Aufl. (Weilerswist: Velbrück Wissenschaft, 2008), pp. 73-76.

<sup>81</sup> 人類學家雷德斐 (Robert Redfield) 稱之為 (菁英的) 「大傳統」 (great tradition) 及 (地方性的) 「小傳統」 (small tradition)，參見 Jonathan Unger, “Introduction”, in *Chinese Nationalism*, p. XV note 7.

<sup>82</sup> 見王世宗，《古代文明的開展—文化絕對價值的尋求》(臺北：三民書局，2004)，頁 2-3。

<sup>83</sup> 見 Terry Eagleton, *The Idea of Culture*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2000), p. 10.

文化主義的假設性對立。如徐國琦以此對立關係解讀中國歷史，認為傳統中國係為一種文化系統（*cultural system*），西方則作為具有攻擊性並且不斷擴張的政治系統（*political system*）。在此中國似乎係無政治性的文化民族（*Kulturnation*），僅以高等文化與道德為認同對象，<sup>84</sup>而胡滌非亦認為，儒教在中國文化的主導「使人們的一切行為都以知識理性為指針」，且中國現代史以「天下」成為「國家」的過程為脈絡。<sup>85</sup>

羅志田的洞見在於承認政治思維的影響，但其同時又陷入文化主義的概念陷阱（*conceptual fallacy*）：

文化自豪感甚強的中國人，大約也很能體會要別人放棄文化認同的困難，所以才發展出這樣一種「門戶開放」而又可以基本不負實際管理責任的政策。<sup>86</sup>

文中士人的思維似乎圍繞著二十世紀學術界所主張的多元文化觀，而華夷早於兩千年前一律以此文化認同概念作為價值取向。實則，此論點不僅違反一般邏輯，因文化自豪感與包容性無法搭配，亦誠如羅氏的分析顯示，所謂的「門戶開放」背後具有政治考量，故代表實際策略，而不係理想而已。

羅志田指出，傳統中國的「道義」及「天下」等同於文化，亦暗示高度的連續性，甚至支配後日民族主義的形成，<sup>87</sup>但他所指的文化概念之意涵，實具有曖昧不明的性質：假如所指的係描述性的文化定義，即文化範疇，此敘述乃贅述（*tautology*），因為無論夷狄或天子、羅馬教會或非洲部落，皆代表某種文化範疇，亦都表現文化認同，故並無法將該歷史問題變得更清楚。假如羅氏所運用的為德語中意識型態成分濃郁的「文化」，即同時強調個別性與基準性的理念，雖顯示政治利益的左右，但對兩概念的內涵更加以扭曲；無論道義或天下皆為重視是非對錯的文明觀，且本質上傾向於普世精神（*universalism*），而非是追求個別性的文化主義。換言之，羅氏所注重的「門戶開放」、「羈縻不絕，使曲在彼」並非後殖民時代所流行的文化相對主義（*cultural relativism*）

<sup>84</sup> 見 Guoqi Xu（徐國琦），“Nationalism, Internationalism, and National Identity: China from 1895 to 1919”，in *Chinese Nationalism in Perspective — Historical and Recent Cases*, eds. C.X. George Wei（魏楚雄）and Xiaoyuan Liu（劉曉原）（Westport, London: Greenwood Press, 2001），pp. 102-103；也參見 Shenzhi Li（李慎之），“Globalisierung und chinesische Kultur” in *Occasional Papers*, Universität Trier, Zentrum für Ostasien-Pazifik-Studien, Nr. 5. (1997), p. 11.

<sup>85</sup> 胡滌非，《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政治變遷》（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09年），頁55、57。

<sup>86</sup> 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頁57（頁25亦出現幾乎相同的一段文字）。

<sup>87</sup> 同上，頁71、83-84。

之前身，而係保守的文明觀之思維，與十九世紀英國首相兼外交部長莎士保里（Lord Salisbury）的理念相似，儘管以「非正式帝國」（informal empire）肯定文明高於一般文化的價值，而不積極追求擴張或同化他者，反而主張包容並尊重夷狄或落後民族。<sup>88</sup>基本上，無論傳統中國或十九世紀英國，實都為持有文明觀的帝國，也都進行帝國主義，以世界或天下為政治視野，即「治天下」或實行世界政治（world politics）。<sup>89</sup>

民族主義的研究傾向於將過去政治菁英的認同觀等同於今日的民族認同，而蓋爾納等學者對兩種世界觀所點明的根本差異，乃似乎未發揮影響。中國民族主義的分析也不例外，如湯森認為，二十世紀形成的現代中國民族主義雖意味著過去文化認同的中斷，但文化說卻並非周延，過度強調文化主義與民族主義之間的差異，致認同危機的份量過高：現代中國所面臨的危機本質上並非認同問題，而係權威（authority）的爭奪。<sup>90</sup>湯森指出，文化說既然以菁英理念為首要依據，難免忽視「漢民族」（Han Chinese nation）本身，以及其與他族的關係，因此主張將民族納入分析架構：<sup>91</sup>作為政治文化共同體的漢民族存在甚久，而由於主導文化的儒教與中央重疊，於是統一的支配性高於地方的分裂傾向。該原型民族主義以官方歷史、神話及教旨（national history, myth and doctrine）為特徵，而加強超越地方的凝聚力，然當代表「真正民族共同體」（a true national community）的菁英階層，作為國家與地方間的媒介，不限於漢民族的中國觀乃傳播至各地。<sup>92</sup>

湯森所描述的原型民族主義，實最初由田浩（Hoyt Cleveland Tillman）以及陶德文（Rolf Trauzettel）各自提出，認為南宋時中國一度出現民族主義，即陳亮的地緣性民族主義，<sup>93</sup>及南宋文人對庶民的鼓動行為。<sup>94</sup>然而，三位學

<sup>88</sup> 見 A.L. Kennedy, *Salisbury, 1830-1903 — Portrait of a Statesman* (London: John Murray Publishers, 1953), p. 270; Shih-tsung Wang (王世宗), "Scramble for China — Lord Salisbury and British Policy in the Far East",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 26 期, 1996 年 12 月, 頁 128-129。

<sup>89</sup> 除了其哲學基礎之外，兩種帝國主義的差別亦牽涉時空歷史因素的不同：大不列顛的擴張如此迅速激烈，與其時代背景有關，如資本主義、大眾化等因素積極利用政治所標榜的帝國主義，致其成為經濟帝國主義；可見，帝國主義係為文明觀之原罪。關於帝國主義的世界政治性，見 Jürgen Osterhammel, *Kolonialismus — Geschichte, Formen, Folgen*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1995), p. 27.

<sup>90</sup> 見 Townsend, "Chinese Nationalism", pp. 15, 17; 也參 Henrietta Harrison, *China: Inventing the Nation* (London: Arnold, 2001), pp. 109-111.

<sup>91</sup> Townsend, "Chinese Nationalism", pp. 2, 23-24.

<sup>92</sup> 同上，頁 26。

<sup>93</sup> 見 Hoyt Cleveland Tillman, "Proto-Nationalism in Twelfth-Century China? The Case of Ch'en Liang",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39, No.2 (Dec., 1979), pp. 403-428.

<sup>94</sup> Rolf Trauzettel, "Sung Patriotism as a First Step toward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risis and Prosperity in Sung China*, ed. John Winthrop Haeger (Tucson: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者所描寫的原型民族主義，實顯現保守典範的思維：湯森雖抨擊文化說過度關注菁英階層，本身卻將菁英視為真正的民族，而以模糊的族群民族觀（ethnic nationalism）為理論基礎。<sup>95</sup>田浩的描述亦相似，陳亮的思想的確具有歸併主義（irredentism）的性質，但該觀念並未發展為主流；政局穩定後認同觀重新轉向天下的整體，而非係中國本部。陶德文嘗試點明民粹式的風潮，但此政策未獲得朝廷的支持，且深受文人的主導，而以天下觀為主旨，故仍作為一種菁英活動，而不係具有大眾化趨勢的民族主義。

實則，湯森、羅志田等學者以政治文化共同體看待菁英極具意義，但該共同體稱不上是民族：隨著民族主義的展開，西方中「民族」一詞的意涵亦早已變質，而超出菁英政治的狹隘定義，即轉為包含所有人的大眾政治，與歐洲十五、十六世紀所謂民族國家的定義落差甚大。<sup>96</sup>可見，「前現代」、「原型」等「民族主義」的指稱，實一律（部分地）扭曲歷史，假定一種脫離政治文化的連續發展，而將現代民族國家當作歷史的主角，以國族史詮釋過去，致歷史敘述圍繞著民族/國家，也因此導致研究本身更加政治化。

## （二）現代中國的民族主義

僅以天下觀的文化認同解釋傳統中國的凝聚性，忽視其政治性，如杜贊奇討論中國認同問題及評估「文化說」，指出天下觀與民族主義的認同模式有若干相似之處：天下觀雖標榜普世主義，運作中卻隱藏相對論（a hidden relativism）的本質，允許朝廷及官紳藉由政治神話的運用，合理化實際的政策。<sup>97</sup>杜氏的講法與羅志田所謂「文化為體，政治為用」相近，<sup>98</sup>以為文化主義以「禮儀」（ritual）為核心內涵，且共同體的認同符號（identity markers）。不過，當羅志田以為文化主義為天下觀之本質，杜氏似乎更是認為傳統認同以「政治為體，以文化為用」。<sup>99</sup>

杜贊奇指出，傳統帝國與現代國家皆基於一套「起異論述」（narrative of discent）達到內部的凝聚，但此認同觀同時又不時遭到挑戰，故需要不斷地被標榜。清帝國雖缺乏民族國家清晰的邊界概念，但其所管轄的政治範圍能成為

---

1975), pp. 199-213.

<sup>95</sup> 更何況，湯森進行相關討論時選擇不提及註釋等依據，導致其理論更訴諸讀者的同情，難免在深受國別史壟斷的時代引起讀者產生「合情」的聯想，以國民的視野看待歷史，對該敘述深有「同感」，反而不反省其「理路」是否合乎史實。

<sup>96</sup> 見 Hayes, *Essays*, p. 4.

<sup>97</sup> Duara,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pp. 32-33, 36.

<sup>98</sup> 羅志田，〈夷下之辨的開放與封閉〉，頁 59。

<sup>99</sup>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56-61;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pp. 32-36.



現代中國的領土，乃顯示此認同模式本質上具有地緣性。至晚清，中國的符號系統發生邊界的硬化（hardening of boundaries），因為新知識分子編撰文藝復興式的歷史觀，以宣揚理想化的過去，而為中國塑造目的論的大敘述。由於此再編輯的選擇性高，而減弱過去帝國內部的多元性，於是否定地方文化，或者將之歸納於國家的歷史脈絡；無論會黨、封建論或地方自治在清末民初均係為新知識分子所重視的議題，且標榜地方的關鍵，且其價值取決於民族主義的終極鵠的，即中國。杜氏試圖恢復國族史之下所被刪減的地方史，卻輕視地方本身的政治性，因而過度強調地方菁英與中央間的對立。實則，傳統政治領域內公然施政的權利由朝廷及官僚壟斷，而地方菁英僅間接參與政治；士紳卻以非正式的管道影響官方，而不單純接受朝廷的遙制。<sup>100</sup>更關鍵的，係杜氏亦輕視傳統與現代社會間的差異：其指出「農業社會中，在不同層面意識到己身文化及認同的人，其數量實頗大，故異於現代人的程度或許不那麼高」，<sup>101</sup>又認為現代民族主義的創新在於國際社會的形成；杜氏在此顯現保守典範的思維，而藉由模糊的字眼暗喻一種（超出菁英階層的）原型民族主義之存在。

卡瑞佳則批評杜贊奇、安德生、蓋爾納等的學說，指出其敘述過於簡化民族主義與國家的關係，致民族的概念無論在國際秩序或地方研究皆遭到中央敘述（statist discourse）的籠罩；分析民族主義的形成和內涵時，乃不得將其與國家分開探討，以免在認識論上為本族中心取向（epistemological ethnocentrism）框定。<sup>102</sup>卡氏指出，新知識分子固然深受西方（包括日本）的影響，且其發展為現代趨勢性的統一（tendential unity）所限制，但其於 1895 年至 1910 年間形成的民族主義，實受到非西方世界的啟發：新知識分子透過波蘭、菲律賓、印度等民族的國族史體認物質層面不均衡的全球秩序，允許之脫離西方歷史觀的約束，而肯定中國並非永居於弱勢；反之，在世界的持續演變中，民族間共享同時性，而中國將能扮演國際政治舞臺上的主角。<sup>103</sup>然而，中國民族主義初期所表現的國際性，其於 1910 年後快速減少，而退縮以建國為鵠的國族主義，乃取決於現代世界以國家（而非民族）為主要的單元，而非係華夏中心觀之復活，或者漢民族主義的興起。

卡瑞佳描述中國民族主義不同於西方的特色，以減輕過去中西對立的歷史敘述之主導性，俾初期民族主義與國家概念間的對立更顯著，且顯示民族主義

<sup>100</sup> 程美寶指出，地方基於科舉等管道企圖彰顯本身的文明性，參見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形成》（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年），頁 19。

<sup>101</sup> 作者譯，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54.

<sup>102</sup> Rebecca Karl, *Staging the World — Chinese Nationalism at the Turn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Durham,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1, 18-21, 196.

<sup>103</sup> 同上，頁 9。

似乎必然發展為國族主義。不過，由於其基於唯物論的視野塑造資本主義為禍首的形象，而否定天下觀、漢民族主義的支配作用，於是又營造中國處於受害角色（*victimization*）的敘述，一方面小化其內部的政治性，同時亦將現代中國的興建以西方為典範。劉廣京則強調，中國儘管受到帝國主義的創傷及刺激，但中國現代史的核心因素乃屬於國內政治社會的層面；<sup>104</sup>孔復禮（Philip A. Kuhn）亦指出，中國自十八世紀起在社會秩序、內政和政治思維上所產生的變化，係為中國現代化之主要動力。<sup>105</sup>此外，卡氏認為初期民族想像中民族與國家處於對立，不過同時期的刊物亦刊載大量以建國事務為主題的文章；針對法律、地方自治等屬於行政層面的論說，實均顯現民族主義以建國為主旨的取向。可見，晚清時期知識分子的確關注（非西方的）民族，但其態度上應代表功能性（*functional*）的使用，試圖基於民族的喚醒實踐救國的事業。

由於清帝國的政治秩序面臨瓦解，而政治管道仍由忠於清廷的官紳壟斷，於是新知識分子不得不與掌權者處於對立，透過其民族主義抨擊以滿州人為禍首的舊黨，亦基於中華/漢民族認同的喚起爭取社會資源；建立強國則始終作為其鵠的，故國民論述始終將「民」置於「國」之下。<sup>106</sup>魯納（Rune Svarverud）描述新知識分子對國際法的接受及調整，亦顯示其思想中並未放棄國家，反而想像以國家為核心的世界秩序，而取代天下。<sup>107</sup>金觀濤和劉青峰亦指出，「萬國」概念與國際法關係緊密，在十八世紀下半葉乃逐漸取代「天下」一詞，而最後轉為「世界」。<sup>108</sup>顯然的，國家係為民族主義的關鍵，但「民族」為動員過程中的主要意旨。

沈松橋指出，「國族」此「想像的社群」係為建構之物，卻不意味著其意涵係全面憑空捏造；傳統符號固然發揮支配性的作用，<sup>109</sup>但知識分子所呼喚的

---

<sup>104</sup> 參見 Kwang-Ching Liu（劉廣京），“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Disintegration of the Old World Order and the Impact of the West”，in *China's Early Modernization and Reform Movement — Studies in Late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and American-Chinese Relations*, eds. Yung-Fa Chen（陳永發），Kuang-che Pan（潘光哲）(Taipei: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2009), pp. 4-5.

<sup>105</sup> 見 Philip A. Kuhn, *Chinese State*, pp. 1, 24.

<sup>106</sup> Sung-chiao Shen（沈松橋）and Sechin Y.S. Chien（錢永祥），“Turning Slaves into Citizens: Discourses of *Guomi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National Identity in the late Qing Period”，in *The Dignity of Nations — Equality, Competition, and Honor in East Asian Nationalism*, eds. Sechin Y.S. Chien and John Fitzgerald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50, 69.

<sup>107</sup> Rune Svarverud, *International Law as World Order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ranslation, Reception and Discourse, 1847-1911* (Leiden, Boston: Brill, 2007).

<sup>108</sup> 金觀濤、劉青峰，〈從「天下」、「萬國」到「世界」——晚清民族主義形成的中間環節〉，《二十一世紀》，2006年4月，第94期，頁40-53。

<sup>109</sup> 見沈松橋，〈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28期，1997年12月，頁74。

民族主義，在內涵上乃顯露高度的選擇性和政治色彩，故「近代中國的首要關懷，始終便是如何建立一個強固有力的現代民族國家」。<sup>110</sup>換言之，所謂的國族主義非係高度同質性的敘述，而其核心目的在於爭取社會資源，以達成政治性的目標；國族想像因此具有詩學及政治學的本質，然塑造該神話的史學則往往作為政治的附屬品。<sup>111</sup>沈氏亦指出，晚清時期恰好與查特吉（Partha Chatterjee）所謂的「啟航期」（moment of departure）相符，即後進民族國家形成的第一階段；<sup>112</sup>由於此階段顯示過去與現代化間的緊張性，於是無論知識分子所編的英雄系譜，或者共同鼻祖的敘述，均充滿無數的內在矛盾。<sup>113</sup>

據李孝悌的理解，清末係為「一個高越激昂，理想色彩濃厚，而且動力十足的時代」。<sup>114</sup>李氏所分析的下層啟蒙運動由中央發令，由社會自動自發帶領，而知識分子透過白話報、新戲曲、演說等媒介，將愛國、國民等思想推廣向一般老百姓。李氏認為，此運動以大眾教育（所謂「開民智」）為核心主張，而不同於十八、十九世紀歐洲地區囿於菁英階層的啟蒙運動，故意味著二十世紀中國民粹主義（populism）的肇始；此發展以五四運動賡續，而以 1949 年中共建國為高峰。<sup>115</sup>李氏指出，晚清的新知識分子乃第一批關注大眾的菁英：在強烈的危亡意識之下，該社群企圖基於國民的努力實踐救國的任務，同時卻抨擊民眾的無知，致人民扮演禍首和救星的雙重角色。李氏對晚清以來政治大眾化十分關注，認為它「顯示出一個新的歷史動向」，乃暗喻民族主義與大眾化的聯繫十分緊密。<sup>116</sup>

李孝悌認定晚清知識分子與一般大眾間開始產生互動關係，此觀點也許代表泰半研究者的預先立場，而李氏所謂的「肇始」被曲解為「常態」。<sup>117</sup>英國學者沈艾娣（Henrietta Harrison）則對此提出質疑，認為報刊和讀者群 1900

<sup>110</sup> 同上，頁 59。

<sup>111</sup> 見沈松橋，〈召喚沉默的亡者：跨越國族歷史的界線〉，《思想》，第 2 期，2006 年 09 月，頁 82。

<sup>112</sup> 見沈松橋，〈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兼論民族主義的兩個問題〉，《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第 3 期，2002 年 12 月，頁 63。

<sup>113</sup> 見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民族英雄系譜與晚清的國族主義〉，《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33 期，2000 年 6 月，頁 129, 144；〈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頁 52。

<sup>114</sup>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頁 214。

<sup>115</sup> 同上，頁 6-7, 9。

<sup>116</sup> 李孝悌，〈從中國傳統士庶文化的關係看二十世紀的新動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19 期，1990 年 6 月，頁 302。

<sup>117</sup> 報紙、新戲劇等媒介的確擴大對象群，不過晚清識字者佔全人口的比例仍非常低，故與其說「開民智」等口號直接動員大眾，不如指出其隱含著大眾化的萌芽，在詞彙的演變與社會達爾文主義的流行之下，必然延伸出下層社會的歸納。亦參見 Hsiao-t'i Li, "Making a Name and a Culture for the Masses", p. 34.

年後雖然不斷增加，但多數報紙由西化派主編，而其新聞雖逐漸滲透至地方，但鄉民並非吸收新知識分子的民族等觀點，反而具有反西方、反改革的信念。沈氏認為，過去研究所謂的無知排外情緒（*xenophobia*），實代表地方社會的保守民族主義，亦顯示其與新知識分子的觀念反差極大；該民族主義以傳統文化主義為基石，促使鄉民始終質疑任何西化主張，故不接受新政改革，亦反對清廷的外交政策，且更無法容忍立憲派、革命兩派。據沈氏的理解，該認同觀以建立於口傳的消息網絡（*oral news network*），但由於其史料的缺失，於是難以作為分析對象，而梁啟超等人執筆控制輿論，其成為國族史中的主角亦在所難免。<sup>118</sup>

關於中國現代民族主義的性質，沈艾娣認為現代性（*modernity*）扮演特徵及內在矛盾的角色：晚清知識分子的宣傳以外來思想為基礎，而追求以漢人為主宰的國家型態；由於新知識分子壟斷輿論，主要的理想又以反傳統的現代化為主旨，<sup>119</sup>致中國民族主義本質上等同於現代性，而反對者卻往往屬於未啟蒙之舊黨。另一矛盾則牽涉到國土問題：知識分子既反對清廷的多元民族帝國，同時又訴求其完整性，而將清廷武力征服的土地視為中國將來的領土。換言之，二十世紀初的民族主義透過反帝國主義的言論，便爭取清帝國的完整。<sup>120</sup>達索彬（*Sabine Dabringhaus*）亦指出，知識分子儘管將清帝國的機構視為改革對象，但領土上的連續性卻始終屬於理所當然的預先立場，而章太炎等人所訴諸的種族主義，至 1911 年後乃迅速失去其政治上的關鍵性（*tagespolitischer Bezug*）。<sup>121</sup>

立憲派和革命派作為新知識分子的主要代表，雖然許多學者已花相當大的篇幅論之，但沈艾娣指出，兩派在思想上的差異實不大，都追求中央政權的革新，亦都以菁英分子為主角和接受者。兩個勢力由於相互爭取東南亞華僑的資源，所以在論證方面刻意點明各自主張的正當性；<sup>122</sup>此現象最近由巴拉微雅（*Elena Barabantseva*）研究，指出新知識分子的確將華僑視為爭取資源的主要對象，故藉由（非地緣性的）種族神話和國族敘述鼓動之。<sup>123</sup>湯森亦否定立憲、

<sup>118</sup> 見 Harrison, "Newspapers and Nationalism in Rural China, 1890 – 1929", *Past & Present*, No. 166, pp. 181-182, 204.

<sup>119</sup> 羅志田指出，反傳統及世界主義思想做為中國民族主義的特點，見羅志田，〈序論〉，收入氏著，《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8），頁 17-18。

<sup>120</sup> 見 Henrietta Harrison, *China: Inventing the Nation* (London: Arnold, 2001), pp. 4-6, 132-133, 144, 149.

<sup>121</sup> 見 Sabine Dabringhaus,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in China — Historisch-geographisches Denken 1900-1949* (Köln, Weimar, Wien: Böhlau Verlag, 2006), pp. 5, 11.

<sup>122</sup> 見 Harrison, *China*, pp. 109-111.

<sup>123</sup> 見 Elena Barabantseva, *Overseas Chinese, Ethnic Minorities and Nationalism — Decentering China* (London: Routledge, 2011), pp. 27-28.

革命兩派在意識型態上的差異，認為當時的核心問題在於政治權威的角逐，而非係身份認同，<sup>124</sup>而沈艾娣認為，真正異質的革命勢力則為地方上反現代的士紳。<sup>125</sup>杜贊奇和芬奇（John H. Fincher）的見解相似，指出晚清及辛亥革命後的新政改革及西化措施經常遭到地方上的攻擊，容易與固有的勢力網絡發生衝突。<sup>126</sup>賈士杰（Don C. Price）也曾分析知識分子與民間異端（popular heterodoxy）的關係，發現兩者的信念與傳統天下觀的關係密切，但知識分子經常抨擊會黨，認為其思想仍未啟蒙，致會黨泰半扮演民族主義者戰鬥工具的角色。<sup>127</sup>

### 三、關於國家與地方關係的研究

上述的研究顯示，晚清中國的民族主義並非代表同質性高的觀念，而係在各派彼此爭取權力和資源之下，乃形成僅以「中國」的符號為共識的敘述；經常以地方意識被指稱的省籍意識即代表此過程的產物。然地方卻並非等同省：省係為政治管轄單位（politico-administrative units），而其大小超越地方認同，因此省內的文化範疇係多元的，而其界線取決於地緣、經濟、族群等因素。<sup>128</sup>上述關於民族主義的討論亦顯示，國族認同取代地方認同，而升為庶民的主要認同觀，主要依賴新知識分子的鼓動和印刷資本的基礎，而中國的菁英在二十世紀初才逐漸擴及地方社會。換言之，無論中國或省界，超越鄉邑的政治認同必須首先產生於菁英，即參與全省或全國活動的人，例如士紳、舉人、商人。<sup>129</sup>

直接論析地方意識與民族主義的研究甚少，學者多半以個案論析地域性，而過度強調國家的主導角色，或者直接套用「地方性」的分析框架，而小化地方菁英對民族主義的特地表述，致該認同、想像的多元性降低。針對傳統帝國的地域文化，科大衛（David Faure）和劉陶陶指出，其與中央所標榜的天下觀具有相互依賴的關係：地方菁英在物質層面肯定各地的獨特文化，高等文化的

<sup>124</sup> 見 Townsend, “Chinese Nationalism”, p. 15.

<sup>125</sup> 見 Harrison, *China*, pp. 134-137.

<sup>126</sup> 見 Prasenjit Duara,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 (Chicago,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pp. 121-125; John H. Fincher, “Political Provincialism and the National Revolution”, in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ed. Mary Clabaugh Wrigh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194.

<sup>127</sup> 見 Don C. Price,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toward the End of the Qing”,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s. Kwang-Ching Liu (劉廣京), Richard Shek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pp. 431, 450.

<sup>128</sup> 參見 Jean Chesneaux, “Le mouvement fédéraliste en Chine (1920-1923)”, *Revue Historique* 236 (Oct.-Déc., 1966), pp. 347-348.

<sup>129</sup> 蘭金（Mary Backus Rankin）對十九世紀末浙江省的研究顯示，浙省並未代表同單一的文化圈，而係分成不同語言、習俗等的文化範疇。見 Mary Backus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p. 2.

內涵則以中原的文明觀為源頭。後者卻不僅隨著中央集權的擴張而滲透至地方，反之更代表地方菁英主動仿效（emulate）的對象，藉由禮儀（rites）等宗教儀式標榜己身的文明性；在此宗教扮演關鍵角色，允許地方菁英基於天下觀逼進中原的政治領域，而參與超越地方的政治文化。<sup>130</sup>

清末興起的省籍意識和一省自立的主張，以全國菁英為推動者：李達嘉首先以「小民族主義」之稱討論歐榘甲、楊毓麟、留日學生的認同觀，認為其代表以省為國界的排滿主義，將省籍認同與地方勢力聯繫；尤其是歐榘甲的《新廣東》代表第一挑戰中央的論述。<sup>131</sup>但是，李氏所謂的士紳與知識分子雖均屬於菁英階層，但其不構成統一的勢力，也未必享有彼此相符的認同觀；劉廣京、周錫瑞（Joseph Esherick）等學者的研究顯示，晚清地方士紳乃十分保守，而仍忠於清廷，並且未必願意與督撫合作。<sup>132</sup>杜贊奇以李氏的假設為出發點，從思想和文化的層面追溯封建、地方自治、社會達爾文主義間的聯繫，認為晚清到民初的地方自治和聯省運動實係為中國民族主義的另類敘述（alternative narrative），即代表與中央式民族主義（central nationalism）反差頗為大的省籍民族主義（provincial nationalism）。該主張建立於封建傳統及社會達爾文主義（social Darwinism）的思維，而將己省視為革命或國家重建的啟始點，一方面彰顯其與滿清政權的對立，另一方面則代表地方利益之下小民族主義的浮現。杜氏指出，由於封建在西方的現代敘述中具有負面的意涵，而不符合民族國家的目的論（teleological narrative），故地方自治、聯省運動等主張在民國初期逐漸失去輿論上的合理性，也使得清末所形成的公民社會隨後遭到破壞。<sup>133</sup>

據弗里曼（Edward Friedman）的理解，十九世紀的地方主義，以及民國初年軍閥政治之下的聯省運動，各自隱藏分裂主義的萌芽，並且作為二十世紀八〇年代所崛起的南方民族主義之基礎；這種南方意識建立於海外貿易的物質文明，而試圖在經濟開放之下爭取國族想像的主導地位。<sup>134</sup>王國斌亦認為，清末《新廣東》等著中所標榜的省籍意識，實不圖己省的獨立，反而努力於將南方傳統提升為國族想像的基準。王氏進一步指出，清末民初的地方自治和聯省

<sup>130</sup> 見 Tao Tao Liu（劉陶陶）and David Faure, “Introduction”, in *Unity and Diversity — Local Cultures and Identities in China*, eds. Tao Tao Liu, David Faur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1-11.

<sup>131</sup> 見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頁 13-15。

<sup>132</sup> 參見 Kwang-Ching Liu（劉廣京），“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in the Late-Ch’ing Period: A Reappraisal”, in *China’s Early Modernization*, p. 375.

<sup>133</sup> Prasenjit Duara,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pp. 181-183; Prasenjit Duara, “A Response”,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4 (1997), p. 67.

<sup>134</sup> 見 Edward Friedman, “Reconstructing China’s National Identity: A Southern Alternative to Mao-Era Anti-Imperialist Nationalism”,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3:1 (1994: Feb.), p. 76; Edward Friedman, “A Democratic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pp. 173-177.

運動，其未發展出以省為對象的小民族主義，實主要取決於傳統帝國對認同觀的壟斷，不僅阻礙不同於中國的國族想像，也使得省內的行政改革以國族建構為鵠的。<sup>135</sup>王氏的見解值得留意，不過其認為晚清朝廷的文化政策促使菁英和庶民皆產生國家認同，恐怕對其效果過於樂觀。關於南方民族主義的可能，施密寒（Heinrich Schmitthenner）則提出質疑，認為文化個別性並不限於南北的對立，實則尤其南方各省間存有種種矛盾，而其華南意識並不強烈；施氏亦認為，中國整體的凝聚取決於其高等文化的普及，故緩解十九世紀末以來的分裂趨勢。<sup>136</sup>

關於省籍意識和建國運動的關係，楊妍指出清末民初的地域主義（即省籍意識）作為影響力十足的建國運動，由於利益的共處，所以士紳、留學生等勢力透過自治或聯省運動，俾奠基現代中國的形成，也推動省內的都市化。楊氏分析國家及省界兩不同認同範疇間的關係，固然肯定省籍意識對國家的發展有益，而非係分裂主義的表現，但其始終以國家為主要的詮釋工具，而忽略省籍、國家等認同間的差異和矛盾。<sup>137</sup>芬奇（John Fincher）認為，晚清的地方自治不構成民族主義發展的障礙，而係具有過渡期（transitional）的作用，<sup>138</sup>使得原本集中於清廷的正統性（legitimacy）部分由省界及地方吸收，促使辛亥革命的發生。芬氏的研究著重於社會政治的領域（socio-political realm），以 1905 年科舉終止到 1913 年第二次地方選舉為時間框架。作者指出，該階段代表中央的權利下放（devolution），而後果之一為清朝的被推翻：雖然清廷 1907 年推動地方自治的改革措施，以配合輿論的改革要求，且企圖利用之掌握地方的資源，但由於中央當時已缺乏支配的能力，故該舉動僅應付知識分子和地方菁英的訴求。省議會及地方議會建立後積極地利用中央與督撫間的矛盾，俾前者孤離，亦擴充自己的權力，同時開創資訊和權力的橫行化（horizontalization）。省、地方議會形成一種現代公共領域（modern public），然其忠心並未限制於地方，反而以全國的政治共同體為對象（national polity），於是地方自治風潮並未造成中國的瓦解，反而有助於革命的發生。<sup>139</sup>

<sup>135</sup> 見 R. Bin Wong (王國斌), "Two Kinds of Nation, what Kind of State", in *Nation Work — Asian Elites and National Identities*, eds. Timothy Brook and Andre Schmid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0), pp. 115, 120.

<sup>136</sup> 見 Heinrich Schmitthenner, "Einheitsstaat und Provinzen in China", *Geographische Zeitschrift* 31, no. 1 (1925), pp. 17, 26.

<sup>137</sup> 見楊妍, 《地域主義與國家認同——民國初期省籍意識的政治文化分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7), 頁 2-5、14-18、269-274。

<sup>138</sup> 見 John Fincher, "Political Provincialism and the National Revolution", in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ed. Mary Clabaugh Wrigh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220.

<sup>139</sup> 同上, 頁 189、193、198。

芬奇另外也指出，現代以前地方雖並未正式參與朝廷及官僚所壟斷的上層政治，但地方菁英所影響的範圍未限於鄉；其藉由各省會館的媒介聯繫外地和地方菁英，形成一種社會和經濟上具有全國性的人際網絡，且在文化層面屬於中國文化的大傳統（**great tradition**）。到晚清時期，地方主義在議會的建立之下，將中國領土的完整、人民的關鍵性等推廣為核心價值，故此有助於民族主義的擴張。<sup>140</sup>針對會館與民族主義的關係，顧德曼（**Bryna Goodman**）的研究顯示，身居國外或省外的會館領袖，其經常藉由民族主義的言語和符號進行動員，以爭取官方或同鄉的協助；省在此作為集中省內各地的地緣範圍，但顧氏所分析的寄居社群（**community of sojourners**）之認同觀卻與省內的並非一致。為了避開「私利」（**self-interested**）的罪名，會館領袖透過天下觀或民族主義的符號，俾彰顯其共同體的合理性，並且強調鄉邑（**native place**）對建國運動的角色。該敘述之下，鄉邑和本省成為國族的縮影（**microcosm**），不過鼓動的主要用意不在於建國的鵠的，而是保護本會館及其代表的社群之利益；可見，其民族主義本身具有工具性，或者一種實利傾向，以己身利益為決定性因素。顧氏另外肯定，省籍或鄉邑認同係為清末革命運動中各派的主要結盟基礎，而新知識分子本身藉由省籍意識進行動員。<sup>141</sup>

清末留日學生的刊物亦以省籍認同的發揚為用意之一，如《浙江潮》、《遊學譯編》等刊物不只介紹民族主義、種族主義，也試圖推動地方自治、教育等改革措施，故積極向己省士紳和新知識分子宣傳。據施樂伯（**Robert A. Scalapino**）所云，留學生期刊在理論方面雖未有創新的貢獻，但其將民權、開民智等新思想吸收、簡化以及推廣，且選擇性地重複當時流行的學說，乃使得其宣傳具有放大鏡的作用，將此轉折期內的核心理念突顯和普及化。<sup>142</sup>

### 第三節 史料及方法

本文所依據的最主要之史料為梁啟超的《飲冰室文集》、《戊戌政變記》、歐榘甲的《新廣東》、及楊毓麟的《新湖南》。此外尚擬參閱晚清的報刊，如維新派辦的《清議報》、《時務報》，留日學生辦的《浙江潮》、《洞庭波》、《漢幟》，以及湘紳葉德輝的《覺迷要錄》等，以瞭解是時省籍意識的主要內容，且釐清

<sup>140</sup> 同上，頁 222-224。

<sup>141</sup> 見 Bryna Goodmann, “The Locality as Microcosm of the Nation? Native Place Networks and Early Urban Nationalism in China”, *Modern China* 21, no. 4 (1995), pp. 389-390, 394-395, 402.

<sup>142</sup> 見 Robert A. Scalapino, “Prelude to Marxism: The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 in Japan, 1900-1910”, in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s.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y et al (Berkele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p. 191.



新知識分子、士紳等派間思想上的差異。並擬藉由《康梁與保皇會》、《自立會史料》、《康有為與保皇會》等收集較為罕見史料之編著，其中的信函提供期刊文章以外的視野，有助於理解新知識分子背後的利益關係及動機。另如《革命逸史》（馮自由著）和《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中的相關史料，可供本人進一步分析省籍意識的時代背景。在針對湖南的省籍認同時，本人則將參閱十九世紀下半葉西方傳教士的著作，以及地理學家李希霍芬（Ferdinand von Richthofen）的日記，以補充中文資料基本描述的不足。

本文擬基於上述的史料分析晚清新知識分子的省籍意識，而試圖注意到其所處的環境，以釐清其撰文的用意，以免過於強調其理想色彩；惟本文並非否認梁啟超等人的理想主義，僅試圖指出民族主義所隱含的實利傾向之下，理想主義深受現實環境的支配，致其意涵最終縮為國家，故基本上屬於物質層面。至於本文中所謂的新知識分子一詞，不同於一般中國研究的定義，非指科舉廢止後的新式學生，而係指致力於爭取政治參與及社會資源的知識分子。換言之，為了點名中國民族主義崛起中的普遍性，所以本文以安德生、凱杜里、孔復禮等學者的理論為前提，從實際的權力/利關係探索梁啟超、歐榘甲、楊毓麟的著作。本文的基本假設，係以新知識分子的崛起為中國民族主義的肇始，故不特別花篇幅敘述該社群是時對民族主義的認知，而是將省籍意識視為其中之一環。

關於梁啟超認知中的省籍意識，本文主要以歷史敘述的方式追溯其在湖南新政運動至庚子之變間所表述的認同觀，同時亦以之敘述新知識分子的崛起。第三、四章則以《新廣東》、《新湖南》為分析對象，而除了歷史敘述之外主要基於詮釋史的方式論析文中的省籍意識，以及作者所擬定的對象群。關於專用名詞，本文以新知識分子指稱梁啟超、歐榘甲及楊毓麟，以標明其與傳統菁英和一般庶民間的差異。新知識分子主要是指參與科舉制度，卻無政治參與權的菁英，以及日後新式學堂之學生；隨著其宣傳，以輿論為主的公共領域形成，而尤其在留學生的活動之下，新知識分子的數量不斷地上升。傳統菁英包括中央及地方上的官、紳，即享有政治參與權及既得利益者；其與新知識分子形成合作和對抗的兩種相處模式。庶民係無政治參與權、不識字、無既得利益的人口，即所謂的下層社會。該分法有助於分辨各社群獨特的思維、歷史處境和利益關係，以免陷入國族史的歷史大敘述，即以高度的同質性看待各社群；誠然，尤其是新知識分子、官、紳間的界線並非如此清晰，故該分法僅代表運作假設（working theory）。此外，如同國家，省、州、縣等屬於政治官僚體的地緣概念，實一律不等同地方，故省籍認同非係地方意識；本文以鄉邑或家鄉指稱地方意識，即庶民的認同觀，以顯現其所認知的天下觀為宗教層面的宇宙觀，而不是國家或民族認同。

#### 第四節 論文架構

本文除了緒論和結論外，主要部分共分成三章，係以梁啟超、歐榘甲和楊毓麟為對象，追溯清末省籍意識的內容和歷史發展；三位皆屬於新知識分子的社群，而其思想的基本演變實頗為相似，均從維新轉向勤王，再發展為主張排滿革命。

第一章為「緒論」。首先述說本文的研究動機；繼而列舉關於民族主義理論、中國的民族主義以及國家與地方關係的重要研究成果，並加以評析；接著介述本文所依據的基本史料和研究方法；最後則簡述本文的章節架構及其主要內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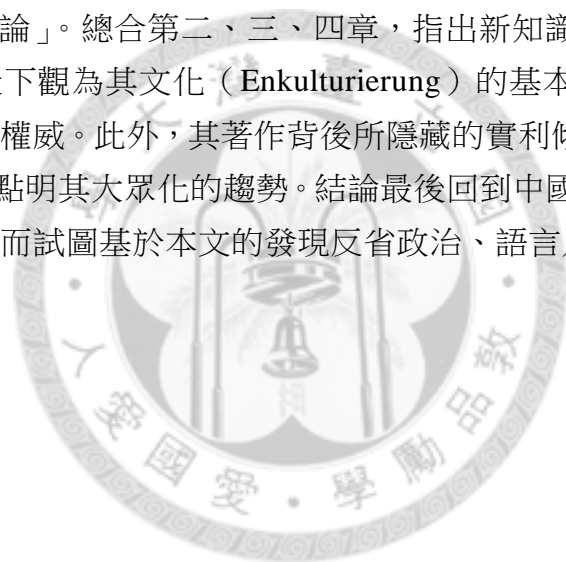
第二章為「新知識分子代表梁啟超及其省籍意識」。係以梁啟超 1895 年至 1903 年的發展為主軸，一方面說明新知識分子的崛起，指出該社群因為在十九世紀末面臨垂直（vertical）政治管道封閉的困境，而逐漸透過橫向（horizontal）的管道爭取政治參與和社會資源；民族主義和省籍認同的號召乃作為此過程至關重要的一環。世紀之交梁氏對湘、粵兩省的重視乃取決於實際的政治局面：公車上書後，梁氏業已對中央的政治領域無所指望，因而轉向推動新政改革的湖南，而積極鼓動官紳從事改革，也主張湖南自立，以渡過瓜分危機。不過，無論南學會、湖南自立、地方自治等主張，實一律牽涉到梁氏個人的生涯，而揭露其思想中（潛意識中）的實利傾向。再者，其民權、開民智等主旨瓦解中央的權威，故威脅湘紳的既得利益，致新、舊派之爭展開。新政運動和戊戌政變後，垂直的政治管道徹底封閉，致梁氏等新知識分子的思想日趨激進，因而擴張其對象群：尤其具備財富及會黨的廣東成為梁氏鼓動的對象，惟經過康有為的整頓，其放棄破壞、排滿的主張，而採取容滿的國族主義。無論湖南或廣東，梁氏的省籍認同主要屬於功能性的使用，以現代中國的建立為鵠的。

第三章為「歐榘甲的《新廣東》及其論述」。指出《新廣東》首次公然提倡己省自立，且結合省籍認同與強烈的排滿主張。不過，《新廣東》的主要用意在於鼓動舊金山的華僑社會，而非係廣東內部的民眾，而歐氏以富商和會黨領袖為對象。本章從其省籍意識的內容和對象兩層加以討論，以釐清其特定的敘述策略：針對省與中國的關係，歐氏並未放棄中國為終極鵠的，反而透過一種諸夏典範點明各省必須脫離清廷的必要。此外，歐氏藉由黃帝的符號營造適合廣東人的「開拓身分」，又透過「公司」的比喻彰顯華商利益與國家間的聯繫，以鼓動讀者贊襄反滿運動。《新廣東》以漢種、中國為核心意旨，致其省籍認同屬於中國民族主義的層面。

第四章為「楊毓麟的《新湖南》及其論述」。首先描述湘省十九世紀末所形成的認同觀，指出其以湘軍為起點，且成為湖南菁英所共認的價值觀。湖南認同雖濃厚，但當其標榜「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感，該意識型態未升為獨立的民族主義，反而以中國的符號框架為象徵權威。接著介紹楊毓麟，指出其基本發展雖與梁、歐相似，卻由於加入黃興的陣營，所以更直接採取革命路線。

《新湖南》的內容仿照《新廣東》，一方面訴諸己省自立，同時亦基於諸夏典範的模式調適各省、中國及漢種間的關係，然相較歐氏所鼓動的廣東認同，楊氏的敘述在感情、歷史等層面更完善，且直接運用湘省的使命觀，以期鼓動讀者加入革命。不過，《新湖南》的對象群以湘籍的（留）學生為主，而楊氏所發揚的省籍認同實為排他性高的敘述，以湖南的官紳及清廷為他者，故並非代表湖南認同的自然結果；該書的主要目的在於鼓動青年加入革命，故仍代表中國民族主義附屬的層面。

第五章為「結論」。總合第二、三、四章，指出新知識分子作為全國性的社群，又以傳統天下觀為其文化（*Enkulturation*）的基本內涵，致其認同觀無法脫離中國象徵權威。此外，其著作背後所隱藏的實利傾向，實適足彰顯民族主義的發展，且點明其大眾化的趨勢。結論最後回到中國民族主義與傳統政治共同體的問題，而試圖基於本文的發現反省政治、語言及文化間的關係。





## 第二章 新知識分子代表梁啟超及其論述

安德生（Benedict Anderson）和凱杜里（Elie Kedourie）針對民族主義的肇始時，皆強調新菁英所扮演的角色，指出他們基於其特殊的身分，以及共享的生涯經驗，形成全國性的社群，而在印刷資本的擴張下，逐漸產生國族意識。晚清中國新菁英的崛起十分顯著，雖然過去的研究過度依賴該社群所留下的記載，因而誇大其對近代中國的影響。不過，新菁英留下如此多的史料，而能壟斷歷史敘述，乃為此新勢力作證，顯示其爭取政治參與的努力。惟學者常以知識分子指稱此新菁英，<sup>1</sup>為了強調該社群與傳統權力結構迥異，而避免將官紳與新菁英混為一談，在此擬使用「新知識分子」一詞；他們係為參加上層文化（high culture），卻無政治權力或既得利益的讀書人。<sup>2</sup>

本文的第二章即擬以晚清新知識分子的代表人物梁啟超（1873—1929）為例，追溯該社群的形成，以說明民族主義及省籍意識的出現，非為一種先天性的民族覺醒，而係該社群爭取政治參與之下而產生的，故彼此間具有互補關係。新知識分子的思想係以教育、民權、平等為核心，對傳統士紳而言，具有異端菁英（heterodox elite）的性質，<sup>3</sup>但綜觀其許多論述，實非為嚴格的哲學構思，而是在實際的政治環境下產生的，致其主張雖理想成分極高，卻往往顯露（潛意識中的）實利傾向。如教育、民權等固然推動政治大眾化，卻非出於為「四萬萬民」渴望政治參與的浪漫主義，而係實際考量之下的修辭（rhetoric），且主要囿於上層文化之參與者；新知識分子關注的不純然在民權

<sup>1</sup> 以王爾敏為例，其研究傾向於重疊文人和知識分子，而忽略晚清時期兩者間的種種衝突。羅志田則認為，由於「知識分子」（intellectuals）為外來詞，又容易限制於專門知識領域的追求，故此產生若干扭曲，而其因此使用「讀書人」的主位觀念（emic concept）；羅氏的見解的確必須留意，但由於「讀書人」的理想成分過高，而其暗示一種超越利益關係而求「無用之用」的態度，因此在另一方面產生誤解，遂使該批人士的政治行為往往理想化，致其理想、用意和意識型態三層面間的落差不加以分辨。參見王爾敏，〈清季知識分子的自覺〉，《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期，1971年6月，頁1-4；羅志田，《近代讀書人的思想世界與治學取向》（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2-3。

<sup>2</sup> 沈艾娣（Henrietta Harrison）指出，過去研究對「士紳」（gentry）一詞的定義不夠清晰，並非分辨菁英階層份子在權力、利益等方面上的差異，僅以「士紳」、「中央」、「農民」的三分法理解晚清的社會，因而忽略社會、政治結構上的歷史因素。誠然，沈艾娣所針對的社群屬於地方社會，係為家庭貧困而具備教育背景的地方菁英，而不同於梁啟超等新知識分子。見 Henrietta Harrison, *The Man Awakened from Dreams – One Man's Life in a North China Village, 1857-194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pp. 3-4.

<sup>3</sup> 參見 Kwang-Ching Liu（劉廣京），Richard Shek, "Introduction",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p. 16-17.

等的實現，而更係取得並展現其「領導及啟蒙」的身分。<sup>4</sup>

梁啟超對清末新思潮的主導作用實難以估計，無論民族主義、自立等觀念，要不是以他為源頭，就是經過其鼓動而流行；其於傳播和動員層面所下的工夫更使得新知識分子的社群擴大，且加深了政治、學術等領域的內在裂縫。歐榘甲和楊毓麟兩位作者均屬維新派，尤其前者與梁氏的關係甚密，而其文章中所宣揚的思想泰半源自梁氏的著作。楊毓麟亦不例外，雖然當時業已反對保皇，但書中的許多理念和用語，仍都襲自梁啟超的文章。總之，要論析晚清民族主義、省籍意識和輿論的形成，不得不關注梁氏所扮演的角色。

由於今人對於梁氏思想的研究層面甚廣，本章僅試圖基於其省籍意識的視野，將其思想與現實局面加以聯繫，即政治參與和社會資源的追求，以便展現第一章所指（潛意識中）的實利主義，在新知識分子的民族主義、省籍意識中所發揮的作用，而釐清該因素如何支配其政治主張的形成。本章將首先論析傳統省籍意識如何於士紳階層形成，再述說新知識分子登上政治舞臺的歷史背景及過程，以追溯此社群的出現所導致的巨變。繼而論梁氏對湖南、廣東兩省的關注，即強調兩省對中國存亡關係重大，此一強調具有其工具性的作用。其認同觀中的省籍意識始終為中國的符號籠罩，而作為其國(民)族主義的層面之一，兩者並不衝突，反而相輔相成，以革新中國臻於富強為最終鵠的，只因當時政治條件之下省內新政的可行性（*feasibility*）較中央為高，故而極力強調省的重要性。

## 第一節 新知識分子的崛起

省為明清時代的產物，代表中央對統治範圍的規劃與支配加強。不過，省非僅為中央完全壟斷的政治單元，同時亦扮演地方與中央之間的媒介角色，因而地方菁英利用之擴充己身的權力；地方菁英於主動親近中央的過程中，首先與省之督撫交涉，或者加入其官僚體系，於是基於其參與間接肯定己省作為政治範圍，而逐漸形成不囿於鄉邑的省籍意識。<sup>5</sup>明清時代由於經濟成長，使得教育體系及連帶的印刷業皆大為開展，致參與教育體系的菁英階層為之擴大；由於科舉項目及教材始終傳播中央文明觀，乃導致天下觀對政治、宗教層面的壟斷加深，故而省籍意識並未取代以中央為核心的認同觀，反而作為其層面之一。<sup>6</sup>程美寶關於廣東的研究追溯上述過程，指出士人藉由己省的學術傳統強

<sup>4</sup> Price,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p. 454.

<sup>5</sup> 見 Liu, Faure, "Introduction: What Does the Chinese Person Identify With?", p. 6.

<sup>6</sup> 經濟成長導致菁英階層的擴大，由於菁英文化主要依賴中央控制的科舉制度為門檻，而朝

調地方的文明性：其透過方志等著作的編著，重新定義廣東為「粵」，而棄置文明邊陲意味濃厚的「百越」身分。此舉不僅反映士人對中原文化的信奉，且牽涉社會資源和權力的分配，如明代「大禮儀」紛爭以廣東士人代表主要的勢力，其藉由該紛爭弘揚本省於政治領域（political realm）中的地位，也因此提高其於地方的權威。<sup>7</sup>其次，與上述因素關係密切，省作為科舉制度中的基本單元，而加強士紳階層中的省籍意識：一方面中央將考試名額的分配作為政治手段，如湘軍平定太平天國有功，清廷便以增加湘省科舉考試錄取名額回報之，俾確保士紳階層的忠心順服。另一方面，學堂的設立亦作為地方菁英提升省及地方權力的取徑：學堂一旦培養出大量的人才，必致該省的文明性更加顯著，該學堂掌權者的地位亦會隨之提高，而地方菁英於官僚體系內的影響力亦益為鞏固。總之，明清時代確已形成省籍意識，但其出現非是一種自然文化區域的表現，而係菁英在政治參與下所產生的認同觀。

然至十九世紀時，中央與地方間的調適逐漸失衡：當人口暴增超越經濟成長時，下層社會的貧民化加速，遂使省內秘密社會的活動大增。此社會性演變同時造成官僚體系的負擔過重，再加上賣官鬻爵猖獗，致州縣的官僚體系日趨腐敗，百姓的處境乃益形惡化。由於中央未透過官僚機制的擴充對抗社會問題，科舉考生的數量卻增加無已，因而導致大規模的失業，促使一批處境及經驗相同的新知識分子湧現。據孔復禮（Philip Kuhn）的理解，上述問題越來越限制該社群的生涯，乃至生員逐漸以地方性事務為主要的工作，導致原本有志仕宦的多數人，反而處於社會邊陲，隨之而形成某種程度的地方意識。<sup>8</sup>關鍵卻在於，因為該批新知識分子參與科舉，所以其認同深受天下觀的支配；無論「教材」或「考題」皆圍繞著「治天下」的儒家傳統，以全國政治為關心的對象。況且，尤其是各省舉人，欲更上層樓取得進士科名，必須進行安德生所謂的「世俗朝聖」（secular pilgrimage），<sup>9</sup>離省前往京師參與會試；經過每三年的朝聖，來自各省而雲集於北京的舉人，由於其社會化、朝聖經驗以及關心的事務相同，所以該批新知識分子形成一種全國性的菁英社群。<sup>10</sup>至甲午戰爭，該

---

廷亦擴大教育體系，所以人口成長下大量增加的菁英以天下觀為主要的「文化」標準（standard of culturalization），印刷業以漢字為統一的印刷語言，更使得明清時代的中國地區形成一種多元合一的文化範疇（integrated cultural realm）。見 Evelyn S. Rawski, "Economic and Social Foundations of Late Imperial Culture", in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s. David Johnson, Andrew J. Nathan, Evelyn S. Rawski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pp. 12, 21, 32-33.

<sup>7</sup> 見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行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年），頁52-53。

<sup>8</sup> 見 Kuhn, *Chinese State*, pp. 15-17.

<sup>9</sup> 見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pp. 53-57.

<sup>10</sup> 見 Kuhn, *Chinese State*, pp. 18-20.

社群首次登上政治舞臺。

甲午戰爭的戰敗誠為該全國性的新菁英群起始行動的觸媒：以康有為、梁啟超為首的「公車上書」，本質上代表新知識分子以非傳統的方式進逼政治界，即透過同行者的聯繫，建立數量甚大的勢力爭取參與權；此過程中，新知識分子固然不時與官紳合作，但兩種社群並未有高度的同質性，而張朋園所描述的歷史脈絡，即以傳統士紳為第一批新知識分子，恐怕無法說明湖南新政運動中新知識分子與士紳所起的衝突。<sup>11</sup>值得注意的，係十九世紀上半葉，本質上屬於新菁英的魏源亦曾嘗試改變傳統政風，但其採取的方式則仍屬於垂直的（vertical）管道，即向上層官僚提議，而非是以動員處境相似的份子展開另類的政治參與；墨子刻（Thomas Metzger）亦指出，魏源的基本主張尚未脫離「傳統儒家的世界觀」（traditional Confucian worldview）之支配。<sup>12</sup>不過，孔復禮指出，除了其思想內涵及主張的形式之外，其身分背景卻與過去士人有所不同，而其所提倡的改革反映當時偌大的一群人的處境：類似康、梁，魏源不屬於高層官僚，泰半係幕友的身分，只能間接參與政治，<sup>13</sup>而其晚年才考中進士；即便其思想受到高官的認可，卻始終依賴贊助者的權勢。<sup>14</sup>其指出官僚階層的擴大、呼籲官僚間進行溝通及論辯、批評科舉考試對人才的壓抑等主張，不僅針對十九世紀清朝的危機，亦均反映其本身實際的利益考量。<sup>15</sup>

至十九世紀末，清廷雖准李鴻章等大臣推動自強運動，但其改革幅度仍相當有限，以高官為參與者，未涉及較廣的社群，結果甲午戰敗乃證明該取徑的失敗。蘭金（Mary Rankin）指出，甲午戰爭後，由於社會性動員（social activism）與投機式的愛國主義（opportunist patriotic opinion）的連結，導致政治領域迅速擴張。<sup>16</sup>沙培德（Peter Zarrow）亦指出，1895 至 1898 年間方興未艾的學會、刊物等，因為與正式的政治領域僅存間接的關係，於是代表革新的政治參與模式之展開。<sup>17</sup>基本上，甲午戰敗後充滿危機意識及野心的新知識分子，在政治

<sup>11</sup> 張朋園認為，知識分子的社群所進行的演化，「最早是傳統的士紳，接著是士紳參和留日學生，最後加入了留美留法的學生」；張朋園，〈清末民初的知識份子（一八九八——一九二一）〉，收入李恩涵、張朋園等著，《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與自強運動》（臺北：食貨出版社，1972年），頁164。

<sup>12</sup> 見 Thomas Metzger, *The Western Concept of the Civil Society in the Context of Chinese History* (Palo Alto: Hoover Institution on War, Revolution and Peace, Stanford University, 1998), p. 21.

<sup>13</sup> K.E.福爾索姆（Kenneth E. Folsom）指出，泰半幕友屬於科舉未考中及業已離開官場之人才。不過，福氏認為，幕友與「東主」享有平等地位；以仕宦停滯的人而言，此說法或許忽視其權勢之缺乏，及其於此情況之下便對大臣的依賴，故高估兩者地位之相近。參見 Kenneth E. Folsom, *Friends, Guests, and Colleagues: The Mu-Fu System in the Late Ch'ing Period* (Taipei: Rainbow Bridge Book Co, 1972), pp. 46, 48-49.

<sup>14</sup> Kuhn, *Chinese State*, pp. 30-31。

<sup>15</sup> 同上，頁42-43。

<sup>16</sup> 見 Rankin, *Elite Activism*, pp. 26-27.

<sup>17</sup> 見 Peter Zarrow, "The Reform Movement, the Monarchy, and Political Monarchy", in *Rethinking*



管道的封閉之下，推動傳統政治領域的變化。

康有為於 1888 年首次上書，雖其言辭不像魏源那般含蓄，但仍以垂直管道試圖推動變法，請求國子監的翁同龢等人將該書上呈皇帝，結果遭到拒絕。徐中約指出，該經驗讓康氏領悟，變法的實施係以「知識界的領導權」及「皇帝的支持」為關鍵。<sup>18</sup>簡而言之，康氏因面臨傳統政治管道的封閉，不得不尋找另類的取徑。不過，徐中約的見解仍未注意康、梁等人日後所採取的路線之革新，即結合以舉人為主的新菁英社群，公然呼籲政治改革；徐氏所謂的知識界經過此發展乃形成分離趨勢，於世紀之交乃致形成新知識分子與官紳涇渭分明。<sup>19</sup>「公車上書」作為此分隔的起點：馬關條約的內容洩漏之後，康、梁等人趁會試之機運動各省舉人，共同連署上書主張拒約、變法等項目。此舉的創新當事者亦曾意識到，梁啟超於〈改革起原〉一文中云：

乙未二三月間，和議將定，時適會試之年，各省舉人集於北京者以萬數千計。康有為創議上書拒之，梁啟超乃日夜奔走號召連署上書論國事。廣東湖南同日先上，各省從之，各自連署麇集於都察院者，無日不有。雖其言或通或塞，或新或舊，駁雜不一，而士氣之稍申，實自此始也。既而合十八省之舉人聚議於北京之松筠庵。為大連署以上書，與斯會者凡千三百餘人。<sup>20</sup>

可見，該舉人社群雖有仕宦之計，其身分背景各異，思想態度也有差，但其處境和世界觀倒相當一致，因而一大部分舉人對康、梁的主張產生共鳴，在日後敢於發表其對朝廷政策的不滿。此舉一方面表達其對國家政局的關心，同時亦顯示其忠心的對象不純然為天朝或皇帝，反之其認同觀已轉以中國此「國」為核心。另一方面此舉所意味的，係該批舉人因對己身的生涯已缺乏指望，因而加入維新派的活動。

該上書雖由康有為撰稿，但梁啟超的角色更關鍵，似乎挺身而出，頗符合

---

*the 1898 Reform Period — Political and Cultural Change in Late Qing China*, eds. Rebecca Karl and Peter Zarrow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2), p. 18.

<sup>18</sup> 徐中約著，計秋楓、朱慶葆譯，《中國近代史》，上冊（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01年），頁367。

<sup>19</sup> 王爾敏認為，清季知識分子乃先知先覺的社群，推翻傳統史觀、舉業等屬於正統知識的事物，大量吸取新知識，也重新詮釋古代，擷取中國文化的精華，故此使得知識領域大為增加；此觀念的問題出於兩點，其一，如同正文所指，知識界並非一致，而其二，知識界即便擴大，關鍵則在於政治領域的擴大及本質性演變。參見王爾敏，〈清季知識分子的自覺〉，頁27-32、34-35、43-45。

<sup>20</sup> 梁啟超，〈改革起原〉，收入氏著，《戊戌政變記》（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59年），頁113。

「新知識分子」之稱：比起重視個人修養的傳統士人，梁氏展現出現代激進份子的模樣，積極展開橫向（horizontal）的傳播管道，創造一時的討論空間，與同人「論國事」而激發其對中國的熱情。<sup>21</sup>或者說，梁氏將無正式權力的新知識分子視為社會資源，以圖改變中央政策。所謂的社會資源卻並不意味著單方的利用：陶德文（Rolf Trauzettel）指出，南宋時文人曾基於一種原型民族主義動員庶民，以便對抗女真人。文人固然一時將下層社會的成員歸納於國家的範圍，但所動員的百姓則主要扮演戰鬥工具的角色；至政局穩定後，文人即迅速恢復天下觀，並非持續所謂的原型民族主義，而以農民為多數的庶民則因教育水準及社會性刺激（social impulse）的缺乏，更無法發揮及保存該認同觀。<sup>22</sup>康、梁所動員的對象則截然不同，皆係困境和知識水準相近的「士」，且具有己身的利益考量，於是政治領域的擴大乃具有持續的走向。誠如梁氏所說，鑑於舉人的教育背景，所以維新思想此意識型態並非中斷，而係獲得更廣泛的傳播：

公車之人散而歸鄉里者，亦漸知天下大局之事。各省蒙昧啟闢，實起點於斯舉。此事始末，上海刻有《公車上書記》以紀之，實為清朝二百餘年未有之大舉也。<sup>23</sup>

其所描述的，係國族意識（national consciousness）的推廣，即透過個人及輿論媒體的管道，脫離傳統政治而創造具有分散性質（decentralized）的政治空間。

此政治空間難免與傳統勢力發生衝突：是時政治的正式（official）範圍實頗為狹窄，以中央及其全國性的官僚體系為核心，而代表唯一合理的範圍。<sup>24</sup>官紳各自肯定此政風的態度至少持續到二十世紀初：馮桂芬十九世紀中期主張將部分權力下放至地方士紳，至戊戌變法時仍遭到李鴻章等高官嚴厲的抨擊，適足顯示政治人物對地方菁英的懷疑，以中央的「公」否定士紳的「私」。<sup>25</sup>況且，傳統時期的政治非為輿論的對象，誠如梁氏所指，僅癡狂之人敢談國事：

<sup>21</sup> 以傳統術語論之，內聖的成份遠不如其外王的動向，更不是「暗而不明」的性質。

<sup>22</sup> 參見 Trauzettel, "Sung Patriotism", pp. 202-203, 206.

<sup>23</sup> 梁啟超，〈改革起原〉，頁 114。

<sup>24</sup> 見 Donald S. Sutton, *Provincial Militarism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 The Yunnan Army, 1905-25*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0), p. 27-29.

<sup>25</sup> 見 Kuhn, *Chinese State*, pp. 62-63.

若有談國事者，則指而目之曰：是狂人也，是癡人也。其人習而久之，則亦且啞然自笑，爽然自失。<sup>26</sup>

梁氏在同文中又抨擊皇帝，顯示其基本上訴求西方式的公共領域的形成，即關心國事，且能公然與中央處於對立的討論空間。

「公車上書」雖未達成變法等鵠的，卻能一時動搖中央政權，<sup>27</sup>並在政治領域的擴張下創造一時的公共領域，歸納各省社會。<sup>28</sup>杜贊奇(Prasenjit Duara)和墨子刻各自強調，此公共領域僅暫時浮現，最終乃沒落，<sup>29</sup>但其形成卻能代表政治大眾化此過程的起點。大眾化依賴兩種現象：其一，新知識分子固然屬於菁英階層，數量甚微，但由於其爭取政治參與的管道為橫向的，而避開傳統管道，所以政治領域出現多元化的趨勢，使得具有政治意識的人增加。其二，此過程之下，朝廷作為絕對的忠心對象之身分逐漸相對化，至世紀之交時，認同對象由較為抽象的「種類」、「國民」、「國」等名詞取代；即便抽象，該觀念卻對非屬於官僚的人更親近，不僅強調每一個人對國家有責任，在日後亦更容易與家族、血緣等符號聯繫，因而更合情易懂，吸引更廣的社群。<sup>30</sup>

康、梁等人以外人(非朝廷或高官)的身分評論中央政治，其思想透過舉人流傳到各省內，本質上挑戰朝廷的權威。<sup>31</sup>西方租界以特權脫離清朝的管

<sup>26</sup> 梁啟超，〈愛國論〉，收入氏著，《飲冰室文集》之三(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72。

<sup>27</sup> Otto Franke, "Der Ursprung der Reformbewegung in China", in Otto Franke, *Ostasiatische Neubildungen – Beiträge zum Verständnis der politischen und kulturellen Entwicklungs-Vorgänge im Fernen Osten* (Hamburg: Verlag von C. Boysen, 1911), pp. 27-28.

<sup>28</sup> 「公共」在此是指全國政治的範圍，其相對潛在於中央與地方間的權力網絡，即以「孝順」和「忠君」為核心價值的士人、士紳之公共空間。金觀濤、劉青峰指出，該公共空間的價值原自私領域的家族倫理，但其成為「官方意識型態」後，「忠」、「孝」一方面變成屬於「公」，但政治上的交流則因而以私人關係為主，並不能形成西方式的公共領域。參見金觀濤、劉青峰，〈試論儒學式公共空間——中國社會現代轉型的思想史研究〉，《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2卷第2期，2005年12月，頁184-185。

<sup>29</sup> 杜贊奇認為，公共領域日後無法作為現代中國社會的基本因素，並非取決於先天的歷史條件，而係源自民族國家的全球秩序。墨子刻則強調，中國知識分子並未形成具有「下而上」(bottom-up)、「非烏托邦」(un-utopian)等諸特徵的「公民社會」概念(Civil Society)，固然暫時與中央處於對立，卻暗中持續傳統政風，即以國家為實現理想的範圍，而以士人作為該過程的道德領導群(moral vanguard)。見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147-148, 174; Metzger, *Civil Society in the Context of Chinese History*, p. 30.

<sup>30</sup> 參見Jerome Ch'en(陳志讓)，"Historical Background", in *Modern China's Search for a Political Form*, edited by Jack Gray (London, New York, Toronto: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pp. 5-6.

<sup>31</sup> 康有為所倡導的孔教運動亦如此，雖企圖為國家增加凝聚力而設國教，卻忽略以天子居之的中央本身乃天下權威的核心價值，作為「正統」國教(orthodoxy)的中心。一旦主張孔子為耶穌般的全國聖人，天子、天下等概念遭到嚴重的相對化，無形之中縮為政治中心、領域而已，失去其絕對至高的宗教性。參見沈松橋，《學衡派與五四時期的反新文化運動》(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4年)，頁271。

轄，而創造提供較為自由的活動空間，允許新知識分子進行報刊等宣傳品的大量生產，鞏固以輿論為核心，且能與中央對立的公共政治領域。如上海的《時務報》所刊載的文章及時論，不僅以朝廷框定政治範圍，也記述省內士紳或督撫所進行的改革，並大量提供西方及日本媒體的譯文。至清末，廣東等南方諸省，仍屬於一種「天高地遠，皆不知朝廷」的狀態，<sup>32</sup>然在澳門、上海等地所發行的報刊，卻大量流入各省，使得中央以外的菁英在宣傳層面獲得優勢，有效地左右輿論；許多青年因而捨棄仕宦生涯，而加入新知識分子的陣營。其所動員的新菁英在日後又爭取己身的社會資源，承繼此大眾化的作風，而歐策甲、楊毓麟的文章即能夠彰顯此發展趨勢，後文將予詳論。

## 第二節 梁啟超之鼓動湖南變法自立自保

「公車上書」僅作為政治大眾化的肇始，而並不表示康、梁等人放棄以垂直的權力管道尋求政治參與。不過，尤其是梁啟超對中央的改革能力卻不存指望，直接指出康有為的誤解，其於《戊戌政變記》一書中謂：「康有為以為望變法於朝廷，其事頗難，然各國之革政，未有不從國民而起者」；<sup>33</sup>被梁氏稱為國民者乃省內的官紳及新知識分子。由於「公車上書」運動中湖南、廣東的舉人扮演先鋒的角色，似乎帶動他省舉人投入該運動，因而更加強梁氏對兩省的重視，於是日後專注湘省官紳，以期推動維新運動。值得注意的，係士紳與官僚不代表統一的社群，並未形成以一省為核心的勢力。雖然在太平天國之役後李鴻章、張之洞等封疆大吏的權勢大為增加，但此現象卻非普遍，且李、張並未形成試圖脫離中央權威的獨立勢力。反之，誠如劉廣京所說，由於一般督撫任期的不定，而既得利益增多的士紳階層，又係為忠於朝廷的保守力量，於是督撫必須進行雙面的調適，既協調其與中央的權勢關係，又制衡地方菁英的影響力。<sup>34</sup>

甲午戰爭後，湖南的新政運動次第展開，該運動不僅能夠顯示督撫、新知識分子及士紳間的利益衝突，同時亦有助於瞭解梁啟超對省的認知，另一方面也顯現梁氏思想的易變。1895年，湖南巡撫陳寶箴及湘省士紳推動改革，引起梁啟超的關注，在其構思中即擬以湖南作為維新運動的基地；其早於1896年即慫恿汪康年與湖南學政江標聯絡，建議江氏推動考試制度的改革。<sup>35</sup>尤其

<sup>32</sup> 黃遵憲，〈黃公度廉訪第一次暨第二次講義〉，收入鄭海麟、張偉雄編校，《黃遵憲文集》（京都：中文出版社，1991年），頁103。

<sup>33</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收入氏著《戊戌政變記》，頁126。

<sup>34</sup> 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pp. 358-360, 365.

<sup>35</sup> 見馬勇，〈梁啟超與湖南時務學堂在研究〉，《社會科學研究》，2010年第5期，頁141。

是王先謙等湘紳所創辦的長沙「時務學堂」受到其重視，認為該校最符合「開民智」，亦能讓其發揮其自稱的「啟蒙師」(Erzieher)身分。梁氏後來經由黃遵憲等官員聘為時務學堂中文總教習，在此之前他已撰就〈湖南應辦之事〉一函給陳寶箴，提出若干改革建議，特地針對時務學堂，認為其「意至美矣」，但「廣之之道則猶未盡也，學堂學生祇有百二十人」；<sup>36</sup>就梁氏而言，學生數量必須增加，將有益於湖南及全國。該主張一方面符合其本身的改革理想，同時又能鞏固其權力範圍，擴大維新派的對象群。其將時務學堂化為一種動員的管道，與王先謙等士紳起始的構想迥異：時務學堂原本作為湖南寶善公司附屬的訓練中心，以減緩富紳謀私利之疑為用意，然而因為督撫日後的贊助，該學堂實際上變成公立學校。梁氏擔任總教習後，即壟斷學堂的學風，拋棄「推廣工藝」等主旨，積極宣傳孔教、民權，甚至反滿等思想。<sup>37</sup>此事為士紳得知，造成局面惡化，因而形成新、舊派之爭，使得菁英階層的二元化加重。梁氏隨後前往北京參與百日維新，時務學堂卻遭到整頓，復回歸初始的教旨。

惟儘管如此，根據梁啟超的理解，湖南新政運動的效力仍大；針對改革運動的經過，其指出：

人人皆能言政治之公理，以愛國相砥礪，以救亡為己任。其英俊沈毅之才，徧地皆是。其人皆在二三十歲之間，無科第、無官階、聲名未顯著者。而其數不可算計……雖守舊者日事遏抑，然而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sup>38</sup>

就梁氏而言，「公車上書」乃推動政治領域的擴大：經過其宣傳及鼓動，具有政治意識的人增多，形成「守舊者」以外的新勢力。根據此文，主要受到梁氏影響的為新知識分子，然而其性質已經不限於舉人，而係包含未有科名、仕宦經歷的年輕人。該社群是時已經政治化，構成與固有的菁英處於對立的新菁英；保守份子雖欲壓抑之，但新知識分子的社群已經鞏固，繼續爭取權力。據梁氏之意，湖南新政運動的失敗取決於「舊黨謗議」，遂使「愚民驚疑」，致「百舉皆廢」；<sup>39</sup>梁氏僅責備士紳的破壞精神，而忽略其實際動機等因素，於是營造純屬敵對而具有禍首身分的「舊黨」。馬勇指出，王先謙等人的反對不僅屬

<sup>36</sup> 梁啟超，〈論湖南應辦之事〉（收入〈湖南廣東情形〉一文中），頁 131；另收入《飲冰室文集》之三，頁 40-46。

<sup>37</sup> 見馬勇，〈梁啟超與湖南時務學堂再研究〉，《社會科學研究》，2010 年第 5 期，頁 140、142。

<sup>38</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43。

<sup>39</sup> 同上。

於學術思想的層面，而且係「嚴肅的政治問題，關係到大清王朝的政治合法性和社會穩定等大問題」。<sup>40</sup>可見，當時地方菁英對清廷頗為信奉，因其社會地位與朝廷的權威關係密切，致使學堂教育成為政治衝突的觸媒。此外，當時許多對梁啟超等人的批評，原本來自湖南其他學校，但時務學堂經整頓之後，湖南的學風並未改變，仍以新學為主，意味著罪名與用意並非一致。<sup>41</sup>換言之，除了教育與政治間的聯繫之外，時務學堂的下場也牽涉到種種地方性的利益衝突，學堂間的競爭實為其內在動因。

不過，湖南新政運動時梁啟超其實最重視官紳，而積極向湖南巡撫陳寶箴鼓動湖南自立的理念，而陳氏的確頗為支持維新派的改革主張，但經過湖南新、舊派之爭及戊戌政變，其最後卻不得不妥協於富紳的壓力之下。梁氏在擔任時務學堂總教習時，曾上書陳寶箴，其中述說變法之事寄託於湖南自立的道理：

今日非變法，萬無可以圖存之理，而欲以變法之事，望政府諸賢，南山可移，東海可涸，而法終不可得變。然則此種願望之念斷絕焉，可也。故願望既絕，束手待斃，數年之後，吾十八省為中原血，為俎上肉。甯有一幸，故為今日計，必有腹地一二省，可以自立，然後中國有一綫之生路。<sup>42</sup>

梁氏重新批判朝廷的無能，指出其保守心態將拖累及省，因而強調督撫必須發揮其進取心謀自立，否則朝廷亡後，省亦隨之，而天下乃真亡。梁氏更直接勸戒督撫，指出其如不圖自立，即將無所所救：

啟超以為今日之督撫，苟不日夜孜孜存自立之心者，雖有雄才大略、忠肝義膽，就其他日結局不出唐景崧、葉名琛之兩途，一生一死，而其為天下之人萬世之唾罵者一而已。<sup>43</sup>

梁氏建議陳寶箴脫離中央，以便基於此政治管道獲得實施己身政治理想之機，同時亦為自己前途作出準備。然而，梁、陳均非湖南人，因此該主張並未利用任何湘省認同觀的符號（見本文第四章），而係將十八省當作基本認同對象，

<sup>40</sup> 馬勇，〈梁啟超與湖南時務學堂再研究〉，頁 143。

<sup>41</sup> 同上，頁 143-144。

<sup>42</sup> 梁啟超，〈上陳寶箴書——時務學堂鈔稿〉，收入葉德輝，《覺迷要錄》（臺北：臺聯國風出版社，1972 年），頁 299；參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 15.

<sup>43</sup> 梁啟超，〈上陳寶箴書〉，頁 300。

又借喻唐景崧、葉名琛兩位地方大吏述說失敗的覆轍，由是顯現湖南獨立的用意在於救中國；因為全國性改革的可行性低，於是湘省的地位乃大為提升。

梁啟超向陳寶箴提出「興紳權」的主張，以「復古意採西法重鄉權」為意，重用士紳，實施地方自治。無能、權力濫用等弊端則能透過「開紳智」及西式的「權限」避開。<sup>44</sup>根據梁氏的理解，時務學堂的主旨為「提倡實學，喚起士論，完成地方自治政體」，<sup>45</sup>然這些主張更係依賴維新派於「南學會」之開導。張朋園指出，南學會的成員以官紳為主，而成立的時間雖僅半年，卻能代表政治參與的萌芽，因為其提供政治菁英一個討論空間。<sup>46</sup>就梁氏而言，南學會的角色頗為關鍵，且相較於其自立的主張，更明顯地顯示省籍認同：由於臺灣的割讓，及膠州灣被強佔，所以當時的自治與自立自保之口號相聯繫而流行，而成為湖南等南方諸省救亡的取徑：「蓋當時正德人侵奪膠州之時，列國分割中國之論大起。故湖南志士仁人作亡後之圖，思保湖南之獨立」。<sup>47</sup>湘省的南學會代表「全省新政之命脈」，以之預備地方議會，「養成地方自治之氣力」。<sup>48</sup>在梁氏的構思之下，南學會所培育的人才，將能成立獨立的湘省，而帶動南方諸省，但獨立的目仍在於抗禦帝國主義，而非係建立「湖南國」。

從事新政運動的湖南提供梁啟超適足推動改革的政治舞臺，然其忽視省內所潛在的權力結構，以及士紳世界觀的不同。他急於求成，且不顧實際的社會問題，以及其對象群背後的利益，以致日漸與較為保守的菁英疏遠。尤其「開民智」的理念隱含衝突的契機，因為「啟蒙師」的身分始終歸諸新知識分子：梁氏認為，以南學會為機關推廣啟蒙教育乃係不可或缺的條件：

獨立之舉，非可空言，必其人民習於政術，能有自治之實際然後可。故先為此會以講習之，以為他日之基，且將因此而推諸於南部各省。則他日雖遇分割，而南支那猶可以不亡。<sup>49</sup>

可見，他所預設的改革中，地方菁英的權力應該提高，但其同時預設，由於湘紳知識水準的不足，不得不首先進行導引。或者說，梁氏並未意識到其所主張的理想將來與士紳的既得利益及價值觀產生矛盾，因而顯示其政治構想過於單純；其假定自己的國家觀與士紳相同，而觀念異樣者則為無知而待啟蒙。

<sup>44</sup> 梁啟超，〈論湖南應辦之事〉，頁 133。

<sup>45</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30。

<sup>46</sup> 見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1860-1916》（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3年），頁 141-142。

<sup>47</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38。

<sup>48</sup> 同上，頁 137-138。

<sup>49</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38。

由於梁啟超的思想常隨著外在環境而產生變化，因此其政治理想實難以把握，似乎偏重於實利一面，僅「教育」及「聯合民氣」兩種主張具有一致性，代表達成救亡的王道，<sup>50</sup>其基本上亦提供最廣泛的意識型態框架，且能延伸到其個人的角色：

今日之民權，豈生而已然哉……其始由一兩大儒，著書立說而倡之，集會結社而講之。浸假而其真理灌輸於國民之腦中，其厲害明揭於國民之目中。<sup>51</sup>

梁氏雖然追求民權，也創造出一時的公共政治領域，但他並未預設一個平等的討論空間，反而壟斷變法思想的內容；<sup>52</sup>在社會階級思想根深柢固的中國，梁氏的政治活動卻始終為自己理想所限制，最後僅適用於新知識分子。羅志田亦指出，梁氏強調「學術」與國家興亡的關係，同時卻動搖了傳統權威所依賴的意識型態，而使得「學術思想」扮演「身分似明確而意義不確定的角色」。<sup>53</sup>十分有趣的，年輕份子持有較為浪漫的態度，以理想主義攻擊守舊者，然而已經安身立命的菁英則傾向於保守主義，基於傳統概念否定前者的號召；梁氏本身亦經歷此演變，而福蘭閣（Otto Franke）指出，梁氏晚年便是反好像他早年那般易於武斷、混合中西概念而一知半解的年輕知識分子，自己從而重新回到一種過於理想化中國過去的歷史觀。<sup>54</sup>

梁啟超的主張與其己身所扮演的角色十分相符，如自治在當時便符合其「啟蒙師」的身分，以之推動開民智的長久過程；政治主張與己身背景的聯繫並非出於梁氏個人的計謀，而係為新知識分子崛起的基本特徵之一，如哥瑞德（Wolfgang von Groote）討論德國西北地區民族意識的形成，指出該批自稱「世界民」（Weltbürger）的新菁英，以「教育」（Bildung）脫離傳統階級的固定型態，以便完成新的社會秩序。<sup>55</sup>施樂伯（Robert Scalapino）亦指出，以教育為萬靈丹（panacea）的思維亦由留日學生承繼，顯示當時進步觀具有普遍性；然施樂伯卻忽略進步觀與留日學生本身的聯繫，即該社群如同梁氏一樣，必須不斷地點明其對社會發展的關鍵，而塑造以知識分子為先鋒（vanguard）的建

<sup>50</sup> 梁啟超，〈愛國論〉，頁 68。

<sup>51</sup> 同上，頁 76。

<sup>52</sup> 關於其在時務學堂的情形見馬勇，〈梁啟超與湖南時務學堂再研究〉，頁 141。

<sup>53</sup> 參見羅志田，《近代讀書人》，頁 5-6、10-11。

<sup>54</sup> 見 Otto Franke, "Zur Geschichtsauffassung von Liang K'i-tsch'ao und seiner Schule", *Orientalistische Literaturzeitung*, Nr. 5 (1931), pp. 423, 428.

<sup>55</sup> 見 Wolfgang von Groote, *Die Entstehung des Nationalbewusstseins in Nordwest-Deutschland, 1790-1830* (Göttingen: Musterschmidt-Verlag, 1955), pp. 116-117.



國運動，以便確保其切身利益。<sup>56</sup>歐榘甲指出「泰西見君不跪，見師則跪」，而期望實行「師統」，乃彰顯此心態。<sup>57</sup>

上述文字顯示，戊戌變法以前，梁啟超其實對中央的改革能力毫不指望，反而相當重視湖南一省的官紳：鑑於「湖南天下之中，而人才之淵藪」，<sup>58</sup>從保守區域轉為新學的中心地，以魏源、郭嵩燾為代表，「首講西學……，故湖南實維新之區也」，所以「湖南之士可用」。<sup>59</sup>而且，湖南當時已經推行改革，而「官與紳一氣，士與民一心，百廢具舉」，故此「強天下而保中國者，莫湘人若也」。<sup>60</sup>對梁氏而言，無論十九世紀的學術傳統，或者現實的改革運動，都與其本身的主張頗為相符，能作為以教育為核心的變法起點；湖南以「士」聞天下的觀念在楊毓麟的《新湖南》中更有所發揮，但當時湖南的菁英已經公然分裂為新、舊兩派，彼此間敵意甚深，而楊氏反而努力於訴求「士」的合作，且大肆抨擊湘省的舊黨。<sup>61</sup>

梁啟超對湖南的態度顯示，其省籍意識屬於純粹的工具性，係實施策略取徑之一，而他基本上並未營造省、鄉間在感情上的聯繫，只不過嘗試利用華南一域作為認同對象，以南學會動員南方諸省。此提倡卻不能解決他們與士紳在認同、理想、利益上的差異，而梁氏同時亦忽略湖南、廣東等省自太平天國之變後，彼此間持有各種偏見及敵意。如湘紳葉德輝指出，「中外共知粵省亂黨尤多」，<sup>62</sup>而維新派以廣東人佔多數，於是湖南士紳對其主張或出身背景產生若干疑慮；尤其自立自保帶有異端意味，如甲午戰爭前夕哥老會在湖南起事時所宣傳「天下將分三王國」之說。<sup>63</sup>至自立軍起事時，這些擔憂似乎成真，而葉德輝的「自立會匪大頭目多係文人，尤為可駭可恨」一語顯示，據湘紳的瞭解，新知識分子與「會匪」業已代表難以分辨的社群。但是，葉德輝著有《覺迷要錄》一書，亦意味著士紳本身不得不進入以輿論為核心的公共領域，攻擊新知識分子的《知新》等「逆報」，以便對抗後者所壟斷的政治領域之擴大；<sup>64</sup>士紳雖忠於清廷，卻因為參與具有分散性質的公共領域，推動芬奇（John H.

<sup>56</sup> 見 Scalapino, "Prelude to Marxism", pp. 204, 211.

<sup>57</sup> 無涯生（歐榘甲），〈日本高等師範學校章程敘〉，《時務報》，第 50 冊，1897 年（臺北：京華書局出版社影印，1967 年），頁 3381、3382。

<sup>58</sup> 梁啟超，〈南學會宗旨〉，收入〈湖南廣東情形〉，頁 146。

<sup>59</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130。

<sup>60</sup> 梁啟超，〈南學會宗旨〉，頁 146。

<sup>61</sup> 見本文第四章。

<sup>62</sup> 參見葉德輝，《覺迷要錄》，頁 164。施密寒指出，華南地區在歷史上少有共同的認同觀，本身分裂為不同的文化區，而華南地區十九世紀以來雖在經濟及高等文化層面有所成長，但各個文化區的發展動向迥異，未形成統一的認同觀。見 Schmitthenner, "Einheitsstaat und Provinzen", pp. 20-21.

<sup>63</sup> Holt S. Hallett, "The Partition of China", *The Nineteenth Century*, No. 43, Jan. 1898, p. 157.

<sup>64</sup> 葉德輝，《覺迷要錄》，頁 1-2、160。

Fincher) 所謂的「地方政治的國有化」(nationalization of local politics)，而間接促使中央權威的瓦解，及至 1906 年後，此趨勢乃更明顯，而士紳已升為關鍵的勢力。<sup>65</sup>

### 第三節 梁啟超之強調廣東拉攏海外粵人

梁啟超出生於廣東，但在其構思中，廣東其實始終不如湖南關鍵，只不過在湖南新政運動失敗之後、興中會的方興未艾、以及華僑地位的上升，廣東的重要性才提高。湖南時務學堂遭整頓後，梁啟超等維新派份子則前往北京，參加戊戌變法，展開百日維新；該運動亦迅速即失敗，而康、梁等新知識分子更面臨中央、官紳的權力管道徹底封閉的局面。義和團事起後李鴻章、張之洞一時拒絕聽命清廷，而梁氏、孫中山各自上書大臣，建議督撫宣布獨立，但孫、梁基本上已對督撫毫不指望，結果同遭拒絕。<sup>66</sup>政變後梁氏亡命日本，創辦《清議報》，與歐榘甲等人大肆抨擊慈禧太后等舊黨，其思想同時亦逐漸帶有革命論調，因而一度與興中會往還合作。<sup>67</sup>關於所謂的「江島十二郎」或「康門十三太保」的歷史真相雖有若干疑問，但桑兵肯定馮自由的基本敘述意旨，即是時保皇會中梁氏一派的確「欲使孫康二派聯合為一，共任國是」；尤其歐榘甲熱衷主張之。<sup>68</sup>對於梁、歐等人的革命傾向，康有為嚴予斥責，認為「議民權政權，制立憲，無不可言，何必言革」，隨而速令梁、歐兩人離開日本，遂使兩黨的合作功虧一簣。<sup>69</sup>康氏且著書極力反駁自立自保的理論，指出各省自治將導致中國分裂為十八國，終將面臨如印度般的亡國下場。<sup>70</sup>康氏早先雖曾與孫中山合作創立東京「大同學校」，甚至一度同情革命，<sup>71</sup>但其戊戌後自居帝師，亦仍對中央的權力管道抱持希望，擔憂與張之洞等大臣疏遠，故此不欲與「大逆不道」的革命黨往來。<sup>72</sup>由於孫氏是時已不拘於「革命」之名，而願意

<sup>65</sup> 參見 Fincher, "Political Provincialism", pp. 209, 212; Rankin, *Elite Activism*, p. 300.

<sup>66</sup> 參見李守孔，《李鴻章傳》（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 年），頁 340-342；黎澍，〈孫中山上書李鴻章事跡考辨〉，《歷史研究》，1988 年第 3 期，頁 80；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 28.

<sup>67</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第 4 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 年），頁 12-13。

<sup>68</sup> 見同上，第 6 集，頁 12；參見桑兵，《孫中山的活動與思想》（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1 年），頁 24-30。

<sup>69</sup> 康有為，〈致歐榘甲等書〉，收入上海市文物館委員會編，《康有為與保皇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年），頁 157。

<sup>70</sup> 見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年），頁 287-288。

<sup>71</sup> 見陳少白，〈興中會革命史要〉，收入中國史學會主編，《辛亥革命》，第 1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頁 58；李守孔，《自立軍勤王之研究》（手稿本，1962 年），頁 20、24 註釋三。

<sup>72</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第 4 集，頁 10、11-12。

以勤王聯合兩派的志士，所以推測康氏的堅持實則牽涉其切身勢力，而並非純屬宗旨問題：其名為「重之以衣帶之詔」，基於此符號鞏固己身對門徒的控制，及輿論中的聲譽，一旦加入革命陣容，其權威的核心即將瓦解；<sup>73</sup>此外，孫氏此舉亦適足顯示其本人的實利傾向。<sup>74</sup>保皇、革命兩黨日後關係快速惡化，更促使「為國為黨」此一宗旨的內在矛盾強化，<sup>75</sup>展開不限於筆戰的一連串衝突，且牽及爭取華僑、會黨支持等事務。<sup>76</sup>

由於保皇、興中兩會對國事的願景以及手段差異不大，甚至梁啟超曾於檀香山以「名為保皇，實則革命」向華僑募款，俾華僑無法分辨其異同，<sup>77</sup>而造成贊助層面的穩定性降低，所以兩派後來基於各自宗旨努力於彰顯雙方主張的差異，確保己身的社會資源。桑兵亦指出，兩派特別以「海外華僑社會為生命線」，因而彼此爭取此社會資源「自然格外激烈」。<sup>78</sup>1903年孫中山致海外華僑公開信，針對革命、保皇「名異實同」的問題釋疑云：

向者公等以為，革命、保皇二事，名異而實同，謂保皇者不過借名以行革命，此實誤也。天下事，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以康梁之智而謀軍國大事、民族前途，豈有故為名實不符而犯先聖之遺訓者乎？……今兩子之逋逃外國而倡保皇會也，其感恩圖報之未遑，豈尚有他哉！若果有如公等之所信，彼名保皇，實則革命，則康梁者尚得齒於人類乎？直禽獸不若也！故保皇無毫釐之假借，可無疑義矣。<sup>79</sup>

<sup>73</sup> 康有為、梁啟超當時的書信中經常提及「衣帶詔」，如康氏致歐榘甲函中，以其「身受衣帶之人」的身分督責門徒的革命言論；梁啟超亦認為，「先生之名，重之以衣帶之詔，則足以感豪傑之心」，顯露此符號作為宣傳手段的性質。康有為，〈致歐榘甲等書〉，頁157；梁啟超，〈梁啟超致康有為書之五〉，收入杜邁之、劉泱泱、李龍如編，《自立會史料》（長沙：嶽麓書社，2009年），頁327。

<sup>74</sup> 據桑兵的分析，康有為擔憂興中會行刺，故此拒絕合作，然李鴻章、劉學詢固然企圖拉攏孫中山，以圖行刺康，但孫氏則試圖利用李、劉所提供的資源，以贊助興中會。桑氏以孫氏1900年6月與劉氏於香港會合為證，不過據馮自由的理解，該舉用意乃在於趁義和團事起後李鴻章與清廷疏遠之機，以便說服李氏實施兩廣獨立，並且孫氏由於擔憂李鴻章暗擬行刺，於是僅派部下為之。無論如何，各派所展現的，係高度的實利主義，基於現實環境而改變決策，因而其言行缺乏一致性，遂使彼此間的信任度甚低。參見桑兵，《孫中山的活動與思想》，頁31-33；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頁77-78。

<sup>75</sup> 黃旦、詹佳如分析黨派政治的初期，認為尤其康有為一派人試圖壟斷上海《時務報》的筆政，代表黨政的肇始。參見黃旦、詹佳如，〈同人、幫派與中國同報——《時務報》紛爭的報刊史意義〉，《學術月刊》，2009年第4期，頁148。

<sup>76</sup> 關於唐才常等人利用資金拉攏會黨份子參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p. 26-27.

<sup>77</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第6集，頁14。

<sup>78</sup> 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與組織離合〉，《近代史研究》，2002年第3期，頁96；參見 Harrison, *China*, pp. 109-111.

<sup>79</sup> 孫中山，〈敬告同鄉書〉，收入《孫中山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頁58。

其敘述策略頗為弔詭，並非直接詆毀康、梁一派，反而肯定其對光緒帝的忠誠，以之為兩黨大不相同的根據，惟背後卻隱藏嚴厲的批判：假如保皇黨的確假借勤王之名謀革命，則表示其不可信任，係蓄意欺騙華僑，其陰謀終必不成；孫氏所針對的「同鄉者」只要係贊成革命及排滿，就必須協助革命黨。不過，孫氏特別說明兩派的不同，而刻意彰顯其宗旨的差異，卻反突顯兩黨的困境，即其取徑及終極鵠的，實差異甚微而已；針對梁、孫之間的矛盾，章太炎因而1902年指出，其「所爭不在宗旨，而在權利也」。<sup>80</sup>

兩黨對於贊助的爭取亦浮現於梁啟超1900年致康有為函中，顯露革命黨對保皇派的挑戰並不能低估，同時亦顯示梁啟超遭康斥責後急於回到政治舞臺：

今先生既不能在港，而今日經營內地之事實為我輩第一著，無人把其樞，則一切成幻泡。故弟子欲冒萬死，居此險地（按：即香港），結集此事。……弟子焦急，而幾不能擇也！且中山日日布置，我今不速圖，廣東一落其手，我輩更向何處發軔乎？此實不可不計及，不能徒以中山毫無勢力之一空言可以自欺也。凡此諸事，當如何之處，乞即速示遵。弟子今者為疫防所困，欲飛無翼，夜夜膏蘭自煎，奈何奈何！<sup>81</sup>

可見，由於兩黨的處境已經從合作轉向對立，而革命黨的聲勢漸盛，以致廣東一地的重要性提高；梁氏也認清，倘若保皇不採取行動，革命黨即將超越之。而且，香港作為廣東的入口，因而對保皇派未來發展至為關鍵，同時也提供梁啟超回到政治領域的機會，在此直接對抗孫中山一派的宣傳，以便逆轉不利的發展趨勢，即避開馬君武世紀之交所下的預言：「康梁者，過去之人物也；孫公，則未來之人物也。」<sup>82</sup>

是時康、梁等人籌劃自立軍起事，而梁啟超主要從戰略層面看重廣東，指出三個要點：首先，一旦要避免重蹈洪秀全太平軍敗亡的覆轍，不得不首先控制住廣東，以之為「根本營」，才能攻取其他省。此外，控制廣東亦能使以粵人為主的「將弁、兵卒」無需擔憂其留鄉家眷遭官方的迫害，而於戰場上「士氣愈壯，進取愈勇」。<sup>83</sup>梁氏所認知的會黨份子具有地方性，以鄉邑為認同的核心，因此涵蓋這些「家鄉」的廣東不得不守住；其對廣東的重視在此取決於

<sup>80</sup> 章太炎，〈致吳君遂等書〉，收入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頁162。

<sup>81</sup> 梁啟超，〈梁啟超致康有為書之一〉，收入《自立會史料》，頁319-320。

<sup>82</sup> 轉引自周伯乃，《桂水長清——馬君武傳》（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89年），頁119。

<sup>83</sup> 梁啟超，〈梁啟超致康有為書之五〉，頁325。

戰略和行政單位的因素，而非是情感上的認同。針對此問題，賈士杰（Don C. Price）指出，是時新知識分子努力於拉攏會黨，主因在於兵力的需求，而不係以「仁俠」為核心的浪漫主義；<sup>84</sup>在此情境之下，省的重要性亦提升，但兩種社群卻在利益、認同或價值觀上的差異極大，遂使雙方合作敗於種種彼此間及內在的矛盾，而省在戰略上的決定性亦為之下滑。<sup>85</sup>

梁啟超另外則從國際層面肯定廣東的重要，指出因為廣東與西人的關係密切，由是能展現文明形象，故其軍隊取得廣東省城後，亟應首先開府，俾展現「統治」的能力：

最要之著，莫如先開府，與外人交涉，示之以文明之舉動，使其表同情於我；而又必須示之以文明之實事，使其信我實有能統治國民之力量，然後不惹其干涉。然則撫綏內政之事，又不可不講也。<sup>86</sup>

由於廣東接觸外人最早，又於英、法的貿易活動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所以開府至為緊要，除了內政問題的處理之外，亦確保貿易活動的持續進行，因而能夠提高西人對之的評價。西方媒體的確關注此事，如《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關於惠州之役的報導，副標題中強調「叛軍善待外人」（rebels friendly to foreigners），而進一步指出，「似由康有為、孫中山及會黨聯合實行」的動亂，目的在於「推翻華南地區的滿州統治」，並且「亟盼列強正面的反應」。<sup>87</sup>

梁啟超所謂的「文明」在此並不是本質性的主張，而係作為拉攏西人的政治手段，而類比利用「文明」來諂媚外人係當時政風，也不限於新知識分子的社群：費約翰（John Fitzgerald）指出，晚清的總理衙門特地訓練此術，刻意利用基督教符號左右西人；<sup>88</sup>類似的舉動亦出現於日後的萍瀏醴起事，其「掃

<sup>84</sup> Price,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pp. 440-441.

<sup>85</sup> 1900年梁啟超加入三合會，認為「彼會極可笑，有許多奇怪名目，弟子今被奉為智多星之職」，顯露梁氏與會黨份子間的文化鴻溝甚大。自立軍起事乃顯示會黨在己身的利益考量之下，亦操作興中會、保皇會彼此的矛盾，而不單純扮演被動的角色。見梁啟超〈梁啟超致康有為書之一〉，頁320；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p. 26-27.

<sup>86</sup> 梁啟超，〈梁啟超致康有為書之五〉，頁325-326、328-329。

<sup>87</sup> "Chinese Reformers' Victorious Advance", in *The New York Times*, October 16, 1900. Accessed May 23, 2011. www.nytimes.com.

<sup>88</sup> 此政風屬於政治領域的基本行為，而非為中國或西方政治文化的截然不同；此特質乃顯示政治活動中實利的成分勝過理想道德。世紀之交的中西媒體一律對此現象頗為清楚：梁啟超等新知識分子經常指出，西方國家運用「文明」之名合理化帝國主義，然而英國《泰晤士報》（*The Times*）亦指出，李鴻章雖「不像其他大臣那麼虛偽腐敗」，而「其對西方文明的誤解亦低於其同人」，但李氏仍「十分把握東方外交的賤術……謊言、遁詞、口是心非或詭計皆屬於其熟練的手段」。「Editorials», *The Times*, Jun 20, 1900, p. 11. The Times Digital Archive, Article CS185001684. 參見 John Fitzgerald, "'Lands of the East Awake!' Christian Motifs in

清保洋」之口號顯示西人於當時作為核心的政治因素，連排外情緒濃厚的會黨份子，在新知識分子的領導之下都接受該口號。<sup>89</sup>換言之，無論中央或新知識分子，皆企圖善用西人，以便達到其政治目的；在此實利主義之下，僅「中國」此鵠的具有一致性而已，而實際措施和策略具有流動性，時而反對西人，時而努力於爭取其支持。

梁啟超雖能夠替會黨份子的「鄉愁」著想，本身卻以全國為認同對象，並非特別強調其「廣東人」之身分。針對廣東於天下的地位，梁氏的態度則相當卑微，如黃遵憲一樣承認「粵為邊地」，<sup>90</sup>以士人身分看待己省的學術傳統，坦承其遠遠不如中原各省：

吾粵之在中國，為邊徼地，五嶺障之，文化常後於中原。故黃河流域揚子江流域之地，開化既久，人物屢起。而吾粵無聞焉，數千年無論學術事功，皆未曾有一人出，能動全國之關係者。……明代有陳白沙、湛甘泉，以講學鳴於時，然其學系之組織完善，不及姚江，故王學出而陳學衰。逮於近世，洪秀全、李秀成驟倡革命，蹂躪天下之半，實為吾粵人物最有關係於全國者。然其才略不敵湘淮，故曾軍興而洪軍亡。微乎眇哉，粵人之在中國也。然則其關係之所及最大而最遠者。<sup>91</sup>

梁氏痛陳廣東在中原文明中的晚近身分，雖出有陳獻章、湛若水兩人，但其學術就像洪秀全的戰術一樣，比不上中原各省。儘管康、梁的變法運動試圖改變此現象，但提升本省地位的取徑，始終離不開中原文化的範圍，以之為標準及終極目標，反而缺乏個別的「地方性」。中國的符號壟斷其認同觀，而其並未特地強調出身背景，僅以省對中國的貢獻為視野，或在現實層面看重「吾粵」。不過，從另一角度而論，上述引文中或許能窺見梁氏純屬於感情的認同觀：他似乎不顧陳獻章等人思想的是非對錯，僅關注其學術不如中原學者。關於太平軍的敘述也相似，梁氏不論洪秀全起事的合理性，卻認可其動搖天下的能力。總之，梁氏在此不在意道德或真理，反而專注廣東於天下的份量，似乎給予它一種終極價值的身分 (*absolute value*)，希望廣東扮演天下中較為重要的角色。他對洪秀全的讚揚已暗喻日後流行的軍國主義 (*militarism*)，即發揚國族全體

---

Early Chinese Nationalism”，收入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年），頁385-386。

<sup>89</sup> 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 62.

<sup>90</sup> 黃遵憲，〈黃公度廉訪第一次暨第二次講義〉，頁103。

<sup>91</sup> 梁啟超，〈南海康先生傳〉，收入《飲冰室文集》之六，頁60。

(*Volkskörper*) 及為之奮鬥的英雄，且以之重新詮釋歷史之思潮；<sup>92</sup>直覺性高的「正氣」取代「道德」，以「國魂」象徵民族文化，<sup>93</sup>但由於「天下」為「世界」取代，致省間的競爭失去其關鍵性，故該認同觀主要以中國為對象，而「省間」的關係被萬國間的競爭取代。

梁啟超儘管對粵學相當不屑，卻頗為讚揚廣東人最早與西人往來，因而在兩方面扮演先鋒的角色，其一，謂粵人知愛國，其二，謂廣東乃「富而通」。<sup>94</sup>第一點牽涉到華僑社群，而該社群的重要性在本文第三章所論的《新廣東》更為顯著：到十九世紀下半葉，當華工的處境日漸惡化，華商的財力則日增，僑民的地位逐漸上升，致清廷納之於中國的範圍。然而，清末尤其華商與新知識分子的關係頗為密切：<sup>95</sup>首先，富商的財源雖豐，但在甲午戰敗後，該社群經常於新加坡等埠遭到當局的凌虐，從而認為其困境源自清廷的無能，於是將希望寄託於新知識分子的改革運動。<sup>96</sup>此外，華商成為保皇、革命兩黨的主要募款對象，尤其在戊戌政變後，新知識分子流亡海外，因此最容易接觸各地的華僑，無論投資或捐助，皆以之為靠山。<sup>97</sup>

華僑的核心角色常反映於新知識分子的敘述，如梁啟超於〈愛國論〉一文中將華僑的處境與中國無主權的問題加以聯繫：

我民在於彼國，其權利與保護何如？比較以觀，……英國之政體，最稱大公者也，而其在香港，待我華民，束縛馳驟之端，不一而足。……日本唇齒之邦，以扶植中國為心者也，然其內地雜居之例，華人不許與諸國均沾利益。其甚者如金山檀香山之待華工，苛設厲禁，嚴為限制，驅

<sup>92</sup> 因為日本建國運動中軍國主義扮演宣傳核心之一，所以新知識分子頗為肯定，在日後飄竊之為英雄系譜；參見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頁 99-102; Harrison, *China*, pp. 119-122.

<sup>93</sup> 參見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頁 114-115。

<sup>94</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

<sup>95</sup> Barabantseva, *Overseas Chinese*, pp. 21-22, 24-25; Adam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1842 - 1949",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58, No. 2 (May, 1999), pp. 322-323。

<sup>96</sup> 麥孔 (Adam McKeown) 指出，華人裔群 (Chinese Diasporas) 民族主義的共同點乃將己身處境及中國於國際社會的尊嚴聯繫，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26; 參見 Kam-keung Lee (李金強), "The Fujianese Revolutionaries, 1895-1911", in *Power and Identity in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 Festschrift in Honour of Professor Wang Gungwu*, eds. Billy K.L. So (蘇基朗), John Fitzgerald et a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 42, 54 note 30; Fitzgerald, "'Lands of the East Awake!'", p. 382.

<sup>97</sup> 保皇黨為中國第一大眾政黨 (mass party)，係康有為與富商共同創立於卑詩的維多利亞 (Victoria)，顯示新知識分子與華僑的關係甚密，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25; Timothy J. Stanley, "'Chinamen, Wherever We Go':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Guangdong Merchants in British Columbia, 1871-1911", *The Canadian Historical Review* 77, no. 4, December 1996, p. 475.

逐迫逼，無如之何。又如古巴及南洋荷蘭屬地諸島販賣猪仔之風，至今未絕。<sup>98</sup>

梁氏強調，中國在國際社會中不享有主權，致華僑在海外遭受賤民般的對待；顯然地，其所喚起的國族觀念暫時以「民」的概念為核心意旨，因而能夠超越囿於領土的中國，以抨擊清廷。值得注意的，係梁氏未直接批評英國、日本的行為，反而指出其「大公者」及「以扶植中國為心」，而華人的處境乃源自清廷政策的錯誤。換言之，只有加入文明列強的國家才能享有平等對待，而確保其國民之權利，此觀念在新知識分子似乎亦得到肯定。歐榘甲於《清議報》上亦提及類似的見解，指出中國不爭海權，乃造成華僑未受保護，而其所開墾之地淪為西人之殖民地：

明世，吾閩粵人飄流南洋者，開墾無人之島，招聚流寓之民……而國家毫無遠志，不加保護。外患侵入，遂為所敗，于是南洋全十，或歸荷蘭，或歸葡萄牙，或歸西班牙。<sup>99</sup>

所謂的「無人之島」乃南洋群島，而據歐氏的瞭解，「閩粵人」冒險而開墾新地，但清廷未採取「海上爭權」的政策，致華人所開墾的島嶼淪為西人的殖民地。歐氏呼籲中國自立而實施爭海權之策略，以便控制「中西之孔道」；或可說，其呼籲取得南洋群島而成立殖民地，實係為中國帝國主義的主張，而此「開拓身分」在其《新廣東》更有所發揮，惟其用意在於提升廣東認同。<sup>100</sup>

新知識分子經常嘆息中國人不知愛國，一方面表達其對政治活動中所面臨的挫折之無奈，同時也利用西方評論者的偏見，即「中國者……其人無愛國之性質」，來動員聽眾，訴諸其愛國心，促使其對救亡的支持。根據梁啟超的理解，愛國情懷源自自我者與他者之間的交會，形成特定的認同觀，而此現象無論家、省、國皆大致相同：

對於他家，然後知愛吾家。對於他族，然後知愛吾族。游於他省者，遇其同省之人，鄉誼殷殷，油然相愛之心生焉……惟國亦然，必對於他國，然後知愛吾國。<sup>101</sup>

<sup>98</sup> 梁啟超，〈愛國論〉，頁 67。

<sup>99</sup> 無涯生（歐榘甲），〈論菲律賓群島自立〉，《清議報》，第 25 冊，1899 年 7 月（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67 年），頁 1595。

<sup>100</sup> 同上，頁 1595、1602。

<sup>101</sup> 梁啟超，〈愛國論〉，頁 66。



在梁氏看來，家、族、省、國代表先天存在的真實，但人是否對之產生認同，取決於其能否接觸他家、族、省、國；在此觀念之下，人雖對省產生認同，但此認同觀實代表愛國情懷的內在層面而已。梁氏指出，歐洲各國間雖競爭激烈，國家的地位卻平等，故此人人充滿愛國情懷，熱情參與國事。中國反因一統甚久，領土範圍及人口龐雜，周圍卻僅無政治文化的「小蠻夷」，導致中國之民以為天下等同世界，「數千年來常處於獨立之勢」，因此不知其係國，而無愛國心。<sup>102</sup>

但梁啟超強調的，係中國之多數人民並非「無愛國」之心，而係「不知愛國」；華僑乃最能夠證明中國有愛國者：

我同胞之民……謂其不知愛國耶。顧吾嘗游海外，海外之民以千萬計，類皆激昂奮發，忠肝熱血。談國恥，則動色哀歎。聞變法，則額手踴躍。睹政變，則扼腕流涕。莫或使之，若或使之。嗚呼，等是國也，等是民也，而其情實之相反若此。<sup>103</sup>

如此看來，真正的「國」和「民」乃遷於海外的華僑，其熱情地關心國事，又積極支持變法；此見解與傳統觀念相反，塑造具有正面意涵的華僑形象，而不認為因其離開文明中心而無國民身分。

多數華僑乃源自廣東，而粵自從明代以來作為西人到中原的入口，在澳門及香港二埠的設立之下，其商業又發展頗旺，也形成大規模的移民潮，於是成為中國內地最早瞭解愛國之省：

粵人習於此間，多能言外國之故，留心國事，頗有歐風。其質遷於海外者，則愛國心尤盛。非海外之人，優於內地之人也。蟄居內地者，不自知其為國。今遠游於他國，乃始自知其為國也。<sup>104</sup>

最懂得愛國乃居於海外的僑民，但由於廣東文化特別在語言方面異於他省，所以廣東人之間的親密感深，而「凡經商於外國者，鄉誼甚篤，聯合之力甚大」，由是其凝聚力極強，而中國內「其具國民之性質，有獨立不羈氣象者，惟廣東人為最」。<sup>105</sup>然而，華僑是否在清末之前認同中國，且基於語言形成廣東人的共同體，實值得商榷。

斯旦里(Timothy J. Stanley)的研究則顯示，十九世紀加拿大之卑詩(British

<sup>102</sup> 同上。

<sup>103</sup> 同上。

<sup>104</sup> 同上，頁 67。

<sup>105</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

Columbia) 地區的廣東裔，其地位甚低，且通常受次等人的對待，不過其並未直接產生愛國主義，反而透過姓氏 (surname)、族名 (clan)、族群 (ethnicity) 等較為狹義的認同符號建立共同體，而創造自我管轄的生活空間，以確保己身的權利；因而華僑對中國的認同相當低，也並非以「漢人」看待彼此，而是以「唐人」自居。<sup>106</sup>此外，梁啟超認為廣東人的認同觀以共同語言為基楚，然粵語固然作為廣東地區的「正音」，但除此之外還有充滿地緣、文化性的潮州、客家等「方言」，致廣東省的領土與文化區域的「粵」並不相同。<sup>107</sup>換言之，所謂的華僑並不是高度同質性的社群，其認同觀與新知識分子的理念亦未必相符，而是深受社會階層、貿易網絡、移民國家等環境因素的支配。<sup>108</sup>華僑認同中國、漢族、廣東等符號乃清末才有的現象，而其形成牽涉華僑己身的處境、新知識分子所傳播的意識型態、帝國主義的迫害等種種政治、社會層面的因素。

面臨此情況，新知識分子不得不以「國民」、「民權」或「漢族」等字眼，或者基於「黃帝子孫」或鄉邑的符號，塑造以「人」、「種」、鄉愁為核心的國族敘述，以此促使華僑產生較廣的認同觀。如何將領土以外之民 (extraterritorial population) 納入中國 (人) 的範圍，而使其接受超越地方的國家觀，實為迫切的難題。梁啟超的宣傳儘管非傳達事實，其內容卻符合華僑的處境，強調其對「中國」具有特殊的責任和使命，且將鄉、省、國家加以聯繫，試圖透過此建構「喚醒」其民族意識。不過，晚清的輿論表面上由新知識分子壟斷，但華僑絕非構成被動的宣傳對象而已，且不全然接受新知識分子的理念，反而直接或間接影響中國現代化與民族主義的發展。<sup>109</sup>

廣東異於他省的另一點，是其「富而通」，係指廣東交通頗為發達，又富於資源財力。據本人的理解，梁啟超未直接討論富商問題，後文討論的《新廣東》則特別注重之。不過，梁氏指出，西方人所以產生「黃禍」之論，其實源自廣東人的勤儉務實：

中國人工作之勤，工價之廉，而善於經商，久為西人所側目。他日黃種之能與白種抗衡者殆恃此也。然於中國人之中，具此美質者，亦惟廣東人為最。<sup>110</sup>

<sup>106</sup> 見 Stanley, "Chinamen", pp. 479-480.

<sup>107</sup> 參見 May-bo Ching (程美寶), "Literary, Ethnic or Territorial? Definitions of Guangdong Culture in the Late Qing and the Early Republic", in *Unity and Diversity*, p. 54.

<sup>108</sup> 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08.

<sup>109</sup> 華僑與保皇、革命等黨派間的合作不僅取決於後者所宣傳的認同觀，且牽涉實際的利益，故與各黨派組織在政治舞臺上的成敗有關。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p. 323-325; 參見 Barabantseva, *Overseas Chinese*, pp. 21-22, 24-25.

<sup>110</sup> 梁啟超, 〈湖南廣東情形〉, 頁 129。

如此看來，廣東人於中國具有特殊的身分，甚至其所代表的「美質」，將來作為「黃種」對抗「白種」的基礎。<sup>111</sup>廣東人又具備獨立性，顯現於清廷兩次派遣留學生赴美國一事上：當清廷遽然終止該計畫，廣東的學生「自備資斧，或傭工於人，持其工資以充學費，終能卒業者」。然而，這批具備能力的人，「因中國棄而不用，今率皆淪落異國」，造成中國在危亡時代難以彌補的損失。<sup>112</sup>值得留意的，當梁啟超認定「工」和「商」具備「美質」時，以士大夫為核心的傳統文化觀已經部分地拋棄，反映國家與經濟間形成密切聯合的趨勢；由於此聯合的關係，所以當時的政治文化具備大眾化的傾向，不得不吸納更多人。

#### 第四節 小結

廣東和湖南的「人才」頗受梁啟超的重視，但在其敘述中明顯地代表一種附屬於國家的社會資源；其內在價值不是本質性的，而係取決於其對中國建國過程的有益與否。「中國」的符號代表梁氏敘述中的絕對價值，然而由於其以屬於物質層面的國家為核心，致其主張具有（潛意識中的）實利主義的性質。此現象不限於省籍意識，反而亦顯著於民權或自由的提倡：其儘管呼籲民權為變法的核心，又強調自由為中樞因素，認定兩者代表西方富國強兵的基礎，但當這些理念以國家為終極目標時，其內涵最終依賴掌權者的酌量。楊貞德指出，梁氏的個人自由觀以「群利原則」為宗旨，於是其觀念中的民權並非「天賦而不可剝奪或讓渡的權利」，而係以群利的基準「界說道德的基礎和文明的意義」。<sup>113</sup>雖然「群」不直接等同「國」，但因為國乃「積民而成」，而「人……非國家無存在」，<sup>114</sup>所以國家在梁氏的思想中作為群利的終極標準，具有絕對的價值。梁氏所持的自由觀產生上述的變化，正值在戊戌政變後，而從現實因素而論，其思想的變化仍有內在的邏輯：針對官紳時，因為該批享有權力的菁英必須發揮其個人自由，以至於達成變法的目的，甚至暫時與國家處於對立，故符合梁氏以較為絕對的自由觀鼓動之。上層政治管道封閉後，梁氏必須轉向（留）學生、華僑、會黨份子的社群，以爭取其贊助、支持等為目標，因此而鼓勵「小我」的犧牲精神，而個人自由便是歸屬於群體的「大我」。可見，其思想變化不純屬於本質性理論的層面，故非是「今日之我與昔日之我挑戰者」之

<sup>111</sup> 因為「黃種」的符號意旨不僅包含華人，更是以東亞為框架，所以梁氏在此避開當時日本實質上的先鋒地位，基於種族塑造另類認同觀，擬定以中國人為首的文明秩序。

<sup>112</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

<sup>113</sup> 楊貞德，〈自由與自治——梁啟超政治思想中的「個人」〉，《二十一世紀》，第 84 期，2004 年 8 月，頁 34、36。

<sup>114</sup> 同上，頁 29、35。

後果而已，也包涵應付「輿論」和現實局面的成份，以及個人野心；誠如蘇堂棟（Donald Sutton）所指，愛國情懷並非阻礙個人生涯的發展，而是作為其立足點。<sup>115</sup>

新知識分子建立以輿論為核心的公共領域，雖仍試圖利用垂直權力管道獲得政治參與，但更努力透過刊物、演講等取徑進行宣傳，以爭取特定社群的贊襄。此過程實質上為民族主義的初期，也係為政治大眾化的肇始，而省籍認同的上升代表其特徵之一：無論湖南或廣東，在世紀之交時在梁啟超的思想中均扮演重要角色。此看法不限於梁氏一人，如孫中山、章太炎等以類似主張和用意重視省。<sup>116</sup>梁氏等人提倡的自立自保、兩廣獨立等理念日後激發歐榘甲、楊毓麟和留日學生的省籍意識，不過繼承梁氏等人的新知識分子，其省籍認同經常號召一種鄉愁，而直接或間接訴諸讀者感情層面的同情。在梁氏的構思之下，其雖肯定湖南的「士」，以及廣東的「民氣」，但是兩省「民」的價值源自其對梁氏所提倡的救亡運動的貢獻。換言之，其省籍意識的認同由中國籠罩，以之作為其民族主義的對象；無論湘、粵或者華南的符號，均扮演工具的角色。值得注意的，係清末政治大眾化之下，會館代表（國內、外）移民的共同體，而移民基於國族主義的語彙（nationalist rhetoric）爭取社會及政治領域的資源，然利益本身以本會及其所代表的寄居社群（community of sojourners）為主，甚或與國家利益處於對立。顯然，會館領袖所採取的國族論述，實如同梁氏的省籍意識，具有高度的工具性，僅其用意恰為相反。<sup>117</sup>

梁啟超的省籍意識係從國家此願景的角度構造，代表附屬其民族主義的環節；省為中國行政機構的成分，因而宜作為自治的基礎，且與梁氏所重視的日本之現代化相符。日本建立現代國家之歷程作為其藍圖，而國家的目的性和省的屬性就更顯著：

如日本之已事，先數省者起，此數省者其風氣成，其規模立。然後浸淫披靡，以及於他省，苟萬夫一心，萬死一生以圖之，以力戴王室，保全聖教。<sup>118</sup>

<sup>115</sup> 見 Donald S. Sutton, *Provincial Militarism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p. 47; 梁啟超，〈政治學大家伯倫知理之學說〉，收入氏著《飲冰室文集》點校，第1集（昆明：雲南教育出版社，2001年），頁459註釋。

<sup>116</sup> 章太炎1900年致函粵督李鴻章，提倡在「北禍未已」之前實施自立，「以為南人遺種之計」；汪榮祖指出，章氏的主張係為「權宜之計」（an act of expediency），而非是屬於革命理想之信念。孫中山不得捨棄廣東，乃取決於興中會陣營及贊助的華商皆以粵人為主。章太炎，〈庚子拳變與粵都書〉，收入《章太炎政論選集》上冊，頁147；參見 Young-tsu Wong（汪榮祖），“Chang Ping-lin and the Rising Chinese Revolutionary Movement, 1900-190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2期，1983年6月，頁222；見苑書義，〈庚子孫李關係與中國政局〉，《河北學刊》，1997年第2期，頁93-94、95。

<sup>117</sup> 參見 Bryna Goodmann, “Early Urban Nationalism in China”, pp. 389-390.

<sup>118</sup> 梁啟超，〈南學會宗旨〉，收入〈湖南廣東情形〉，頁146。

據梁氏的理解，日本為「東方民權之先進國」，以自治作為現代國家的基礎，<sup>119</sup>而此敘述之下，各省的自立始終以「日本」的建立為鵠的。換言之，在新知識分子所觀察的日本，薩摩國等「省」確實已經轉為隸屬中央的行政區域，而幾乎完成其歷史任務，即協助現代日本的建立；惟薩摩等國當初的目的是否在於建立現代日本，實值得玩味。<sup>120</sup>

是時梁啟超企圖透過南學會推廣地方自治，先鞏固華南，再建造新中國。南學會迅速沒落，而梁氏日後未持續追求當初提倡的願景，更顯示其主張內涵雖十分理想化，本質上卻頗為現實。換言之，以梁氏為代表的新知識分子，其所提倡的救亡雖帶有高度的道德性，卻始終以國家為對象，因此與現實政治、利益等分不開。為了達到救亡的鵠的，新知識分子不得不爭取政治參與、社會資源，但由於此過程更牽涉到黨派及人際關係等問題，其同時又處於易變的環境，故其理想不斷受制約而必須調整。

但是，無論官紳或新知識分子，其政見本身具有高度的道德性，也始終以絕對的修辭進行論證，經常以「公」、「公益」等詞肯定自己主張的正當性，而以「私」、「私益」等詞批評對方主張的不道德，甚或以「匪」、「逆」等字眼直接否定他者的文明性，而塑造一種野蠻形象；十九世紀中葉，清廷官方一律以「盜匪」(robbers)指稱太平軍，其鎮壓情況卻名實不符，反顯示該「亂」的嚴重性，致西人譯者以「曲解語意」(perversion of language)看待之，乃顯現此政風之下「言行」間的落差。<sup>121</sup>政治領域上的主張，其使用實不僅依賴己身的內容，而是以黨別或人際關係而定，因而阻礙不同黨派間形成互讓處理 (compromise) 的合作之風。<sup>122</sup>要之，這些主張以政治為體，以理想為用，而

<sup>119</sup> 梁啟超，〈愛國論〉，頁 76。

<sup>120</sup> 值得注意的，係現代日本的形成實為一種日本地區內的帝國擴張，而並不是同質性高的省間之聯合，故政治層面的統合後，進行文化層面的同化政策，而基於帝國中心的文明觀、語言等，「文明化」(civilize) 邊緣地區。然當梁氏等人嘗試仿效日本現代國家的建立時，日本的部份知識分子逐漸形成相反的願景，即將核心地區的東京僅視為「立身出世」之場合，而屬於邊緣的「田舍」則轉為烏托邦式的鵠的。參見 Rwei-ren Wu (吳叡人)，"Reconceptualizing Japanese Empire", in Rwei-ren Wu, *The Formosan Ideology: Oriental Colonialism and the Rise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1895-1945*,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03), pp. 64-70; Timothy J. van Compernelle, "A Utopia of Self-Help: Imagining Rural Japan in the Meiji-Era Novels of Ambition",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70, no. 1 (June, 2010), pp. 100, 102-103.

<sup>121</sup> Thomas Taylor Meadows, "Report, 13<sup>th</sup> June 1851", in Prescott Clarke, John Stradbroke Gregory, *Western Reports on the Taiping: a selection of documents* (Honolulu: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Hawaii, 1982), p. 9.

<sup>122</sup> 黃克武指出，明清時代固然提高「私」的價值，卻以「公」為道德判準，基於兩者的協調反省「群己關係」；此傳統為維新、革命兩派繼承，而「私」實則始終次於國族「公」，並未形成獨立存在的價值；參見黃克武，〈從追求正道到認同國族——明末到清末中國公私觀念的重整〉，收入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頁 63、111。

在意識型態的主導之下，政治領域的溝通模式因此妨礙實際措施的進行，致具有實利性的主張（pragmatic propositions）難以獲得肯定，故此限制政治改革的進行。

新知識分子的保守心態亦顯現於黨內的人際關係：戊戌政變後，梁啟超重新面臨莫大的挫折，而〈上陳寶箴書〉中對於清廷的疑慮均一一成真。其因此逐漸贊成革命，傾向破壞主義，然在其文字上明確提倡之前，康有為已對他加強管制。儘管如此，世紀之交時梁氏在心理層面仍同情革命，向華僑表示「名為保皇，實則革命」的策略，又籌備自立軍起事。他對政治參與實迫不及待，既積極追求行動，又渴望受到天下人的肯定，故此強調其貢獻：湖南的新政運動本由督撫及士紳推動，但梁氏於《戊戌政變記》一書中大言不慚地指出，其〈湖南應辦之事〉一函「即為湖南辦事之起點，後此湖南一切事，皆依此書次第行之」。<sup>123</sup>他急於登上政治舞臺的意願亦顯露於致康氏函中（見上述），惟康有為始終反對革命；康氏利用師生關係，透過傳統倫理及經費壓抑弟子們的發展，而該批「弟子」本身亦默認此倫理觀。換言之，康、梁雖為中國現代化的先鋒，其人際關係及倫理觀念卻頗為保守，允許康氏「對於弟子們則具絕對的控制力和影響力」，<sup>124</sup>自係梁氏未全力以赴支持革命的關鍵。

梁啟超 1902 年致康有為函，表述其對排滿革命的贊成。梁氏雖受到康有為的責備，實質上卻肯定排滿主義為立國的要點：

至民主、撲（按：即排）滿、保教等義真的有難言者。弟子今日若面從先生之誠，他日亦必不能實行也，故不如披心瀝膽一論之。今日民族主義最發達之時代，非有此精神，決不能立國，弟子誓焦舌禿筆以倡之，決不能棄去者也。面所以喚起民族精神者，勢不得不攻滿州……中國以討滿為最適宜之主義。<sup>125</sup>

就梁啟超而言，民族主義乃建國的基本要素，為國際社會的普遍趨勢，因此不得不進行廣泛的宣傳，「喚起民族精神」。顯然的，其民族主義思想中，排滿革命誠如馮自由所說，具有工具性，但其用意非是籌款而已，而係在於實際的立國方略；然排滿主義在辛亥革命後的快速消失顯示，即此心態並非限於梁啟超一人，而係具有普遍性的現象，於是更顯現其思維的實利傾向。<sup>126</sup>

函中以「弟子」自居的梁氏，雖試圖說服其師，日後卻只好放棄革命的主

<sup>123</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37。

<sup>124</sup> 黃旦、詹佳如，〈同人、幫派與中國同報〉，頁 143-144。

<sup>125</sup> 梁啟超，〈與夫子大人書〉，收入《梁啟超年譜長編》，頁 286。

<sup>126</sup> 參見 Dabringhaus,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p. 11.

張，接受康有為的制約，改弦易轍，轉向容納滿人的思想架構，即大民族主義。<sup>127</sup>實則其認清排滿、破壞兩主義不可阻遏，甚或早就由他人提倡：

我不言，他人亦言之，豈能禁乎？不惟他人而已，同門中人猖狂言之，有過弟子十倍者，先生殆未見《文興報》耳……歐在《文興》所發之論，所記之事，雖弟子視之尤為警慄，其〈論廣東宜速籌自立之法〉一篇稿凡二十七續，「滿賊」、「清賊」之言，盈篇溢紙。<sup>128</sup>

此文中所謂「歐」是指歐榘甲，其所著的〈論廣東宜速籌自立之法〉一篇，後來由梁氏以《新廣東》轉印。梁氏在此雖向其師表示不支持歐氏的革命言論，卻亦顯露其暗中對康有為的管制不以為然，深感冤屈。根據李少陵的理解，梁氏其實相當支持歐榘甲，<sup>129</sup>甚至預備為之撰序及創辦《新廣東報》；<sup>130</sup>或許《新廣東》中的排滿主張，恰巧反映梁氏自從甲午戰爭以來所面臨的種種挫折及其延伸的心態。<sup>131</sup>



<sup>127</sup> 康有為不肯與革命黨合作，與其將之視為其中心理念，不如從其處境論之：其以帝師自居，又持有所謂的「衣帶詔」，乃作為其個人權威即身分的主要來源；一旦放棄勤王而投身革命，自幼志在聖人的康有為卻失去其特殊身分，只不過作為革命黨人物之一。

<sup>128</sup> 梁啟超，〈與夫子大人書〉，頁 287。

<sup>129</sup> 歐華清，〈序伯兄榘甲先生傳〉，收入李少陵編著，《六十年前一報人：歐榘甲先生傳》（臺北：撰者，1960 年），頁 2。

<sup>130</sup> 見梁啟超，〈致葉恩、李福基等書〉，收入方志欽主編，《康梁與保皇會》（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7 年），頁 100、101。

<sup>131</sup> 值得注意的，1909 年劉士驥被刺案發生後，康、梁被疑為主謀，而梁啟超致張鳴岐函為其兩人辯護，以及指控歐榘甲「生平遺行，罄竹難述」，又不懂報師恩，甚或指出「僕之惡其人（按：即歐榘甲）也，非自今日，而乃在五、六年以前」。換言之，梁啟超於《新民叢報》轉刊《新廣東》時，且不久前甚至計籌辦《新廣東報》，內心反而認為歐氏「貌不揚，其心必異」；康有為 1910 年於海外各埠公然攻擊張鳴岐為強盜，乃顯示梁氏前一年之函純屬辯護，於是強調其長久「不屑」歐氏，同時多少亦顯露其虛假。梁啟超，〈致張堅白書〉，收入《梁啟超年譜長編》，頁 498；見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 80。





### 第三章 歐榘甲的《新廣東》及其論述

本文第一章曾指出，民族主義為新菁英逼進政治領域的產物，而第二章顯示，由於傳統政治管道的封閉，所以新知識分子藉由民族和教育的符號，積極開展橫向的權力管道；省籍意識乃作為該歷史脈絡的產物。梁啟超等人試圖建構以省或華南諸省為對象的認同觀，以便首先獲得官紳的贊助支持，不過至世紀之交時，經過百日維新、拳民起事等頓挫，其與官紳的合作已經中斷，而新知識分子逐漸爭取屬於非（傳統）菁英階層的資源，因而以商人、會黨等社群為主要的對象；然當新知識分子與中央處於敵對，而逃命海外時，華僑遂成為其首要的靠山。

第一章亦指出，中國民族主義的初期為甲午戰爭至辛亥革命前夕，然第二章顯示，新知識分子的民族主義雖千頭萬緒，但其核心鵠的實頗為相似，即透過啟蒙教育聯合人民，而實現富國強兵的新中國；「民」、「中國」的內涵卻仍未固定。本章所討論的《新廣東》顯示，二十世紀初建國的取徑仍未產生廣泛的共識，如歐榘甲（1870-1911）雖未棄置「中國」此政治願景，但其構想非是以中央政府為核心，而係試圖回到一種「諸夏典範」，以各省為基本政治單元。其政治願景以廣東為出發點，主張各省自立，再聯合成立聯邦政府。

《新廣東》的政治構想試圖爭取非傳統菁英的贊助，尤其把商人及會黨當作自立事業的關鍵，而歐榘甲基於「愛國富商」和「公會」的形象提高兩社群的地位，而努力於增加其政治意識。不過，歐氏雖訴諸讀者的省籍意識，但其並非代表廣東省內普遍的認同觀：本章顯示，《新廣東》的主要對象乃海外的華僑，而非廣東省內的官、紳或新知識分子。歐氏所以鼓動廣東認同，與其當時所處的環境有關，即舊金山的華僑社會；華僑作為其主要的對象，而為了爭取其社會資源，就不得不強調華僑與位於廣東的「家鄉」之聯繫，以便指出中國瓜分危機，即將亦拖累華僑本身的利益。再者，歐氏雖嘗試透過一種「開拓身分」的敘述提升華僑的地位，但他主要的動機卻未超出社會資源的收集，因此無論富商或會黨均扮演頗為被動的角色，而其對救亡的貢獻始終以新知識分子的「啟蒙」為前提。

《新廣東》所喚醒的省籍意識最終並未獲致廣泛的共鳴，反而顯現中國傳統國家觀在理念及語言上發揮主導的作用，遂使某省的政治主張無法脫離「中國」符號在意識型態上的絕對地位。歐榘甲雖強調廣東的海國身分，而基於「諸夏典範」協調廣東自立和漢民族主義，但當該敘述的主要用語源自大一統的政

治文化，其自立主張暗中已經強化中國對國族、民族的象徵權威。

## 第一節 瓜分危機、輿論與省籍意識

1901年3月，倫敦《泰晤士報》(*The Times*)刊載了一篇針對中國局勢的文章，其中特別描寫華南情形。<sup>1</sup>該文指出，過去一年拳民之亂在華北地區所造成的災害，是時雖仍未蔓延至南方地區，不過華南諸省亦逐漸領悟時代的巨變。廣東等區域固然蓬勃發展，但清帝的遁逃、京城的佔領等事件向當地菁英顯示，中央的言語再委婉，也已經無法隱藏其權威瓦解的事實。據作者的理解，廣東人以其文化異於華北地區自豪，持有粵人的學術、教養勝過他省之念，而維新派多數領袖源自廣東，導致尤其在義和團事起時南北矛盾特別明顯；就反動份子(reactionaries)而言，廣東人的可憎僅次於外國人。再者，廣東一域雖然多數人忠於皇帝，並不支持「半年前少數激進份子」(a few hotheads)的惠州之役，同時卻對清廷的態度「日趨無奈」(a growing impatience)。促使廣東當局漸增憂慮，作者另外指出兩點：其一，輿論(public opinion)影響力的日增，表露於兩廣總督陶模之令，即不得不終止駐防的八旗軍之部分特權，且提升中國人(the Chinese)的權利；作者認為，陶模此舉乃妥協於輿論的壓力，才願意准許此「幾乎係革命性的公文」。其二，為法國「毫無質疑地」在廣東一區企圖擴張其勢力：法國既派遣六艘軍艦駐廣東領海，又擴張基本建設和經濟活動的範圍，進行郵遞服務、銀行等事業的設立，甚或暗中設置電報線，以脫離英國電報公司的控制。作者認為，上述種種舉動乃意味著法國納廣東全省於其勢力範圍之野心。

該報導的第二點或能佐證馮自由所謂「東西各報忽有清廷將割讓廣東於法國之風說」，當時激起留日的粵籍學生組織「廣東獨立協會」，以圖「廣東向滿清政府宣告獨立」而自保。<sup>2</sup>此風說<sup>3</sup>造成的割讓陰影至少持續至1903年，顯示於粵督岑春煊1903年的彙報中：如同《泰晤士報》之文，岑氏視法國的種種作為而擔憂其心存他意，「非僅商務起見，蓋欲徐徐達越，一氣相聯，翼兩粵邊海各地，歸其範圍」。<sup>4</sup>瓜分危機也應作為歐榘甲著《新廣東》起點之一，

<sup>1</sup> "China. The Situation in the South", *The Times*, May 23, 1901, p. 5. The Times Digital Archive, Article CS84076727.

<sup>2</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頁98。

<sup>3</sup> 法國預備歸納華南地區之說早於1898年即流傳，甚或在當時成為法國政治家、小說家所積極宣傳的主張。參見Hallett, "The Partition of China", p. 159.

<sup>4</sup> 〈岑春煊書〉，收入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第1編第6冊（臺北：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1965年），頁68。

反映新知識分子的共同點：自從臺灣割讓以來，新知識分子經常透過宣傳喚起瓜分危機，尤其於世紀之交時以之構成輿論的核心。其所描寫的瓜分不只限於實際的割讓，如膠州灣等，且包括所謂的「無形之瓜分」，即媒體、經濟等活動背後的帝國主義之意圖。<sup>5</sup>卡瑞佳（Rebecca Karl）認為，梁啟超早於十九世紀末領悟，帝國主義利用上述手段，基於意識型態的壟斷削弱其對手；<sup>6</sup>當然，梁氏的見解算是一種全新且「初步的理解」（incipient understanding），還係他因為洞察中國傳統政治的意識型態一面，所以優於辨別之，其實值得玩味。總之，《泰晤士報》一文基本上純屬猜測，但在新知識分子的宣傳之下，卻能增強菁英階層產生的危在旦夕之亡國意識；針對法國意圖，不僅新知識分子感到不安，該文亦反映香港英商及華商的擔憂：「吾殖民地的繁榮，係與省城廣州及此富省內的自由貿易處於不可分割的關係……香港完全依賴此一通大陸的入口之門戶開放」。<sup>7</sup>

但是，上述報文中更關鍵乃第一點，即輿論重要性之提升：據本文的第二章，新知識分子於十九世紀末，在爭取政治參與、社會資源的過程中，透過報刊、演講、新戲劇等媒介，開創與中央對立的公共輿論；公共乃是指不限於私人關係。歐榘甲本身屬於新知識分子的社群，<sup>8</sup>積極扮演記者和教師的雙重角色，也下功夫論戲劇，<sup>9</sup>甚至撰寫粵劇。<sup>10</sup>《新廣東》一文以前所未有的篇幅發揚省籍認同，然而它對輿論的影響，基本上不限於廣東一省，而係激發湖南、湖北、浙江等省的新知識分子。<sup>11</sup>該文之關鍵不僅在於其反映當時廣東人的瓜分危機，而係在於其內文的敘述策略能取得來自他省的新知識分子之共鳴，而發揮主導性作用。甚至可以推論，粵籍知識分子對《新廣東》的接受低於他省的人：馮自由指出，1901年「廣東獨立協會」的創立，係廣東籍留日學生與

<sup>5</sup> 梁啟超，〈瓜分危言〉，收入氏著，《飲冰室文集》，頁30。

<sup>6</sup> 見 Karl, *Staging the World*, pp. 13-14.

<sup>7</sup> “China. The Situation in the South”, p. 5.

<sup>8</sup> 參見第二章對新知識分子的定義：本人在此不使用周錫瑞（Joseph Esherick）的分法，即將傳統科舉制度與新學堂的學生予以區隔。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 34.

<sup>9</sup> 參見歐榘甲，〈觀戲記〉，收入李少陵編著，《歐榘甲傳》，頁96-102。

<sup>10</sup> 《黃蕭養回頭》一齣粵劇應為歐氏所撰，見張軍，裘思樂，〈「黃蕭養回頭」作者為歐榘甲考——兼論歐榘甲在前期《新小說》作者群中的重要地位〉，《戲劇藝術》，2009年第1期。頁32。

<sup>11</sup> 舉例而言，周作人浙江紹興人，其日記中卻記述，他除了《浙江潮》之外，亦閱讀《新廣東》、《湖北學生界》等刊物；安徽桐城人吳樾亦相似，除了《中國白話報》、《警鐘報》之外也閱讀《新廣東》、《新湖南》等帶有省籍認同的書。周、吳均指出，《新廣東》等書促使其傾向排滿主義。見周作人，《周作人日記》（鄭州：大象出版社，1996年），頁375、383、390、392；周作人，《雨天的書》（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頁127；吳樾，〈暗殺時代〉，收入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頁214。關於《新廣東》的影響參見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頁15；湯志鈞，〈歐榘甲〉，收入氏著，《戊戌變法人物傳稿》，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增訂本），頁229。

興中會合作的起點，其發生在歐氏著書以前，而該社群在後日亦投身國事，而不係省事。就廣東新知識分子而言，歐氏所主張的廣東獨立，早於拳民事起後由孫中山等人提出：孫氏向港督卜力（Henry Blake）及李鴻章上書，而其政治層面的構想與歐氏相似，在認同層面卻未強調廣東的身分，反而運用「我南人」、「南省」等字眼。該文由於依賴垂直的政治管道，於是不需透過感情層面的認同觀動員廣泛的支持；反之，因為企圖首先獲取西吏卜力的認同，所以特地採取「商務」和「宗教」的符號，確保對方的肯定。<sup>12</sup>兩廣獨立計劃失敗後，孫中山等人亦重新回到全國性的革命路線，以之進行動員。然而，《新廣東》的策略即由浙江、湖北、江蘇等省的留日學生仿效：創辦以省命名的期刊，俾發揚省籍認同，摒除外人的干涉而實行自治，<sup>13</sup>既基於己省創造新中國，同時又為自己爭取一席之地。<sup>14</sup>可以說，歐榘甲在認同層面的動員失敗，但其方式和思路卻為留日學生廣泛地仿效，故此與其將其省籍意識視為南方諸省自然浮現的認同觀，不如肯定其作為新知識分子在特定處境下所提出的建構，也因此最受該社群的讚揚。

杜贊奇（Prasenjit Duara）認為，歐榘甲等人於清末的省籍敘述，係合理化逐漸增強的省籍意識，因為將之與救亡的鵠的加以聯繫。<sup>15</sup>此見解恐怕過度強調省籍認同的普遍性，忽略所謂的省籍意識乃由歐氏等菁英編造，因此本身作為一種反映作者背景及利益的建構：傳統社會中屬於菁英階層者才能於全省及全國行動，從而產生認同，構成多數的農民反而持有限於地方社會的認同觀，以及宗教性的宇宙觀。會黨份子的活動範圍雖係跨越省界的，其宗旨也強調對（以往的）朝廷之忠心，但無論從地緣或宗旨觀之，其難以產生省籍認同：會黨不參與以省為單位的官僚體系，而所標榜的教義非係現實政治層面的宗旨。此外，且其活動範圍不囿於一省內，而係區域性的。<sup>16</sup>換言之，具有政治意涵的省籍意識並非普遍的認同觀，而係官紳和新知識分子才能形成及表達的。新知識分子一旦希望利用省內橫向的管道爭取社會資源，就不得不進行省籍意識的建構，透過特定的符號使「軟性」的文化範疇轉為「固定」的認同觀，再動員特定讀者群的支持；<sup>17</sup>地區性的文化範疇，經過選擇、編造，轉為代表

<sup>12</sup> 參見馮自由，《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臺北：世界書局，1954年），頁60-63。

<sup>13</sup> 參見本文第四章；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83.

<sup>14</sup> 隨著「取締規則」、拒俄、軍國民教育會諸事，留日學生與革命團體的關係加深，而其省籍意識的成份亦下降，基本上由屬於全國、種族的符號壟斷；此趨勢當然亦與留日學生本身形成一種跨越省籍的文化範疇有關，將於結論中詳論之。

<sup>15</sup> 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83.

<sup>16</sup> 芬奇（John Fincher）指出，比起縣，省在歷史上扮演專屬官僚層面（administration）的單元，能夠說明會黨份子經過新知識分子的動員和領導，才與某省的認同聯繫。參見 Fincher, “Provincialism and National Revolution”, p. 222.

<sup>17</sup> 見 Duara,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pp. 49-55.

全省普遍的文化，以此喚起讀者的認同。

清末的新知識分子亦注意到，由於百姓的風俗並非一致，因此必須建造「正確」的認同觀。以歐榘甲為例，他於〈觀戲記〉一文中從戲劇的角度評國家的興衰，同時顯露其認同觀與實際的社會結構間之落差：歐氏一方面肯定，其於海外所遇見的華僑，乃「所謂吾廣東人，衣廣東之衣，食廣東之食，言廣東之言……」，十分清楚地可辨之為屬於廣東的文化範疇。另一方面其又描寫廣東內戲班間的差異，指出其源自特殊的生活環境、語言等因素，而形成截然不同的地區性。此情形之下，各地區的戲劇乃「傷風之事，亡國之音」。<sup>18</sup>歐氏舉法國、日本兩例，以便說明改良的戲劇對大眾教育的貢獻，以「感情教育」<sup>19</sup>激發百姓的愛國心，而確保富國強兵：

為此戲者，其激發國民愛國之精神，乃如斯其速哉！勝於千萬演說台多矣，勝於千萬報章多矣。於是追憶生平所觀之劇，而驗其關係於國家社會如何而論次之。<sup>20</sup>

一言以蔽之，歐氏在此向其他新知識分子所說明的，係意識型態傳播至百姓的最佳取徑，即改良戲劇；由於戲劇能觸及觀眾的心，不需要對方識字，或者理解演講者較為抽象的政見，反而將所謂的道理化為百姓能同情之戲。其引用詩人蔣心餘之言，強調「天下之治亂，國家之興衰，莫不起於匹夫匹婦之心」，<sup>21</sup>而肯定百姓對國家命運的重要性。百姓儘管關鍵，但其基本上具有被動性，而戲劇改革的推動，以及新戲劇的編著，應該由新知識分子為之；大眾顯然地並非屬於該文所預計的讀者群。歐氏明顯地主張一種由上而下的大眾教育，以戲劇為手段，直接感動大眾：

善國政，莫如先善風俗；欲善風俗，莫如先善曲本。曲本者，匹夫匹婦

<sup>18</sup> 歐榘甲，〈觀戲記〉，頁 96、98-99。

<sup>19</sup> 「感情教育」一詞來自署名為匪石的新知識分子，其 1903 年於《浙江朝》中著有〈中國音樂改良說〉一文：作者批評傳統中國限於朝廷之「風」，因為「音樂與國民之性質有直接之關係」，於是主張以音樂改革推動全民的「感情教育」。此主張與歐榘甲的戲劇改革十分相似，以文化為手段，而完成政治性目的。作為政治手段的戲劇早於十九世紀歐洲、日本的民族主義中浮現，因此亦受到晚清新知識分子的注意，並且彰顯一種基本趨勢，即透過本質性的理論將文化層面的事物，如戲劇、音樂、小說，與國家的興衰加以聯繫，以前者為後者的決定性因素，基於文化建構鞏固國族。見匪石，〈中國音樂改良說〉，《浙江朝》，第 6 期，1903 年 6 月，頁 5；關於戲劇與民族主義的關係參見 Siyuan Liu(劉思遠)，“Paris and the Quest for a National Stage in Meiji Japan and Late-Qing China”，*Asian Theatre Journal* 26, No.1 (2009), pp. 70-74.

<sup>20</sup> 歐榘甲，〈觀戲記〉，頁 97-98。

<sup>21</sup> 同上，頁 102。

耳目所感觸易入之地，而心之所由生，即國之興衰之根源也。<sup>22</sup>

歐氏 1902 年於《新小說月報》以筆名「新廣東武生」撰有〈黃蕭養回頭〉，其中以明代廣東地區農民起事領袖的黃蕭養為主角，試圖發揮戲劇的宣傳功能，塑造以「黃帝」的符號為主軸的情結，而動員下層社會。該齣戲與《新廣東》頗為相似，鼓舞廣東人作為革命前鋒，實行自立而抵抗帝國主義，以便中國成為「富強之邦」，<sup>23</sup>在敘述策略上卻顯露其對象係以大眾為主；當歐氏於《新廣東》中基於商業比喻呼籲廣東自立，〈黃蕭養回頭〉則以悲劇式的修辭塑造黃蕭養的英雄形象，而試圖鼓舞觀眾，使其體會「身為國民之一人，也有責任」。<sup>24</sup>

## 第二節 關於歐榘甲

《新廣東》框定而發揚省籍意識，主張廣東自立，但該認同即便在歐榘甲的思想中，也係頗短暫地浮現而已。歐氏思維的歷程其實像梁啟超一樣，缺乏一致性，而其內在的沿革，脫離不了其出生背景及環境因素。他 1871 年出生於廣東淡水，而其生平有三項尤其值得提及，將有助於理解《新廣東》一文的内容及敘述策略：其一，歐氏少年時曾與會黨親近，也與鄭士良等革命黨人為好友和同學；其二，他二十歲時（1891 年）入康有為主持下的萬木草堂就讀；其三，戊戌政變後他與梁啟超亡命橫濱時，參與保皇與革命黨的聯手合作。

關於第一點記載甚少，《歐榘甲傳》僅說明歐氏成長環境為「革命的搖籃」，其家族與太平軍有著關連，而歐氏本人則經常與會黨份子及日後的革命派人士往來；<sup>25</sup>歐氏對會黨頗為重視顯現於其《新廣東》中，後文將詳論。第二點指其與維新派的關係，尤其康有為的影響對他一生具有支配作用，亦為其教育與報人的雙重身分之源頭：歐氏從萬木草堂的高弟變成維新派的重要人物，雖不像康、梁如此顯赫，卻參與若干關鍵的事務。他主持《知新報》筆政，又繼梁啟超任《時務報》主筆，日後又為「時務學堂」的分、總教習，且在百日維新中擔任康有為秘書。<sup>26</sup>戊戌政變以前，歐氏著有〈論中國變法必自發明經學

<sup>22</sup> 同上，頁 102。

<sup>23</sup> 該齣戲是否以歐榘甲為作者難以考證，不過由於主題及部分符號的相似，如黃帝、菲律賓獨立等等，再加上是時梁啟超與歐氏關係頗為密切，故此姑且接受張軍、裘思東的論證。見張軍、裘思樂，〈「黃蕭養回頭」作者為歐榘甲考〉；關於出版日期參見王海波編，《魯迅全集》第 1 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 年），頁 241。

<sup>24</sup> 新廣東武生（歐榘甲？），〈黃蕭養回頭〉，收入《黃蕭養回頭維新夢合刊》（古籍網轉印，2011 年），頁 91。

<sup>25</sup> 見李少陵編著，《歐榘甲傳》，頁 3-4；馮自由，《革命逸史》，第 2 集，頁 30。

<sup>26</sup> 根據關國煊的〈歐榘甲小傳〉，歐氏戊戌變法時乃擔任「時務學堂」總教習，李少陵則指出，

始)、〈論大地各國變法皆由民起〉、〈南海先生五上書序〉等文，均宣傳康有為的教義，如變法、孔教等。戊戌政變後，他前往橫濱協助梁啟超辦《清議報》和《新小說月報》，著有〈明義篇〉、〈論救中國當以救皇上為本〉諸篇，仍鼓吹勤王事業，但已明顯地與清廷處於對立，故大肆抨擊舊黨。<sup>27</sup>

第三點，係於康有為離開日本後，歐氏、梁啟超等人與孫中山展開合作，<sup>28</sup>而歐氏始終對兩黨的聯合頗為支持，其論調隨後亦日趨激進，乃至拋棄變法、勤王等主張，而轉向革命。<sup>29</sup>他在《清議報》上發表的〈論菲律賓群島自立〉一文中，論析菲律賓自立的經歷，苦思中國無法自立之原因，指出自立源自對抗外來政權爭取獨立，明白地將清中央辨別為非屬於中國的他者，只不過未正式主張「革命」。<sup>30</sup>他後來發表的〈中國歷代革命說略〉一文，乃直接主張革新中國之良法：

如是不革命，則為黑暗之世，地獄之世……故必有大英雄大豪傑崛起，而滌蕩犬馬奴隸之世界，而為人類最貴之世界，開豁黑暗地獄之世界，而為文明天堂之世界乃足以相天而生人。則革命者，是平人天之憾，最良品也。<sup>31</sup>

該段文字公然歌頌革命家，稱之謂「大英雄豪傑」，又以宗教性的字眼讚揚此事，將革命等同於「文明天堂」的前提，認為世界強國，「其始也莫不有革命為之」；桑兵甚至認為，該文代表「近代中國公開為「革命」正名的第一篇文字」。<sup>32</sup>〈黃蕭養回頭〉中其更進一步鼓動革命，直接以廣東地區的歷史人物，喚起及重構民間起義的歷史回憶；其中廣東已經逐漸成為認同對象，不過主要的符號乃「四萬萬神明」的漢人。<sup>33</sup>有關歐、孫兩人關係的記載不多，僅確知雙方 1899 年曾會面商量合作事宜，<sup>34</sup>而李少陵亦認為「其雙方情感，自橫濱始，即維持不墜」；馮自由則認為，歐氏 1904 年後已經與孫中山處於對立。歐氏於兩黨合作的期間所著的文章，乃顯示其當時對革命事業的盼望，起碼維持到《新廣東》出版。其次，他雖遭到康有為的斥責，但其投入漢口起事及自立

歐氏「是一個不露面的主要角色……他朝夕不離康先生左右」。見李少陵，《歐榘甲傳》，頁 17；關志昌，〈歐榘甲小傳〉，《傳記文學》，第 59 卷第 6 期，1991 年 12 月，頁 135-136。

<sup>27</sup> 參見湯志鈞，〈歐榘甲〉，頁 227。

<sup>28</sup> 參見本文第二章。

<sup>29</sup> 參見湯志鈞，〈歐榘甲〉，頁 228；李少陵，《歐榘甲傳》，頁 19-22。

<sup>30</sup> 無涯生（歐榘甲），〈論菲律賓群島自立〉，頁 1597-1602。

<sup>31</sup> 無涯生（歐榘甲），〈中國歷代革命說略〉，《清議報》，第 31 冊，1899 年 9 月，頁 1996-1997。

<sup>32</sup> 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 60。

<sup>33</sup> 新廣東武生（歐榘甲？），〈黃蕭養回頭〉，頁 31。

<sup>34</sup> 見陳少白，〈興中會革命史要〉，頁 59；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 59。

軍，且協助革命黨人鄭士良的惠州三州田起事，都表露其當時對革命事業的肯定；值得注意的，係孫氏當時仍未身為革命派之首要領袖，故同情「革命」實不等於肯定興中會。<sup>35</sup>

《新廣東》出版後，歐榘甲與保皇黨的關係逐漸疏遠，也與革命派處於對立。1904年他離開美國後，轉赴東南亞，繼續鼓動華僑投資建國事業，於1906年創辦「光祖學堂」，且任校長，是年又任《南洋總匯報》主筆。其後來與葉恩、劉士驥等人在保皇黨的名義之下創設「振華公司」，且到美洲招股，以期興礦務於廣西；由於康有為干涉公司財務，歐、劉等人與保皇黨發生內訌，因而退出保皇黨返回廣東。至1911年冬，他接到雲南都督蔡鍔之聘令，卻在赴任之前病卒於故鄉。

### 第三節 關於《新廣東》

二十世紀初歐榘甲的思想已經轉向革命，但其文章中仍未見對於省籍意識的表達；其認同仍專屬中國。其在〈論菲律賓群島自立〉一文中，首先提倡自立，且基於古巴、菲律賓的例子闡明「以小禦大」的可能。但是，歐氏在此所借喻「小可抗大」的道理，係為了彰顯中國在「地大人眾」的條件之下，更預備自立的潛力，並且即將能「震耀地球」。歐氏前往以廣東人佔多數的舊金山華僑社會時，首次將「自立」與「廣東」加以聯繫，而〈論菲律賓群島自立〉一文中的「中國者，中國人之中國」，轉而為「廣東人之廣東」。<sup>36</sup>據李少陵的理解，歐氏1902年經舊金山華僑辦的《文興日報》聘為主筆，其在前往美國的郵輪上，開始撰寫《新廣東》，以之為得意作品。<sup>37</sup>該文是年先以〈論廣東宜速籌自立之法〉為題連載於舊金山的《文興日報》，因為大受讀者的讚揚，

<sup>35</sup> 關於歐榘甲與革命黨的關係，其較為詳細的記載可參閱李少陵著的《歐榘甲傳》，然而由於該書撰稿年代的關係、傳記的性質、作者與歐華清（歐榘甲的三弟）係師生關係，因此作者關於歐榘甲與（當時代表正統的）「國父」間的關係之敘述，或許為了更正歐氏的形象，而刻意強調其與孫中山的合作，因此應謹慎以對。關於自立軍一事，周錫瑞及馮自由指出，唐才常、梁啟超等保皇黨人物，基本上利用「名為保皇，實為革命」的口號募款，又利用金錢說服會黨頭目背叛革命黨，而加入自立軍的陣容。儘管如此，關於梁啟超當時的革命傾向本文第二章已論述過；歐榘甲當時的諸篇文章也一律帶有革命論調，並未隱瞞其排滿的態度，故不必全面質疑李少陵的著作。見李少陵，《歐榘甲傳》，頁20、28；李雲光，〈康有為弟子姓名錄——增訂稿〉，《大陸雜誌》，第67卷第5期，1983年11月，頁41；馮自由，《革命逸史》，第6集，頁14；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p. 26-27；參見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96。

<sup>36</sup> 無涯生（歐榘甲），〈論菲律賓群島自立〉，頁1597、1598、1601；歐榘甲，《新廣東》，頁21。

<sup>37</sup> 見李少陵，《歐榘甲傳》，頁23。



於是後來由《新民叢報》編為宣傳冊，以《新廣東》為名出版，日後又於其他刊物上轉載。<sup>38</sup>歐氏在《新廣東》中首次提倡廣東自立，提出以聯邦政府為政治制度的新中國構想；認為達成廣東獨立乃取決於教育的推廣、報館的設立、富商的贊助、以及會黨的聯合，而尤以後兩者為該文的重點。下面首先提供該文內容的摘要，再論析其省籍意識、民族主義及對象等的議題。

## 一、內容梗概

《新廣東》共分成六章，而歐榘甲於〈緒論〉首先指出其主要的問題意識：其雖欲中國自立，但中國領土的龐大，導致各省人民「無交涉則彼此不相聞問，不相親愛」，於是完成新中國的取徑，非以各省自立而建立聯邦政府莫屬。以省的自立進行新中國的建立為適切的策略，係取決於四點：其一，指人情感上對己省的認同；其二，一省內政治改革易於實施；其三，一省自立將催化他省隨之自立，而達成其四，即各省自立實質上代表中國自立。<sup>39</sup>最適合自立者乃廣東，因此歐氏於第二章〈論廣東有自立特質〉中，首先肯定廣東於天下的地位，指出其於三方面「異於各省」，即其「人才出眾」、「財力雄厚」、「地方之握要」、以及「戶口之繁殖」；廣東不僅最早接觸西方、通商、興建報館、學會等等，而更係「中國全部之事，幾於有廣東人則興，無廣東人則廢」。<sup>40</sup>第三章名為〈論當自立之議〉，其中歐氏論中國各省自立的正當性，也開展以種族差異為核心的理路，以便釐清自立的必要：清廷不僅使得中國面臨滅亡，且由於其本身乃異族，而對於廣東等屬於「黃帝子孫」之省無情感上的聯繫，又力求避免亡國，由是清廷割讓漢人的領土之風險甚高；香港、澳門、廣州灣、新安的例子一律顯示，廣東領土將來遭瓜分係至關重要的問題。<sup>41</sup>歐氏舉古巴和波耳人兩例，說明自立乃作為對抗西方的有效策略，廣東人卻仍未領悟瓜分危機的迫切，因此其第四章強調，自立不可或缺妥當的預備；即使清廷未表示割讓之意，廣東人如果不立圖預備，將無法避免重蹈臺灣及新安的覆轍。<sup>42</sup>第五章篇幅最長，幾佔全文的一半：歐氏重新肯定，「廣東者，廣東人之廣東也，非滿人之廣東也」，次敘述三種確保廣東利益的策略：其一，基於自立報館的設立，將自立思想「灌注廣東全部人的腦筋」；其二，設立自立學堂，而奠下地方自治的基礎；其三，聯合秘密社會，以之為政黨的基礎，而預備國會的成

<sup>38</sup> 見同上，頁 23-24；湯志鈞，〈歐榘甲〉，頁 229。

<sup>39</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3。

<sup>40</sup> 同上，頁 3-5；參見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

<sup>41</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5-8。

<sup>42</sup> 同上，頁 8-20。

立。<sup>43</sup>〈結論〉中歐氏重論大局面，肯定廣東自立的用意，乃在於激發他省求自立，因此亦代表新中國的起點，亦奠下中國即將主導文明世界之基。<sup>44</sup>

## 二、文中的省籍意識

李達嘉認為，梁啟超於南學會所提倡的自立自保，即使試圖增進省的權勢，卻並不追求省「脫離中央獨立、據地自雄」，故此仍屬於國家主義。《新廣東》則代表一種「小民族主義」，即將省籍意識與「已經成熟的地方勢力結合起來」，以便實現「省獨立倒滿立國」的鵠的。<sup>45</sup>李氏注意到，《新廣東》一文對省的看重遠超出孫中山、梁啟超等人主張中的工具性：歐榘甲首先試圖將感情層面的「鄉」、「地方」，與作為政治管轄區的「省」加以聯繫，以此動員社會資源；《新民叢報》後轉印的單行本附加廣東的彩色地圖，係凸顯此用意，進行廣東省籍意識的繪圖（mapping），而嘗試聯繫文化範疇與政治區域。<sup>46</sup>再者，孫、梁的主張有直接的對象，各自的上書皆針對高級官僚，於是不需運用感情層面的認同符號，而是基於實際的政見和利益引致對方的肯定。歐氏的《新廣東》為發表於報刊的宣傳文字，因此其對象非是固定一人，而係較為模糊的讀者群，泰半與作者無直接的利益關係。換言之，因為《新廣東》透過輿論（即當時浮現的公共領域）的管道爭取社會資源，所以不得不基於感情層面的符號（即認同觀）動員對方，而使得讀者對該文所建構的認同觀產生同情。

關於李達嘉另外所謂的「據地自雄」，《新廣東》的大義是否符合恐怕必須進一步論析：文中所表述的省籍意識，始終不超出中國的符號框架，或者說，省、國兩層認同觀具有重疊的關係，以國包涵省，以省為國的根基，而兩者並非不相容。<sup>47</sup>歐榘甲固然提倡另類的政治藍圖，而其構思之下，省的地位的確提升，但其敘述其實無法脫離大一統的陰影，仍以聯邦式的中國為鵠的。以一省求自立的必要則取決於較為實際的問題，而歐氏在〈緒論〉中開宗明義地標明中國自立的基本困境：

中國之名，於身泛而不切，大而無所屬，遠而無所見。欲志士捨頭，富商捨財，勇士捨命，以圖其自立；非仁人傑士，有高瞻遠矚之心，長駕遠馭之志者，斷乎未有能動者也。<sup>48</sup>

<sup>43</sup> 同上，頁 21-46。

<sup>44</sup> 同上，頁 46-49。

<sup>45</sup> 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頁 13-14。

<sup>46</sup> 見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頁 1。

<sup>47</sup> 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81.

<sup>48</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2。

據歐氏的理解，關鍵不在於目的本身，而係完成之的方式。「頭」、「財」、「命」均代表建國過程中不可或缺的社會資源，其爭取依賴動員志士、富商、勇士的可行性，而據歐氏的理解，由於中國領土的龐大，及人民之間的疏遠，此事難以進行，不得不從人對「其所生省份之親切」而入手，獲得其支持。歐氏從人性的觀察而推論省自立的可行性高於國家，直接從家延伸到省，預設人對後者在情感上亦產生如同前者的認同：

夫治公事者，不如治私事之勇；救他人者，不如救其家人親戚之急；愛國者，不如愛其所生省份之親。人情所趨，未可如何也。故窺現今之大勢，莫如各省先行自圖自立。<sup>49</sup>

歐氏敘述中的省份非為國家官僚體系中的行政單元，而是代表一種自然形成的文化（或血緣）區域，因此於個人的認同中，應該扮演優先於國家的角色；人民情感上認同己省，故此比起全國，更願意為之犧牲，因是省更容易實現自立。

然而，歐榘甲所面臨的困境，係他一方面預設廣東人認同己省，同時卻又痛訴廣東人既對眼前的瓜分危機毫無感覺，又缺乏「愛國趨義之心」；其所認定的廣東人，實不見得認同該身分，故此新安、香港等地雖早已割讓，但除了該地居民之外，其他廣東人對之未產生憂慮。歐氏進一步地指出，由於瓜分危機日趨嚴重，粵人省籍意識的缺乏，將造成「廣東此縣之人……殺廣東彼縣之人」的局面，而廣東最後「四分五裂」。<sup>50</sup>程美寶指出，官僚範圍的疆域（administrative boundaries）與文化範疇並非一致（congruent），<sup>51</sup>而瓜分危機又屬於中央的政治活動，不直接干涉泰半庶民的日常生活，故此歐氏一旦要交代讀者利益與己省的關係何在時，不得不建構一種注重物質層面的認同觀，以此重新定義廣東人與己省、彼此以及漢人的關聯。

為了表明廣東人與己省地緣範圍的聯繫，歐榘甲選擇十分直覺性的方式，藉由一種傳承接代的家族倫理說明讀者與廣東間的「根基性紐帶」（primordial attachment）：<sup>52</sup>「廣東之土地也，乃我廣東人二世聚身家、妻子、性命、財產

<sup>49</sup> 同上。

<sup>50</sup> 同上，頁 8。

<sup>51</sup> 程美寶所論析的為高等文化及地緣層面的文化結構，而由於傳統的文化範疇以地方、語言等符號為具有流動性的界線，於是更不可能與作為管轄區域的省重疊；如「粵」所指定的「並非固定不變」的範圍，卻至明代時以廣府為核心地區。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頁 49、50-51；Ching, "Literary, Ethnic or Territorial", p. 57.

<sup>52</sup> 參見沈松橋，〈江山如此多嬌——1930 年代的西北旅行書寫與國族想像〉，《臺大歷史學報》，第 37 期，2006 年 6 月，頁 149。

之所」。<sup>53</sup>然而，廣東省內部的人群並非統一，而是分成不同族群，遂使許多衝突發生，如各派會黨間的矛盾。歐氏論其起源時，便分之為三個族群，即「扼中央之權」而「語遂為粵語正宗」的本地人、客家人以及福佬的社群。其雖表露以「本地人」自居的本位主義，但歐氏指出，人民將此三社群視為不同的種族，實則「此三者種族，同出一源，不過因聲音相異，抱此劣見」。可見，當梁啟超讚揚廣東人共同體的凝聚力，而認為其源自粵語所賦予的親密感時，歐氏反而觀察到廣東內部族群間的裂痕，實源自其語言的不同。

歐槩甲基於苗人的例子辨明真正的種族差異，同時亦建構一種殖民主義的歷史敘述（colonial narrative of history），而基於「黃帝」的符號將三者納入廣東及中原的共同體：

或曰：廣東皆黃帝子孫，則舊時苗族何在？曰：有苗氏既為黃帝所逐，平原之地，河流之地，湖沼之地，往往為黃帝子孫所奪，漸漸深入，即山嶺之地，亦多據之。苗族乃遠遯於萬峯雜沓、林榛密深、高不可登、深不可測之處。黃帝子孫既據有平原廣澤，大山大海，易於交通。<sup>54</sup>

歐氏描述「黃帝子孫」於古代曾奪取苗族的生活空間，而獲得資源豐富的廣東；此情形發生於南部各省，族名異樣的族群，如「獠、黎、獯」，乃皆作為「苗氏之後裔」，而「其性情舉動，與黃帝子孫絕不相同」。<sup>55</sup>苗族和漢族古代時所發生的種族戰爭（race war）中，黃帝率領的漢種顯然百戰百勝，不斷地前進而殖民亞洲；誠如周啟榮所說，在以黃帝為核心的殖民敘述之下，漢人民族國家的建立早於古代完成，致原本以朝廷為主軸的中國史直接轉為漢族的系譜。<sup>56</sup>

不僅如此，歐槩甲更進一步將漢人與世界富強者聯繫，指出，由於中國內部自秦漢以來發生若干大亂，人口又迅速成長，且各自造成大移民潮，因此漢人逐漸往外發展，而殖民日本、美洲等地：

漢種因流離遠徙，其蹤且徧於海外，如日本之為漢裔，南洋多福潮人種，哥崙布未到美洲三十年，即有中國人來者。相傳煙翦即中國遺種，未知是否？然漢種之膨脹於海外且如斯，於亞洲大陸，更何論也；於廣東一

<sup>53</sup> 歐槩甲，〈新廣東〉，頁 6、17。

<sup>54</sup> 同上，頁 43。

<sup>55</sup> 同上，頁 41-43。

<sup>56</sup> 參見 Kai-wing Chow, "Narrating Nation, Race, and National Culture: Imagining the Hanzu Identity in Modern China", in *Constructing Nationhood in Modern East Asia*, pp. 61-63.

省區區之地，更何論也。<sup>57</sup>

歐氏利用漢種的符號，而聯合廣東地區的不同族群，指出其「皆黃帝子孫，神明之裔也」，僅「山中苗族」非屬於此共同體。<sup>58</sup>他又舉上述例子彰顯漢人早期殖民活動的旺盛，而塑造一種「開拓身分」(pioneer identity)，以「黃帝」結合現狀 (Gegenwartszustand) 與假定的原始狀態 (Urzustand)，以便克服族群史實際上的異質性 (Heterogenität tatsächlicher Volks- und Stammesgeschichte)，<sup>59</sup>因此明白地指出，「合中國漢種之始祖，黃帝也」。可見，他所塑造的「黃帝」形象具有包涵及排他的雙重性質，以是將廣東內大族群藉由其歷史敘述加以聯繫，同時又點明其與朝廷及社會邊緣的苗族處於對立，故此黃帝子孫在當時具有「惟一交集」的本質；此外，此符號亦允許之脫離「中國人」一詞於海外輿論中的負面評價。<sup>60</sup>

關於「黃帝」的符號，夏倫 (Gustav Haloun) 指出，由於氏族的英雄 (Heroen der Gentilverbände) 與早期傳說的天神 (即黃帝等) 融合，於是「黃帝」的意涵經過英雄系譜的史實或傳說之加入，逐漸形成地緣性及歷史性，遂使其失去原初宗教上的超越性。在歐氏的敘述中，「黃帝」顯然作為實際的歷史人物，但其不僅保留其神聖性，甚至將之延伸至漢種的整體；<sup>61</sup>顯然的，此敘述建構具有高度的選擇性，而並非全面剽竊西方對種族的解說，因而將黑格爾式的歷史觀與傳統宗教敘述結合。<sup>62</sup>針對黃帝符號的歷史性，王明珂認為其具有連續性，即作為包括中原及帝國邊緣不同社群的「攀附」取徑，而晚清的黃帝敘述實為該傳統的重新詮釋。然而，現代國族建構之下，此符號一方面個人化，即基於新知識分子的宣傳從家族轉為個人的共同始祖。<sup>63</sup>另一方面，此符號的對象群則狹窄化：夏倫指出，「三皇五帝」的原初固定性不在於特定的天神，而是在於如「三」、「五」、「八」帶有吉祥意味的數字，因而在族群層面上具有高度的彈性，故在帝國擴張之下易於歸納苗等族群的神物。<sup>64</sup>歐氏的敘述則顯示

<sup>57</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3。

<sup>58</sup> 同上。

<sup>59</sup> 見 Jörn Garber, "Trojaner – Römer – Franken – Deutsche. "Nationale" Abstammungstheorien im Vorfeld der Nationalstaatsbildung", in *Nation und Literatur im Europa der frühen Neuzeit*, Hrsg. Klaus Garber (Tübingen: M. Niemeyer, 1989), p. 112.

<sup>60</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2-43。

<sup>61</sup> 參見 Gustav Haloun, "Die Rekonstruktion der Chinesischen Urgeschichte durch die Chinesen", *Japanisch-Deutsche Zeitschrift für Wissenschaft und Technik*, Juli 1925, 3. Jahrgang, Heft 7, pp. 248-249.

<sup>62</sup> 參見 Chow, "Narrating Nation, Race, and National Culture", pp. 47-48, 50-56.

<sup>63</sup> 見王明珂，〈論攀附：近代炎黃子孫國族建構的古代基礎〉，《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3 本第 3 分，2002 年 9 月，頁 587、615-616。

<sup>64</sup> 見 Haloun, "Chinesische Urgeschichte", pp. 251-252.

的，是「黃帝」轉為由「漢種」獨佔（exclusive）之認同觀，藉由所謂的「漢人」與「苗族」於文化範疇上的差異，建構血緣上的固定身分。<sup>65</sup>誠如沈松橋所說，「黃帝」乃晚清中國民族主義的核心「象徵資本」，作為「國族想像」及動員的關鍵符號，而歐氏的敘述與當時逐漸流行的英雄系譜頗為相符，以過去的光榮塑造國族的歷史典範，以便喚醒而動員對象群；<sup>66</sup>歐氏在此聯合血緣與帝國的兩種敘述策略，乃顯現是時尤其保皇派人物的思想錯綜複雜，而結合立憲、革命兩派的部份主張。日後尤其是留日學生更發揮「黃帝」的「象徵資本」，基於期刊、畫像等手段加強輿論中「黃帝子孫」的共同體意識，又試圖聯繫中西兩文明的歷史，而創造具有正面意義的「黃種人」。<sup>67</sup>

歐榘甲所塑造的，係漢人過去光榮中的帝國主義，<sup>68</sup>而該身分認同的定義並未以廣東的地緣範圍為框架，反而以中原地區為源頭，而涵蓋整個華南地區。歐氏儘管認為此「開拓身分」最適合廣東人，而指出南洋「萬島皆其種族之流寓，即謂之廣東殖民地，亦非過也」，甚或暗示廣東具有強國的本質。<sup>69</sup>但是，針對廣東國家的本質歐氏並未加以充分發揮，而其對廣東人身分認同的解釋，在血緣方面無法脫離「漢人」的符號，因而與華南及中原地區維持固有的聯繫。在此論述之下，致廣東自立的必要取決於大清帝國的危機，僅呼籲廣東人放棄包容政府的陋習，而致此政治主張具有妥協的性質（詳後）。

《新廣東》的用意係在於喚醒廣東人，而使其拋棄大一統政治下所沾染的「順民」性質。換言之，除了稱讚廣東人之外，歐榘甲更必須指出其內在的缺陷，而基於瓜分危機解釋廣東不得不姑且脫離中國而自立的必要。故此歐氏闡明廣東於天下的角色，指出其作為「中國精華之所注……沃野千里，天府之國；華實之毛，則九州之上腴；防禦之阻，則天地之奧區也」。他描述廣東自立的

<sup>65</sup> 歐榘甲指出，「本地」、「福佬」、「客家」於當時民間社會具有不同的種族之身分，然而作者特地重新詮釋「黃帝」的符號，以便塑造三者間的共同性，乃顯示王明珂所謂的「兩千年」的「族群想像」，其連續性確實在於使用，而不係意涵或特定的族群上。換言之，無論攀附或國族建構，都追求實際的政治或社會利益，故此所謂的中國乃錯綜複雜而演變平常的多元帝國，但經過新知識分子透過特定歷史符號的國族建構，實際發生的族群融合、交流、分離，卻由該國族敘述去掉。參見 Garber, "Nationale Abstammungstheorien", p. 111.

<sup>66</sup> 參見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頁 88、114-115。

<sup>67</sup> 石川禎浩，〈20 世紀初年中國留日學生「黃帝」之再造——排滿、肖像、西方起源論〉，《清史研究》，2005 年第 4 期，頁 51-62；Achim Mittag, "Der Andere aus Chinesischer Sicht — Anmerkungen zur Fremdheitswahrnehmung im China des "langen" 19. Jahrhunderts", in *Das Bild "des Anderen". Politische Wahrnehmung im 19. und 20. Jahrhundert*, Hrsg. Birgit Aschmann, Michael Salewski (Stuttgart: Steiner Verlag, 2000), p. 198.

<sup>68</sup> 以民族遷移（Völkerwanderung）或民族英雄塑造國族統一，實並非中國民族主義的特色；如十八、十九世紀的德國地區，許多作家亦透過民族遷移重構民族的起源，也藉由英雄回憶民族以往的光榮。參見 Todd Kontje, "Exotic Heimat: Province, Nation, and Empire in Thomas Mann's *Buddenbrooks*", *German Studies Review*, Vol. 29, No. 3 (Oct., 2006), p. 498.

<sup>69</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5。

特質時，其論述的物質傾向亦更顯著：所謂的「人才」，明顯將通商和通外視為最顯著之長，亦回應梁啟超於〈湖南廣東情形〉的見解（見本文第二章）：

廣東通商最早，風氣最開，其能通外事、知內情者，所在而有。故自有洋務以來，其變國政之形式者，若開平礦務局、招商局、製造局等事；變國民之精神者，若開報館、開學堂、開學會、開國會等事；無不發起於廣東人之手，而他省無聞焉。<sup>70</sup>

無論中國的商務、教育或政治，皆以廣東人扮演推動者及贊助者的角色，故西人稱之為中國的「命脈」。<sup>71</sup>如此，廣東人的行為違反歐氏上述的動機：在全國的危機之下，其早已熱情地進行各種救國建設，又贊助中央的財政和軍事。歐氏卻認為，其血本實則「耗於政府者……耗於官吏者……耗於外洋者」，<sup>72</sup>於是從兩方面釐清廣東自立的必要：其一，指出廣東與外人，即朝廷、官僚及西人的對立關係，特別以種族的觀念辨明「黃帝子孫」與「韃靼」和「白種人」的根本差異；尤其滿漢矛盾作為省與朝廷對立關係的基礎。<sup>73</sup>其二，上述指出，歐氏基於「黃帝子孫」脫離「中國人」一詞的負面意味，而聯合廣東內的不同族群。但是歐氏另外藉由「中國人」論證一統政治所造成的弊端，斷言其為中國人「奴隸犬馬成性」之故。換言之，其所描述的負面性格，皆屬於中國一統政風的文化現象，而不屬於「黃帝子孫」之天性。廣東人一旦自立，並非違背漢種，反而協助之克服負面的文化習俗，而「登進文明之路」。<sup>74</sup>

在歐榘甲的敘述中，「黃帝子孫」和「中國人」雖指同一對象，在意涵上卻係霄壤之別。葛蘭言（Marcel Granet）指出，這種語言上的雙重性係為中文根深柢固的傳統，尤其措辭的選擇作為「禮」關鍵的一環，而特定的提法能夠喚起固定的意涵，乃揭露此傳統醞釀於政治文化之中。<sup>75</sup>此作風亦見於《新廣東》中西人所扮演的角色：提及「洋人」或「白種人」等名詞時，所喚起的係具體的瓜分危機，而歐氏藉由一種「古舊論述」（archaic argument）重新「野蠻化」之，描述瓜分後的慘狀，以此警告廣東人：

我民之田廬，為他人所佔，妻子為他人所淫，父兄為他人所殺，子弟為

<sup>70</sup> 同上，頁 3、4、18。

<sup>71</sup> 值得注意，歐榘甲雖參加湖南的新政運動，又與湖南人唐才常為知己，在此卻完全不提及該事，顯然地修辭多於真實，為了煽動讀者而採取誇大的言語。

<sup>72</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

<sup>73</sup> 見同上，頁 16。

<sup>74</sup> 同上，頁 8、9、14、26。

<sup>75</sup> 見 Marcel Granet, *Le Pensée Chinoise* (Paris: Editions Albin Michel, 1968), pp. 24-5, 27.

他人所殘，村莊為他人所焚，墳墓為他人所挖者，殆不可勝計矣。……至於北京之亂，……歷朝所藏寶器，歸於外邦。……所謂狀元宰相當朝一品之夫人，或為洋人輪姦而死……所謂親王、貝勒、御史、翰林之大員，或為洋人抬水烹茶。<sup>76</sup>

此論述方式之下，敵人毫無文明性，反而徹底顯現野蠻人的陋習，而無論家、鄉或宗教，一律遭他們摧毀而褻瀆。換言之，古舊論述試圖喚起一種「返祖情緒」(atavistic sentiment)，因而提出祖先、女性、等特定符號，以便顯現讀者與特定疆域間的關聯。歐氏未使用如「夷狄」等傳統字眼，反而透過原本價值中立的「洋人」等取代之；誠如方維規指出，貶意的「夷」字在十九世紀下半葉由「洋」取代，然此過程之下原本較為正面或中立的「洋」字，在使用上逐漸轉向負面的意涵。<sup>77</sup>儘管「洋」、「夷」的意涵均為負面，本質上卻存有一定的落差：當「夷」字隱含較為本質性的野蠻身分，「洋人」或「白種人」非屬於文明邊陲的野蠻人，反而意味著地位平等的外人。總之，歐氏透過古舊論述雖野蠻化西人，同時卻未全面地反對西方世界的政治秩序，以便在其他語境利用之強調其主張的合理性。

語境與意涵的密切聯繫亦彰顯於第二種用法：歐氏另外採取一種「文明論述」(civilizational argument)，在此「西人」一詞意味著高度的文明性，而帶有肯定的語氣。宛如〈中國歷代革命說略〉中的「革命」概念，《新廣東》所主張的「自立」代表文明的核心意涵，而此理念的合理性以「西人」的論說為依據，允許歐氏將廣東自立化為文明舉動：「西人公法家，以殘待野蠻人為無罪。野蠻著，不知自立之謂也」。其又推翻傳統中國的「天吩咐」及「天道循環」之理，基於社會達爾文主義重新定義「天」的意涵，以便表明自立的關鍵：

西人達爾文，倡物競天擇之說，謂萬物皆爭自存……夫爭自由者，爭自立也；不能自立，即不能自存；則為他人所滅，即為天所棄。<sup>78</sup>

所謂的「西人達爾文」作為歐氏敘述的根據，而在此具有先進 (progressive) 的意涵，甚或作為新文明觀的知識權威。其次，在嚴復的翻譯之下，天下觀中

<sup>76</sup> 同上，頁 12。

<sup>77</sup> 見 Weigui Fang (方維規)，“Yi, Yang, Xi, Wai and other Terms: The Transition from ‘Barbarian’ to ‘Foreigner’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in *New Terms for New Ideas — Western Knowledge and Lexical Chang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s. Michael Lackner et al (Leiden, Boston: Brill, 2001), pp. 106, 118, 122.

<sup>78</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4、15。



的宗教成分並未完全去掉，「天」此符號仍帶有超越性的意涵，但已經與朝廷的權力分開，僅作為世俗政治的永恆基準，而非是以天子化身於人間的具體表現。「洋人」、「西人」雖指同一對象，但各自帶有不同的意涵，故此歐氏敘述中西方的雙重性不會造成讀者的誤解，反而引導之產生肯定或排斥；此雙重使用不屬於方維規所闡明的「轉折現象」(transitional phenomenon)，反而作為政治宣傳中典型的敘述策略。<sup>79</sup>

在歐氏的思路之下，古舊、文明的兩種論述方式皆強調同一點，即廣東必須急速自立。一旦能聯合廣東全省的人，廣東乃具有自立的能力，而歐氏借喻波耳人、古巴等例，論證小國對抗西方的可行性：

波亞（按：即波耳人）之抗英也，古巴之抗西班牙也，則深謀至計，皆於無事之時，而陰為佈置。波亞……與天下最強之英國開釁，一戰而擄其將帥，後雖累負，而血戰數年，全無所屈。大地之上，以小國而拒大國，至於如此之久者，歷史中殆罕見也。<sup>80</sup>

波耳人最終雖大敗於英國，但其抗禦的猛烈及堅強，造成對方代價的提高，俾其野心降低，故能作為廣東自立過程中的戰略。波耳人能夠對抗「天下最強之英國」，菲律賓又「與天下最強之美國血戰」，而古巴對抗西班牙的例子，更強調聯合的必要，也顯示先驅（vanguard）及贊助者的關鍵性：

古巴未起事之時，其義士密開同盟會，派人至各邦，陰聯同志，大集巨資，又將西班牙貪暴之虐政，與島人受害之慘狀，給布流傳，俾全島見之……故能以小島區區之眾，而抗西班牙……而獲今日之安全焉。<sup>81</sup>

古巴能夠大敗西班牙的原因，非即時預備而贊助其革命團體莫屬，而此舉依賴新知識分子的領導；如同梁啟超一樣，歐氏乃係間接肯定己身的角色，以及《新廣東》的用意，即把廣東之民「受害之慘狀」宣傳於各埠。針對晚清輿論中的「小民族」，卡瑞佳認為新知識分子於 1895 至 1905 年間，透過小國對抗列強的個例，便係突破西方現代化的思想霸權，而避開中國永居落後的身分；他強調，當西方在現代的邏輯下擁有先鋒的地位，而此地位又與地緣聯繫（即西方），新知識分子藉由認同非西方「民族」的成就，便是超越以西方為中心的

<sup>79</sup> Fang, "From Barbarian to Foreigner", p. 115.

<sup>80</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9。

<sup>81</sup> 同上，頁 9、49。

現代典範 (paradigm of modernity)。<sup>82</sup>

在歐榘甲的著作中，西方的重要性固然甚高，但上述的引文能夠為卡瑞佳的假設作證，顯示非西方民族的例子的確作為歐氏論述策略之一環，且適足於肯定「樹自立旗於白種人外者」的可能。<sup>83</sup>歐氏所擬定的目的，實則超出古巴所獲取的「安全」：其暫時棄置「中國」對國家的獨佔 (exclusivity)，而試圖以廣東進入文明世界，因而強調其具有國家的本質。歐氏指出，廣東基本上不像菲律賓、波耳等例，因為「其疆土、人數……皆過之」，故非是小國的性質，反而能與世界強國並列：

夫以人才眾多如此，財力雄厚如此，地勢握要如此，人口繁殖如此，當今萬國稱為富強者，實不過此數者焉，而讓我廣東人有此，上不足以自立，有是理乎？<sup>84</sup>

歐氏根據現實的領土、人口等標準指出，只要廣東人結合而力行，廣東乃具備自立的條件，甚至具有國家的性質，而不次於列強諸國：至〈結論〉時，歐榘甲已經公然稱廣東為「海國」，斷言其一旦自立，遂「為南部獨立國，與萬國並」。廣東的自立在此具有獨立建國之意味，使得歐氏所表述的省籍意識，姑且帶有一種民族主義的性質，結合領土、群體與政權，主張該地之人應掌該地之政權，且進一步地籌劃自立所必備之物，即「自立之政體」、「海陸軍」、自立之財政、「自立之外務」等要項。<sup>85</sup>其次，以「國」理解省份不限於廣東，針對他省者，歐氏亦採取「國」的指稱，如指出湖南為「山澤之國」。<sup>86</sup>

據歐榘甲的理解，自立為廣東的天命：其認為「外國人、外省人，往往謂中國將亡於粵人」，然而再顛倒此觀點，便云廣東不自立，「何以對天下？」但是，該引文卻顯示的，係其始終未放棄對中國的認同，最後必然從「新廣東」的討論，回到「新中國」的問題。此舉或許有頗為現實的考量：歐氏相當清楚，省自立的主張帶有分裂主義之嫌疑，令人擔憂各省自立，「不同於瓜分合乎？」其以「中國自分之，中國自合之」一句作答，另外提出幾種聯邦政體的策略，基於政治管轄區、地帶、文化、地緣等標準構造中國將來的聯邦秩序。此敘述是否作為歐氏個人的信念，或者屬於口惠，實難以考證。不過，從字面而論之，即使歐氏心存他意，其術語、符號、比喻的使用，卻不離開中國的符號框架，

<sup>82</sup> 參見 Karl, *Staging the World*, pp. 3-4, 9, 11.

<sup>83</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9。

<sup>84</sup> 同上，頁 6、49。

<sup>85</sup> 同上，頁 46-47。

<sup>86</sup> 同上，頁 23。

於是其所主張的廣東自立，實以天下觀為知識基礎，故同時又加強中國認同，因而最終回到一種烏托邦式的構想，從省延伸至中國，再延伸至世界。

有關中國聯省自治失敗的原因，除了實際的政治鬥爭之外，杜贊奇另指出語言的關鍵性，認為聯省運動的語彙始終無法脫離原初所運用的封建觀，因為「封建」(feudalism)於西方現代敘述中帶有負面的意味，於是難以與後來的國族論述(national discourse)相符。<sup>87</sup>不過，除了杜贊奇所指的外在因素之外，歐榘甲的文本更顯露出一種內在困境，即傳統天下觀對政治主張的左右：由於中國政治具有政教(主要為儒教)合一的性質，即以天子結合禮教權威與政治權力，因而早已形成凱杜里(Elie Kedourie)所謂的意識型態式的政治文化，於是不僅其政治性的語彙由中國籠罩，甚至其世界觀亦係如此。隨著清廷權威的瓦解，新知識分子與中央處於對立，但當其作為受傳統教育的社群，而持有以天下為核心符號的文明觀，「天下」又迅速由「中國」一詞取代，於是其主張始終為之框定。換言之，歐洲十八世紀以來的民族主義亦經常使用基督教的「上帝」觀，以是合理化自己建國及帝國的主張，但由於教皇的權威早已脫離其地緣性，而非係全歐洲之政治領袖，故民族主義的主張受其限制甚少。中國則不然，其地緣固然未經現代式的地土繪製(mapping process)，卻代表天子居住的世界核心，而世界觀及政治文化兩層面因此支配政治主張。清末清廷的衰敗亦導致天下觀的瓦解，但在語言和世界觀的基礎上，新知識分子實難以脫離中國的支配。卡瑞佳指出，1895年至1911年為概念大量歸納之時期，然而該過程之下觀念的意涵日趨狹窄，最終形成穩定的民族主義。<sup>88</sup>換言之，歐氏等人提及政治主張，及在推廣政治領域的同時，亦透過其用語創造主流的政治語彙；其輿論雖千頭萬緒，而相互爭執的理念甚多，但「中國」此符號，卻作為多數新知識分子的終極目標，以及西方世界對中國的主要指稱，故成為劉禾所謂的「絕對意旨」(super sign)，而國族遲早以「中國」的意旨固定下來。<sup>89</sup>一言以蔽之，新知識分子爭取政治參與的同時，亦推動基本符號的平庸化(banalization)。

歐榘甲雖試圖推動廣東自立，但此主張同時又不得不將中國納入其政治構想，提出新廣東如何最終達成中國此理想，因而受到己身論述策略的支配。舉例而言，其點明「中國漢人本部，可以建京師以臨全局者，有五省焉」，其中地勢最具備「獨立性」之省乃廣東。<sup>90</sup>歐氏一方面嘗試強調廣東與他省之差異，

<sup>87</sup> 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79.

<sup>88</sup> 見 Karl, *Staging the World*, p. 3.

<sup>89</sup> 見 Lydia Liu (劉禾), *The Clash of Empires: The Invention of China in Modern World Making*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13-14, 77.

<sup>90</sup> 歐榘甲, 〈新廣東〉, 頁 4-5。

同時卻又透過傳統的語彙和價值觀肯定其於天下的地位；由於省作為中央的政治管轄區，又透過科舉制度與中國聯繫，故關於省的詞語其實脫離不了中央的籠罩。其次，其雖以「西人所謂地方自治」為依據，嘗試塑造以省為核心的政治制度，但「地方」自治一詞同時卻更加強省隸屬於中央權力秩序的現況；陳其南指出，由於秦漢的統一導致「中國……進入了絕對主義的國家形態」，而中央與地方具有階級式（*hierarchic*）的關係，於是政治正當性限定於中央，並未正式提供地方較為獨立的空間。<sup>91</sup>

歐榘甲於〈結論〉中提出其對廣東自立後的構想，更顯示他已經明顯地回到大一統的邏輯：

廣東海國也，欲進而逐鹿中原，限於秦嶺，則必右取廣西，背取湖南，而後大陸之聲氣可通。<sup>92</sup>

他借喻「逐鹿」的用語，又要廣東「登龍爭虎鬪之大舞臺」，<sup>93</sup>本質上創造一種春秋戰國時代的語境，以各省代表諸夏，而形成具有複數意味的中國觀，即中原之國。自從魏源、馮桂芬等經世學派人以來，主張政治改革者視春秋時代為一種文藝復興式的典故，繼承顧炎武對郡縣的批判，藉之挑戰中央對政治領域的壟斷；南學會的梁啟超、黃遵憲亦如此，主張以封建取代郡縣制，以地方士紳任官，實施「上下親愛，相維相繫」的地方自治。<sup>94</sup>

在 1903 年發表的〈《大同日報》緣起〉一文中，歐榘甲言及春秋時代的議論，將之與中國的局面聯繫，雖未提到廣東自立等問題，卻利用春秋時代的「三世說」，間接肯定各省自立不僅為政治構想，甚或早已係為現狀：

春秋之義，據亂世內其國而外諸夏，升平世內諸夏而外夷狄，太平世天下遠近若一……今中國之局，據亂世也。所謂內其國而外諸夏，正其時矣，曷取乎大同？曰：君子之用心，則以大同為歸；君子之行事，則以據亂世為用。<sup>95</sup>

<sup>91</sup> 陳其南，〈傳統中國的國家形態、家族意理與民間社會〉，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輯，《認同與國家》，頁 189。

<sup>92</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7。

<sup>93</sup> 同上，頁 47。

<sup>94</sup> 黃遵憲，〈黃公度廉訪第一次暨第二次講義〉，頁 102；參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153-156.

<sup>95</sup> 歐榘甲，〈《大同日報》緣起〉，收入張枏、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 1 卷，上冊（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0 - 1977 年），頁 367。

晚清中國既然有中央政府，又遭到源自西人的外患，可以分辨為中國和夷狄，故應處於升平世。歐氏則指出，中國處於亂世，而志士以「內其國而外諸夏」的思維為用，以「大同」的宗旨為理想；該文本不僅肯定省份自治，同時也否定清廷為合理統治者的身分，俾各省之民與朝廷分開。於是《新廣東》積極主張廣東自立，以便解決眼前的危機，同時又提出聯邦政府的願景，以此重新統一中國。換言之，歐氏所提出的「諸夏典範」，係注重周代天子與諸侯的合作模式，因為兩者「未形成類似統一國家內的中央與地方之關係」，所以此典範允許享有自主權的省與一種文化或血緣的共同體之並存，而試圖達成兩全其美的構想。<sup>96</sup>

該「諸夏典範」本質上係與黃遵憲等人的封建論述未盡一樣，因歐榘甲不提及封建等字眼，而其國家觀亦更意味著一種現代化的諸夏政風，即並存諸夏中國和萬國的世界秩序：其以廣東為國，且承認他省者，即諸夏，於血緣、文化的層面皆屬於漢種，然而廣東又參與現代世界，與萬國並列，故具有雙重的國家身分。楊毓麟在《新湖南》中更進一步發揚此理想，且將春秋時代視為中國原型民族主義的盛期。楊氏以諸夏典範協調湖南與中國各自獨立的主張，然當歐氏以聯邦政府為願景，楊氏未提及任何關於行省自立後聯合的計劃，由是其對諸夏典範的重視似乎更高。<sup>97</sup>

歐榘甲「諸夏典範」中的聯邦政府，擬透過各省的政府進行「公議」，而建立「中國全部總政府」，如「日耳曼聯邦、合眾國聯邦」一樣，以諸省為國家基礎，聯合而組織政府，又進行地方自治，而彼此尊重各省的主權。<sup>98</sup>不過，針對中國聯合的方式，歐氏的主張帶有社會達爾文主義的色彩，以各省爭權，然而無法自立之省，將必須與強省「歸併」，故此已經部分地放棄上述兩全其美的願景，不堅持省間的平等關係。<sup>99</sup>對他省讀者而言，此敘述帶有一種威脅的意味：據歐氏的瞭解，尤其湖南係為廣東未來發展的關鍵，因為兩者代表南部的省份，「一則據江流之中部，一則扼海上之商權」，而湖南宛如義大利對歐洲，為中國之「門戶」，廣東則為港口，於是湘粵的相賴甚密。歐氏從湖南、廣東各自的角度論析合作之必要，先基於五代十國的典故，即南楚強調湖南作為內陸國的困境，再探討廣東：

昔馬希範（按：即南楚文昭王）以工商立國，餘風猶未艾也。然苟不得廣東以為出口，一旦上下游之路，為他人所閉塞，朝夕可以斃命。然廣

<sup>96</sup> 陳其南，〈傳統中國的國家形態〉，頁 188。

<sup>97</sup> 參見本文第四章。

<sup>98</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2。

<sup>99</sup> 同上，頁 2；參見 Duara,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p. 47.

東不得湖南，亦無進退之途，必終身困守嶺表……然而，廣東人有心，而湖南人未必允也。<sup>100</sup>

歐氏所強調的，是一旦實施自立，無論廣東或湖南，均不得不與對方協調，否則無法參與中原政治，或維持經濟活動的穩定。早於 1898 年，與歐氏關係良好的譚嗣同提出類似見解，認為廣東「亦必道吾湘而通中原，取遠勢，宏礦產，興商務，輔車之依，自然之形」，且指出在「近年兩省士夫，互相傾慕，節納情親」的趨勢下，帶有明顯的合作意味。<sup>101</sup>

歐榘甲特別點出湘、粵會黨有聯合的必要，然兩省會黨卻「既自相殺無已時也」。<sup>102</sup>其另外指出，廣東將來的發展不全然依賴湖南，可與廣西聯繫而「泱泱乎大風」，因為兩省「地理人種」相似。<sup>103</sup>湖南的狀況則不然：其國家思想雖然發達，但並未具備現代世界所需要的獨立條件，即商業和資本；中原強省一旦爭奪中央政權，湖南在歐氏的敘述之下乃難免屬於「必歸併能自立之省」：

湖南……為中國南部之中央，為進取中原之根據地，異日群雄混起，所必爭之地也。而與海口邈絕，交通不便，運輸不便，其人民又極貧瘠，雖有豪傑，無所取資以為自立。<sup>104</sup>

經過時務學堂、自立軍起事諸事，湘、粵關係頗形疏遠，實難以實現合作，於是歐氏對兩省的敘述，其威脅性似乎高於合作的希望，恐怕會造成湖南新知識分子的不安。此現象顯露於楊毓麟日後著的《新湖南》中：楊氏雖贊成《新廣東》的基本主張而試圖效之，同時卻對歐氏所謂廣東獨立特徵的說法提出質疑，指出中原他省實「不遠下於廣東」，反而肯定「廣東唱之，吾湖南和之」；表面上意味著合作，暗中卻聲明「湖南者，吾湖南人之湖南」，表示湖南將守住其主權，不作為廣東未來發展的「根據地」。<sup>105</sup>

歐榘甲的敘述中，廣東時而為國，時而為中國行省之一，而其不時又顯露出一種華南人的身分；所表述的認同觀層面多，絕非分為省和國而已，反而嘗試聯繫種族、國族、省份以及世界，以便提供解決眼前危機的取徑，且提出對未來的願景。《新廣東》亦顯示，早於二十世紀初，歐氏對中國於世界的角色相

<sup>100</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7。

<sup>101</sup> 譚嗣同，〈治事篇第十：湘粵〉，收入蔡尚思、方行編，《譚嗣同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 年增訂本），頁 444。

<sup>102</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1。

<sup>103</sup> 同上，頁 47。

<sup>104</sup> 同上，頁 23。

<sup>105</sup> 楊守仁（楊毓麟），〈新湖南〉，收入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頁 67-68。

當洞悉，肯定中國作為「當今世界上至大之問題」，而試圖重新定義萬國秩序，以便給予「黃帝子孫」較為正面而具備現代性的身分。但此敘述同時又露出富國強兵此願景的內在矛盾，也暴露省籍意識的內在限制：歐氏注重自立的權利，強調侵害他者主權乃「與公義相反」，故此不得不抵抗。其另外卻提出以中國為世界領袖的盼望，強調中國一旦自立，乃不單純安身立命，反而左右國際秩序，因而間接否定上述的「公義」：「中國若能自立，則世界之風雲，必為之變色；萬國之政策，必為之推移」。可見，「天下」雖由「萬國」及「世界」取代，而作為政治現實的華夏中心觀早已瓦解，但傳統天下觀所隱藏的華夏中心主義（參見本文第一章）卻仍存在，且並未失去其帝國主義的性質。<sup>106</sup>誠如羅志田所云，晚清知識分子易於表現出一種世界主義，故歐氏的政治理想仍朝向世界整體，<sup>107</sup>但該文同時顯示的，係近代主權概念、民族主義與國際秩序間的矛盾，致世界主義似乎必然傾向於帝國主義。

歐榘甲構思中的願景，基本上由「中國」和「漢種」的符號籠罩，其對廣東的認同雖帶有情感成分，卻最終亦具有孫、梁主張中的工具意味，帶有妥協的性質，因為廣東自立的必要，乃取決於中國所面臨的「瓜分危機」。歐氏固然肯定廣東的獨特性，而讚揚其「開拓身分」，此特質卻仍以漢種共同鼻祖的「黃帝」為源頭，於是重新回到中國的歷史敘述，而無法充分地結構廣東人本身的祖原認同。第二章指出，中國政治傳統具有意識型態的性質，致絕對性的字眼作為政見合理性的基礎，然歐氏提倡自立的主張，最終必須回到「新中國」的構想為鵠的，以是廣東自立主張的實利成分過高，而無法成為獨立的政治構想。可見，新知識分子雖表露實利主義的傾向，卻不能採取實利的主張。

《新廣東》亦顯示省籍認同的內在矛盾：如同上述，省作為國家官僚體系的單元，由於經過中央的歸納，因此隸屬於固定的權力結構，而基本上難以脫離中央及省的制度網絡，以及其在語言上的固定意涵。新知識分子一旦進行省籍認同的建構，而訴諸具有政治性的意識型態，此省籍認同便是難以超越中央符號系統的主導性，無論在語言或願景的層面皆如此。<sup>108</sup>可以說，歐氏的民族主義乃具有安德生（Benedict Anderson）所謂的性質，即並存大視野（grand stretch）的認同與個別性的地方主義（particularistic localism），然而如安德生所分析的美洲分為個別的政治管轄區時，大美洲的民族主義即因此無法實現，

<sup>106</sup> 參見金觀濤、劉青峰，〈從「天下」、「萬國」到「世界」〉，頁 41、45-50。

<sup>107</sup> 見羅志田，〈理想與現實〉，頁 285。

<sup>108</sup> 列文森（Joseph Levenson）指出，意識導致真實省籍性的沒落，於是省籍意識具有演戲的性質，彰顯於刻板映像的傳播；省籍意識最終收入國家的典藏，僅作為中央權威的工具性手段；參見 Joseph Levenson, "The Province, the Nation, and the World: The Problem of Chinese Identity", in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pp. 276, 279.

中國則恰好相反，以實際存在的帝國壓抑或制約個別的省籍意識。<sup>109</sup>

不過，一旦分析歐榘甲所擬定的對象群，便發現其敘述的主要動機，實不在於建構絕對性的認同觀，而係社會資源的爭取；此運作假設亦有助於釐清歐氏為何日後似乎不再提及廣東自立的相關事項，甚至 1903 年於舊金山出版的〈《大同日報》緣起〉一文中，廣東認同僅間接地受到肯定，而非獲得更充分的發揚。

### 三、訴諸的對象——華商與會黨

據本人的理解，宣傳品的對象雖為十分關鍵的議題，實則相關的論述頗少。針對《新廣東》，李達嘉認為其代表「成熟的地方勢力」，意味著歐榘甲以廣東省內的人為對象。然而，《新廣東》能否代表具有普遍性的省籍意識之延伸，而於官紳階層得到回響，必須從兩點質疑：其一，即新知識分子與士紳當時並非代表高度同質性的社群，且未持相同的世界觀。據本文第二章，新知識分子雖嘗試獲取中央及官紳的支持和重用，也曾參與或推動改革，卻由於種種利益、思想層面的矛盾而發生衝突，因此其努力最終歸於失敗。李氏所分辨的「省區勢力」並不係統一的利益團體，反而至少分成官、紳、新知識分子的三個主要社群。在二十世紀初尤其新知識分子與前兩者處於對立關係，在戊戌政變後領導人物甚至流亡海外，從而又發生若干內訌；至 1905 年後，回鄉的留日學生才較為正式地參與省內的政治活動，重新與士紳形成合作關係。<sup>110</sup>

其二，《新廣東》的出版地點和訴求對象均係華僑社會：如同上述，無論維新或革命派的新知識分子，在戊戌政變、自立軍起事等事件後，其於中國內部的活動倍受限制。《新廣東》的撰寫及出版皆在美國，日後先於日本轉印，而受到留日學生的肯定，才流入中國內地；僅康保延指出，該文首要在「振發僑胞，熱愛祖國，勸導僑胞，加強團結，勉勵青年，發奮求上」。<sup>111</sup>換言之，即便媒體的分佈和流傳當時日趨迅速，能反應於《新廣東》1905 年遭清廷查禁一事，但從現實環境而論，歐氏的首要對象以美國的華人為主，即舊金山的富商及洪門領袖，而不係廣泛的廣東社會。此特徵更反映於《新廣東》的內容，亦能說明上述所標明的「物質傾向」；所針對的非是廣東官紳，或者一般庶民，甚或留日學生的社群亦未提及於該文中。

<sup>109</sup> 參見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pp. 62-63.

<sup>110</sup> 見 Fincher, "Political Provincialism", p. 214; 關於晚清的區域主義 (regionalism) 參見 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pp. 352.

<sup>111</sup> 康保延, 〈歐榘甲其人其事 (康門弟子錄之一)〉, 《廣東文獻》, 第 1 期, 1982 年 3 月, 頁 29。



《新廣東》以輿論為宣傳管道，較之孫中山、梁啟超的上書，其對象頗為模糊。不過，第二章亦顯示，新知識分子在爭取政治參與的過程中使得政治領域擴大，然其目的實則不在於獲取普遍性的政治參與，而係個人或黨派權勢的上升。因此該過程的初期中，對象範圍之拉大漸進發展，而新知識分子先無法從屬於垂直管道的大臣獲得支持後，便是針對特定社群而爭取社會資源。歐榘甲的主要訴諸對象乃海外商人及會黨，茲分由三方面論述之。

### （一）撰寫背景及出版環境

前曾指出歐榘甲 1902 年前往舊金山任《文興日報》主筆，該報由華商創辦，而在歐氏的主持下銷路大增。由於二十世紀初華人社會仍處於教育推廣的肇始，且華僑社會的貧富差距甚大，而識字者仍囿於菁英階層，<sup>112</sup>於是當初的讀者群自然以華商為主，而《新廣東》日後才經過日本的轉印，再進入中國租界及內地；值得注意的，係歐氏亦未使用粵語，反而以文言文寫作，乃暗喻此文非屬於鄭貫公等作者所謂的「擬演說」類型，並未以社會下層為「曲綫啟蒙」的對象。<sup>113</sup>再者，華商又經常與致公堂來往：致公堂為洪門於海外的主要機構，具有聯誼和互助的性質，透過種種活動、建設的推動和進行，將華僑的小共同體加以聯繫。<sup>114</sup>基本上，華商、會黨領袖為難以分開的社群，不僅經常處於合作關係，況且能作為一人身分的不同層面；舊金山富商朱三進創洪門黨報的《大同日報》，乃為貼切的例子。<sup>115</sup>換言之，歐氏 1902 年前往舊金山的華僑社會，該社會群眾以華商和會黨為權威及紐帶，亦係為贊襄新知識分子的主要勢力。徐勤曾向康有為表示，由於致公堂對「保皇」宗旨不認同，所以其只好以「革命」鼓動之；康有為日後撰有〈南海先生辨革命書〉駁斥歐、徐於海外的革命宣傳，該文乃源自其首次致美洲華商的〈答南北美洲諸華商論中國只可行立憲不可行革命書〉，再度顯示華僑當時的關鍵性作用，遠超過居於廣東省內的粵民。<sup>116</sup>本文第一章指出，民族主義產生於新知識分子爭取政治參與、社會資源之下，而推動政治的大眾化；歐氏《新廣東》代表民族主義發展的初期，因此其動員的對象頗為明晰，即特定的精英社群。

<sup>112</sup> 見 Harrison, "Newspapers and Nationalism", p. 194 note 40.

<sup>113</sup> 李婉薇，〈啟蒙與革命——鄭貫公、黃世仲等人的粵語寫作〉，《文學論衡》，第 17 期，2010 年 12 月，頁 43-44。

<sup>114</sup> 參見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頁 137-138。

<sup>115</sup> 同上，頁 139；劉偉森，〈洪門致公堂及黃三德贊勸革命始末記〉，《近代中國》，第 116 期，1996 年 12 月，頁 156。

<sup>116</sup> 見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 76、78。

## (二) 行文用語及隱喻

上述指出新知識分子對讀者群的問題洞悉，如梁啟超於《時務報》「為中等人說法」，故採取特定的論述策略，甚至在文中「往往自不免」加以其本身不以為然之內容。<sup>117</sup>歐榘甲亦認為，針對下層社會時，用演講、戲劇的方式乃最能動員對象。《新廣東》則限定於識字的社群，而歐氏所建構的「開拓身分」，係以華僑為最具有代表性的社群；此身分喚起一種血緣上的歷史紐帶，然巴拉微雅（Elena Barabantseva）指出，由於此敘述超越國家的實際領土，而直接針對國民的血緣共同體，由是適足於鼓動華僑。<sup>118</sup>基本上，《新廣東》一文出版於舊金山，此環境以廣東裔華僑為主，而歐氏文中謂「我與諸君，皆廣東人」，乃最適合華僑社會的情境；無論在東京的留學生社群中，或者中國內部輿論的核心地區內，廣東人均不會代表絕對多數的社群。然而，上述已經論析歐氏所認定的「廣東之長」，指出「廣東人富於財、諳於戰者」，更進一步地暗示，歐氏所針對的讀者群以富商和會黨份子為主，<sup>119</sup>茲分別論述如下：

### 1. 喚醒富商

上述指出，歐榘甲認知中的關鍵問題不在於目的本身，而是為完成目的的取徑，以及透過哪一種方式進行社會資源的收集，另外亦指出，《新廣東》具有顯著的物質傾向，而麥孔（Adam McKeown）因此認為，該文顯示商業因素對民族主義的左右，並且肯定新知識分子與華僑間的依賴關係。<sup>120</sup>歐氏的主要對象為富商，他因而採取特定的論述策略，即透過中國內部及海外的例子強調商人與國家間的聯繫，以便喚醒之積極參與政治；此敘述之下，他固然對「華商」提出批評，指責他們缺乏愛國心等等，但言詞卻遠不如其對中國內部的「富者」、「富紳」之嚴責，更顯示其對海外華商的指望，故此「非敢將華商一概論之」。<sup>121</sup>

歐榘甲希望取得富商的贊助，而鼓動之投資報館與自立學堂的設立。<sup>122</sup>但由於居於中國內部的「富者」將國家視為「身外之物」，只不過看重其私產，因此歐氏必須向讀者說明私利與國家的關係，再論辯其「擁資觀望」的歪理。其首先舉臺灣及新安的例子，以便彰顯所謂「富者」對國家的依賴。<sup>123</sup>歐氏指

<sup>117</sup> 梁啟超，〈與嚴幼陵先生書〉，收入《飲冰室文集》之一，頁 108。

<sup>118</sup> Barabantseva, *Overseas Chinese*, pp. 27-28.

<sup>119</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8。

<sup>120</sup> 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25.

<sup>121</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8、19。

<sup>122</sup> 如同梁啟超，歐榘甲的主張亦明顯地反映其個人背景，及記者與老師的雙重角色。見同上，頁 22-28。

<sup>123</sup> 歐榘甲對臺灣自立的瞭解，乃受到丘逢甲的影響；臺灣民主國失敗後，丘氏亡命香港，嗣

出，臺灣為自立運動的起點，但由於所謂的「臺民」並未統一，又未即時進行預備，因此其自立最終失敗。該敘述中富紳的角色關鍵，因其作為臺灣省權勢最大之社群，卻既忽略新知識分子割讓前的吩咐，又未投資自立運動，甚或為自己利益而出賣臺灣：

當臺灣未割時，志士亦知危亡矣，頗倡開會以圖自立之說，然臺灣之權在富紳，官吏亦仰其鼻息。富紳之資，常至千萬以上，其數百萬、數十萬、數餘萬者，蓋多有之。皆以財得官，愚昧不悟，其事遂止。迨聞割歸日本，臺民大怒……而倡自立……而富紳之為身家計者，陰納款於日本，引由間道取臺。<sup>124</sup>

臺灣富紳為了保其財權，因此與日本合作，最終導致臺灣自立運動功虧一簣。富紳與日本官方合作，但歐氏指出，該陰謀並未成功，而富紳的財產反而「為日本所奪」，遂使其本身最後淪為無家可歸，「漂流內地，以苟延殘喘焉」。<sup>125</sup>

廣東新安的情況亦類似：貧民所組織的鄉兵雖四面楚歌，卻勇敢抵抗入侵的英人，甚至屢次大敗之，但由於其缺乏組織及領導，而「富者觀望不前，守財不肯相助……擁貨出外」，因此新安最後仍落入英人的控制中。歐榘甲藉由傳統家族倫理指出「富者」坐觀成敗的基本矛盾，認為其雖逃命，其家族卻將遭迫害：

所謂富家大族之祠堂祖墓，為電線之所插，道路之所毀，巡捕房之所毀滅者，舉目皆是。一觸英人之怒，則拉辦數十人相屬，以一差掌之，如驅群豕焉，舉目皆是。毋亦有悔其昔日之擁資觀望。<sup>126</sup>

歐氏以「古舊論述」強調割讓之害，直接運用「祠堂」、「祖墓」等符號，以將讀者與鄉邑重新加以聯繫，指出其雖安身，但無論其祖先或家眷，一律成為受害者。表面上歐氏敘述新安所發生的事，實則其試圖將家族與國家認同加以聯繫，以便促使華僑提升其對「祖國」的關心，而日後樂意捐助資源。

麥孔指出，華僑與家鄉的關係非常密切，一方面移民本身取決於家族利益的考量，而非出於個人野心，另一方面華僑與家族維持聯繫，以妻子為己身於

---

與歐氏關係甚密，甚至贈其一首詩。參見李少陵，《歐榘甲傳》，頁 22-23；徐博東、黃志平，《丘逢甲傳》（臺北：秀威資訊科技出版社，2011 年增訂版），頁 106-107。

<sup>124</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0、19。

<sup>125</sup> 同上，頁 10。

<sup>126</sup> 同上，頁 11-12。

家鄉的代表；華僑對家族的贊養，乃以「祠堂」的維持具體化父系傳承，而表示其孝順的本質。<sup>127</sup>華商雖居於海外，卻與家鄉聯繫，形成特定的交通網絡，亦定期歸鄉，甚或於兩地成家；歐氏所謂的「田廬」、「妻子」等的確位於廣東，乃作為華商與廣東情感上的連結，於是「國亡則家亡」的道理頗易明瞭，是指中國內部的「老家」。一旦亡國，華商的財產或許能保留，而其本身安居於海外，實則其犯瀆職之罪，因其家眷「必盡淪於鋒鏑」。因此歐氏指出，廣東人雖富於財，卻無愛國心，最終便是「有猶太人之慘也」。<sup>128</sup>

上述指出，歐氏對西方的看待具有兩極的意涵，或者說，有高度的選擇性；予英國、美國以正面的評價，猶太人則代表「無國之民」，故最能夠比喻華商所面臨的慘狀，即廣東一旦割讓於外國，所有的「土地財產，皆屬他國之物」，遂使華商的處境與猶太人一樣：

猶太之人，富甲地球矣，只因無國之故，到處為人所逐，等於無告之民。香港育才書社發起人之伊嘉理氏者，即猶太人也。其言曰：我無國可歸，雖多財無用；今中國危亡，眾華商倘不早為之備，其將蹈吾猶太人之覆轍乎？其言可悲，其事猶可鑑也。<sup>129</sup>

所謂的「伊嘉理氏」乃埃利·嘉道理（Sir Ellis Kadoorie），當時著名的猶太裔慈善家，於香港、廣州、上海等地創辦若干學校，以便提供「華人學生具備基本英語能力」。<sup>130</sup>嘉道理後來積極贊助錫安主義（Zionism），顯示其對以色列建國抱持希望，因而間接證明上述所引歐氏之文確實反映嘉道理的心態。<sup>131</sup>據歐氏的理解，嘉道理財富雄厚，又於異地進行慈善事業，實與香港等地的華商十分相似；華商雖缺乏愛國主義，卻大量投資英人「立域多利亞紀念碑」，即便此「何與華商之事」。<sup>132</sup>

歐榘甲所強調的，係中國所面臨的問題並非資源的窘迫，而係富者是否志在必得進行救國事業。歐氏因此以英國、美國的「愛國富商」塑造正面的樣本，而對照香港富商，以便彰顯「知愛國與不知愛國」的基本差異：

<sup>127</sup> 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18.

<sup>128</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20。

<sup>129</sup> 同上，頁 18-19。

<sup>130</sup> "Kadoorie Memoir", quoted from Dennis A. Leventhal, "Environmental Interactions of the Jews of Hong Kong", in *The Jews of China* Vol. 1, ed. Jonathan Goldstein (Armonk: M.E. Sharpe, 1999), p. 178; 關於「育才書社」參見豐穗，〈育才書社成立緣起〉，《大公報》（香港），2002 年 12 月 23 日。《慧科新聞資料庫》，document id: 200212230020282.

<sup>131</sup> 見 Maruyama Naoki (丸山直起)，"The Shanghai Zionist Associ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East Asia until 1936", in *The Jews of China* Vol. 1, p. 251.

<sup>132</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8。

外國之有富商，足以興國強種；中國之有富商，足以亡國滅種……昔拿破崙之蹂躪歐洲也，獨英約與國抗之，英既自籌經費，又須為各國代籌經費。問何所出，則皆出於英倫富商之樂助；拮据數年，始得流拿破崙於荒島，而英國乃有今日。倘無愛國富商，英之亡久矣。及乎華盛頓倡獨立於美洲也……而富商巨室，協濟之力為多。至今天下言國之富者，皆稱美國矣，豈知當日無富商之堅忍不拔、慷慨捐輸，雖以華盛頓之英雄，不能建國，如今之愛爾蘭焉，可預斷也。<sup>133</sup>

歐氏塑造的富商形象，係強調建國的鵠的不僅依賴華盛頓般的英雄人物，而且係以背後樂意贊助的富商為基礎。無論英國或美國，其今日所享有世界強國之身分，實則脫離不了其「愛國富商」此社群。愛爾蘭則代表反例：舊金山作為美國愛爾蘭後裔於西岸的核心地區（heartland），而當該族群於東岸至二十世紀初仍處於下層社會之邊緣，其於加州則屬於社會主流，而康寶（Malcolm Campbell）指出，其社會地位的上升部分依賴其與華僑社會的對立關係，即藉由排華運動進入所謂「白種」社會。<sup>134</sup>歐氏是否對當時舊金山族群間的關係如此熟悉實無法考證，但其敘述中愛爾蘭人代表失敗者，其另處又強調華僑乃最早發現美洲的族群，以提高其自我認同，很可能使讀者將己身處境的改善寄託於建國之事業，因而接受歐氏的敘述。

上述英、美兩例已經顯示，歐榘甲的論述策略不只鼓動商人「樂捐」而已，而係強調英、美商人之舉乃為一種成功的投資，最初雖有所付出，但英、美的富強日後必然有益於商人。《新廣東》中對國、民關係頗為核心的比喻更加強商人與國家的聯繫：為了打動華商的愛國心，歐榘甲使用若干商業用語，以「公司」比喻國家，以「鋪」比擬廣東等。國家作為公司，以人民為股東，俾論述中的商業意味更為顯著：

諸君亦知所謂國家者，乃一大公司乎？公司者，合無數股東而成；國家者，合無數人民而成。人民各有身家、性命、財產、妻子，不能不圖保護；而保護之道，又莫如公立政府。我民各出租稅以養之，而事有所專

<sup>133</sup> 同上，頁 18-19。

<sup>134</sup> 參見 Malcolm Campbell, "Ireland's Furthest Shores: Irish Immigrant Settlement in Nineteenth-Century California and Eastern Australia",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71, no. 1 (2002), pp. 87-88; Mary Roberts Coolidge, *Chinese Immigration*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mpany, 1909), pp. 269-270; Patricia Kelleher, "Young Irish Workers: Class Implications of Men's and Women's Experiences in Gilded Age Chicago", in *New Directions in Irish-American History*, ed. Kevin Kenny (Madiso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2003), pp. 186-188.

責。如公司股東甚多，不能人人在鋪，惟公舉掌櫃與司事以理之。<sup>135</sup>

歐氏藉由公司的比喻強調清廷政治的不義，認為其未盡「掌櫃」所涵蓋的責任，反而以國家為其「私業」，因此「股東」必須反對朝廷「忘恩背義，賣國賣民」的行為，而「自行撤股，自行開鋪」。「公司」的使用間接世俗化朝廷與人民的關係：上述指出，歐氏以天演論重新定義「天」的符號，又以「黃帝子孫」取代「天子」為宗教性符號，因此「公司」乃更進一步去掉「朝廷」在天下觀中的宗教意涵。值得注意的，係歐氏儘管營造「愛國富商」的形象，而肯定商人所扮演的角色，但該身分實則仍十分被動；富商僅以「慷慨捐輸」為己任。換言之，歐氏並未主張商人加入政治領域，只不過呼籲之「樂助」政治舞臺上的英雄人物。歐氏表面上向華商號召廣東自立，但同時強調，公司的決定權集中於掌櫃，反而不能由所有的人享有，於是「股東」似乎無政治參與的權利。<sup>136</sup>可見，新知識分子所爭取的政治參與以己身為主，而政治大眾化其實作為社會資源募集過程中所難免的副產品。

以《新廣東》的內容而推論，未來政治的決定權應在於新知識分子此先鋒，而華商乃必須贊助其政治活動。歐榘甲舉自立報館及自立學堂兩種策略，然此兩種既具體代表華商適合投資的事業，同時又反映歐氏身分的兩面，即記者與教師。其論報館成立的關鍵時，借喻美國獨立戰爭的例子，特別強調記者對自立的關鍵性：

美國獨立之鐘，鏗鏗然聞於天，而後美人知脫英之羈絆而自立矣。其未自立之先，有新聞記者，日發言美洲獨立，不宜受英虐政。久之，此論漸中於人心，三州之團體始立，而後起總議會……是美洲開國之始，是報館為功也。<sup>137</sup>

作為美國建國運動的基礎乃記者，報館的設立則依賴商人的贊助。歐氏的敘述提高其本身的地位，向讀者強調其代表「開國之始」。他對自立學堂的敘述亦如此，描述中明顯強調維新派的角色，指出所謂的「啟蒙師」雖遭朝廷破壞之後，但「其學生乃散於四方，而所以指斥在位者虐政之罪，與痛陳改革之方」。其以自立學堂企圖抵抗清廷對傳統學堂的掌控，而如同報紙一樣，能將自立思想灌輸給學生。歐氏對輿論的關注頗為顯著，也洞察清廷在傳統的政治領域之文化霸權，故此鼓吹報館、學堂的設立。歐氏詳細地介紹與規劃相關的事項，

<sup>135</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13。

<sup>136</sup> 同上，頁 13。

<sup>137</sup> 同上，頁 24。

指出所擬定的地點「惟夫香港、省城之附近」合適，又強調學堂花費遠不如廣東人「供滿州朝廷淫嬉之費」，只不過「一年十餘萬金，則可佈置一切」；這些敘述卻均顯示華商所扮演的角色，實不超出贊助者的範圍。<sup>138</sup>

值得注意的，係歐榘甲固然使用西方及非西方的例子，但美國幾最受其重視：一方面美國的政治體制符合歐榘甲所塑造的新中國，另一方面華商居於美國，而在其日常生活中能驗證美國之富強，大約亦對「獨立之鐘」、「三州之團體」等名稱較為熟悉，故此美國也許易於喚起其共鳴。此外，歐榘甲大言不慚地假定，「哥崙布未到美洲三十年，即有中國人來者」，以期提升華僑的價值。再者，敘述中的美國亦能顯示的，係國家名稱的特定提法在語言上所發揮的支配作用：歐氏在開頭仍使用「合眾國聯邦」，該詞與十九世紀中期梁廷柎所謂的「合省國」接近，而此名字頗為強調其政治體制以各省聯合為核心。其後來卻使用較為籠統的「美國」，遂使國家的整體蓋過其內部的多元性，故此加強中央式的國家觀。

## 2. 鼓動會黨

歐榘甲訴諸的另一對象乃會黨，其討論秘密社會的部份係全文篇幅最長者，一方面顯示他對私會頗為熟悉，因而能詳細地描述華南地區洪門等會的歷史發展，而明白地指出會黨間矛盾的起點為何。其對會黨的重視，另一方面則牽涉舊金山的致公堂：據馮自由的理解，歐氏於《文興日報》時，便親近致公堂而建議之創報，<sup>139</sup>而《新廣東》大概代表此過程的一環。本文亦指出，華僑社會中所謂的會黨領袖與華商具有重疊性，而非是截然不同的社群。歐氏特地注意此雙重身分，而強調會黨對中國、廣東自立的關鍵性，並取決於之，指出當中國的各階層，即士、商、農、工皆「不相團結」時，而造成中國「失其自主之權」，會黨反而成為隱藏於社會中的精髓：

又有似於亦士亦商亦農亦工之人，不即不離，而別立一大團體於無聲無臭之中，占全國人一大部分，此真我中國社會之稍有基礎者也。而廣東之中，幾占六大部分之二，天生此部份之二，其以為贅疣耶？抑留有以用耶？其留有以用無意矣！<sup>140</sup>

歐氏本質上肯定會黨的價值，指出其非為社會中的無賴，而是團結精神的所

<sup>138</sup> 同上，頁 26、28。

<sup>139</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頁 139。

<sup>140</sup> 同上，頁 39。

在。由於會黨隱藏於社會之中，所以其成員具有雙重身分的特質，且涵括士、商、農、工四階層的人，而形成全國性的網絡。因為會黨份子具有雙重身分，歐氏於舊金山的對象群又結合會黨與華商的身分，所以其不僅以「公司」等商業用語喚醒對方的「愛國心」，同時又必須顧慮其較為原始的家族倫理觀念，於是不得不基於符號權威更高的「漢種」否定會黨的種種內在矛盾。<sup>141</sup>誠如杜贊奇所指稱，由於會黨代表多元而異質性（heterogeneity）高的社群，因此新知識分子透過社會達爾文主義的思維重新定義會黨的宗旨，以便將其歸納於與滿州人對立的種系；「漢種」乃代表聯繫兩種意識型態的結點（node）。<sup>142</sup>

而善用會黨的關鍵乃聯合及領導的問題，為了解決之，歐榘甲一方面重新詮釋會黨所遺忘的宗旨，另一方面則營造以「公會」為核心的政治願景；兩種取徑皆試圖「現代化」（modernize）和「去神秘化」（demystify）會黨組織。歐氏強調會黨代表具有超國家性質的機構（transnational organization），而以法國、日本的例子指出列強國家的歷史上，會黨係扮演著積極而正面的角色：

蓋此私會之充斥於中國本部，溢於海外，抱其復漢之熱心，不有以善用之，將各不相合，而互為攻殺，適足以為漁人之利也。若得有眾望所歸者而善聯之，則近之以強本部，遠之以禦外侮，有何難焉？法蘭西革命之初，其人亦非上等豪傑，不過起於民間之私會耳。日本……只數維新首領，能運動之以為正用，故一變而為俠士烈夫，然則此秘密社會者，亦言自立之一大關鍵也。<sup>143</sup>

其藉由西方及東方的強國指出現代政治以「秘密社會」為主力，而向中國會黨揭示一種現代歷史的願景，以便合理化其政治參與。其同時又將會黨「反清復明」的宗旨闡釋為「復漢之熱心」，以漢種取代反歷史（anachronistic）的復辟意願，而進一步強調會黨所參與的漢種身分。換言之，新知識分子並不單純運用會黨所持的一種原始種族觀念，而且利用其潛在的排滿傾向，再以現代種族概念重新加以詮釋，以創造新的認同觀。<sup>144</sup>

不過，歐榘甲不僅基於漢種的符號鼓動會黨，而且更努力於「現代化」之，以便展現「私會」轉為「公會」的潛力：其文中顯然避免使用「會匪」等字眼，

<sup>141</sup> 關於私會所持有的宇宙觀（cosmology），賈士杰（Don Price）強調其屬於異端，在政治和意識型態層面皆挑戰正統的天下觀，故此清末時受到新知識分子的看重。見 Price,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p. 432.

<sup>142</sup> 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119, 121, 144-145.

<sup>143</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37-38。

<sup>144</sup> 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116, 127-128.



繼而更進一步創塑會黨的現代形象，透過西方政治所肯定的「政黨」概念，脫離傳統政風中「黨」字所隱含的負面原意。<sup>145</sup>其說明洪門組織之時，即基於政治詞彙重新定義黨內的傳統頭銜：

其所志在復明，故因洪武年號，自稱洪家，旗幟服色，皆以紅為尚。洪字三點水，故三合、三點等會名目出焉……其人分三等，一曰白扇，先生也；二曰紅棍，大哥也；三曰草鞋，走卒也。白扇先生，略如總、內務部；紅棍大哥，略如兵部；草鞋走卒，略如外務部、郵運部、偵探部。<sup>146</sup>

歐氏在此一方面展示其對洪門秘密的熟悉，以便強調其內行的身分，而確保雙方的合作。同時他又將基本單元說明為與國家行政體系相似的部門，俾彰顯會黨的潛力；此描述使得「秘密社會」為之「去神秘化」，因而減少會黨於傳統觀念中的負面意涵，所以亦能提高與會黨素無往來之華商對合作的可能性。<sup>147</sup>

歐榘甲固然對會黨提出許多批評，認為其早已忘其宗旨，又指責其沈醉於無緊要之事，如以為「其黨之眾」等於權勢旺盛等，最終歐氏卻肯定會黨中「尚有六分之四可用」，而強調其具有政黨之潛力：

今日之秘密社會，能改革進步，以從豪傑之命，及異日中國國會、議會、各公會之起點，政黨之始基也。豈特可以及外國之私會，且可以升為萬國之公會矣。<sup>148</sup>

歐氏的構想表面上十分肯定會黨，但其言語卻充滿曖昧性：會黨雖能夠作為政黨的基礎，應該從私會轉為公會，在此之前其卻必須首先投身革命，而進行「豪傑之命」，從事「行刺君主，行刺總統，行刺大臣」，即《新廣東》開頭所謂的「捨命」。<sup>149</sup>實際上，歐氏所提倡的政治參與，應該以致公堂的領袖為對象，

<sup>145</sup> 參見 Kuhn, *Chinese State*, pp. 10-12.

<sup>146</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32。

<sup>147</sup> 黃遵憲在〈南學會第一次講義〉中謂「以會匪結盟者為己憂」，而葉德輝於《覺迷要錄》中經常以「會匪」、「康黨」、「梁逆」等字眼抹黑新知識分子，一方面意味著劉廣京關於正統歷史觀對異端的見解，即文人透過固定言語強調對方非正統的身分；此作風亦顯示傳統政治具有意識型態的性質，因為其基於特定語言進行他者的絕對性污蔑。此外，黃、葉的用語與歐榘甲差異頗大，乃顯現其對象的不同，甚或顯示湘粵兩省社會結構的不同，意味著廣東士紳的重要性低於湘紳。黃遵憲，〈南學會第一次講義〉，收入《戊戌政變記》，頁 140；參見 Kwang-Ching Liu（劉廣京），“A Note on the Usage of the Chinese Terms for Heterodoxy”,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 481.

<sup>148</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46。

<sup>149</sup> 同上，頁 2、28。

因此另指此參與並不囿於中國內部，而且透過「萬國之公會」的大願景，營造比中國本部更廣泛的活動範圍，因而直接牽涉華僑切身的利益，而試圖引導其志向。針對一般會黨份子，歐氏的關注則不出其他新知識分子所表示的工具性，雖肯定其「民氣」，卻仍以爭取其「人力」為主要的意圖：

中國兵者，私會之人居其大半……廣東之兵，而私會亦居其半，具有居其八、九者焉，然則私會之中，變相百出，誰得而變之？誰得而理之？……以此為陽，以彼為陰，而自立之機，即在於是矣！<sup>150</sup>

在歐氏看來，會黨既然已經佔軍隊的泰半，就不妨利用之為廣東自立後的軍隊，同時亦削弱清廷、督撫反抗的能力；針對領導的問題，歐氏明顯地未作答，但其語氣曖昧的用意，或許在於誘導會黨領袖，即將能任將軍。儘管如此，無論在「公會」或「軍隊」的身分之下，會黨首先必須接受新知識分子的開導，如日本一般以「維新首領」的領導而「為正用」，才能對新廣東或新中國的成立有所貢獻；可見，歐氏動員會黨的基本動機乃十分現實。<sup>151</sup>

清末有志革新的新知識分子所以試圖拉攏會黨，原因在於其社會資源的短缺；尤其在戊戌政變後，該社群與清廷處於敵對，同時又面臨官紳的政治管道封閉，因而必須依賴會黨為兵源，才能籌劃及實行自立軍等起事。其敘述中會黨通常以「勇士」、「豪客」等稱之，塑造其正面形象，實則兩社群於利益及世界觀上的差異極大，於是 1905 年後傾向革命的留日學生進入新軍，而暗中支持同盟會，遂使會黨的重要性為之降低，最後於萍瀏醴之役與新知識分子聯繫而大規模起事。<sup>152</sup>歐榘甲對會黨的評價相當正面，或許與他少時曾與會黨親近有關，不過由於其積極建議會黨改組，恰好係其親近致公堂的同時，而兩派合作中斷後，歐氏基本上不再提及與會黨相關的主張。可見，《新廣東》中對會黨的讚揚，應該源自其對新知識分子所規劃的救亡計劃有益。

### （三）實際的成效

關於《新廣東》的實際成效：據李少陵的理解，《文興日報》經過《新廣東》二十七篇的連載，成為美洲主要的華文報之一，而「銷路大增」；湯志鈞

---

<sup>150</sup> 同上，頁 38。

<sup>151</sup> 同上，頁 37。

<sup>152</sup> 參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p. 133-5;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p. 65; Price,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pp. 422-424.

則指出，歐榘甲任主筆後不久，因為與同事意見不合而遭辭退。<sup>153</sup>據桑兵所蒐集的史料，《文興日報》在歐氏任主筆下確實「日有進步」，但由於其文章帶有革命傾向，所以康有為令譚張孝取代之。<sup>154</sup>儘管如此，《新廣東》成功地爭取到商人及私會的資源，另能推論：其第五章中，歐氏呼籲自立報館的設立，以此為救亡取徑，該章後半又以大篇幅討論與會黨的相關問題，最後直接對會黨領袖求助，曰：「今日之私會，其有人聽吾言者乎？」；該文刊出後不到一年，致公堂聘歐氏為新創辦的《大同日報》之主筆，似乎代表對於歐氏宣傳的正面回應。<sup>155</sup>李少陵指出，由於致公堂「仰慕歐榘甲的大名」，因此「籌集鉅資，創辦一個大同日報，特請歐榘甲任總編輯」。<sup>156</sup>馮自由則指出，歐氏獲《大同日報》之聘取決於其會黨背景，因為對黨內不為人知的機密熟悉，所以獲得致公堂的重用。<sup>157</sup>無論如何，關於成立報館及聯合會黨兩項目的，歐氏的動員可算成功：其接任後，撰就一篇名為〈《大同日報》緣起〉的文章，重新肯定會黨本身對國事的貢獻，進一步地鼓勵其成立政黨：「愛國之士莫不以創會立黨亟亟焉」，因此必須基於《大同日報》的創立，「改義興公司（按：即致公堂）為公會政黨」。<sup>158</sup>據馮自由的瞭解，歐氏與致公堂的關係後來惡化，此事牽涉到致公堂的中心轉向孫中山一派，至1904年《大同日報》轉為由馮自由等興中會會員任筆政。但至辛亥革命後，致公堂又與同盟會反目成仇，認為孫中山背叛宗旨，因此拒絕聽命於革命黨，而要求己身於中國內獲取政黨資格，可以說其晚十年試圖實施歐榘甲的建議。<sup>159</sup>無論如何，致公堂一例顯現會黨本身並非代表被動的組織而已，亦不全然接受新知識分子的領導，而且自具其用心。

#### 第四節 小結

《新廣東》開頭有一句充滿曖昧之語，即「近年又有一大會以團結海外數百萬人為一體，講愛國愛種之策，儼成一外中國、新中國焉」。<sup>160</sup>此句與梁啟超在〈愛國論〉的話相似，皆肯定地緣上的中國本部之外，還有位於海外各地的華僑中國；歐氏利用梁氏所謂「積民而成」的國家觀，以是肯定華僑的國民

<sup>153</sup> 見李少陵，《歐榘甲傳》，頁24；湯志鈞，〈歐榘甲〉，頁229。

<sup>154</sup> 見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78-79。

<sup>155</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22-24、46。

<sup>156</sup> 李少陵，《歐榘甲傳》，頁26。

<sup>157</sup> 馮自由，《革命逸史》，第4集，頁139。

<sup>158</sup> 歐榘甲，〈《大同日報》緣起〉擇錄，收入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頁147。

<sup>159</sup> 見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26.

<sup>160</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4。

身分。此句所不明之處在於其所謂的「大會」到底指何：以歐氏的背景而推測，此大會應指 1899 年於加拿大成立的保皇會，亦頗符合華商葉恩 1909 年所描述的情況，即「康、梁視美洲之地為其國土，美洲華僑為其人民，華僑身家為其私產」。<sup>161</sup>不過，上述指出歐氏當時與保皇黨逐漸疏遠，而後人視《新廣東》為革命黨之宣傳品，因此歐氏有可能指興中會。但是，無論保皇會或興中會，兩者固然試圖聯繫海外華人，但 1902 年仍代表此活動的肇始，以歐氏本身為前鋒，因此其效果仍有限；此外，歐氏雖肯定革命，卻不表示其當時仍贊成孫中山一派。<sup>162</sup>第三種可能乃係指致公堂：其對聯誼華僑社會的貢獻甚大，又分布於「五洲」，<sup>163</sup>於是保皇會、興中會各自爭取與之合作。

實則，歐榘甲心中到底指何會並不那麼重要，因為其關鍵在於吸引讀者的肯定：如此曖昧的言語之下，能夠引起致公堂領袖的興趣，或者提高讀者對革命或保皇派事業的體認，基本上皆代表歐氏敘述策略的成功，因其文適足使讀者產生政治意識，而間接肯定新知識分子的活動。《新廣東》固然試圖將政治主張與情感層面的認同觀加以聯繫，以期打動廣東裔的華僑，因而透過「漢種」的符號塑造共同的起源敘述，也以商業用語比喻讀者與國家間的利益關係。這些作法卻主要屬於歐氏的敘述策略，而不必然代表其內心認同觀所延伸的意識型態。換言之，與其將《新廣東》的身分認同視為廣東民眾長期醞釀的，而到清末由於國家危亡終於表達出來的省籍意識，不如指出歐氏因前往以廣東裔為多數的舊金山華僑社會，所以面臨如何獲取社會資源的難題，因而嘗試基於「黃帝子孫」、諸夏典範等認同符號鼓動該社群。《新廣東》的基本內容及修辭顯示，其對象以富商及會黨領袖為主，然而如同梁啟超一樣，其敘述仍為中國的符號籠罩：廣東僅代表行政區域之一，而無論其特質、廣東人的漢種身分或者諸夏典範的願景，皆無法脫離中國的框架。歐氏所鼓動的對象亦如此：其敘述中雖喚醒華僑的愛國主義，但無論商人或會黨者，始終無法脫離一種被動的角色，而其一切活動以新知識分子的啟蒙為前提；可見，如梁啟超一樣，歐氏敘述中最具一致性的乃教育及國族的主張。

《新廣東》所宣傳的省籍意識，其效果實難以估量，不過歐榘甲後來似乎不再提倡自立，而《大同日報》又轉向支持中國革命，都顯示其所塑造的廣東認同實甚有限。本文第二章已經指出，華僑社會的身分認同，在晚清新知識分

<sup>161</sup> 葉恩，〈葉恩等駁徐勤等布告書〉，轉引自張玉法，《清季的立憲團體》（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頁339。

<sup>162</sup> 桑兵指出，清末許多同情革命的人，反而與興中會處於對立，由於民國時期對孫中山的神聖化，致「革命」及「革命派」由興中會及同盟會籠罩。參見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頁96。

<sup>163</sup> 劉偉森，〈洪門致公堂〉，頁156。

子的宣傳及華僑本身的選擇下，才逐漸產生對國族的認同而固定下來，從狹隘的小共同體轉向漢種或國家；<sup>164</sup>麥孔指出，華僑的民族主義並非新知識分子主張的延伸，而係具有其獨特性，甚或不限於中國。<sup>165</sup>儘管歐氏為廣東人，而其認同觀能代表新知識分子的省籍意識，但對一般華僑而言，其敘述非是己身的認同觀，而是代表一種選擇而已。華僑心中的「鄉邑」雖位於廣東，但該省主要作為國家行政單元之一，而廣東內各自的鄉邑間未必因此產生政治文化上的共同性，或者說，所謂的共同性亦源自中央的行政體系。然而，當華僑在海外所認知的國際秩序，係以民族國家為核心，而新知識分子又以「漢種」的概念將多元的社群聯繫為「漢族」，政治層面的主張其實都受國家引力作用（*gravitate to*），而廣東認同實難以躍升為主要的層次。

由於中國政治文化具有意識型態的性質，即基於絕對性的烏托邦敘述凸顯政治主張的合理性，導致具有實利性質的廣東自立敘述無法獲得認可，因為其作為中國民族主義與反清的排滿主義間之妥協，而無法勝過更直覺性且能保留中國整體的漢民族主義。對於《新廣東》所提倡的諸夏典範，反而為處境與歐氏相近的留日學生所仿效：本文第二章顯示，新知識分子努力於推廣其政治理想時，同時亦開展己身於社會中的合適職務（*niche*），而以省為核心的取徑大量增加政治參與的可能，亦允許提倡者避開中央的管制，同時卻不直接違背「中國」民族主義。換言之，留日學生肯定《新廣東》的自立及革命主張，實不單純代表其認同革命的理想而已，也非是葉爾愷所謂的「最為無理」：<sup>166</sup>其剽竊歐榘甲等人的言論顯然與其處境有關，一方面此社群的許多份子未參加科舉考試，而省代表其生涯中的主要活動範圍，甚或留學的資助源自各省官紳，於是《新廣東》所發揚的省籍意識，對留日學生具有切實的吸引力；誠如顧德曼（*Bryna Goodman*）所云，結合於省籍意識之下的地方認同，作為清末政治參與及國族認同的動員之主要取徑。<sup>167</sup>另一方面，留學生在危亡之際亦對己身前途十分不確定，又無法參與國家的政治領域，而其資訊來源限於日趨極端的輿論，亦促使之傾向「革命」路線。本文第四章擬討論的楊毓麟著《新湖南》時於日本留學，其不僅承繼歐氏的部份主張，而且更採取圍繞革命及破壞的敘述策略。兩位作者所擬定的對象群明顯迥異：楊氏幾乎未提及關於富商或會黨的敘述，反而營造深受法國大革命影響的身分認同，嘗試基於定義模糊的「中等

<sup>164</sup> 參見 Stanley, "Chinamen", pp. 479-480;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p. 322-323.

<sup>165</sup> 參見 McKeown,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p. 324.

<sup>166</sup> 葉爾愷，〈至汪康年函〉，收入上海圖書館編，《汪康年師友書札》，第3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頁2481。

<sup>167</sup> 見 Bryna Goodman, "Early Urban Nationalism", p. 413.

社會」動員湖南的「士」；所謂的「士」乃以留日學生為主。換言之，歐氏所鼓動的對象群以海外富商及會黨領袖為核心，楊氏則試圖擴大新知識分子的社群，因而基於廣泛的「中等社會」及「民族建國主義」的認同框架進行宣傳。

歐榘甲心態與梁啟超相近，不欲與康有為翻臉，康有為致歐氏函中以絕交恐嚇之，不許其再「言革」，致歐氏與革命派處於對立，最後因而被迫離開《大同日報》。<sup>168</sup>歐氏離開美國後不再公然提倡革命，似乎避開保皇、革命兩黨之問題，並且《新廣東》中積極鼓動的廣東認同全然消失；然則歐氏的活動範圍仍以海外各埠為主，於是繼續致力與華僑相關的事務，因而日後於新加坡創辦的《南洋總匯報》中發表〈論本坡商會應辦之事〉、〈論戒烟與商務之關係〉等文，另也鼓吹設立學堂，亦建議華商協助家境貧困的留學生等。<sup>169</sup>儘管如此，他與康有為的關係卻日趨惡化，最後終因經費及商利而斷交，甚至牽涉暗殺事件等衝突。

尤其是「振華公司」事件顯示，晚清期間新知識分子的活動背後隱藏非常現實的一面，並不單純指其與清廷的對立，而且牽涉黨間及黨內的種種利益衝突，然而各派卻始終以理想層面的字眼為自己辯護及斥責對方。<sup>170</sup>據李少陵的理解，康、歐間的問題起於「為黨為國」的內在矛盾，其強調歐氏因同情革命，所以堅持「為國不黨」的宗旨，而李氏更進一步塑造一種「忠純愛國之報人」的形象。<sup>171</sup>康有為則以屬於正統觀的言語指出歐氏為「革匪」而「借商謀亂滇粵」，甚或到二十世紀二〇年代，當聯省自治運動盛行時，仍將當時政局視為梁、歐世紀之交倡導自立之延伸，指出「歐榘甲作《新廣東》一書流毒至今，今新廣東如其願……分為七政府」，而重新肯定「若行聯邦則中國必當分為數十小國」。<sup>172</sup>針對振華公司事件，康氏藉由《新廣東》塑造歐氏「亂首」的形象：<sup>173</sup>

<sup>168</sup> 康有為，《致歐榘甲等書》，收入《康有為與保皇會》，頁157。

<sup>169</sup> 參見歐榘甲，〈記吉隆坡陳秀連事〉，收入李少陵編著，《歐榘甲傳》，頁131；關志昌，〈歐榘甲小傳〉，頁136。

<sup>170</sup> 關於振華公司事件參見張玉法，《清季的立憲團體》，頁336-344；賀躍夫，〈劉士驥被刺案與康有為保皇會的衰落〉，《廣東社會科學》，1987年第3期，頁39-40；蔣貴麟，〈保皇會歐榘甲等組設振華公司騙財謀殺案始末〉，《大陸雜誌》，第69卷第2期，1980年8月，頁34-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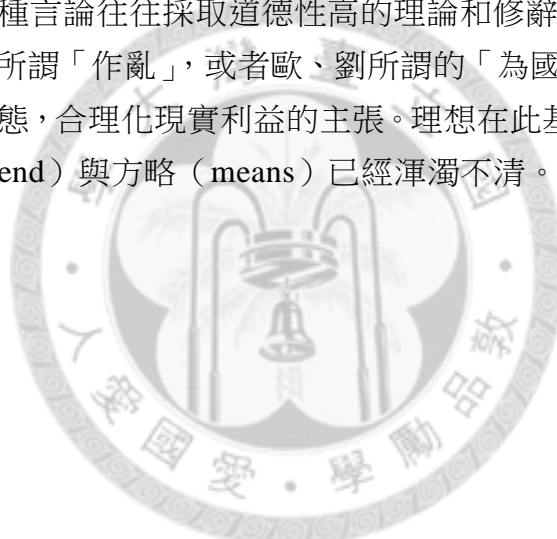
<sup>171</sup> 傳記作為史料的價值有限，因為作者經常塑造過於正面的形象，或者顧及國家歷史敘述中的所謂「偉人」，而不加較為負面的記載；康保廷為康有為後裔，然其撰有歐榘甲傳，努力於達成兩全其美的效果，完全不提及歐、康的兩人二十世紀初的矛盾；參見康保廷，〈歐榘甲其人其事〉，頁28-30；李少陵，《歐榘甲傳》，頁37、41。

<sup>172</sup> 康有為，〈不幸而言中不聽則國亡〉，收入蔣貴麟彙編，《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第16冊（臺北：宏業書局，1976年），頁47、48。

<sup>173</sup> 康有為，〈請查拿亂首歐榘甲等稟〉，收入《康有為與保皇會》，頁334。

廣東歸善生員歐榘甲險詭能文，最溺心於革命，九年前做《新廣東》一書，以排滿十八省自立為義，遍布內外……日以煽動華僑作亂為事，故於美國大埠創《大同日報》，至今日煽革義……師法徐錫麟、熊成基、孫文之術而增益之。<sup>174</sup>

康有為曾於 1908 年致劉士驥函中推薦歐氏「可相助為理」，<sup>175</sup>1910 年的函中卻全面地否定歐氏的正當性，指責其至少自從 1901 年起即親近革命派，指其「師法」孫中山，甚或指出《大同日報》（在驅逐歐氏後所公然採取）的革命傾向，以污蔑歐氏。表面上康氏因擔憂革命而攻訐歐氏，實際的背景則牽涉在保皇會財政的窘迫之下，康氏的經費來源寄託於振華公司，因而與劉、歐等人起衝突，然劉士驥遭刺後，輿論質疑康有為、徐勤為該刺案主謀，於是康氏大肆佈告歐氏為「真凶」。<sup>176</sup>康、歐衝突的真相在此並不重要，但該事所顯露的，係新知識分子的種種言論往往採取道德性高的理論和修辭，所針對的問題卻頗為現實；無論康氏所謂「作亂」，或者歐、劉所謂的「為國不黨」，<sup>177</sup>一律藉由民族主義的意識型態，合理化現實利益的主張。理想在此基本上已經為利益考量籠罩，而鵠的（end）與方略（means）已經渾濁不清。



<sup>174</sup> 康有為，〈強盜巡撫張鳴岐受賄卅萬包庇逆賊歐榘甲據商謀亂刺殺劉道買凶誣仇證書〉，收入《康有為與保皇會》，頁 342-343。

<sup>175</sup> 康有為，〈覆劉觀察士驥書〉，收入《康有為與保皇會》，頁 351。

<sup>176</sup> 康有為，〈請查拿亂首歐榘甲等稟〉，頁 338；參見賀躍夫，〈劉士驥被刺案與康有為〉，頁 38、40-41；張玉法，《清季的立憲團體》，頁 337。

<sup>177</sup> 〈悼亡散記〉，收入國家圖書館分館編，《中華歷史人物別傳集》，第 90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3 年），頁 44。





## 第四章 楊毓麟的《新湖南》及其論述

《新湖南》的作者楊毓麟（1872-1911，又名守仁），曾同時與梁啟超和歐榘甲在湖南時務學堂任教習，關於三位的關係雖無記載，但其生涯乃頗為相似，皆從維新變法轉向排滿革命（梁啟超的轉向革命為時最短，旋即回歸保皇），而以己省自立的主張聳動一時。如同歐氏一樣，楊氏以省的獨立為方略，積極鼓動讀者推翻清廷，以實現新中國。不過，相較於《新廣東》，楊氏所建構的省籍意識具備深厚的文化基礎，以湘紳的認同觀為本，且更強調其獨立性，而楊氏因此乃更能發揮所謂的諸夏典範；當歐氏提出關於聯省政府的實際計畫時，楊氏反而期盼保留各省的主權，再恢復漢人的民族共同體。

楊毓麟的省籍意識似乎更為濃郁，不過其敘述實則也試圖喚起特定的對象群，即所謂的中等社會，而鼓動之進行破壞主義。在官紳的政治管道封閉後，楊氏展開以（留）學生為主的橫向管道，而擴大其對象群；省籍意識乃成為激勵該社群的主要手段，也因此並非全然繼承湘紳的認同觀，而係重新定義之，因而塑造排他性高的新身分，且將湖南上層社會份子視為對手。如同梁啟超、歐榘甲一樣，楊氏的湖南認同觀僅作為其民族主義的層面，而其主要用意在於爭取社會資源，致其敘述具有工具的性質，也顯示他（潛意識中）的實利傾向。

### 第一節 湖南之獨立性

歐榘甲在《新廣東》中肯定湖南人具有國家思想，而認為其「以軍功聞天下」。<sup>1</sup>梁啟超更係看重湘省的「士」，指出其雖「以守舊聞於天下」，實則係「維新之區」。<sup>2</sup>歐、梁均廣東人，而其對湖南人性格的描述，結合好戰、保守及先進三種相容性較低的性質，然所謂的湖南人不僅不反對，甚或以之作為自我認同的身分；楊毓麟的《新湖南》為顯著的例子。張朋園認為，湖南人的「強悍」及「好勇」，乃成為中原文化長期流傳的刻板印象，而湘人對之的肯定，以「湖南各州縣志書」為證。張氏進一步指出，「慍悍」的性格取決於湖南移民區的特殊環境；湖南內部不同移民群彼此間的競爭，至太平天國之役才減少。<sup>3</sup>據張氏的理解，十九世紀下半葉湘軍的成就是為湖南發展的關鍵：由於曾國藩等

<sup>1</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23。

<sup>2</sup> 梁啟超，〈湖南廣東情形〉，頁 129-130。

<sup>3</sup> 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122、338-339、344-345。

「文人領軍」，以「傳統倫理作為導向」，加上太平軍剽竊西人的基督教，因此湘人的排外傾向具有「文化絕續之戰」的性質，致湘軍扮演守護中國文化的角色，而促使湖南人產生特殊的使命感。<sup>4</sup>

張朋園論湖南性格時，便採取「民族」的概念專稱湖南人，強調湘人「追述他們祖先的光榮事蹟」。<sup>5</sup>不過，其運用的「民族」概念更傾向於今日的「族群」一詞，而非是等同國族的意涵。波拉特（Stephen R. Platt）則認為，湘人具有以湖南為對象的國族意識，即具備特別文化和歷史使命，然此意識雖泰半與中國民族主義相符，但尤其在清末民初時，湖南人對於己省的重視高於中國，於是與中國民族主義處於對立關係。波氏進一步指出，湘人的自我認同不僅包括以王夫之為共同鼻祖的文人，而自從太平天國之役後，更係聯繫上、下層社會，如農民及會黨份子，於是形成共同的認同觀。惟民國時期以來的歷史敘述逐漸由中央的國族主義（state-directed nationalism）壟斷，致湖南人晚清所發揚的「基層民族主義」（grassroots nationalism）沒落。<sup>6</sup>

針對湖南人的區域文化，羅志田從菁英階層的角度加以分析，而取得與波拉特相反的結論。羅氏指出，以「守舊」、「排外」為核心內涵的刻板印象，實以外省人和西人為源頭；如梁啟超等人所指的排外主義，似乎係以周漢為特例而已。關於湖南士紳以「獨立」為核心價值的自我認同，羅氏指出湘學於中原文化處於邊緣地位，僅以「雜學」為特徵，而湖南菁英即便不認同同鄉士人的學說，相對於他省和中央，其必須加以肯定，以便提升己省及己身的權勢。此情況之下，湘學所謂的「獨立」乃相對中原主流思想而形成，然其絕非代表湘省學風的「勃興」，反而係「內縮」的表現而已。其次，湖南所以成為維新地區，而頗受梁啟超等人的關注，其主因並非湖南人思想的先進，而是受到外省籍官僚的主導，尤其是巡撫陳寶箴及學政江標在此方面扮演關鍵的角色。再者，湘人並非代表思想一致的社群，而所謂新、舊黨之分，實則源自利益的迥異，而非指其意識型態本質上趨向保守或新進。<sup>7</sup>

可見，對於湖南的省籍意識，學術界並未產生共識，欲釐清此問題，恐另須專文討論。不過，本文強調省籍意識如同民族主義一樣，係代表以菁英階層為先鋒的思潮，因此具有建構的性質，而非是脫離政治文化因素而發生的自然現象，於是在現代以前不可能在上層社會之外形成具有超越鄉邑的普遍認同

<sup>4</sup> 同上，頁 337、345-346、350。

<sup>5</sup> 見張朋園，〈近代湖南人性格試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6 期，1971 年 6 月，頁 153。

<sup>6</sup> 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2-3, 28, 217, 219-221.

<sup>7</sup> 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與戊戌新舊之爭〉，收入氏著，《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社會與學術》（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 年），頁 88-89、91、93-95。

觀。本文第二、三章顯示菁英的價值取向往往為中原的文明觀框定，致中國現代化中的省籍意識始終無法脫離中國民族主義的籠罩，甚或純屬一種工具性而已。然而，波拉特別強調，湘人對湖南的愛國主義自太平天國之役以來具有普遍性，甚至代表高於中國的認同觀。其特別引楊毓麟《新湖南》一文為證，強調中國現代化以湖南為源頭，並且湖南人持有忠於己省的民族主義，卻並未分析湖南民族主義到底取決於何種政治文化的因素。為了釐清晚清湖南省籍意識是否符合本文的基本假設，所以不得不首先簡論十九世紀下半葉的湘省認同，指出其內涵主要係為湘紳「以天下為己任」的認同觀。

### 一、十九世紀下半葉的湖南認同

本文的第一章指出，傳統時期無論國家或省均代表超越人際關係網絡的範圍，於是其認同觀僅限於菁英階層，即能夠於全國或全省活動的人；此認同觀因此具有想像的性質。至現代，經過印刷資本的盛行、政治領域封閉等因素，以教育為核心主張，而以特定政治範圍為忠心對象的新知識分子崛起。本文第二章追溯該社群爭取社會資源的歷程，指出民族主義和省籍意識皆作為其透過橫向的政治管道進行動員的手段；在此所推動的政治大眾化並非目的，而是該過程的副產品。波拉特則認為，湖南的「基層民族主義」具有民主主義的意味，又指出湖南社會的上、下層早於十九世紀中葉形成垂直的聯繫關係（*linked vertically*），而湘軍的共同經驗使得湖南全省的人產生共享的認同觀，因此出現具有持久意義（*lasting significance*）的省籍意識（*provincial group identity*）。<sup>8</sup>可見，波氏基本上採取民族主義保守典範的思維，即片面地塑造一種高度同質性的歷史敘述，而不分辨異樣社群在認同、利益等層面的差異，致其敘述對新、舊派之爭的描述甚少，在文字方面又降低外省人對新政運動的影響，甚或扭曲史實，如認為《新廣東》僅作為回應（*echo*）《新湖南》的附加手冊（*companion*），而其內容非是自足的廣東省籍意識（*a separate strain of Cantonese provincialism*），而係適足彰顯湖南獨特環境（*unique environment*）對他省知識分子的吸引力（詳後）。<sup>9</sup>波氏所描述的湖南民族主義似乎純屬感情層面的愛國主義而已，而相對於中國中央式的民族主義，乃較為真實；對於瞭解省籍、

<sup>8</sup>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 28.

<sup>9</sup> 關於修辭的部份，波拉特論湖南新政運動時固然強調陳寶箴、江標的主導作用，卻似乎未提兩位來自湖南外的江西和江蘇，反而強調陳寶箴與郭嵩燾的關係，又指出學政江標所推動的種種改革，實代表其與譚嗣同、唐才常的合作。實則，無論係波拉特將新政運動視為湖南人的創作，或者羅志田所謂的外省官僚之功，其實都忽略其具有超越省份的性質，而作為全國式的菁英社群在特定時空的合作，也因此暗示清末新知識分子的省籍意識，實始終離不開全國的範圍，即便此範圍仍處於不確定的局面。見同上，頁 74-78, 122-123。

國族等認同間錯綜複雜的關係，波氏具有浪漫傾向的敘述恐怕對之意義不大。<sup>10</sup>

太平天國之役或許使得菁英以外的湘軍產生超越鄉邑的認同觀，而姑且以「湘人」自居。但關於該認同觀的普遍性，以及其是否具有「持久的意義」，實有待商榷：<sup>11</sup>首先，據劉廣京的瞭解，泰半勇營在清朝中興後解散，而所謂的散勇經常定居於戰爭地區，如新疆、甘肅等；湘軍亦不例外。<sup>12</sup>楊毓麟因此在《新湖南》中痛訴散勇「流落不歸」，而經常加入活動於江蘇、四川等省的會黨；<sup>13</sup>誠如本文第二章所云，會黨份子的社群係地區性的，而不限於一省內。此外，湘軍的數量雖龐大，甚至多達十二萬人，但相對於咸豐時期湘省的兩千萬人口，再加上「流落不歸」者、交通和資訊網絡的不發達、普遍教育體系的缺乏等因素，波拉特所假設的認同觀，實難以長久存在於菁英之外的社群。<sup>14</sup>再者，勇營內的結構主要依賴特殊的人際關係，以統領、營官與兵卒的關係最為密切，因而形成根深柢固的利益關係。統領又不全然忠於己省巡撫，反而經常為清廷拉攏；當兵卒忠於統領，而雙方形成固定的利益團體時，勇營實難以形成以省為中心的獨立勢力。<sup>15</sup>換言之，太平天國之役時湘軍數量之多，並不表示其全體都能回歸湖南社會，而嗣後發揚湖南的省籍意識。

回鄉的散勇是否如波拉特所假定，與士紳形成（超越階級的）人際網絡，也難以與周錫瑞（Joseph Esherick）對清末湘、鄂兩省社會結構的觀察相應。周氏的分析顯示，社會的上、下層形成地緣上分離的社群，即士紳所居住的政治文化中心（*political-cultural centers*），以及會黨雲集的商業中心區域（*commercial centers*）；長沙迅速成為商業中心係世紀之交開埠後的事。<sup>16</sup>張朋園更指出，十九世紀的湖南社會具有兩極化的特質，而士紳階層實質上壟斷文化、教育方面，而下層社會僅作為「紳士的馬首是瞻」；<sup>17</sup>如此的話，菁英儘管以「湘紳」自居，但此認同不必然擴及至下層社會。一般農民的生活中心為鄉邑，而在其教育水準和權勢的缺乏之下，鄉紳以具有平等意的湖南認同與之相處，其可能性實甚低；可見，所謂的省籍意識係屬於菁英階層的現象。

---

<sup>10</sup> 關於學術界對於中央與地方關係的三種敘述策略，參見 Shu-min Huang（黃樹民）and Cheng-kuang Hsu（徐正光），“Introduction”，in *Imagining China: Regional Division and National Unity*, eds. Shu-min Huang and Cheng-kuang Hsu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1999), pp. 2-4.

<sup>11</sup> 值得注意的，係波拉特並未提供任何關於此假設的佐證。

<sup>12</sup> 見 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p. 367.

<sup>1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4。

<sup>14</sup> 見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11；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p. 367.

<sup>15</sup> 見 Liu,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pp. 358-359, 366-368.

<sup>16</sup> 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p. 7.

<sup>17</sup> 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76。

不過，濮德培（Peter Perdue）對湘潭起事的研究顯示，湖南地區的士紳的確早於十九世紀初具有聯繫下層社會的習慣（a tradition of local collective mobilization），尤其當外（省）人壟斷部分商業時，官、紳、商、工者團結而對抗之。儘管如此，團結的過程並非橫向，而是以地保和生監扮演主導的角色。濮氏進一步指出，針對下層社會時，排外情緒的號召經常以第三章所謂的古舊敘述進行，即透過道德性言語塑造對方的野蠻形象，又以民間宗教的符號為象徵，而分辨敵我。<sup>18</sup>針對下層社會時，地方菁英主要基於天下觀的宗教價值體系鼓動百姓：湘潭起事中地方領袖以龍舟競渡的旗幟為符號，意味著自屈原以來的文化傳統，而濮氏肯定端午節在湖南發揮團結的作用。然而，佳節的傳統強調本地於天下秩序中的正統性，<sup>19</sup>故其建構和表述主要依賴上層社會，<sup>20</sup>而湘潭的亂民是否如士紳般地從省內學術文化的角度理解之，還是以鄉邑的特殊宗教認同看待之，實值得玩味：陳熙遠指出，龍舟競渡固然有助於地方認同的形成，但士人所強調的「本楚之美俗」，實則並非百姓麤集於端午節的原因；下層社會對節慶的興趣以「湊熱鬧」及「祛疾避疫」為動機。陳氏亦指出，包括湖南內不同地方的端午節習俗並非相同，如不同日期過「正端午」、「小端午」等，且環境因素又導致地域性的習俗形成，如包括廣東、湖南等省一帶地區的「旱龍舟」。<sup>21</sup>此外，同省內不同地方的龍舟隊經常起衝突更顯示，地方菁英易於煽動下層社會，乃取決百姓的好戰風俗，而非係其固有的省籍認同致之。總之，百姓主要認同其鄉邑，而其世界觀以天下為框架；主要作為行政單元的省卻僅屬於次等的認同層面，至士紳的刻意號召時才被喚起。

## 二、「以天下為己任」的湘紳認同觀

據十九世紀進入湖南的西方人記載，下層社會的排外情緒泰半經由地方菁英的鼓動而爆發：1876年入湘的祝名揚（C.H. Judd）在湖南境內未遭到攻擊，卻於離湘後得知「該省大臣積極培養排外精神」（a spirit of enmity against the foreigner）；嗣後官紳（officials and literati）所鼓動的反對一再地妨礙傳教士

<sup>18</sup> 見 Peter C. Perdue, "Insiders and Outsiders: The Xiangtan Riot of 1819 and Collective Action in Hunan", *Modern China* 12, no. 2 (April 1986), pp. 175-176, 177-178.

<sup>19</sup> 濮德培（Peter Perdue）認為，湘潭起事另外顯示的，係天下觀價值體系所主張的一統（unity），在危機時乃由於大眾對此符號的運用（popular meanings）而遭瓦解；其所謂的大眾實則應以省內地方菁英為主。見 Perdue, "Insiders and Outsiders", pp. 190-191.

<sup>20</sup> 針對端午節起源的說法甚多，而並非以楚國詩人屈原的自殺為共識，然端午節前已有的龍舟等宗教性符號，嗣後與政治菁英的自殺事件聯繫，乃意味著此傳統背後的建構性。參見柯根海，〈端午節龍舟競渡的新解讀〉，《歷史月刊》，第173期，2002年6月，頁76。

<sup>21</sup> 陳熙遠，〈競渡中的社會與國家——明清節慶文化中的地域認同、民間動員與官方調控〉，《中央研究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3期，2008年9月，頁451、466、469-470。

與百姓的接觸。<sup>22</sup>據林輔華（Charles Wilfrid Allan）的記載，此情形持續至十九世紀末：其所以無法進入長沙，乃由於學堂學生的宣傳活動，於孔廟等公共場所（public buildings）張貼反對之佈告，又懸賞通緝協助外人的湘人。<sup>23</sup>當然，傳教士的記載本身不單純記事而已：其努力於鼓動同胞贊助傳教一事，且爭取政治上的支持，以便藉由政治層面的施壓，而致湖南社會秩序的變化；官紳最受政治因素左右，故成為主要的禍首。<sup>24</sup>不過，地理學家李希霍芬（Ferdinand von Richthofen）1870年遊湖南的經驗與傳教士相符，且進一步強調學生和官紳（Mandarine）乃為湖南排外情緒的源頭。李氏指出，其與許多湘紳關係良好，不過那些士紳亦承認，尤其嶽麓書院代表排外主義的培育所（Pflanzschule），<sup>25</sup>且以種種學說（Doktrin）將此主義編成小學堂（untere Schulen）的教材；由於下層民眾（Volk）根本無法接觸西人，且此思想的源頭代表社會的高層，於是湘省的排外主義十分普遍。李氏認為，鑑於西人的衝擊最直接威脅士紳階層的既得利益及權威，於是該社群努力於抵抗之，一再接地號召反教運動。<sup>26</sup>

湖南的省籍意識以士紳階層為主，然而史料中浮現的認同觀實則並未脫離中國文化的框架，反而以儒家傳統作為權威來源；筆名為「大清臣子周孔徒」的周漢，更顯現清廷和儒家文化在湘及湘省認同中所扮演的核心角色。針對周漢，羅志田強調其為特例，對湖南未有代表性；<sup>27</sup>張朋園卻肯定周漢「可為湘人反教的典型例子」。<sup>28</sup>呂實強的研究則顯示，周漢的宣傳的確代表特例，但其手冊的暢銷顯示該反教思想的普遍性；<sup>29</sup>以周漢為「大慝」（archenemy）的傳教士記載亦顯示，十九世紀末的排外以周漢一批人為發言者，但士紳階層始終暗中同情而採取網開一面的態度。<sup>30</sup>但是，不像波拉特所認定，周漢的作品

<sup>22</sup> Marshall Broomhall, *Pioneer Work in Hunan by Adam Dorward and other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Morgan & Scott, 1906), pp. 6-7, 9-10.

<sup>23</sup> C. Wilfrid Allan, *Our Entry into Hunan* (London: Robert Culley, 1909), pp. 84-85.

<sup>24</sup> 泰半傳教士儘管不贊成貿易、軍事等方面的帝國主義，卻仍與所謂帝國主義者源自共同的文化範疇，因而持有許多基本偏見，如以次等種族看待非白種人等，於是傳教本身亦作為帝國、殖民主義的過程（Prozess）之一環。參見 Wolfgang Reinhard, “Christliche Mission und Dialektik des Kolonialismus”, *Historisches Jahrbuch* Band 109, Hg. Laetitia Boehm (Freiburg: Alber Verlag, 1989), pp. 353, 354-355, 357-358.

<sup>25</sup> 濮德培指出，嶽麓書院的學生屬於生監階層，即作為聯繫下層社會的主要社群之一。見 Perdue, „Insiders and Outsiders“, p. 197.

<sup>26</sup> Ferdinand von Richthofen (E. Thiessen Hg.), *Ferdinand von Richthofen's Tagebücher aus China* (Berlin: Dietrich Reimer (Ernst Vohsen), 1907), pp. 397-398.

<sup>27</sup> 見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104。

<sup>28</sup> 同上，頁 107。

<sup>29</sup> 呂實強，〈周漢反教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 期，1971 年 6 月，頁 418、425、459。

<sup>30</sup> 參見 A.H. Harris, “The Province of Hunan”, in *The Chinese Empire — A General & Missionary*

並非以湘省為對象而已，也不能被視同暢銷書籍：<sup>31</sup>其宣傳量之多乃因係自費印刷，而經過其夥伴的積極發行，遂流傳至他省，甚至西北地區。<sup>32</sup>然而，周漢反教案發生時湖南的西人甚少，意味著湘省的排外其實牽涉到其於中國文明秩序中的地位：<sup>33</sup>由於太平天國之役帶有文明意涵，而湘軍的成就遂使湖南之地位上升，<sup>34</sup>於是中國內部對湖南長期流行的刻板印象，更形成湘紳自我認同的一種符號權威；當帝國主義的威脅日趨嚴重時，此認同觀更受到重視及發揮自屬理所當然。

針對刻板印象 (stereotypes) 的政治性，葉斯曼 (Michael Jeismann) 指出其尤其在意識型態式的政風 (ideologized politics) 之下，乃形成兩極化 (bipolar) 的道德意涵，而具有畫清敵我的作用。葉氏以歐洲的近代史為出發點，描述基督教的道德觀賦予特定民族上，因為脫離上帝而世俗化，所以真理的實現成為政治問題；在此發展之下，對方扮演絕對的「惡」，本民族卻具有「行善滅惡」的使命感。<sup>35</sup>由於傳統中國具有政教合一的政風，主要以儒家文化的禮教合理化政治權力，由是早已形成意識型態式的政風，而天下觀之下華夷之分，其實帶有葉氏所謂的道德性，基於漢字辨明他者為野蠻獸性的「狄」、「獠」、「獍」，而強調自己為文明的「華人」。中國內部的秩序又以省份為主，而傳統上經過官僚的記事評語，亦對省提出特定的刻板印象，以湖南的「慄悍」為顯著的例子；由於中國內部的刻板印象具有共同的源頭，即其所參與的中原文化，故此未產生省與整體在道德上處於對立的局面。十九世紀的湖南卻顯示，這種刻板印象能作為一省認同觀的基礎，而針對天下秩序之外的他者，甚至他省者，遂形成絕對的道德性。換言之，湘紳省籍意識強調其與西人 (或者剽竊西人的「髮逆」、「粵匪」) 的對立關係，然其使命以天下為鵠的，而非是省與中國的對立。

誠如張朋園所云，「湖南人之起，起於湘軍」：<sup>36</sup>湖南在中原文化屬於邊緣地位，而其在學術上無重要性，僅以「雜學」聞於天下，致他者主要以「慄悍」看待之。湘軍於太平天國之役的成就則不僅減少湖南內部不同移民群的衝突，同時亦允許湘紳藉由湘軍的榮譽重新定義己身的認同，而塑造一種文化上的使

---

*Survey*, ed. Marshall Broomhall (London: Morgan & Scott, 1907), pp. 175-176; Allan, *Our Entry into Hunan*, pp. 27-35, 75.

<sup>31</sup> 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64-65.

<sup>32</sup> 呂實強，〈周漢反教案〉，頁 418、420、425; Allan, *Our Entry into Hunan*, p. 28.

<sup>33</sup> 見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104。

<sup>34</sup> 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337。

<sup>35</sup> 見 Michael Jeismann, "Was bedeuten Stereotypen für nationale Identität und politisches Handeln", in *Nationale Mythen und Symbole in der zweiten Hälfte des 19. Jahrhunderts. Strukturen und Funktionen von Konzepten nationaler Identität*, eds. Jürgen Link und Wulf Wülfing (Stuttgart: Klett-Cotta, 1991), pp. 86, 88-89.

<sup>36</sup> 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349。

命觀。省籍意識的建構除了刻板印象之外，亦依賴歷史敘述的編造，然由於湖南學風的有限，所以湘紳所塑造的身分以王夫之為核心，另外則舉太平天國之役的英雄人物；此敘述的內涵頗為單面，卻因而易於造成一種同質性高的文化形象固定下來。<sup>37</sup>如此看來，波拉特所點名的湖南省籍意識，即以王夫之作為湘紳共同鼻祖，且具有「持久意義」的認同觀，實則源自湖南政治文化符號的缺乏，因而相對地較他省清晰。當其歷史敘述的內在意涵不足時，其與外在世界的互動更至關重要，故持續喚起他者「仇敵」的形象，乃適足強化內部的自我認同及歷史觀。<sup>38</sup>

湘省的認同雖時而訴諸楚國或南楚的歷史回憶，而塑造一種長久的歷史傳統，但楚國與清朝湖南省間的聯繫，無論在人口、地緣等方面以想像的成份為高。湘紳省籍意識的界定其實主要取決於中國的科舉及官僚制度：清朝中興後湘省於中國官僚體系中的地位上升，科舉的名額亦增加，遂使湖南的學堂大增，也使得湘紳的既得利益日增。本文第二章亦指出，教育與政治利益的關係甚密，因為其牽涉到士紳的權威，然羅志田的分析更顯示，清末湘紳藉由曾國藩、左宗棠在認同觀上的象徵權威，便合理化自己的政治主張。<sup>39</sup>換言之，省籍意識牽涉到既得利益的維持及增進，而非是單純的愛國或愛鄉的情感現象；因為菁英的利益多半以科舉制度為中心，而省作為該制度的單元，於是湖南的省籍意識作為省內輿論的主要基準之一，又往往以學堂為主要的「培育所」。省籍意識的符號權威乃與沈旭暉所觀察的（二十一世紀的）中國民族主義相似：沈氏的研究顯示，中國民族主義不僅作為一種激進而不理性的思潮，且代表現代中國的另類公共領域，即以民族主義符號為框架的討論空間；參與者透過共認的符號合理化己身的政治主張，而試圖擴充其「生活空間」（Lebensraum），甚或提出對中央政府的批評，然此輿論乃具有實利協議（pragmatic agreement）的性質。<sup>40</sup>晚清湖南的省籍意識乃扮演相似的角色，即作為省內輿論的符號框架。

波拉特認為，湖南濃郁的省籍意識所以沒落，主要取決於中央和學術界對之的刻意壓抑及忽略，遂使現代中國史上的湘省至今具有「保守地區」（conservative backwater）的名聲。<sup>41</sup>實則學術界早已注意到湖南對於中國發展時而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而譚嗣同、唐才常、楊毓麟等人的生平顯示，所

<sup>37</sup> 同上，頁 349、353。

<sup>38</sup> 參見 Hermann Oncken, “Wandlungen des Geschichtsbildes in historischen Epochen”, *Historische Zeitschrift* Band 189 (1959), p. 132.

<sup>39</sup> 參見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113。

<sup>40</sup> 見 Shen, *Redefining Nationalism in Modern China*, p. 199。

<sup>41</sup> 波拉特（Stephen R. Platt）認為，現代中國的研究者過於強調租界對流傳新思想所扮演的角色，而往往忽略清末時湖南乃現代中國的起點。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 2.



謂湘人的自我認同始終結合湖南的省籍意識與中國的天下觀和民族主義，並且後者的意涵不係波氏所謂的「文化中國」而已；<sup>42</sup>譚嗣同因為參與朝廷維新而「殉國」，而唐才常雖死難於湖北，但其率領的自立軍乃進行勤王之業，且代表華南地區的勢力，而不是追求建立湖南國的起事。換言之，湖南人的自我認同的確極高，但此認同觀的價值來源為中國文化。然而，湖南省籍意識主要代表省內輿論的共同符號，而新知識分子因此頗為肯定之：本文第二章指出，湘紳雖強調湖南的認同觀，但其既得利益更依靠以清廷為核心的天下觀，故嚴予拒斥維新派所主張的自立自保，乃顯示該認同觀與己身利益的關係，因而在個人的操作之下具有實利主義的傾向，時而強調中國，時而看重湖南。新政運動後，湖南形成新、舊派之爭，而新知識分子與士紳間暫時無合作的可能。

譚嗣同等人維新運動中的湖南認同，其儘管運用湘紳的部分符號，以便鼓動之。其同時卻努力於降低該認同觀的核心成分，如其排外傾向，因而抨擊湘紳對湘軍的推崇，以便奠下重用外省人及西方思想的維新運動之基礎。經過世紀之交的種種挫折，維新運動乃失敗，而如楊毓麟的新知識分子日趨激進。楊氏後來留學於日本，然其雖受過傳統教育的影響甚大，但年輕一代的留學生未參與全國性的科舉制度，僅以湖南的學堂教育為主要的知識基礎，因而適合以省籍認同為核心的宣傳模式；楊氏撰有《新湖南》，乃以動員留學生為主要的用意。楊毓麟前所未有地高呼湖南的省籍意識，而該認同觀的基礎，以及觀者對之的共鳴皆勝過《新廣東》，但如同歐渠甲一樣，其省籍意識更係代表新知識分子在政治管道封閉之下，為了爭取社會資源所採取的手段，故具有短暫性，而非是長久發揚的民族主義。

## 第二節 關於楊毓麟

《新湖南》為楊毓麟的代表作，亦係世紀之交推動新思潮的重要論著，以省籍認同、種族主義、革命論調慫動留學生界。《新廣東》、《新湖南》於東京出版，而《遊學譯編》發行之後，遂使尤其是華南地區的留學生紛紛創辦以己省命名的期刊，如《湖北學生界》、《浙江潮》等，而積極介紹、翻譯、宣傳新思想，以便推廣地方自治、革命思想及民族主義。然而，如同歐氏一樣，楊氏雖一時發揮主導作用，但其撰有《新湖南》之後，卻似乎不再提當初所熱衷提倡的省籍意識。楊氏固然係為湘人組織的華興會之主幹人物，但所提倡的並非新湖南的建立，而是中央革命，即以暗殺團的培訓，以及爆裂物的製作，積極

<sup>42</sup> 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108-109.

追求清廷的推翻。<sup>43</sup>

十九世紀下半葉湘省的上層社會形成強烈的自我認同，而楊毓麟因此持有濃厚的湖湘意識。但是，由於此認同觀本身寄託於天下的價值體系，且以中「國」作為其使命感的核心鵠的，再加上湖南士紳忠於清廷，於是楊氏即試圖藉由一種諸夏典範並存獨立湖南及漢人的中國，最終卻難免回歸中央革命。此外，楊氏作為新知識分子，而相對其湘人身分，幾乎更係支配其言行舉止的主要動力。換言之，楊氏以「天下為己任」，而《新湖南》的用意主要在於鼓動（留）學生加入革命活動，故而結合省籍認同和破壞主義。

楊毓麟，1872年出生於湖南的長沙縣，自幼即有志仕宦，於1897年得中舉人；<sup>44</sup>據湘人黃篤恭記述，其「英年俊發，早有才名，其志趣之端正，為學之專勤，尤為同輩所推服」。<sup>45</sup>但如同其他新知識分子一樣，其一生中曲折及變化甚多：其拒絕任官於廣西而進入時務學堂，以是轉向維新派；維新運動失敗後，其思想日趨激進，故嗣後加入華興會。在以傳統教育、維新思想、革命主義為主軸的沿革中，《新湖南》乃具有轉折和交叉點的雙重特質，一方面意味著楊氏徹底拒絕中央的政治秩序，而提倡破壞主義，同時又綜合傳統學術和省籍認同，以及新思想和革命主張。<sup>46</sup>據《楊毓麟集》的目錄，楊氏在完成《新湖南》的前四年中並未發表任何論著，而其思想演變因此實難以考究。不過，楊氏1903前的生涯中，仍有三種因素值得注意：其一，其在長沙書院的讀書生活；其二，湖南新政運動時任教於時務學堂；其三，其與黃興等革命黨人的結有深交。

關於楊毓麟的讀書經驗，可確認其首先於嶽麓書院就讀，再轉至城南和校經兩書院。其關鍵在於兩點：一方面楊氏受到傳統教育的影響甚深，因而有志仕宦，甚至考上舉人；學術的洗禮乃顯示於《新湖南》的修辭和典故。另一方面，據李希霍芬的記載，嶽麓書院的學風威震天下，同時亦係湖南排外情緒的「培育所」，由是強化長沙學生的湘人認同，並養成其排外態度。但李氏另亦指出，嶽麓書院學生的求知以自習的方式進行，除了「校長」之外並無他教習，

<sup>43</sup> 李日甚至指出，楊毓麟係「辛亥革命時期主張「中央革命」的第一人」，因而積極展開暗殺活動，以北京為目的地。李日，〈楊毓麟與近代暗殺活動〉，《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02年第5期，頁81。

<sup>44</sup> 波拉特認為楊毓麟身為進士，但據陳希亮等學者的考證，楊氏中舉後乃受命為廣西知縣，卻拒之而任時務學堂教習。見陳希亮，〈楊毓麟生平事跡考〉，《湖南城市學院學報》，2005年第1期；饒懷民，〈前言〉，收入楊毓麟，饒懷民編，《楊毓麟集》（長沙：嶽麓書社，2008年）；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 117.

<sup>45</sup> 黃篤恭，〈致汪康年函〉之3，收入《汪康年師友書札》，第3冊，頁2323。

<sup>46</sup> 胡繩武認為，《遊學譯編》時的楊毓麟所代表的，係「處於改良到革命的演變過程中」的知識份子；參見胡繩武，〈游學譯編〉，收入丁守和主編，《辛亥革命時期期刊介紹》，第1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頁238。

乃暗喻其頗為自由的讀書環境，或者說，學生能夠形成獨特的社群，而對彼此的影響最深。<sup>47</sup>在城南書院與楊氏為同學的楊昌濟，其後來致楊氏的詩中有「城南攜手日，嶽麓縱談時」一句，更暗示學生形成頗為平等的社群，也享有一種獨特的輿論空間。<sup>48</sup>以楊氏的成長背景而論，其既熟悉於傳統學術，又以湘人自居，且此認同觀乃十分強調湖南者係以「天下為己任」。因此，至甲午戰爭失敗時，楊氏受到的刺激極大，因而著有〈江防海防策〉一文，而「倡維新之論」。<sup>49</sup>

1897年，楊毓麟經徐仁鑄和陳寶箴聘為時務學堂教習，因而棄就廣西知縣，顯示他是時已經對維新運動十分肯定。其加入梁啟超、譚嗣同等維新派人物的社群，而透過授課和撰文的方式宣傳新思想；關於他於時務學堂的所為並無記載，然其於《湘學新報》等刊物所發表的文章，實不出當時維新派的論調，從公羊派的傳統批評現況，雖暗中抨擊「私天下」的惡習，但仍以改革為核心主張，且並未強調省籍認同。<sup>50</sup>經過時務學堂的合作，楊氏與譚嗣同、唐才常等湖南新知識分子的關係甚密，但此社群實不限於湘人，而是全國性的，於是湖南雖作為眼前的改革地，但鵠的卻以中國為核心。<sup>51</sup>可想而知，當時的環境十分符合精煉湖南知識分子的使命感，在潛意識的層面則更肯定中國為共認的理想。

維新運動結果功虧一簣，而譚嗣同、唐才常先後殉難，遂使楊毓麟如同許多維新派人物一樣，由於舊黨的政變而產生排滿主義。其當初仍未放棄保皇理念，但經過自立軍起事時的初步合作，楊氏與黃興一批人的往來日趨緊密，促使其轉向革命。據周震麟的回憶，是時其與黃興積極勸導楊氏，致其「決定以根本推翻滿清、光復中華、建立共和政體為以後革命的奮鬥目標」。周氏進一步說明，黃、楊等人當時熱議革命策略，而擬定藉由排滿情緒的塑造鼓動民族主義，再「推動民權革命」。為了推翻清廷，其決定

從文化教育事業入手，興學辦報，製造輿論，盡情抨擊清朝政府的腐朽政治，特別著重揭露它喪權辱國的媚外政策，從而喚起全國人民的愛國

<sup>47</sup> 見 Richthofen, *Tagebücher aus China*, pp. 395-396.

<sup>48</sup> 楊昌濟，〈蹈海烈士楊君守仁事略〉，收入氏著，王興國編，《楊昌濟文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3年），頁29註釋1。

<sup>49</sup> 同上，頁29-30。

<sup>50</sup> 楊毓麟，〈續龔定庵古史鈞沉論〉，收入氏著，《楊毓麟集》，頁16-17。

<sup>51</sup> 時務學堂的社群主要為新知識分子，而省籍認同應為次等的，可見於蔡松坡與梁啟超、歐榘甲兩位教習的長久友誼；辛亥革命後，蔡氏乃聘歐榘甲至主導雲南建設，而梁、蔡的關係似乎更密，於是梁氏未知安排日本留學的若干事務等。參見胡平生，《梁蔡師生與護國之役》（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社，1976年），頁8、14-15；Charlton M. Lewis, "The Hunanese Elit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1895-1898",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29, no. 1, (Nov., 1969), p. 38.

革命思想。而且通過興學辦報，得以培養革命青年，作為革命運動的前驅。<sup>52</sup>

周氏所描述的，乃如同本文第二章所指，即透過垂直管道的開展，進行大量的宣傳和鼓動，以便爭取社會資源；所謂的社會資源在此乃「青年」，即國內、外的學生群。周氏指出，楊氏等人前往日本後，遂出版《新湖南》、《遊學譯編》，而「積極宣傳鼓動革命」。<sup>53</sup>當然，周氏的說法似乎未提任何關於湖南認同之事，僅以革命宣傳的策略解釋《新湖南》，或許部分扭曲楊氏的用意。不過，該段文字所彰顯的，係當時新知識分子對意識型態的作用洞悉，因而從文化層面試圖爭取學生等社群的支持，以便達成政治性目的；當梁啟超的自立主張以官紳為對象，而歐榘甲動員華商，楊氏乃努力於鼓動（留日）學生。可見，當時文章的內容是否代表嚴格的哲學批判，還是現實的宣傳品，係值得商榷的。<sup>54</sup>

《新湖南》出版後，楊毓麟正式加入華興會，又參與籌劃「拒俄義勇隊」的成立，而成為當時暗殺活動的主要推動者；除了研發爆裂物之外，楊氏亦從事組織及籌備進行實際的活動，甚或因而加入清廷大臣的幕僚，以取得資訊。當清廷所派出國考察憲政之五大臣出發時，暗殺團成員的吳樾用楊氏製造的炸彈暗殺之，卻功敗垂成而以身殉。楊氏日後前往日本，任《神州日報》和《洞庭波》編輯，再任清大臣秘書而前往英國。至 1911 年夏末（辛亥武昌起義前數月），楊氏以革命屢遭失敗，其一人在海外，束手無策，同時又患腦膜炎，沮喪之下而蹈海殞命。<sup>55</sup>

### 第三節 關於《新湖南》

波拉特認為，《新廣東》係為對《新湖南》的一種回應：歐榘甲不僅部分仿效楊毓麟的著作，甚至其所建構的省籍意識，係以湘、粵兩省間的合作為核

<sup>52</sup> 周震麟，〈關於黃興、華興會和辛亥革命後的孫黃關係〉，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辛亥革命回憶錄》，第 1 集（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61 年），頁 331-332。

<sup>53</sup> 同上，頁 332。

<sup>54</sup> 如趙金鈺將陳家鼎於《洞庭波》刊載的〈二十世紀之湖南〉看成嚴格的「地方主義」主張，而基於馬克思主義史的學準繩論其是非，卻未注意該文的撰寫期間與用意間之聯繫，即陳氏在萍瀏醴起事的前夕，便加強對湘籍新知識分子的號召活動，以便確保其支持；應該從現實的唯物層面加以分析的馬克思主義者如此卻全面地回到唯心的精神層面，致其分析處於自相矛盾的困境。參見趙金鈺，〈洞庭波〉，收入丁守和主編，《辛亥革命時期期刊介紹》，頁 542-548。

<sup>55</sup> 參見饒懷民，〈楊毓麟與辛亥革命〉，《船山學刊》，2002 年第 3 期，頁 57-59。

心，於是在喚起廣東獨立的同時，更係肯定湖南作為獨立運動之主力（*leading force of independence*）。<sup>56</sup>波氏進一步指出，《新廣東》並非精煉省籍認同的相關敘述，因為其代表湖南新政運動之延伸而已。<sup>57</sup>當然，波氏所以反對桑兵、李達嘉、杜贊奇（Prasenjit Duara）的說法，主要取決於其著作的基本論點，即辯證湘人不僅具有民族主義的認同觀，且該認同觀以其獨立性為根底，因此也不同於他省的省籍意識；此敘述策略的主要問題上述指出，在此卻需要點明的，係兩本著作的相互影響恰好與波氏的見解相反，又非是某省歷史發展的必然產物，而是新知識分子於特定處境而生成的建構。

《新廣東》轉印為單行本乃 1902 年 8 月的事，而本文第三章指出，該書早於 1902 年初發表於舊金山，以華僑的上層社會為主要對象，因而藉由廣東認同觀的建構，努力於鼓動華商、會黨領袖贊襄新知識分子。《新湖南》係完成於 1902 年 12 月，而 1903 年 1 月刊行，<sup>58</sup>而作者在第一章開宗明義地贊成「太平洋客」的《新廣東》，於是時間上的先後順序並無疑問。本文第三章亦指出，楊氏並非全面地接受歐氏的論述，反而質疑廣東的獨特性，再論證歐氏否定湖南具有自立能力為誤解。可見，即便《新湖南》中所表達的許多想法在楊氏於《新廣東》出版前已產生，<sup>59</sup>但該書仍予之以莫大的刺激，因為其直接挑戰以湘人自居的新知識分子自我認同之核心理念。此外，《新廣東》的內容儘管採取湖南新政運動時曾提倡的自立自保策略，但該策略的主力乃外省人，而不係湘人；可見，新政運動中的湖南作為全國性的菁英群之活動範圍，而官、紳、新知識分子均試圖擴充己身的利益和政治參與，於是勢必透過湖南認同的發揚確保湘紳的合作。

實則，《新廣東》的創新並非其內容，而是其方法，即以自治主張鼓動無政治參與權的平民；楊毓麟乃將之介紹於留日學生界，而創造以己省為核心的輿論空間。由楊毓麟、楊度等湘籍留日學生 1902 年 11 月創辦的《遊學譯編》，出版第一期時未採取以省命名的作風，而楊度的發刊詞中亦並未發揚湖南認同，反而明確地以中國為視野。<sup>60</sup>然而，楊毓麟仿效《新廣東》的行文完成《新湖南》，同時（1902 年 12 月）《遊學譯編》亦特地於〈本社同人啟〉中強調，

<sup>56</sup>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122-123.

<sup>57</sup> 同上，頁 250-251 註釋 60。

<sup>58</sup> 梁啟超，〈致葉恩、李福基等書〉，頁 100。

<sup>59</sup> 實則，〈新湖南〉的內容也暗示，其撰寫時間不會早於 1902 年 10 月；該書所推崇的賀金聲，乃於當年 9 月在邵陽率兵起事，而 9 月 28 日遭逮捕處死。當時楊毓麟已留學日本，而無法立即得知該事；賀金聲起事的消息能夠傳至東京，的確顯示其影響或意義被新知識分子視為全省的重大事件，而超出邵陽一域之範圍。參見張繼平，〈論賀金聲起義〉，收入氏著，《湘軍集團與晚清湖南》（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 年），頁 348。

<sup>60</sup> 楊度，〈遊學譯編敘〉，《遊學譯編》，第 1 冊，1902 年 11 月。

「本社同人大都湘籍，眷懷宗國之外，而於桑梓尤注意」一言，乃顯現出提升省鄉之地位。<sup>61</sup>可見，留日學生界採取發揚省籍意識的宣傳策略，係於 1902、1903 年間肇始；1903 年 1、2 月《湖北學生界》和《浙江潮》創刊，而嗣後《直說》、《江蘇》等刊物亦相繼問世。

## 一、內容梗概

《新湖南》出版於日本東京，除了一般銷售之外，第一、二版亦以大量贈送而流行。<sup>62</sup>該文共分成六章，第一章為〈緒言〉：楊毓麟首先肯定《新廣東》提倡自立之舉，而駁斥康有為以「合則大，分則小」為理由的容滿主張，並指出清廷既不可靠，又對中國的發展構成障礙。其進一步指出，十八省乃以往如十八國，而漢人因排外、排滿理念而團結；漢族未統一而興建新中國之前，並無與滿、蒙等族聯合而對抗「白禍」的可能。然而，中國的復興必須以湖南為核心，因為湘人固然以「排外聞天下」，且過於保守，卻因此其「奴性亦未甚深固」，反而最具備獨立性；以湖南的自立乃以其「中等社會」為先鋒。<sup>63</sup>

第二章為〈湖南人之性質及其責任〉，楊毓麟首先說明中等社會的角色：滿州人入主中原而致漢族為奴隸，然由於太平天國之役，湘軍替清廷「剷滅同種」，於是湖南對漢種的責任亦多於他省，因而必須統率復漢之大業；此鵠的的完成乃依賴中等社會，因為下等社會待之啟蒙，而上等社會為清廷拉攏。<sup>64</sup>中等社會卻仍未領悟湖南及中國危機之嚴重性，於是第三章〈現今大局之危破〉中，楊氏分析傳統帝國主義與民族帝國主義間的落差，再細論列強的策略和手段，借喻波蘭等例描述中國所面臨之將來。其指出，如湘人統一乃具備抵抗之的能力，但現況卻並非如此，因而湖南面臨印度般的慘狀。<sup>65</sup>

湖南的主要資源即中等社會的「士」，但由於王先謙、葉德輝等「劣紳爭權」，而致新、舊之爭爆發，於是湖南不統一，且難以抗禦帝國主義。名為〈湖南新舊黨之評判及理論之必出於一途〉的第四章因此說明，如同西方國家一樣，新湖南必須基於「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而興建，以後者作為前者「吸集力」之來源。楊氏認為，關鍵之一係釐清國家非等同政府，但中國數千年以來為朝廷的私產，而上等社會在「名教」的惡習之下，早已遺忘「輕君重民」的原則，反而僅顧其私益；如不速圖行動，湖南將變為西人的奴隸。<sup>66</sup>

<sup>61</sup> 〈本社同人啟〉，《遊學譯編》，第 2 冊，1902 年 12 月。

<sup>62</sup> 〈《新湖南》廣告〉，《遊學譯編》，第 10、12 冊。

<sup>6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4-68。

<sup>64</sup> 同上，頁 68-76。

<sup>65</sup> 同上，頁 76-83。

<sup>66</sup> 同上，頁 83-93。

鑑於局面的嚴重，所以楊氏提倡「破壞」，以之為第五章的標題，認為湖南的公敵係「官場」，然湘紳權力儘管威震天下，卻不在乎湖南的「公益」，於是非得「炸彈」、「刀光」之法「驚其入夢之游魂」莫屬。楊氏認為，西方各國的崛起均依賴破壞，而基於俄國的無政府黨說明破壞主義所必備的「精神」和「條理」，且特別彰顯青年的角色係至關重要。<sup>67</sup>

最後一章〈獨立〉則指出，在此策略之下，而設立「生計、武備、教育、警察諸事」後，湖南乃遂能完成自立。但是，楊毓麟聲明其並非盼望湖南成為瑞士、古巴般的小國家，反之，湘省必須作為新中國的出發點：無論湖南或中國皆依賴著個人親和力的發揮而獨立，然一省自立，他省隨之，而新中國誕生。楊氏指出，為了興建新中國，非得首先分裂不可，再基於「黨會」的組織完成湖南、中國的「公益」，以是成為「獨立性民族之頭等國」。<sup>68</sup>

## 二、文中的省籍意識

本文第三章分析《新廣東》的省籍意識，而指出歐榘甲所建構的認同觀傾向於物質層面，即透過對象的切身利益標明其與己省的聯繫，且特地塑造一種適足喚起華僑的「開拓身分」。其未藉由學術層面的符號喚起廣東，也不發揚以粵俗為核心的地方文化；並非由於廣東儒學傳統的缺乏，如程美寶的研究顯示，早於明代屈大均、黃佐等粵籍士大夫即積極發揚本省的學風，既爭取中原政治的權勢，又形成特定的省籍認同。<sup>69</sup>反之，由於歐氏以海外華商、會黨分子為主要的訴求對象群，然此社群對廣東獨特的士紳文化卻較為陌生，甚至非以粵人自居，所以不得不採用另類的敘述策略，以之進行宣傳鼓動之事。

楊毓麟則不然：他在《新湖南》中所表述的省籍認同，係明顯運用湘省上層文化的種種符號，一方面發揚湖南十九世紀下半葉所形成的認同觀，另一方面則重新詮釋之，而塑造融合中西文化的中等社會身分。楊氏以固有的湘省認同肯定其理路的合理性，而基於此立足點加以批判，再提出與湘省認同實處於對立的救亡策略，即湖南自立；經由楊氏的調適，原來的湖湘身分不僅具有工具的作用，也隱含高度的排他性，並不包括此認同觀的主要階層，即紳士。再者，如同歐榘甲一樣，楊氏亦面臨界定漢種與湘人身分之困境，於是既使用種族主義讚揚漢種，而畫清其與滿州、西人的根本差異。他同時又基於抽象的「親和力」、「化合物」等概念試圖化解湖南、中國各自獨立間所產生的緊張，但其所建構的「諸夏典範」因而無法超出中國對天下秩序的支配。其次，楊氏儘管

<sup>67</sup> 同上，頁 93-99。

<sup>68</sup> 同上，頁 99-105。

<sup>69</sup>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頁 46-47、51。

企圖以中等社會啟導下等社會，但其敘述始終限制於湘省社會的少數人，而並非符合一般百姓，因而顯現民族主義肇始的特徵，即政治領域大眾化的初步推動。

### （一）湖南獨立之根性及其使命

波拉特認為，《新湖南》作為當時湘省民族主義之高峰，而書中所發揚的身分，實質上將湘人視為個別的種族（race），甚或否定中國人具有族群性（ethnicity）；楊毓麟主要期盼的係湖南成為獨立國，而新中國的興建卻屬於難以實現的理想層面而已。波氏進一步強調，該認同觀特別讚揚湖南的思想家，尤其王夫之扮演核心的角色，而郭嵩燾、譚嗣同乃繼承其精神。波氏指出，《新湖南》所論證的，係湖南乃最適合建立獨立國家，<sup>70</sup>然而，下文擬顯示的，係該書固然發揚湖南的獨立性，且指出湖南學術傳統為其獨立根性之所在，但其認同觀實則更強調湖南在中國的天下秩序內應該享有領導地位，而非是提倡脫離中原共同體的獨立民族。其次，楊氏敘述中湖南人的身分主要囿於曖昧不明的中等社會，因而帶有高度的選擇性和建構性，致其在繼承湘省省籍意識的同時，更係屬於中斷和分裂的性質。

楊毓麟在《新湖南》的開頭駁斥康有為的《駁革命書》時，便開宗明義地指出，將來能夠促使漢種的統一，莫如排外和排滿兩種「刺激」。此兩種「刺激」乃恰好代表湘省認同觀中最顯著的象徵，而楊氏因此能夠直接標明湖南於中國內部的地位。其引伸歐榘甲的見解，即「欲謀中國不得不謀湖南」，而進一步套用中原對湘省的刻板印象，以點明湖南在中國將來的發展中，勢必扮演領導的角色：湖南雖然係「山國」，而其「交通絕不便利」，致其「闇於外事」而「以排外聞天下」，但此情形之下，湖南卻保留其獨立的風格，因此其「奴性亦未甚深固」。<sup>71</sup>可見，楊氏重新定義歐氏在《新廣東》中所表達的批評，而辯證湖南的落後實構成其優勢。

湖南的獨立性乃最顯現於其學風，於是楊毓麟追溯以《楚寶》、《沅湘耆舊》、王夫之、魏源、郭嵩燾為象徵的學術傳統。誠如波拉特所云，尤其王夫之為此傳承之核心人物：<sup>72</sup>一方面其「自立宗主」，而遂使「湘學獨奮然自異」。另一方面，而更能彰顯湖南與清廷的對立關係，係王夫之以「種族」和「國家」為己憂，而使得「種界之悲劇流傳於……湖南人之腦蒂者」。<sup>73</sup>可見，楊氏將

<sup>70</sup> 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117, 120-121.

<sup>71</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7。

<sup>72</sup> 參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118-119.

<sup>7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9-70。



身為明朝遺老的王夫之視為排滿主義的精神之父，同時亦以之為湘人獨立性之鼻祖。湖南的獨立學風後為魏源和郭嵩燾所繼承，而兩者又代表新思想之先鋒；頗為弔詭的，即便魏源、郭嵩燾皆主張某種程度的權力下放（devolution），而郭嵩燾亦將王夫之視為湘學之偉人，但王、魏、郭均以「忠臣」自居，因此楊氏以中央主義（centralism）的溫和派人物（moderates）奠下地方主義（regionalism）的基礎。<sup>74</sup>不過，對於湘省的學術傳統，他嗣後並未多加討論，一方面暗喻此傳統的內在矛盾，也顯露王夫之外，湖南先賢並非反對清廷，因而對排滿主義的號召意義不大。同時張朋園所指的窘境亦顯著，即湖南實缺乏可推崇的「偉人」，因而特別強調王夫之、魏源等人；其次，羅志田亦認為，號稱「奮然自異」的湘學，實揭露其於中原的文明秩序中屬於邊緣地位。<sup>75</sup>總之，楊氏雖奪佔（appropriate）湖南的學術傳統，但其敘述中王夫之等人其實扮演次要的角色，而不係該文的重點。

不僅如此，楊毓麟喚起湘學傳統之前，首先說明該學風的關鍵，而顯露所謂的湖南文化實即以長沙為核心的地區：

我湖南有特別獨立之根性，無所表現，其影響僅僅及於學術。而未大顯。蓋前則劃以大江，群嶺環其左而負其後，湘江與嶺外之流同出一源，故風氣稍近於雲貴。而冒險之性，頗同於粵，於湖北與江西，則相似者甚少，蓋所受於地理者使然。<sup>76</sup>

可見，由於地理因素，所以湖南邊界地區的文化與廣東、雲貴相似，而湘省文化的精髓主要彰顯在其學術。此情形之下，所謂的湖南認同反而更係以長沙為範圍，而邊緣地區不必然屬於「湘」；因此楊氏在最後一章以長沙為自立後的政治中心，而特地以「天心閣」和「湖南巡撫衙門」為獨立之象徵。<sup>77</sup>其另外所提的湘潭、常德等地，亦均屬於湖南的中心區域，而非是其邊緣；誠如周錫瑞所指，長沙無可非議地代表湖南的政治文化中心，也成為二十世紀初教育改革的主要場合，<sup>78</sup>然而湖南中心區域以外的人、事，卻並未扮演《新湖南》中的關鍵角色。

此段文字另所暗喻的，係楊毓麟對湖南社會的態度：湘人的獨立性既然表

<sup>74</sup> 參見 Kuhn, *Chinese State*, pp. 51-52.

<sup>75</sup> 張朋園，《中國現代區域研究——湖南省》，頁 353；見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91。

<sup>76</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0。

<sup>77</sup> 同上，頁 99。

<sup>78</sup> 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pp. 6, 42.

現於學術而已，而學術囿於上層菁英，一般百姓實無法展現該特質，故非屬湖南社會的核心分子。簡而言之，其雖鼓動湖南人團結而對抗帝國主義，但此敘述之下，湖南人並非構成高度同質性的共同體，而係分成上、中、下等社會，而此三種社會又各自扮演特定的角色，並且具有道德意涵：官紳所構成的上等社會係為帝國主義、清廷等壓迫者的化身，僅顧其私利，又「日日捕緝志士，屠僂新黨」，且致下等社會困於生計。下等社會則純屬被動的角色，其「知覺無幾，一切舉動，絕無意識」，且不瞭解「礦教……相緣無已」，於是其反洋活動反暗中增進帝國主義的威脅。唯中等社會的「士」能夠挺身而出，既對抗官紳，又「卵翼」下等社會，以期建立新湖南；<sup>79</sup>實則中等、下等社會並無利益交集，而其自立軍等起事的合作係惟軍火和金錢是賴，而非出於共同的目標。<sup>80</sup>

在此理路之下，楊毓麟肯定一般湘人在太平天國之役的貢獻，而塑造下等社會純潔無辜的形象：湖南者因「承前明遺老之風聲氣習」而「痛惡流賊之暴亂」，所以積極加入湘軍，但曾國藩、胡林翼等大臣卻「媚胡族」，湘紳又接受清廷以「增秀才額或舉人額」的拉攏，致湖南下層社會的慘狀日趨嚴重：

中興以後數十年，吾湖南人無日不在黑暗地獄中也，中興諸公所操之政策，所成就之名業，其結果為何如哉？徒足（按：即促？）驅迫我湖南人，弱者為溝途之餓殍，強者為綠林之豪客而已。故近二十年來，下等社會勞働之生殖益窮，而秘密社會之勢益盛。<sup>81</sup>

明顯的，楊氏不僅責備湘紳只顧及私益，甚至直接否定其擁有湖南人的身分，且由於其濫用釐金，原來「疇昔協餉橫被數省」的湖南，乃變成「非闔籍外省之捐助，則隔戶而待斃」之處境，而失去其核心價值，即獨立。<sup>82</sup>上、下等社會的對立乃允許楊氏重構「士」的形象，俾純屬湖南菁英階層的新、舊之爭，藉由下等社會此受害者，轉為牽連全省的衝突，且為中等社會建構一種「內向」的使命感。

楊毓麟號召湖南人的使命感，而此理念固然扮演湘人認同中至關重要的角色，且帶有高度的道德意味，但楊氏不單純喚起湘紳所熟悉的湘軍榮譽：其儘管肯定湖南對天下有責任，係「自洪楊之難始」，同時卻採取譚嗣同的作風，

<sup>79</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7、75。

<sup>80</sup> 參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pp. 32-33.

<sup>81</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4。

<sup>82</sup> 楊毓麟所借喻糧食問題而進行團結，實作為湖南士紳階層典型的行為，不過其在此並非激勵下層社會，反而透過下層社會「受害者」的形象，俾鼓動所謂的「士」；此法帶有社會主義的意味，因而作為日後中共宣傳風格的前兆。參見 Perdue, "Insiders and Outsiders", pp. 192-193；楊守仁，〈新湖南〉，頁 71-72、74。

而大肆抨擊湘軍的歷史意涵，指出該役並非湘人所謂的「名業」，而是湖南對天下「剷滅同種」的「大罪」。<sup>83</sup>可見，該使命實具有雙重面貌，一方面針對湖南內的情形，而試圖爭回湖南的獨立性，另一方面則以中國反清事業為鵠的；由於湘紳忠於清廷，於是此使命觀的兩層相互重疊。此理念的對象係湖南的「士」，即新知識分子，係為唯一能夠推翻清廷及湘省官紳，且重新爭取湖南、中國所喪失的獨立地位之勢力。楊氏因而注重「直接」王夫之精神的譚嗣同，而借喻之指出湘人英雄性格之所以然：

無所依傍，浩然獨往，不知宇宙之圻埒，何論世法。其愛同胞而慕仇虐，時時迸發於腦筋而不能自己。是何也？曰獨立之根性使然也。<sup>84</sup>

譚嗣同所表現的獨立性，實質上允許湘人具備「衝決網羅之勢」，而楊氏進一步藉由唐才常、賀金聲等人的起事彰顯湘人仗義執言的所為，以及其犧牲精神，以便顯現湖南於天下的悲劇角色：

吾湖南負罪於天下，以血購之，欲求所以揃雪前恥而開闢新世界者，亦當以血償之。譚、唐、林、李諸人血矣，向道隆、何來保、蔡忠浩之徒血矣，賀金聲亦又血矣。<sup>85</sup>

值得注意的，係其試圖將上述人物歸納於此反清的傳統，不過三者並未以排滿為信念，反而對光緒皇帝「深仁厚澤」。譚、唐、賀人儘管為官方處死，但其是否帶有反清的革命熱情卻值得懷疑：譚嗣同、唐才常本章上述已討論，指出譚氏因為參與百日維新而殉難，然唐才常或許帶有為譚氏報仇之心，而積極籌備自立軍起事，以便推翻舊黨，<sup>86</sup>但主要的目的仍在於勤王。賀金聲 1902 年的「滅洋軍」事件亦不例外，雖有學者認為其持有大漢革命的色彩，而將李鴻章、張之洞的行為看成「甘心賣國」，實則賀氏「始終對清廷懷有『忠臣』的感情」。<sup>87</sup>誠然，楊氏並未直接稱三位為反清者，卻間接把其歸納於王夫之所開創的排滿英雄系譜，因而亦進一步凸顯湖南中等社會與官紳的對立關係。

<sup>8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2。

<sup>84</sup> 同上，頁 70-71。

<sup>85</sup> 同上，頁 72-73。

<sup>86</sup> 周震麟指出，其勸導楊毓麟參與革命時，所提的論點之一乃「只有革命，才能夠救亡圖存，為南學會死難烈士報仇」；見周震麟，〈關於黃興、華興會和辛亥革命後的孫黃關係〉，頁 332。

<sup>87</sup> 張繼平，〈論賀金聲起義〉，頁 352、355。

楊毓麟瓦解湘軍的象徵意義，而且以滿州人入主「湖廣」為「大紀念事」，<sup>88</sup>再透過民間所流傳的歌謠，雕琢其排滿主張的正當性和歷史性，而將明末清初和清末的危機重疊在一起：

當日遺黎所著，有下元甲子歌，託於青盲彈詞，以寫兵禍之慘黷，首尾數萬言，讀之令人痛心酸鼻，所謂嘔起幾根頭髮氣者，村農里嫗，至今能謳吟之。<sup>89</sup>

如同歐榘甲一樣，楊氏亦重用民間史料，脫離官方史書的詮釋權威而塑造另類的歷史敘述。<sup>90</sup>此敘述之下，十九世紀末湖南認同觀的核心內涵已遭否定，而湘軍的形象自文化守護者轉至殺害同種者。湘紳的符號更係如此：在楊氏的描述中，士紳於湘省認同觀中所擁有的絕對性，在道德內涵上從「善」轉為「惡」。換言之，楊氏儘管繼承湖南認同觀的許多符號，但他所提出的認同建構卻頗為狹隘，而具有革新的性質，於是僅適足於喚起中等社會（詳後）。但是，由於楊氏所代表的中等社會實原屬於湘紳階層，又係為全國性的菁英群，於是其並非拋棄湖南、中國在符號上的聯繫。

此歷史敘述中，以湖南內部因素的意涵實較少，或者說，楊毓麟所激發的認同觀主要依靠湖南與他者間的關係而強固：一方面天下秩序作為湖南使命感及學術傳統的奠基，而無論王夫之、魏源、郭嵩燾一律奉承中原文化。另一方面，湘省志士「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感乃依賴他者對中國所造成的威脅，因此較於讚揚省內文化傳統的部份，楊氏花更多篇幅描述滿人、西方帝國主義、官紳與湖南、漢種、中國的對立。藉由他者的建構（construct of otherness）提升內部的凝聚儘管屬於民族主義者的普遍行為，但當西方國家的價值體系屬於政教分離的基督教傳統，湘省卻以作為實際政治中心的天下中國為基礎，因而難以產生獨立（autochthonous）的歷史傳統。<sup>91</sup>

## （二）關於種族、民族及滿漢問題

楊毓麟對於種族和民族的敘述乃錯綜複雜，且缺乏一致性，或者說，所運用的概念不指定本質性的意涵，而是依照特定的敘述策略喚起特定語境。如種

<sup>88</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8。

<sup>89</sup> 同上，頁 69。

<sup>90</sup> 歐榘甲，〈新廣東〉，頁 32。

<sup>91</sup> 參見 Prasenjit Duara, *Sovereignty and Authenticity — Manchukuo and the East Asian Modern*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2003), p. 11.

族主義主要彰顯滿漢間的差異，亦反映一種社會達爾文式的世界秩序，但針對漢族本身，楊氏反而轉向結合民約論（Social Contract）與化學用語的敘述，以便調適湖南、中國各自獨立間的緊張性；上述已經指出，論析湖南社會時，楊氏又轉向社會主義式的敘述模式，以上、中、下等社會解剖湘省人口。因為《新湖南》作為宣傳品，而不同理路皆試圖激發讀者群的共鳴，由是其內在的矛盾則屬於次要的問題。

誠如沈松僑所指稱，知識分子經常藉由種族界定國族，而此概念與革命主張十分相應，但政治動員的過程中，新知識分子並非全面地套用西方種族理論的一切，反而按照宣傳用途而進行選擇。<sup>92</sup>楊毓麟關於西人的討論使用本文第三章所指的古舊、文明兩種敘述模式，以前者塑造具有威脅且野蠻性的「白禍」形象，以後者論證其革命主張，因此全然顯現《新湖南》內在的敘述策略：楊氏一方面揭露「碧眼虬髯」的帝國主義者之謀略，又警告「白民者」即將看著湖南人相殺而「掀髯大笑」；英、德、法等國幸災樂禍的表現，乃適足於顯現湖南、中國在帝國主義無道德之下，除了自立之外並無他選擇。<sup>93</sup>另一方面，楊氏以「條頓之英吉利人」說明其所提倡的獨立性為何關鍵，其讚揚民族建國主義時又十分肯定「獨立不羈」的「日耳曼民族」，又藉由「法蘭西」「糜肉流血」的革命史，彰顯破壞主義在建國過程的必要。誠然，不像歐榘甲，楊氏業已對西方文明論的若干說法產生質疑，甚或以帝國主義的詭計看待之，而基於印地安人、埃及、波蘭等例暴露文明論自相矛盾之處。但是，他仍以英、德等人富國強兵的威望肯定自己理論的正當性，於是該作風仍作為一種「文明論述」。總之，不同敘述之下，楊氏使用特定的概念和名稱，以之塑造固定的形象；構成「白禍」的英國人與代表獨立民族的英吉利人因此似乎無直接的聯繫，因而減少本書不同敘述間的矛盾性。<sup>94</sup>誠如周震麟所指稱，《新湖南》以宣傳和鼓動為主要用意，而所表述的內容以現實因素為準繩，因而帶有高度的實利傾向，反而不追求理論的一致。

《新湖南》中民族、種族的觀念具有重疊的性質，而楊毓麟雖不說明兩者間的差異，但其對民族主義的界定，乃暗示民族作為種族和文化的一種結合：

凡種族不同，言語不同，習慣不同，宗教不同之民，皆必有特別之性質。有特別之性質，則必有特別之思想，而人類者，自營之動物也，各試其自營之手段……異者不得不相離，同者不得不相即。<sup>95</sup>

<sup>92</sup> 參見沈松僑，〈振大漢之天聲〉，頁 109、110-111。

<sup>9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6、77-78、81。

<sup>94</sup> 同上，頁 86、96、103。

<sup>95</sup> 同上，頁 86。

如此看來，民族係先天性質，即種族，與文化層面的因素，如宗教、語言等，所生成的特定文化範疇（所謂「特別之思想」）的聯合，而同民族者乃相互「集合」。此定義實作為民族主義保守典範的典型思維，即將不可考證的「種族」概念與特定的政治權力（上述所謂「自營之手段」）加以聯繫，以便攻擊政治權威的正當性；<sup>96</sup>此過程之下，文化層面在政治領域所形成的共同性，以及地方上的個別習俗，反而往往被否定，或者歸納於民族整體。

楊毓麟敘述中主要以種族主義畫清敵我的差異，尤其排滿的主張依賴此敘述策略，而他不時分辨「漢種」、「滿種」，也以帶有貶意的「劣種」、「賤種」、「胡族」稱呼滿州人。不過，楊氏並非分析滿、漢差異之根源，而是預設之為自明的事實，因此僅以一般刻板印象描述之。其主要以王夫之的「種界」為基礎，而否定康有為「鑄滿漢」的主張，但此見解又不構成基本原則：針對排滿主義，楊氏坦承其所提倡的反清革命、破壞主義等主張，係取決於救亡圖存的關鍵，而非本質性的信念：

諸君，諸君！今日吾輩之所研究者，在存中國，在存湖南以存中國，苟有不必要排滿而得存湖南者，吾輩不必排滿可也；苟其不出於排滿而必不得存湖南者，吾輩又奚為隱忍苟活坐視其亡也。<sup>97</sup>

可見，排滿的必要取決於湖南救亡危機，而湖南救亡的關鍵在於存亡中國。然而，由於楊氏敘述中漢人的官紳、滿州人的清廷，一律成為湖南中等社會的仇敵，再加上上述「不必排滿」的論說，因此所謂的滿漢矛盾實主要處於政治權力的問題，而非屬於「種界」的層面。

舉例而言，針對滿清為何能入主中原的理由，楊氏固然指出其「種族親固，團結堅牢」為因，卻又認定滿州人經過「兩百年之修養，閒宴無事，種性愈失」，因而顯露所謂的種性實指政治文化層面的制度、習俗等。其另外提出的原因乃更明顯地屬於政治文化的層面，如「法治簡質」、「武力強盛」、「權略兼資」，而楊氏肯定，經過兩百年的統治，該優勢乃一一消解。<sup>98</sup>至《新湖南》的後半，對於清廷的批評縮為以慈禧太后為對象，而楊氏明白表示，「滿漢之不相為苦樂」，乃取決於「那拉氏」的惡政；顯然地，種族的使用帶有高度的工具性，

<sup>96</sup> 如李國祁對民族的界定乃十分相似：「由於自然環境的不同，人類很早即分成為各種不同的民族，每個民族有其固有的特性，並尤其固有的特性進而發展成固有的文化」；李氏亦將此民族概念當成政治權力方面的主張之依據：「因此任何一個民族均希望能擁有充分的主權，自己組織政府……」。參見李國祁，〈中國近代民族思想〉，頁 19。

<sup>97</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85。

<sup>98</sup> 同上，頁 65、69、100。

時而作為絕對性的概念，時而隱藏一種文化習俗的流動性。值得注意的，係留學東京的楊氏亦深受當時日本所流行的種族學說之影響，卻並非奉承所謂的「東洋主義」，<sup>99</sup>而是以漢種為漢、蒙、滿等民族將所成立的亞州政府之核心，以期對抗白種人。波拉特以為，楊氏以中國為其敘述的理想（而難以實現的）鵠的，但在此所看到的，卻是一種以黃種為未來理想的敘述，而湖南、中國最終「願為同洲同種謀」；黃種的領袖地位自然而然屬於漢人。<sup>100</sup>總之，至辛亥革命後排滿主義失去其於政治領域的關鍵性，而輿論轉向「五族共和」的主張，此轉變的基礎乃早於革命初期存在。<sup>101</sup>

針對所謂的「漢人」，楊毓麟泰半使用「同種」、「漢種」、「漢族」等名詞，而該指稱的使用亦帶有自明的性質；不像歐榭甲，楊氏不多討論漢種起源的問題，亦未營造以黃帝為共同鼻祖的歷史敘述。反之，楊氏固然肯定漢種所形成的共同體，卻間接以「白種」對照之，即歐洲各國所構成的「種族」共同體。中國和歐洲的領土雖相等，但分成不同國家的「白種」共同體，自十九世紀以來居然能勝過統一甚久的中國，乃顯示其政治秩序的發達；中國的十八省既然代表與歐洲相似的聯合，其將來分成不同國家並不違背統一種族的共同體。<sup>102</sup>

「漢種」、「漢族」兩種概念的意涵頗為曖昧，而具備民族和種族的雙重意義：楊氏所期盼漢、滿、蒙等「族」的聯合政府，顯然地將「漢族」歸納於亞洲「黃種」的範圍以內，而不像鄒容嚴格地分隔滿漢同種的界線。<sup>103</sup>論析太平天國之役時，楊氏又譴責湘軍「產滅同種」而「媚胡族」，明顯地以種族理解漢人。<sup>104</sup>其次，如同「滿種」一樣，漢種不代表具有永恆不變的天性之族群；其雖具備「同種」的「親和力」，卻為歷史因素左右，而經由「胡族」入主中原，漢人思想上產生巨變，即將「國家與世界混茫」，「以天下為國」，致其「愛國之熱

<sup>99</sup> 楊毓麟甚至注意到，是時日本廣泛的「支那研究」實為日本帝國主義的野心所推動，見楊守仁，〈新湖南〉，頁 80；參見 Chow, "Narrating Nation, Race, and National Culture", pp. 66-69.

<sup>100</sup> 羅志田認為，中國民族主義特色之一乃其「大同境界」的普世精神，而本文第一章指出，此傾向作為民族主義肇始的必然現象，而不只形成於中國。然而，楊毓麟在此雖運用接近普世主義的亞洲理想，但其是否將之視為終極鵠的實值得商榷；此理想的提及卻暗示，無論湖南或中國皆屬於其論述中實際的目的。參見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頁 91；Chow, "Narrating Nation, Race, and National Culture", p. 76；楊守仁，〈新湖南〉，頁 85-86。

<sup>101</sup> 參見 Dabringhaus,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in China*, p. 11.

<sup>102</sup> 陳家鼎在〈二十世紀之湖南〉中亦提出相似的比喻，謂「畢士馬克曰：吾歐人以殺異種為功，殺同種為罪」，亦間接比擬歐洲各國與中國十八省。鐵郎（陳家鼎），〈二十世紀之湖南〉，《洞庭波》，第 1 期，1906 年 10 月，收入《式拾世紀之支那、洞庭波、漢幟》合訂本（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影印，1968 年），頁 138-139。

<sup>103</sup> 鄒容儘管承認滿漢均屬於黃種，但以「西伯利亞人種」及「中國人種」塑造兩者種性上的對立關係，以便彰顯「革命必剖清人種」的道理。鄒容，〈革命軍〉，收入《晚清革命文學》，頁 128-130。

<sup>104</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2、86。

力屈而不伸」。<sup>105</sup>就楊氏而言，關於漢人的主要問題顯然地不在釐清其祖源，而是如何恢復其固有的凝聚力；楊氏因此提出「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以前者為國家富強之動力，後者則作為民族統一的基石。在此理路之下，楊氏如歐榘甲一樣建構一種諸夏典範，而顯現獨立中國的實踐乃依賴新湖南為基礎。

### （三）湖南與中國的關係

在楊毓麟所建構的諸夏典範之下，湖南與中國的關係具有互補並存的性質，而不屬於相互矛盾的處境，或者說，各省間的矛盾被楊氏歸因於清廷，而「排滿」則即將能夠促使漢人的統一；上述亦指出，此過程必須以湖南為先驅，故兩者具有先後的發展順序。《新湖南》的第一章標明，中國十八省實代表「十八國者」，而此乃「已往與現在之現象也」，且由「內部之吸集力，與外部之刺激力相觸而生」；內部、外部各自指的意涵卻不清，而此曖昧不明的性質乃作為楊氏關於湖南、中國間的關係之特徵。

如同歐榘甲一樣，楊毓麟喚起一種春秋時代的諸夏典範，以之為理想的天下秩序，但比起歐氏在〈《大同日報》緣起〉所套用的三世說，楊氏更明白地將此敘述與西方的民族主義概念聯繫，以塑造現代中國的樣本：

孔子之作春秋也，內其國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諸夏之與夷狄，其畛域截然不可紊也，其稱名畔然不可假也。所謂稱子稱人，進退之大法，則以彼受吾同化力而進之，非以吾國民俯首帖耳於賤族劣種之下而進之也。民族主義之發達，昌矣，明矣！<sup>106</sup>

可見，中國民族主義最盛行的時代乃於秦始皇統一中國之前，即春秋戰國時期，而楊氏所喚起的，係具有複數意義（plural meaning）的中國概念（central states）：湖南等省皆代表「中國」之一，而其整體構成「諸夏」的共同體。<sup>107</sup>值得注意的，係春秋戰國時代所謂的「中國」一詞，實為北方集團的自我稱呼，其固然具有複數意味，但其用意在於畫清北方「中國」與南方「夷狄」間的文明差異；如湖南省籍意識中具有祖國意涵的「楚」，實則屬於夷狄的南方集團，

<sup>105</sup> 同上，頁 86、89。

<sup>106</sup> 同上，頁 66、89。

<sup>107</sup> 見 Liu, *The Invention of China*, pp. 77, 267 note 33; James Leibold, *Reconfiguring Chinese Nationalism — How the Qing Frontier and its Indigenes Became Chinese* (New York and Hampshire: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p. 9.



而非是北方的中國。甘懷真指出，至秦始皇統一中國，具有世界意涵的天下，即包括北、南各集團的範圍，經由郡縣制度的設立，才變成與「中國」一詞相符的政治概念。<sup>108</sup>換言之，無論歐、楊均以春秋時代的中國概念建構一種文藝復興式的歷史敘述，明顯地繼承經世、公羊學派對《春秋》的重視，<sup>109</sup>但其歷史觀的建構性和選擇性更為明顯，尤其因為湘、粵兩省實質上未屬於《春秋》所謂的諸夏，而是經過新知識分子所抨擊的郡縣制的設施，才終於納入中國。

相較於康有為等人，楊毓麟、歐榘甲更注意到《春秋》所提供的國家型態：當前人主要關注「內諸夏外夷狄」一語，而嘗試透過外在「夷狄」的對照重新定義大清帝國，試圖發揚省籍意識的新知識分子反而詮釋「內其國外諸夏」，以之作為地方自治的歷史依據。經世、公羊學派主要提倡以封建制度取代郡縣制，而試圖調適中央與地方的權力關係，以便鞏固國家，<sup>110</sup>然楊、歐所提倡的諸夏典範之下，中央政府則幾乎不存在，最多僅作為願景而已。特別是楊氏的敘述中，關於聯邦政府的敘述根本不存在，反之，中國、湖南間的調適依賴「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的互補作用。

「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作為湖南、中國實踐獨立的主要策略，然在楊毓麟的論述之下，兩者皆符合湖南和中國的發展，故省與國具有互補的關係。據楊氏的瞭解，西方帝國主義之不同於傳統帝國主義，係肇因於民族主義的作用：具備民族主義的話，國家事務作為全民所關心的對象，遂發展為「民族帝國主義」。不過，楊氏所謂的民族主義非指自然現象，而是作為一種政治手段；民族主義需要「同者相即」的前題，但此基礎必須由政治領袖發揚，以便打造民族（國家）：

英相格林威耳（按：即第一代格倫維爾男爵，1<sup>st</sup> Baron Grenville）用此以大造白里登，德相畢士麻克（按：即俾斯麥，Otto von Bismarck）用此以大造德意志，意相嘉富洱（按：即加富爾伯爵，Camillo Benso）用此以大造意大利，匈牙利烈士噶蘇（按：即高蘇，Lajos Kossuth）利用此以反抗奧地利。<sup>111</sup>

楊氏進一步指出，不重用此主義以建國的民族，如波蘭、芬蘭等，一律遭到滅亡，而拿破崙的失敗亦顯示，其帝國因民族主義基礎的缺乏而亡國。楊氏雖認

<sup>108</sup> 參見甘懷真，〈再論「中國」概念的起源〉（2009年10月29日演講稿），頁15-17。

<sup>109</sup> 參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34; Hao Chang (張灝), *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Crisis — Search for Order and Meaning, 1890-1911* (Taipei: SMC Publishing, 1987), p. 20.

<sup>110</sup> 參見 Duara, *Rescuing History*, p. 154; Liu, *The Invention of China*, pp. 76-77.

<sup>111</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86-87。

定民族主義為「生人之公理」和「天下之正義」，不過其描述之下，民族主義顯然作為一種政策，因而依賴政治家的善用。然而，民族主義更需要「個人權利主義輔翼之」：個人權利主義乃「天賦個人自由權」，而楊氏十分強調，其關鍵在於強化民族的「親和力」，以及辨明國家非等同政府的道理。

在此基礎之下，一國的一切政治行為遂成「以全國之觀念為觀念，以全國之感情為感情，以全國之思義為思義，以全國之運動為運動」。楊毓麟雖採取西方政治哲學的理念，而期待國民參政，以降低政府的長轡遠馭，但如同歐榘甲、梁啟超等人一樣，楊氏的敘述並非預設公共領域的形成，即能調和不同意見的輿論；反之，其回到傳統思維，而塑造一種絕對性的，且無法實現的烏托邦模型。<sup>112</sup>楊氏儘管肯定具有「下而上」性質的「黨會」為此國家的「基礎者」，而「其所執之方針、目的，不必盡同」，卻同時期待之「各以公益為主」，以便維持「大同」；關於如何定義「公益」、協調不同「方針、目的」等問題，楊氏並未提供任何答案。他對個人與群體的關係頗為樂觀，致其「個人權利」的主張實質上受到國家主義的主導，且以「國民」制定「個人」，因而否定西方相關學說之核心內涵，即將政治視為「必要之惡」，因而提倡保障個人自由。<sup>113</sup>

湖南與中國之間的關係經由民族主義的共同目標而調適，然而個人權利主義確保此民族共同體的內在凝聚力，因而為省、國家興建的基礎。在楊毓麟的構思之下，個人權利主義乃允許湖南、中國的每一國民參與國家的事務，而透過其所扮演的角色，實現國與省的獨立。楊氏首先重新指出傳統帝國的根本矛盾，以便畫清大清帝國與其所提倡的新湖南、中國之差異：

夫人人視湖南為公共之湖南，則湖南不能獨立，為（按：即惟？）其如此，則湖南為質點排列之混合物，而非親和力構造之化合物也。人人視中國為公共之中國，則中國不能獨立，為其如此，則中國為質點排列之混合物，而非親和力構造之化合物也。混合物者，如積沙然，遇風而揚，隨留而盪，受外力不及錙銖，而以有離絕播散之象矣！<sup>114</sup>

顯然，所謂的「混合物」乃適足於描述大清帝國的現狀，即在內部凝聚力的缺乏之下，國家並無法抵禦外在威脅的挑戰，因而迅速分散。即便湖南、中國均

<sup>112</sup> 參見本文第二章。

<sup>113</sup> 黃克武的研究顯示，譯介彌爾（John Stuart Mill）自由主義思想時，嚴復不接受彌爾基於悲觀主義而提出的部份見解，反而在國家主義的主導之下，便強調「己群並重」；黃氏指出，嚴復不批判密爾的認知論，對於中國思想界具有代表性。見黃克武，《自由的所以然——嚴復對約翰彌爾自由思想的認識與批判》（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0年），頁269、305-306；參見Shen, Chien,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National Identity", pp. 54, 69.

<sup>114</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99。

被視為「公共」的領域，而作為一個「形式龐大」的「團體」，但其混合物的性質乃註定其「腐朽毒爛」，於是不得不使之分裂，再按照化合物的原則重新加以組織：

化合物則不然，非依其本來親和力，決不足以改變之。在公共之湖南中，必使各個人自任一部之位置。各個人發見其獨體之親和力，則湖南獨立矣！在公共之中國中，必使各分省自任一部之位置，各分省發見其獨體之親和力，則中國獨立矣！<sup>115</sup>

在楊氏構思中，個人盡其責任而致己省重新獲取獨立，然各省獨立之後，中國乃隨之自然而完成獨立；各省既然獨立，且形成中國的共同體，實僅符合諸夏典範的政治秩序。楊氏使用一種「同心圓」的思維模式，而試圖提出並存湖南及中國的理想：該模式實主要喚起讀者的直覺性，卻忽略實際的社會、政治、地緣等因素，也未顧及省內仍未產生省籍意識的多數人。可見，楊氏的主張充分反映其個人背景，即國家（national）和省籍（provincial）的新知識分子；個人因素亦顯現於其行文的用詞：後日以研發爆炸物著名的楊氏，1902年始留學日本，而對西方科學思想十分喜愛；他以「質點排列」、「混合物」、「化合物」等具有化學色彩的專用名詞說明其方略，又以愛牟乾（按：汞合金，即 amalgam）和塞門得（按：水泥，即 cement）作為修辭，雖與《新湖南》對於種族、民族等解說產生矛盾，卻能彰顯其本身的新學背景，而提高讀者對之的肯定。<sup>116</sup>

上述已經指出，楊毓麟諸夏典範之中，湖南與中國並不處於對立，反而具有相互依賴和互補關係，以共同的祖原、歷史敘述和仇敵為認同根源。楊氏固然試圖基於其諸夏典範確保湖南儘可能大的自主權，但其所塑造的認同觀始終將湖南與中國的命運加以聯繫，因而增進中國的符號權威。特別是湘省的使命觀實源自其對天下的責任：

何如以湖南人之血，染我湖南之地，為莊嚴而美麗乎？進而上之，以我湖南人之血，染我中國之地，是以中國染中國也。吾四萬萬人之血，尚足以沒胡人之頂，請自我湖南始。吾四萬萬人之血，尚足以薰白人之腦，請自我湖南始。<sup>117</sup>

<sup>115</sup> 同上，頁 99-100。

<sup>116</sup> 同上，頁 96；參見饒懷民，〈前言〉，頁 6；李日，〈楊毓麟與近代暗殺活動〉，頁 79。

<sup>117</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3。

「以中國染中國」顯然帶有諸夏典範的意味，以湖南作為中原國家之一，然在楊氏所喚起的英雄主義之下，湖南作為推翻滿清、抵抗帝國主義的先驅；同時，其視野已經轉向中國，故以「四萬萬人」為此犧牲者的整體。

為了把握時機，所以湖南必須獨立，而建立以長沙為中央的「獨立政府」，但楊毓麟指出，湖南的獨立僅屬於手段，而非鵠的：

以湖南為古巴，以湖南為比利時，以湖南為瑞士，庶可謂吾黨得意之秋乎？然吾黨之言獨立，決不在此。<sup>118</sup>

如同歐榘甲一樣，楊氏亦認清其主張將被歸類於「分裂主義」，因而特別強調其終極鵠的為新中國。然而，在危機的緊迫之下，湖南不得不姑且脫離天下秩序，以便保存中國：

今日之集合，實所以胎孕分割之奇痛也。湖南者中國之一部分，新湖南者畔全體而裂去其一部者也。非能畔而裂之，則亦不能縫而完之。<sup>119</sup>

針對湖南獨立的必要，楊氏引申歐氏「中國自分之，中國自合之」一語，同樣以一種「循環邏輯」合理化自己的主張；此理路雖作為贅述，因為其手段的本身說明該手段（即湖南自立）的合理性，但當《新湖南》主要以宣傳品問世，作者或讀者實皆易於忽視文章邏輯上的不一致。

《新湖南》非提倡分裂主義，但楊毓麟所建構的諸夏典範，卻作為省籍意識強而有力的表達，而如同歐榘甲一樣，文中省與中國之間的關係以前者為核心，而中國作為各省的活動範圍和綜合，即多元主權（multiple sovereignties）的諸夏中國。<sup>120</sup>在楊氏的敘述之下，湖南、中國各自的獨立僅屬於先後問題，而非係根本性的矛盾：

以何等程限為滿足乎？吾黨必曰：以製造湖南人得為獨立性之頭等國民為程限，以製造湖南得為獨立性民族之頭等國為程限。然則所謂獨立性民族之頭等國者，以湖南為範圍乎？抑非以湖南為範圍乎？吾黨必曰：吾黨必製造鍾國維獨立性民族之頭等者國，必製造中國國民為獨立性之頭等國民……中國人之獨立性無程限，湖南人之獨立性亦無程限；中國

<sup>118</sup> 同上，頁 99。

<sup>119</sup> 同上，頁 100。

<sup>120</sup> 關於多元式的主權概念參見 Prasenjit Duara, "The Legacy of Empires and Nations in East Asia", in Nyíri, Breidenbach, *China Inside Out*, pp. 38-40.

人之製造中國無程限，吾湖南人之製造湖南亦無程限；以視為滿足，以視為程限。<sup>121</sup>

無論湖南中國皆作為民族（國家），僅其獨立的發生以湖南為前題，以中國為結果。楊氏肯定湖南、中國的發展並無「程限」，顯然未採取現代西方的主權概念，而是以春秋時期的國家型態為樣本，期盼各省具有獨立性，因而形成獨立的中國此共同體。可見，比起《新廣東》所提倡的聯邦中國，《新湖南》中的中國確實更係處於抽象的性質，而誠如波拉特所指，楊氏未提供任何關於各省將來的政治關係之構想；<sup>122</sup>不過，除了肯定長沙作為湖南獨立之首都之外，楊氏亦未說明湘省將來的政治制度等。

實則，楊毓麟最關心眼前的危機，因而塑造省與中央間的對立關係，以期湖南志士爭取己省獨立，而帶動他省。因此他明白地指出，湘省的獨立乃係為推翻滿清的關鍵：

我湖南獨立，彼族所以控制之者如何？川粵亂萌方長，江海門戶洞開，自守汎地，有所不足，所恃者惟鄂豫贛皖，尚足資調遣耳，然俱不免有內顧之憂，不足畏也。一省自立則滿政府墮地矣！<sup>123</sup>

如此看來，湖南的自立具有其工具性，而如同《新廣東》一般，並無法避免其內在矛盾：省的自立一旦不係完備（self-contained）的目的，而是以中國的符號權威為其合理性的來源，且使用的語言未捨棄傳統政治文化的術語，所發揚的省籍意識乃無法成為持久的民族意識；再者，當新知識分子所面臨的國際環境採取一種不可分割的單一主權理念，楊氏諸夏典範所預設多元式主權模式即無法獲得認可，且無法與民族主義的相關理論加以協調。

楊毓麟日後的發展恐怕更顯露其省籍意識歸屬於宣傳工具的本質：《新湖南》出版不到一年，楊氏在《遊學譯編》發表〈滿州問題〉一文，文中討論清廷、東三省和日本、俄國對之的野心，以及此發展如何影響中國的未來。文中他固然提倡「一省獨立則足以號令全國」的道理，但此理念僅屬於文章次等的主張，而非為重點；楊氏主要呼籲的，係中國主權的保護，而非己省的自立。因為「夫中國主權，非滿州政府所私有也，國民之公主權，一家一姓不得私有之」，所以楊氏鼓動「吾國民……知死蹈死則可以獨立，可以與滿政府宣戰而

<sup>121</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103。

<sup>122</sup> 見 Platt, *Provincial Patriots*, pp. 119-120.

<sup>123</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101。

保存主權」。<sup>124</sup>可見，當《新湖南》仍在刊印時，楊氏則已經逐漸轉向所謂中央革命的方略，而在東三省的危機之下，多元式的主權模式迅速由中國單一的主權取代。《新湖南》與〈滿州問題〉的主要共同點反而係其對於新知識分子的鼓動，而進一步發揚其 1902 年所提倡的犧牲精神；其對於犧牲精神的號召乃暗喻，誠如周震麟所指，楊氏撰文的主要用意在於鼓動年輕學生投入革命陣營。

### 三、訴諸的對象—「中等社會」的青年

本文第三章指出，《新廣東》的主要對象群係美國華僑社會的上層，如富商、會黨領袖，而歐榘甲因此使用特定的敘述策略和修辭，以便取得該讀者群的肯定和贊襄。上述亦引用周震麟的話，指出楊毓麟加入黃興一批人的陣營後，乃以鼓動革命為撰文的主要動機，然其所喚起的觀眾，莫如其以中等社會所指稱的「青年」，即國內和赴日的學生群。由於新、舊派之爭，以及戊戌政變、自立軍等事相繼發生，致新知識分子以往仰賴的政治管道次第封閉，但留日時潮的方興未艾又使得所謂青年脫離己省菁英社會的籠罩，因而成為新知識分子的主要爭取對象之一。楊氏固然屬於全國性的社群，但多數（留）學生的生涯囿於己省，而《新湖南》用意之一，乃在於喚起湘籍學生以省為核心的認同觀。<sup>125</sup>換言之，無論傳統的教育或新學皆以中國為核心價值，但對未參與會試的「青年」來講，相對於中國的象徵意義，己省乃係其實際的生活環境，因而更真實；所謂的省當然主要包括以省會為中心的區域和各學子的鄉邑。上述亦指出，尤其湘省的學風特地強調己省於天下的角色，而楊氏以省籍認同鼓動學生，乃適足爭取其贊助，亦如同《新廣東》促使他省新知識分子進行宣傳活動。《新湖南》塑造以譚嗣同、賀金聲等「烈士」為主的使命觀，以鼓動湘籍學生加入革命陣營，且使之發揚破壞主義，以期興建獨立的湖南和中國。

<sup>124</sup> 楊守仁，〈滿州問題〉，《遊學譯編》，第 9 冊，1903 年，7 月，頁 28、32-33。

<sup>125</sup> 誠然，專論留日學生的研究者關於留學生教育背景等的討論甚少，不過留學生迅速成為革命、立憲各派所爭取的對象，乃暗喻其訴求基本上以青年為主，即黃福慶所謂的「頭腦新潔，志氣不凡」，而易於受新思想的影響。此外，張之洞以舉人、進士等資格獎勵湖廣學生赴日留學，也暗喻留學生仍未處於全國性的菁英階層。再者，新學學風的肇始，在國內學堂和教師的缺乏之下，許多青年亦決定留學日本。總之，除了亡命日本的新知識分子之外，多數留學生的生涯以己省為主要的範圍，誠如石錦所云，在學生數量增加之下，「由單純的同學關係，漸趨於以地域關係為基礎的結合」，於是經過《新廣東》、《新湖南》的出版，多數留學生辦的刊物標榜省籍意識。黃福慶，《清末留日學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 年），頁 212-213；石錦，〈早期中國留日學生的活動與組織（一八九六——一九〇一）〉，收入《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與自強運動》，頁 229；見實藤惠秀，《中國人日本留學史》，（東京：くろしお出版，1960 年），頁 20、23。

楊毓麟的敘述策略以「青年」為主，主要顯現於其從十八世紀西方政治學說所引申的「中等社會」敘述：<sup>126</sup>其在第一章坦承交代，「作新湖南，用邊告湖南中等社會，以恥舊湖南人之甘於為奴隸」；以湖南的青年對照湘紳所代表的舊秩序，但「新」、「舊」亦牽涉到湖南新政運動下所引發的黨爭，而《新湖南》亦替繼承新派的黃興等人作宣傳。針對湘省社會的內部，楊氏透過「上等社會」的官紳塑造他者的形象，再利用「下等社會」而建構受官紳壓迫的受害者；兩種形象乃作為喚起中等社會的基本因素：

諸君在於湖南之位置，實下等社會之所託命，而上等社會之替人也。提挈下等社會以矯正上等社會者，惟諸君之責；破壞上等社會者以卵翼下等社會者，亦為諸君之責。下等社會，吾亟亟與之言，故必亟亟與諸君言；上等社會，吾不屑與之言，尤不得不亟亟與諸君言。諸君諸君！湖南的青年軍，演新舞臺之霹靂手，非異人任也。<sup>127</sup>

楊氏營造中等、上等社會間的對立，而直接激勵青年「破壞」舊湖南的社會秩序，然其所以塑造湘紳道德敗壞的形象，實由決於舊派於長沙地區仍掌有莫大的勢力，而對青年具備影響力。羅志田指出，新政運動後所爆發的自立軍起事，與役者係以「新派少年」居多，然葉德輝等舊派湘紳由於「參與者多官紳子弟」，所以說服巡撫俞廉三寬以待人，因此「極少株連」。<sup>128</sup>此事一方面顯示的，係楊氏所構造的中等社會實純屬於建構的敘述，因為新、舊派的多數人均屬於湖南的菁英階層，即上等社會。另一方面，葉德輝特地出面為新派者辯護，乃代表青年係為新、舊派共同爭取的對象，而楊氏所點明的絕對對立關係實為其期盼而已。此外，所謂的「青年」雖被當作中國救亡的關鍵，但兩派領袖同時視之為易於受對方誘惑的「少年」，因而需要輔導。<sup>129</sup>總之，兩派實際上開展一種反向的世襲之爭，以接代人本身為競爭目標。

為了爭取湘省青年的支持，楊毓麟花相當大的篇幅大肆抨擊王先謙、葉德輝、孔憲教三位長沙大紳。如同梁啟超一樣，楊氏十分看重湖南的「士」，以

<sup>126</sup> 參見李日，〈楊毓麟與近代暗殺活動〉，頁 79。

<sup>127</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68。

<sup>128</sup> 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112；參見 Esherick,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pp. 31-32.

<sup>129</sup> 針對自立軍起事，葉德輝指出「此輩書生無非受人誘惑」，然華興會成員陳家鼎日後與保皇黨爭取社會資源時，乃認為湘省青年係「年少無根柢之徒，迷其（按：即梁啟超）學風謬種流傳不可究詰」。可見，各派以青年爭取對象，也促使清末論戰日趨激烈，又帶動輿論的發展；輿論雖急速擴大，本質上卻過度作為純粹的宣傳管道，而非代表實際的討論空間。見葉德輝，〈郎園學行記〉，頁 130，轉引自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頁 112；鐵郎（陳家鼎），〈二十世紀之湖南〉，頁 141。

之作為己省唯一的資源，並且強調其對輿論的控制：

諸君占中等社會之位置，為自居於士類者一大部分……而主持全省之議論思想者，惟士林而已。<sup>130</sup>

其進一步指出，即將能夠率領湖南的領袖，非出自中等社會莫屬，且將之與「杜蘭斯哇」（按：即川斯瓦）的「古魯家若」（按：即克魯格，Paul Kruger）等人相比擬，大肆為黃興作宣傳。儘管如此，但湖南中等社會的「思想渙散而不統合，黨仇交爭，戈矛林立」，致其無法抗禦「大禍」；其「議論」分成新、舊派而無法統一，即肇因於上等社會「爭名奪利」之心：

新、舊黨之名……自劣紳爭權學堂交關始。禍首者實為王先謙、葉德輝交訐互訟……王葉二氏之無行，此吾湖南人之所共知也。<sup>131</sup>

當然，楊氏對王、葉等湘紳的批評，基本上不超出「私權私利」之罪名，因而如梁啟超一般，以傳統思維的公私對立否定對方的一切行為。其以「不為一家、一姓、一學說、一黨派之奴」的「新學之真精神」對照上等社會的私心，但湖南中等社會既然分散，實顯示上等社會對之的吸引和左右的力道甚大，而楊氏的論證實際上僅代表新派的反擊。<sup>132</sup>

楊毓麟讚揚譚嗣同、唐才常、賀金聲等「烈士」，而特別形塑賀金聲為中等社會的模範，即具備犧牲精神的文人志士。賀氏為湖南邵陽縣秀才，曾就讀嶽麓書院，以仇洋反教見稱於鄉里；其在地方上具有影響力，又與會黨熟悉，於是官方予以「團總」之銜思利用之。至庚子變起，賀氏抨擊李鴻章、張之洞的東南互保係為「賣國」，因而上書湘撫俞廉三，主張「倡定霸業」，俾保留此勤王之腹地。惟俞廉三並未接納，反而解除其團總的名銜。經過衡州等教案後，湖南官方不得不採取保洋護教的態度，允許傳教士至鄉間活動，而賀氏遂以此為由，於 1902 年組織「滅洋軍」，以期殺戮教士。然其出動後並未遇見西人，且向俞廉三表示效忠，但由於其聲勢日益擴大，致官方出兵鎮壓，於是年 9 月底逮捕賀氏就地正法。<sup>133</sup>

賀金聲的生平所顯示的，係十九世紀下半葉湘省排洋反教的確扮演至關重

<sup>130</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83。

<sup>131</sup> 同上，頁 84。

<sup>132</sup> 同上，頁 85。

<sup>133</sup> 見王繼平，〈論賀金聲起義〉，頁 348、352-355；郭世佑，〈排外意識與賀金聲募勇反教〉，《湘潭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5 年第 6 期，頁 61-63。



要的角色，而主導部分輿論。由於排外為輿論所共認的價值，於是成為攀附的手段；賀氏被授以團總名銜後，更積極地試圖利用垂直的政治管道表示其排外意向，以期獲得重用，但上書遭拒後只好轉至橫向管道，以募勇組軍俾爭回原來的權力和生命意義。換言之，賀氏儘管誠心排外，也大致擔憂故鄉的未來，但其行為背後仍有所實際的考量，甚至其本身具有地方霸王（local bully）的性質，而不純然屬於理想層面。不少學者則以「反帝愛國」視之，又強調其「生平嫉惡如仇」的一面，及「企圖尋找救國救民的道路」之義氣，甚或基於反教宣傳品的內容對賀氏「以鄉規處死不法教民」的行為加以辯護，似乎是為了塑造民族英雄而過度扭曲相關史實。<sup>134</sup>不過，將賀氏營造成英雄的作法實以楊毓麟為源頭。

楊毓麟將賀金聲與唐才常、譚嗣同等人並列，以之建構以排滿為念的文人英雄形象，以便預備其於後文所提倡的破壞主義。對於數月前發生的賀金聲事件，楊氏的交代如下：

今歲乃復有賀金聲一事。金聲平生之志事，想諸君之素聞也，以一諸生躬耕於閭里，慨然有扶義而起之思，率其弟子，苦身力作，散金帛以收民望，傾蕩其家貲及其弟子之產業者數數矣，而來學者益親。排滿與排外二者交迸於腦蒂，欲乘時颺起，徒以策略疎闊，為賊臣所夷滅。<sup>135</sup>

是時楊氏正留學日本，其如何得悉關於賀金聲之舉事已經無法查究，但其既然提「諸君之素聞」一語，乃暗喻該事變雖未超出鄉邑的範圍，卻成為輿論的主要話題；據蔣廷黻的回憶，由於賀氏的舉事以滅洋為名，由是鄉民的確視之為英雄，認為其適足彰顯華人的「神聖」，因而「一直講了好多年」。<sup>136</sup>但更關鍵的，係楊氏雖肯定讀者「素聞」之，接著卻詳細地描述與賀氏的相關事宜，乃顯現其試圖奪佔賀氏的象徵意義，且以符合宣傳目的的內涵重新定義之。

上述指出，賀金聲忠於清廷，而未持有排滿之意，且終年時已 49 歲，而早已放棄仕宦生涯。楊毓麟卻強調其「排滿與排外……交迸於腦蒂」，又在言語上塑造賀氏青年的模樣，以較為親密的「金聲」指稱之，且指出「堅忍刻苦」的他身為「諸生」，卻為了「扶義」和「收民望」而捨棄「平生」的生涯，以

<sup>134</sup> 王繼平，〈論賀金聲起義〉，頁 348、358；鄧雲霞、簡安亞，〈從田興恕到賀金聲的教案處理結果看湖南反洋教鬥爭的一大特色〉，《湘潭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5 年第 5 期，頁 110。

<sup>135</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1。

<sup>136</sup> 蔣廷黻英文口述；謝鍾璉譯，《蔣廷黻回憶錄》（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4 年），頁 12。

推動起事。<sup>137</sup>在此敘述之下，賀氏雖為官方「夷滅」，但其下場更能夠顯現其仁俠的本質，而足堪為民族英雄，成為「民族精神」的化身。<sup>138</sup>上述指出，《新湖南》刻意強調此民族精神尤顯於湘省，而楊氏以彼此無關聯的唐、賀塑造湘省的另類英雄傳統：經過唐才常的起事，賀金聲乃「復以徒手而繼之」。楊氏呼籲讀者體悟其使命，「投袂而起」，如同唐、賀一般推動起事，而升為英雄：「諸君何必讓人獨為君子哉！」<sup>139</sup>可見，楊氏透過湘省志士塑造文人英雄的形象，而努力於鼓動青年培養「敢死」的精神，以便重新定義湖南使命觀的內涵。

此英雄形象以破壞主義為核心使命，但破壞本身具有禁忌的性質，而楊毓麟亦承認其「不忍於湖南見之」。但由於官紳實無指望可言，而帝國主義的威脅日趨嚴重，故中等社會能實踐獨立的手段莫如破壞主義。楊氏特別強調，西方各國乃經過革命的殘酷歷程，才能成為今日之「強國」，而為了釐清破壞主義係何事，及其與青年的關係，因此楊氏透過俄國「無政府黨」的例子標明中等社會必走之路。在其描述之下，俄國乃適切地反映中國、湖南的情況，因為其社會不平等、官吏腐敗、教育限制等，而民眾的反對又遭中央之鎮壓，於是發展為破壞主義；當然，此發展依賴著楊氏本身所代表的新知識分子的革命文學和遊說煽動，才能升級為「暗殺恐怖時期」。<sup>140</sup>值得注意的，係楊氏在此對西方歷史的引用不只合理化其敘述，且同時相對化西方進步觀所標榜的絕對文明性：如同梁啟超，楊氏注意到西方國家曾處於落後的歷史階段，而其「崛起」實為過去近百年的事。可見，除了卡瑞佳（Rebecca Karl）所指稱的非西方國家之外，新知識分子亦基於西方本身的歷史突破黑格爾式的歷史觀，而創造本土（native）的進步觀。<sup>141</sup>

楊毓麟強調此過程的漫長，指出俄國虛無主義的肇始提倡者甚少，在日後卻蓬勃發展，首先「蔓延及於學校」，再滲入「軍隊」。無論學校或軍隊乃皆以青年為主，繼而楊氏進一步描述此俄國破壞主義的發展，以便釐清青年所扮演的角色乃至關重要：

學校之青年，悍然與政府為國事之勍敵。斧鉞在前，監獄在後，曾不足以戢其兇行之十一。至於學校教頭、地方知事，被刃絕命，纍纍相望也。歷山二世（按：即亞歷山大二世，Alexander 2<sup>nd</sup>）被狙擊者至七次，遊

<sup>137</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85。

<sup>138</sup> 參見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頁 101。

<sup>139</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71、76。

<sup>140</sup> 同上，頁 93、96、97-98。

<sup>141</sup> 梁啟超致嚴復函中表示其不接受西方的典型歷史觀，即假設歐洲自希臘以來具有民主主義傳統的敘述；梁氏乃認為，「民主之局，乃地球萬國古來所未有，不獨中國也」，而西人的崛起乃「百年以來」的發展。梁啟超，〈與嚴幼陵先生書〉，頁 109。

艇下之水雷、鐵道現下之地雷等未發見者，尚不在此數。<sup>142</sup>

俄國無政府黨的青年所表現的「殺身成仁」、「舍生取義」的精神乃與《新湖南》的基本主旨相符，而楊氏在此所敘述的暗殺活動，在日後逐漸成為其主要的關心對象。楊氏更進一步指出，除了暗殺活動之外，無政府主義乃成為社會整體的主要思維，甚至女性亦加入其陣營：

政府設備不敢稍疎，而黨人之勢力乃如水銀瀉地，無孔不入，無政府哲學彌滿充塞於國民之腦質中。至（按：即致？）使妙齡之弱女，亦樂敝衣毀飾，雜於男子之中，冀得一達其目的，以為愉快。<sup>143</sup>

可見，於楊氏的敘述之下，俄國十九世紀的歷史十分符合楊氏的構思，且以青年為主要的推動者。值得注意的，係楊氏所瞭解的無政府主義既然有「無孔不入」的力量，但他在《新湖南》的最後一章構想湖南獨立後之事，而描述獨立政府等的建立，實不難發現他所謂的破壞主義僅屬於過程的手段，而非係真正的無政府主義。誠如楊芳燕所指稱，清末新知識分子主要擷取歐洲激進主義較為實際的革命手段和口號，以便推翻中央、地方權威，反而不追求無政府主義式的「社會革命」。<sup>144</sup>

總之，當歐榘甲的開拓身分、黃帝鼻祖、公司比喻等敘述以華僑的上層社會為對象，楊毓麟所塑造的中等社會、破壞主義、湘省使命觀均以青年為主要的接受者（recipient）。由於大量學生出國留學，乃脫離湘省官紳的影響力，而多數新知識分子又亡命日本，而易於與該批青年串聯，於是楊氏等人創辦刊物，以便積極鼓動其革命。由於泰半學生未參與全國的會試，又受到嶽麓等書院所灌輸的省籍意識，因而具備頗為濃郁的省籍認同，楊氏乃模仿《新廣東》之行文策略，基於己省的認同觀號召排滿、反帝、革命等情緒。

#### 第四節 小結

太平天國之役後，湖南的菁英階層形成特殊的省籍意識，即以獨立、排外以及訴諸「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觀為內涵的認同觀；該認同觀固然帶有民族

<sup>142</sup> 楊守仁，〈新湖南〉，頁 98。

<sup>143</sup> 同上。

<sup>144</sup> 楊芳燕，〈激進主義、現代情境與中國無政府主義之崛起〉，《臺大歷史學報》，第 33 期，2004 年 6 月，頁 369。

主義的色彩，但其一方面並未擴及湖南社會的整體，而是以長沙地區為湘省文化的中心，另一方面又以天下觀的符號系統為基本的價值框架，故未形成民族獨立運動。本章指出，十九世紀下半葉的湘籍意識在本省的輿論內具有攀附的作用，而尤其是湖南新政運動時，外省人利用之以確保湘紳的合作。嗣後爆發的新、舊之爭乃源自官、紳、新知識分子在政治利益上的矛盾：湘紳的既得利益來自其對清廷效忠的回報，而新知識分子所提倡的維新改革，如教育、民權等，乃間接瓦解清廷的象徵權威，因而威脅士紳階級；士紳和新知識分子各自以意識型態式的言語抨擊對方，致兩派的關係迅速惡化。

楊毓麟本身屬於新知識分子的社群，而經過自立軍等事件後，他明顯與湘紳疏遠，而與黃興等革命派人士的關係日趨緊密，遂而傾向排滿主義。《新湖南》一書的內涵顯現其革命思想，亦清楚地揭露湘省上層社會的權力矛盾：楊氏雖喚起湖南的省籍意識，且以湖南士紳所共認的符號訴諸讀者的同感，但其所建構的湘省認同，實則展現高度的排他性，以官、紳、教民、外人作為具有公敵意義的「他者」，致其敘述中繼承的成份低於中斷的作用。楊氏與湘紳、清廷處於對立，而提倡湖南姑且脫離中國，以實踐自立，但在其敘述之下，湖南的獨立始終以新中國為鵠的，而省與國非屬於對立的處境。其喚起一種諸夏典範，以各省應該享有其主權為前提，以漢種的凝聚為紐帶，而形成具有多元主權的中國。楊氏並非說明湖南與中國在政治上的實際安排與調適，而是期盼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將奠下漢族統一的基礎，以省為出發點，再延伸至中國整體，甚或最終聯繫亞洲大陸的黃種人，以期抗禦所謂的白種人。民族建國主義和個人權利主義作為政治手段，而楊氏敘述中的種族、民族、社會結構等問題並非代表清晰的概念，而係經常處於相互矛盾的關係，實顯露《新湖南》的主要作用在於鼓動特定的對象群，因而不求理路的一致。換言之，楊氏雖提倡湖南自立，但其敘述的重點不在於構造適切的政治藍圖，而是激勵讀者加入排滿革命。

《新湖南》的敘述以所謂的「中等社會」為對象，然中等社會者乃省內和留學日本的青年。楊毓麟對之的期盼以投身革命及實踐破壞主義為鵠的，因而特別致力於俄國無政府黨的描述，清楚地標明學生於革命活動中所扮演的角色至關重要；無論暗殺、炸彈等手段，或者革命思想的推廣，均有依賴青年的努力。楊氏強調青年與所謂的上等社會處於對立，且為了解放下等社會，所以不得不培養犧牲的精神。楊氏因此除了上述的認同觀之外，進一步塑造湖南的英雄傳統，以是將「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感重新定為脫離清廷的革命敘述。其以譚嗣同、唐才常、賀金聲等人營造一種烈士系譜，而尤其賀氏在其敘述中成為青年該仿照的樣本，以文人的身分舉事，以期拯救下等社會。

其關於賀金聲的敘述乃顯示《新湖南》文本的選擇性和建構性，也顯示新知識分子在爭取政治參與的過程中，逐漸拉大宣傳的對象群，而合理化其對清廷、士紳的抨擊，所以將一般庶民營造造成待解放的下等社會。忠於清廷的賀氏，在楊毓麟的敘述中反而成為排滿革命的先鋒，而其「滅洋教」的舉動更係為國民解放運動的性質。不過，《新湖南》中下等社會仍扮演被動的角色，而中等社會將必須啟導之；日後《遊學譯編》中刊載〈民族主義之教育〉一文，更直接界定三種「社會」的角色，以中等社會為革命之「運動場」，而下等社會作為「根據地」；就作者而言，下等社會雖並未瞭解革命的必然性，卻深受上等社會之迫害，因而形成「革命事業的中堅」。新知識分子嗣後努力於聯絡以會黨、勞動者、軍人為主的社會下層，透過演講、白話文等方式開導之，「轉移其舊思想而注入之以新思想」。<sup>145</sup>

新知識分子主要以漢族的符號進行動員，也編造民族英雄的系譜，又引申會黨的若干認同意旨，但其與下等社會的世界觀實在落差甚大。舉事後的賀金聲的確成為邵陽地區的民族英雄，但「民族」在此非為漢族，而是以包括清廷的「華人」身分為主。至 1920 年代，湘省庶民對於賀氏的崇敬，更係處於楊氏等新知識分子所鄙視的無知和迷信之境地：身為知識分子的蔣廷黻回邵陽後，發現當年為官兵處死的賀氏業已成為當地的守護神：

群醫束手的病人，久婚不育的婦女，只要許願為他修廟，無不有求必應……我親眼看見一種新的宗教讚禮。這完全起於人們的無知和對洋人的仇恨。<sup>146</sup>

就蔣氏而言，庶民的宗教信仰源自其無知、迷信以及排外情緒，且顯然不符合知識分子所標榜的民族文化。代表人口多數的下層社會雖身為國民，但其信仰、習俗等皆不科學，因而仍待知識分子的啟蒙，且部屬於民族文化。這種心態之下，清末所推動的地方自治以教育為核心理念，也因此經常與地方民眾發生衝突：尤其新學堂的興建造成許多衝突，除了經費問題之外，也肇因於將地方寺廟改為學堂的措施。對庶民而言，以省會為中央的自治運動，實代表上而下的集權政治，既提高民眾的課稅負擔，又直接否定地方信仰；<sup>147</sup>誠如中國某

<sup>145</sup> 胡繩武，〈遊學譯編〉，頁 234-235。

<sup>146</sup> 蔣廷黻，《蔣廷黻回憶錄》，頁 13。

<sup>147</sup> 王樹槐，〈清末江蘇地方自治風潮〉，《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6 期，1977 年 6 月，頁 322、325；參見 Prasenjit Duara, "Knowledge and Power in the Discourse of Modernity: The Campaigns Against Popular Religion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 no. 1 (Feb., 1991), pp. 75-76, 80.

地之民所云，其唯一忌憚的乃「祖國的軍隊和新知識份子」。<sup>148</sup>當然，以推廣民族文化的學堂取代寺廟，實意味著兩種迷信的更換，以民族的神話將過去的天下觀加以現代化；此過程亦進一步地將庶民轉為部分政治化的大眾，也使之更具備社會資源的角色。

楊毓麟撰就《新湖南》後不再提倡湖南自立，反而轉向中央革命，乃表露其所熱情號召的湘省認同，實主要作為爭取社會資源的手段，且以中國為鵠的，而非是自足的民族主義。誠然，相較於梁啟超和歐榘甲，楊氏所喚起的認同觀更帶有情感色彩，也訴諸一套歷史傳統，不過該因素脫離不了中國的象徵權威，以及現實政治環境的左右。在帝國主義的威脅，以及新知識分子與官紳的對立處境之下，《新湖南》的省籍意識適足於鼓動學生，卻難以推動實際的政治改革。然而，文中所提倡的破壞主義雖號稱以湖南為發生之場合，實則並無地緣上的限制，而更係以全國的政治為對象。換言之，楊氏雖利用湖南認同激勵湘籍青年加入革命運動，但破壞主義的實際對象應該在於湖南之外的政治中心；如果以己省為全國性事變的出發點，破壞主義的確係為適切的手段，但楊氏主要著迷的為暗殺活動，而其於省內的可行性甚低。<sup>149</sup>

暗殺活動嗣後成為楊毓麟的主要意向，他因而積極研發爆裂物，也致力於籌辦暗殺隊，以推翻清廷。<sup>150</sup>1905年吳樾炸清廷五大臣的計劃乃係楊氏為主謀，而其本身日後前往北京，規劃刺慈禧太后，甚至1911年絕命前寫的遺書中，仍堅持破壞主義係正確的，因而交代朋友買炸藥工廠，以協助革命事業。比起漫長的政治改革，破壞主義的成效甚速，且具有英雄主義的性質，因而成為清末許多新知識分子積極鼓吹和實踐的方略。惟楊氏辛亥革命舉義前夕的蹈海顯示，此熱情之下，唯一具有恆久性的理念係國家，但當其並無其他本質性的理想，國家最後亦係空泛的，僅以掌權者的需求為內涵，致多數新知識分子乃成為悲劇英雄（tragic hero）：無論歐榘甲或楊毓麟，最終孤身寂影，於1911年棄世；誠如歐氏詩中所云，「乾坤何茫茫，一鳥孤飛往。大江自橫流，紅淚隨江漲」。<sup>151</sup>

<sup>148</sup> 轉引自 Arthur von Rosthorn, *Das soziale Leben der Chinesen* (Leipzig: Der Neue Geist, 1919), p. 24.

<sup>149</sup> 參見李日，〈楊毓麟與近代暗殺活動〉，頁82。

<sup>150</sup> 關於楊毓麟對無政府主義、暗殺主義傳播的影響，參見 Martin Bernal, "The Triumph of Anarchism over Marxism, 1906-1907", in *China in Revolution*, pp. 118-119.

<sup>151</sup> 歐榘甲，〈無名絕句〉，收入梁啟超，〈飲冰室詩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頁71。

## 第五章 結論

1900 年庚子國變期間，以仇洋反教見稱的湘紳賀金聲上書俞廉三，主張「管仲之策」，<sup>1</sup>基於湖南一省「倡定霸業」。賀氏忠於清廷，其所謂的「霸業」實際上有勤王之意，顯然地與梁啟超、歐榘甲、楊毓麟排滿色彩濃厚的自立說處於對立。不過，賀氏構想的內容卻與三位新知識分子十分相似，同樣為了救亡而訴諸省籍意識：其點明己省充分具備自立條件，認為「湖南地方自險，丁口自蕃，物產自富，加以人多忠義，其勇敢樸誠之心，有非環海諸省所能及」。如同梁、楊一般，賀氏將湘省視為腹地，假定其自立後乃「天下聞風響應」，並且期盼「大同之舉，足伸國威」。<sup>2</sup>可見，晚清將一省獨立視為建國取徑的主張不囿於新知識分子，反而也由省內的地方菁英提出，然而該兩種社群雖持有不同的世界觀和政治願景，但其給予省的角色乃頗為相似，即具有政治手段的性質，而非是追求以己省為範圍的建國運動。誠然，當梁、歐、楊均試圖逼進、改造全國的政治舞臺，賀氏努力於擴充其於地方上的勢力，但關鍵在於兩種態度皆將省視為達成特定目的的手段。這種工具性所彰顯的，係清末的省籍意識作為中國民族主義的一環：為了爭取社會資源，所以新知識分子不得不擴充其對象群，逐漸將菁英之外的社群亦納入公共領域，使之產生政治意識；面對這些社群，熟聞於天下觀的新知識分子乃試圖基於己省的認同觀鼓動之，因此該過程實代表政治大眾化的肇始。

### 一、晚清的省籍意識

晚清的省籍意識為附屬於中國民族主義的認同觀，而其鼓動依賴新知識分子的宣傳活動；有關湘、粵的自立主張固然顯露民族主義係為不同敘述相互角逐之場合，而非為高度同質性的認同觀，但是由於新知識分子的核心目的一律屬於政治層面，故此民族主義以實際的政治領域為界線，亦深受傳統政治詞彙

<sup>1</sup> 值得注意的，是賀金聲所抨擊的李鴻章（參見本文第四章），本身亦看重管仲，乃以其「軌里連鄉之制」擬定淮軍的組織，以評定捻人之亂。此事一方面顯示的，係傳統歷史人物係為政治主張的核心符號，以合理化其內容。然而，更關鍵的係該符號為處於對立的人所使用，凸顯提倡者間的差異主要處於權利或辯論（rhetorics）的層面，而非是宗旨上的；故李氏之「東南自保」實符合「管仲之策」，但賀氏以「賣國」看待之，同時卻向俞廉三提出相似的方略。李鴻章，〈安徽義阡亭堂記〉，收入李國杰編，《合肥李氏三世遺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頁 805。

<sup>2</sup> 賀金聲，《四上俞中丞書》，轉引自王繼平，〈論賀金聲起義〉，頁 352-353。

和理念的主導。梁啟超的發展對新知識分子的崛起具有代表性，而其觀念的演變乃顯示其民族主義充滿著（潛意識中的）實利傾向，因而在中央的垂直政治管道封閉後，遂而轉向湖南新政運動的官紳，而積極提倡以湖南自立脫離中央，以渡過瓜分危機，而保留恢復中原的腹地；本文亦強調，梁氏等人的主張始終牽涉到己身的生涯，而非純屬於脫離物質考量的理想層面，於是新知識分子透過民族主義的主張試圖獲取政治舞臺上的重用。是時梁氏以官紳為對象，因此並未特地塑造情感層面的省籍認同，反而從天下觀的典故和現實局面建構其敘述；經過湖南新政運動和百日維新的失敗，其逐漸傾向排滿革命，而將逆轉大局面的指望寄託於自立軍的起事。針對廣東，梁氏固然肯定其本身為粵人，也期望己省扮演天下中的主導角色，但如同湖南一樣，粵省的價值以全國的政治發展為準繩，而不像源自本土燦爛的文化。此外，梁氏肯定廣東裔的華僑最早產生愛國心，又重視其財富的豐厚和粵語所形成的凝聚力，不過這些見解亦都以彰顯華人具備愛國主義的能力為用意。基本上，嗣後提倡省籍認同的新知識分子並未超越梁啟超給省份擬定的工具性。

歐榘甲的《新廣東》以前所未有的篇幅公然提倡一省自立，且以排滿主義為核心主張。其主要的對象為舊金山華僑社會的上層，即富商和致公黨的會黨領袖，而非像廣東省內的民眾，故該書無法代表粵人廣泛肯定的認同觀。由於華僑的中國認同低，而主要以族姓等狹隘的意旨建構其共同體，於是歐氏試圖透過兩種敘述進行鼓動，以確保華商贊襄學堂、報館等建設：其以「公司」、「股東」等屬於商業層面的術語比喻國與民的關係，以標明其與廣東、中國的聯繫，以及清廷對其既得利益的威脅。其次，歐氏亦利用多數華僑所持的傳統倫理觀，基於一種古舊敘述顯示廣東省一旦被列強侵佔，位於省內且象徵華僑與祖基聯繫之「祠堂祖墓」，乃至「妻子」等全將淪亡。歐氏強調華商乃必須學習美國、英國兩個世界最強的文明國家之商人，以成為愛國富商，而非淪為猶太人般的命運，即無家可歸的下場。針對會黨，歐氏試圖減少廣東及華南地區各派間的矛盾，因而藉由黃帝的歷史敘述追溯其共同起源，而以最適合粵人的「開拓身分」建構一種漢族的帝國主義敘述，以彰顯其建國的潛力。在《新廣東》的敘述之下，廣東具備海國的特質，而歐氏透過諸夏典範的政治秩序協調省的獨立與漢人的民族主義，暗喻清末的政局乃如春秋戰國時代的亂世，即「內其國外諸夏」。不過，歐氏最後提出關於各省組聯邦政府的構想，因而不將諸夏典範視為中國政治的理想秩序，反而是回到大一統的理想。

相較於歐榘甲和梁啟超，楊毓麟的《新湖南》表現更濃郁的省籍意識，因為其動用湘紳認同觀的部份符號，如王夫之等歷史人物，以及「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觀。不過，楊氏不僅強而有力地主張排滿，同時亦將湘省上層菁英視為



公敵，因而清楚地反映新、舊派之爭的政治局面，致其省籍認同具有中斷的性質。如同歐氏一樣，楊氏喚起一種諸夏典範，且認為春秋時代乃為中國民族主義的盛期；針對各省自立後的中國，他並未提出任何構想，反而有意透過一種多元主權的模式保留諸夏典範的政治秩序。不過，《新湖南》的內容顯示，誠如周震麟所云，楊氏的主要用意在於鼓動青年加入革命運動：其借喻十八世紀西方上、中、下等社會的概念結構，彰顯青年與湖南士紳的對立關係，又營造下等社會受迫害者的形象，以合理化其破壞主義的主張。再者，楊氏透過賀金聲塑造一種文人烈士的形象，以鼓動青年捨棄仕宦生涯而投身革命，並激發之養成犧牲精神，再藉由俄國無政府黨的歷史強調青年於革命運動實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

梁、歐、楊皆身為新知識分子，而其於世紀之交所提倡的省籍認同，實以爭取社會資源為用意，因而以個別的敘述策略針對特定對象群，而為了加強宣傳效用，又大量地使用語助詞和擬聲詞（onomatopoeia），卻致其著作的內涵缺乏一致性，而自相矛盾之處甚多。梁啟超鼓動官紳而強調省對天下一文明共同體的腹地作用，歐榘甲鼓動華僑而營造開拓、愛國富商等身分，楊毓麟則向（留）學生宣傳排滿革命而訴諸其犧牲精神。歐、楊兩位的自立主張固然帶有分裂主義的意味，或許也隱藏南省逼進中原的色彩，<sup>3</sup>但根據兩位作者嗣後的發展，以及《新廣東》、《新湖南》各自的宣傳性質，其意圖乃在於畫清讀者與中國政治菁英之界線。換言之，至戊戌政變、自立軍等事件後，新知識分子已經無法與官紳或清廷合作，然由於傳統中國的政治文化並不允許在野者公然存在的公共領域，於是被邊緣化的新知識分子自然轉向革命主張，大肆抨擊省內和中央的舊黨，而努力於拉攏政治菁英之外的社群。由於新對相本身缺乏政治參與，而難以產生政治意識，故宣傳必須促使對象明瞭其與傳統菁英係處於對立關係，而梁、歐、楊因此以相當大的篇幅描述掌權者的惡行。

歐榘甲對致公堂的喚起起初成功，主要取決於其對排滿主義的讚揚，不過當歐氏遭到康有為管制，而接著替保皇黨撰文詆毀孫中山，傾向興中會的致公堂領袖遂將歐氏逐走。儘管《新廣東》對華僑和廣東人的鼓動成效有限，但其敘述策略和排滿主張卻啟發了留學日本的楊毓麟：楊氏的《新湖南》將己省獨立與英雄主義聯繫，以鼓動湘省青年，因而推廣以省為中心的愛國主義。稍後，特別是華南地區的留日學生紛起創辦以己省命名的期刊，基於同鄉會的贊助進行宣傳，強調己省於天下的地位，既訴諸其特殊的文明、物產及地理環境，又高呼其對己省的擁有權，且仿照歐、楊、梁的許多敘述方式。<sup>4</sup>如臺灣被視為

<sup>3</sup> 參見 Wong, "Two Kinds of Nation, What Kind of State", pp. 122, 123 note 8.

<sup>4</sup> 參見公猛（陳威），〈浙江文明之概觀〉，《浙江潮》，第1期，1903年；〈雲南雜誌發刊詞〉，《雲南》，第1期，1906年，頁7-9。

福建的開墾地，<sup>5</sup>或西域作為湖南殖民地等主張，<sup>6</sup>間接承繼歐氏所提的開拓身分。同樣的，楊氏發揚的犧牲精神後來提升為「敢死」的主張，而成為吳樾暗殺活動及張成清「死絕會」之精神依據。<sup>7</sup>再者，如〈舊浙江〉等文章又類似《新湖南》塑造特定的歷史敘述，而標明己省與中央的對立，以喚起浙江等青年反抗清朝的熱情。<sup>8</sup>

雖然，留日學生刊物中湘籍學生（包括楊毓麟）1906年10月辦的《洞庭波》，係為提倡省籍意識獨一無二之強烈的表現，甚至表面上帶有湖南民族主義的色彩：如〈二十世紀之湖南〉一文不僅訴諸湘人與清廷的對立，同時亦痛訴外省人欲殺湖南人，而似乎塑造己省被隔絕的形象；<sup>9</sup>以他省為敵的敘述亦顯現於〈公致江蘇學會書〉一文，因作者公然抨擊江蘇留學生讚揚清廷的立憲預備，而倡議各省「共誅之」。<sup>10</sup>不過，從現實政局而論，《洞庭波》實係為《新湖南》敘述策略的延伸而已：是時湘籍的激進份子準備參與萍瀏醴起事，而當劉道一等人離開日本參加起事後，陳家鼎等人乃致力於號召輿論上的支持，大肆抨擊清廷、立憲派、官紳等，公然地鼓舞湘省「青年」加入該場革命運動；至1907年1月，起事的情勢逐漸衰頹，《洞庭波》乃遂而改名《漢幟》，<sup>11</sup>以

<sup>5</sup> 〈福建之現勢〉，《黃帝魂》，頁190。

<sup>6</sup> 楊度在〈湖南少年歌〉中有「左公戰勝祁連山，得此湖南殖民地」一語，將左宗棠同治時平回變視為帝國主義的表現，而由於左宗棠出生於湖南，所以進一步以湘省殖民地看待征服之地域。楊度，〈湖南少年歌〉，收入劉晴波主編，《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頁95。

<sup>7</sup> 參見張成清，〈死絕會宣言〉，收入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三所編，《雲南雜誌選輯》（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年），頁355；關於「敢死」升為道德表現和興國之途參見林穎鈺，〈雖死之日，猶生之年——陳天華自殺與晚清湖南士人的自覺〉（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6月），頁24-31。

<sup>8</sup> 〈舊浙江〉，《黃帝魂》，頁177-178。

<sup>9</sup> 從內容而觀之，〈二十世紀之湖南〉實並非堅持其與他省的對立：陳家鼎在開頭儘管強調他省對湖南持有敵意，但後文中作者的用意卻頗為明顯：其肯定他省的抨擊，指出湖南在新政運動被梁啟超等立憲派人物誘陷，再進一步喚起湘省對天下的責任，而勸讀者迅速以「起義」、「外交」、「預備革命」等方略悔過，甚或主張依據「德美聯邦政體」建國，而放棄「省界」。總之，以全文來講，作者並未提出湖南獨立而對抗他省的主張。鐵郎（陳家鼎），〈二十世紀之湖南〉，頁136-137、147-149、153。

<sup>10</sup> 顯然地，當楊毓麟在《新湖南》中大肆抨擊王先謙、葉德輝等舊派人士，以確保青年加入新派的陣營，〈公致江蘇學會書〉一文亦針對清廷改革；由於江蘇學生讚揚預備立憲之舉，乃暗示部分輿論對清廷、立憲派採取肯定的態度，因而威脅革命主張在輿論上所享有的優勢。針對江蘇，施密寒（Heinrich Schmitthener）指出華南諸省中僅江蘇贊成大一統的理想（Zentralismus），因為江蘇內部的凝聚源自大運河在經濟等層面的作用，致江蘇具有華北、華南間的媒介作用，或許亦能說明江蘇學生支持清廷預備立憲的舉動。見〈公致江蘇學會書〉，《洞庭波》，第1期，1906年，頁227；Schmitthener, "Einheitsstaat und Provinzen in China", p. 24.

<sup>11</sup> 《湖北學生界》1903年已經改名《漢聲》，而兩期刊的改名所意味者的，係以漢民族主義取代省籍意識為期刊主旨。參見趙金鈺，〈漢幟〉，收入《辛亥革命時期刊介紹》，頁549。

〈論各省宜速響應湘贛革命軍〉等文勸他省革命派人接續起事，實明顯地揭露期刊各有其實際的目的，而非係湖南民族主義或「狹隘的地方主義」之表現而已。<sup>12</sup>基本上，前往日本時仍以己省為生活環境的留學生，其當初的確適合省籍意識的宣傳，但經過其加入方興未艾的留學生社群，以及「取締規則」、「拒俄義勇隊」等活動的號召及參與，該批省籍式（provincial）的青年已經升為全國性（national）的新知識分子；此外，「取締規則」和上述〈公致江蘇學會書〉乃顯示，學生活動的參與和發展，實不全然出自其意願，也以革命派人物的高壓手段為動力，如封殺、暴力等等。<sup>13</sup>

總之，清末以梁啟超、歐榘甲、楊毓麟為源頭的省籍意識，在留學生的刊物中並未獲得更大的發揚，或者說，並未超越三位所奠下的基礎，仍以己省於天下的角色為切入點，而以全國的救亡圖存為鵠的。此現象一方面取決於上述的社會性因素，同時亦受到國際層面的左右；當西方、日本媒體及政治界主要以宏觀的視野看待「中國」問題時，大清國、中國的國家身分一再地被彰顯。更關鍵的，係新知識分子本身深受天下觀意識型態式的政風之左右，因而透過絕對性的道德言語表達其主張，以「中國」、「漢種」合理化己省自立的主張，致其宣傳內容實無法脫離傳統政治文化的符號和基本思維。其省籍意識因此一再地「標旗」（flag）中國為國家，而加強省附屬之的政治地位，並且以「公益」彰顯此政治秩序在道德上的正確，而否定純屬於省的「私益」。換言之，戊戌政變後至辛亥年革命代表中國輿論蓬勃發展的階段，而介紹核心理論、名詞，如民族主義、自治等等，且定義主要意旨，如國家、民族等等。省籍意識乃作為其中至關重要的主題，但其所鼓吹的民族主義，實將中國和漢族定為國族、民族的主要意旨，因而促使民族主義的主要符號與過去的帝國似乎重疊，而非係以己省為核心意涵。民族主義一詞於刊物中的使用，自 1903 至 1906 年間達到高峰後逐漸下降，但其主要內涵已經以中國、漢族指定，且為新知識分子內化。<sup>14</sup>尤其留學生的宣傳發揮放大鏡的作用，而隨著新知識分子的增加，該意涵推廣向更廣的對象群，故晚清係為中國民族主義平庸化（banalization）的肇始。<sup>15</sup>

本文第一章指出，民族主義作為現代現象，在政治、經濟等因素的歷史會合之下，首先形成於十八、十九世紀的歐洲和美洲殖民地，而隨著帝國主義的

<sup>12</sup> 趙金鈺，〈洞庭波〉，頁 542。

<sup>13</sup> 參見李喜所、李來容，〈清末留日學生「取締規則」事件再解讀〉，《近代史研究》，2009 年第 6 期，頁 27-29。

<sup>14</sup> 參見胡婉庭，〈近代中國「民族主義」一詞的興起與演變——以 1901 至 1935 年為限〉（未刊論文），附表一。

<sup>15</sup> 參見 Scalapino, "The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 in Japan", p. 191.

蔓延，逐漸擴及世界各國。此過程經常以他國的威脅為觸媒，且以國內的社會性因素為前提，促使具備全國性經驗的新知識分子崛起；該社群係屬於精英的下層，且缺乏政治參與的權力和管道，卻逼進上層菁英的高等文化領域（high culture）。新知識分子基於權利、教育的理念抨擊上層菁英的特權，且藉由民族的理念標示掌權者的異質；這種以爭取社會資源為用意的過程依賴著意識型態式的政風，以及印刷資本的發達。新知識分子的主張儘管為己身要求政治參與，但尤其在垂直的政治管道封閉的狀況之下，其不得不試圖擴大其對象群，而逐漸拉攏商人、學生等社群。由於民族、權利、教育的概念具有平等的意涵，而宣傳內容又具備合情（卻不見得合理）的性質，因而適足喚起廣大的對象群；被歸納的對象本身亦試圖擴大己身的政治參與和權力，致政治大眾化加速，而最終組成標榜民族文化的中央，且在其主導之下形成較為穩定的政治共同體。此共同體透過全民教育將民族的特定內涵推廣至大眾，以確保現代社會所需要的社會流動性，再經由媒體和種種文化活動的發生，使得民族認同進一步內化，而成為個人世界觀的核心認同層面。

上述歷程雖為一種運作假設，與實際的歷史恐怕仍有甚大的落差，但以晚清中國而言，的確有若干相符的發展，如新知識分子的崛起，民權、教育的提倡，（潛意識中的）實利主義的左右，政治大眾化的趨勢等等。誠然，此敘述從現實層面論析新知識分子的所為，似乎過於忽略其思想中的理想成分。<sup>16</sup>但是，本文第二章曾提及，梁啟超等人的主張作為現代中國史的基本史料和詮釋框架，而學者泰半肯定其理想色彩及主張的熱忱。然而，各國民族主義的發展顯示的，係民族主義者發揚十分高昂的理想，卻在思想上缺乏一致性，而其主張最終縮為國家的鵠的而已，致理想為現實政治所取代，因而本質上遭到否定；理想必然屬於超越物質世界的精神層面，而其義涵應係為政治主張的基礎，但不能因為現實利益而捨棄。如此看來，國家必須以理想為藍圖，而非是為理想本身的主要內涵。

中國的新知識分子亦如此，以國家為終極鵠的，但問題是，為何國家的意旨始終係為「中國」？換言之，大清帝國為何能如此「順利」轉為中國，不僅未如奧匈帝國般地分裂為粵、湘等國，甚至本文顯示，晚清所表達的省籍認同根本無真正的獨立運動可言，並未形成李達嘉所謂的「小民族主義」，或者波拉特（Stephen Platt）所指的「基層民族主義」。換言之，湖南的省籍意識十分濃郁，但其認同觀之核心乃係「以天下為己任」的使命觀，致其獨立的主張無法脫離中國的象徵權威，反而以之作為終極鵠的及主要的價值來源。同樣，粵

<sup>16</sup> 布若宜（John Breuilly）指出，民族主義不只係為情感（emotions）及實利主意（pragmatism）之結合，且顯現一種理性的意識型態之性質。參見 Breuilly,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p. 396.

人雖享有以粵語為基礎的凝聚力和親密性 (*intimacy*)，但歐榘甲試圖建立的係「廣東」的認同觀，而不是粵國，因而不得不以漢種鼻祖的黃帝標明潮州、客家、粵人的共同淵源，同時又描述漢人如何恢復中華的過程。以湘、粵為代表的省籍意識始終屬於建國過程的表現，而如同在他國的民族主義發展中，被喚起的地緣範圍一旦作為「省」，其似乎無法擺脫國家的支配，僅以非中央的角度訴諸國家個別 (*particular*) 而較為親密的一面：《新湖南》以歌頌湘省的詩作結，顯現湖南省業已升為鄉愁之對象，而如同德國的省籍民族主義 (*provincial nationalism*) 一般，所反映的國家非係以中央政治、軍事等層面的威嚴 (或清廷的衰敗) 為本質，反而係化為地方的、感情的 (*sentimental*) 家鄉 (*Heimat*)。在危機之中該邊緣視野 (*marginal viewpoint*) 扮演至關重要的角色，而省以發揚犧牲精神拯救國家；<sup>17</sup> 尤其湖南表現日人所謂的「飛奔式的民族主義」( 駆け足方の忠誠 )，由於其邊緣身分而過度認同 (*over-identify*) 國家的理念，以彰顯其忠於此共同體，同時卻因而不時與中央或他省處於對立。<sup>18</sup> 值得注意的，係清末的省籍認同固然未反對中國的概念，卻對之提出許多挑戰、質疑等，而顯示民族主義係為不同敘述相互角逐的場合；每一個敘述雖採取道德性的言語，但所追求的目的最終回歸政治的主張。

許多學者基於原型民族主義的說法解釋中國此政治共同體的持久性，指出漢族大約於春秋戰國時代逐漸形成文化、政治和血緣上的原型民族；此說法卻陷入保守典範的思維，即將民族國家的現狀和歷史觀投射至過去，而忽略傳統帝國與現代國家在社會形態上的根本差異，也不注意庶民與菁英所共享的為宗教性的世界觀，而不是以國家為核心的民族文化。按照安德生 (*Benedict Anderson*) 的說法，全國性的官僚體系應該發揮支配性的作用，而孔復禮 (*Philip Kuhn*) 的研究顯示，十九世紀崛起的新知識分子，其認同係基於科舉制度所提供的共同經驗而形成。不過，經過科舉制度的廢止，以及在地方自治、聯省運動等姑且脫離中央的政治運動中，民族主義仍以中國為核心意旨，而無論新知識分子或軍閥仍以中國的象徵權威彰顯己身的合理性，故暗喻除了科舉制度以外，國家觀念的持久仍依賴其他因素。為了初步釐清此難題，擬簡單反省關於傳統中國政治文化的幾個問題如下，作為本結論的後記。

<sup>17</sup> 見 Elystan Griffiths, "A Nation of Provincials? German Identity in Gustav Freytag's Novel Cycle *Die Ahnen* (1872-80)", *Monatshefte* 96, no. 2 (Summer, 2004), p. 225; Celia Applegate, *A Nation of Provincials: The German Idea of Heima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 118.

<sup>18</sup> 關於日本東北地區的飛奔式民族主義參見 Wu, "Reconceptualizing Japanese Empire", pp. 68, 70-71.

## 二、政教合一之中國天下觀

梁啟超、歐榘甲、楊毓麟均身為新知識分子，但其著作不時顯露傳統天下觀和儒家教育的思維，如其在人際關係層面的保守心態，其以意識型態式的語言抨擊對方而否定其文明性，或者最顯著的例子，即中國、天下在其思想中所扮演的致高地位。劉禾指出，「中國」並非直接成為國名，反而係在帝國主義、清廷權威衰退等發展之下，而一時與「中華」、「支那」等指稱的競爭後，才成為國號。<sup>19</sup>但是，無論中華、支那、中國等名詞實一律指稱至少包括當時大清帝國的十八省之領土，甚至許多知識分子按照一種「佔領地保有原則」(uti possidetis) 直接以帝國的整體界定現代中國。<sup>20</sup>顯然，中國的連續性最顯著於政治文化的層面，致其在辛亥革命、聯省運動、抗日、國共內戰等危機後，仍然保存清帝國的地緣範圍，而顯示此共同體的基本意旨早已被菁英內化。<sup>21</sup>

傳統中國的確係為一種共同體，藉由一套符號系統建構人我之別，然符號意涵的創造、傳播以及接受以菁英階層為主。<sup>22</sup>此共同體缺乏民族國家所必備的民族文化，即原則上擴及人口整體且以國家為核心的價值觀，卻顯現農業帝國的特質，即以高等文化作為菁英的認同觀；庶民以宗教性的宇宙觀和地方意識為主要的認同觀，因而藉由天下間接認知帝國。值得注意的，係該共同體具有累積性機制 (aggravating device) 的本質，而其共同性 (commonality) 不必然等於民族主義所訴諸的同質性 (uniformity)。<sup>23</sup>施寒微 (Helwig Schmidt-Glintzer) 指出，中國自從秦代起具有多元民族帝國與統一國家的雙重性質，一方面其文化係為混合體 (amalgam)，另一方面國家的統一係為政治領域的主旨。多元民族帝國的指稱值得參考，不過其所使用的「多元民族」一詞，卻重新回到保守典範的思維，即以現代意涵的民族概念對照帝國內的社會形態。此外，將中國視為包含漢、羌等民族的共同體，恐怕透過少數民族的對照點塑造高度同質性的漢族形象；清末省籍意營造黃帝子孫的歷史敘述，但漢族、漢種的主要意涵在於實際的政治，以及象徵性的血緣紐帶，而各省新知識

<sup>19</sup> 見 Liu, *The Invention of China*, pp. 75-81.

<sup>20</sup> 參見 Prasenjit Duara, "Review of *Asian Nationalism: China, Taiwan, Japan, India, Pakistan, Indonesia, the Philippines* by Michael Leifer", *Pacific Affairs* 74, no. 4 (Winter, 2001-2002), p. 584.

<sup>21</sup> 參見 Dabringhaus,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p. 5.

<sup>22</sup> 陳其南指出，政治與親屬倫理的聯繫之下，政治行為乃家族關係的延伸，而「孝」概念具有基礎意義，對一般「庶民」而言，其「純粹是以「養父母」為範圍」，顯示菁英庶民的差異頗為大，後者並未參與政治的「禮」。見陳其南，〈傳統中國的國家形態、家族意理與民間社會〉，收入《認同與國家》，頁 189-190。

<sup>23</sup> 見 Anthony P. Cohen, *The Symbolic Construction of Community* (Chichester: Ellis Horwood Limited, 1985), pp. 12-20.

分子同時強調己身文化背景的獨特，甚至以個別的文明看待之，乃顯示所謂的漢族作為統一民族實作為二十世紀史學、政治界的產物。

天下觀特色之一係統一與多元性的並存：因為多元性（*Vielfalt*）被視為統一（*Einheit*）的波動（*Oszillation*），所以異者未引起分析或認知上的系統化，反而被歸納於統一的範圍；無法與政治秩序調適的他者則被當作文明以外的野蠻者。<sup>24</sup>天下代表文明世界與政治的理想範圍，在周代時雖分為諸夏，而分成北方的中國集團和南方的夷狄，但其整體卻在理念上被理解為天下。經過秦始皇的統一，政治層面的理想成為實際的政治秩序，而政治權威上中國一元化；<sup>25</sup>儘管如此，但當中央的實際管轄範圍僅間接擴及地方，帝國內原則上所包含的文化、宗教等仍保留其多元性，一方面符合天下等於世界的本質，同時亦超出中央政權實際的權勢。

中國統一的保障乃士人（*Literati*）：天下觀透過士紳、漢字及科舉制度傳達至各地，而升為帝國內具有普世價值的世界觀，即調適中央、地方以及民間宗教的主旨；<sup>26</sup>庶民雖無政治意識，但其世界觀以天下的象徵權威為基礎。官方的自我記錄（*amtliche Selbstdokumentation*），以及其對歷史和地緣的重視，都形成國家文本化的記憶（*verschriftliches Gedächtnis des Staates*），增進大一統的國家觀具備之正當性。<sup>27</sup>不過，士人雖扮演使國家統一的主要勢力（*einheitsstiftende Kraft*），但其既得利益乃十分複雜，一方面基於雙方共享的文明觀與中央協調彼此利益，另一方面則處於地方的政治文化範疇，而必須調適私人、鄉邑、中央間的利益；盛世時此調適過程衝突甚少，而中國展現統一的政治狀態。然而，危亡之際，士紳的態度上亦從開放的世界主義轉至採取封閉的排外，而其忠心移轉至鄉邑，致中央於財政、軍事等方面的問題更形惡化，甚或促使帝國的分裂。<sup>28</sup>天下重新統一之後，士紳階層所保留的價值體系乃重新恢復，雖每一朝代以全新面貌強調其正統性，同時卻賡續儒家的「禮」，因而保留過去帝國的價值體系，故每一次的統一即政治文化認同的重建（*Rekonstruktion von staatlich-kultureller Identität*）。<sup>29</sup>誠然，中央亦建立寺廟、佛塔（*Stupa*）等宗教性建築，以象徵其於帝國各地的勢力，但天子的絕對地

<sup>24</sup> 見 Schmidt-Glitzner, *China*, pp. 30-31.

<sup>25</sup> 參見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頁 53-54。

<sup>26</sup> Schmidt-Glitzner, *China*, pp. 35, 64, 151.

<sup>27</sup> 見 Dabringhaus,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p. 84.

<sup>28</sup> 參見金觀濤，〈中國民族主義的結構及演變〉，頁 129-132, Helwig Schmidt-Glitzner, “*Vielfalt und Einheit — Zur integrationistischen Tendenz in der Kultur Chinas*”, in “*Kultur*” — *Begriff und Wort in China und Japan* (Symposium), Herausgeber Sigrid Paul (Berlin: Dietrich Reimer Verlag, 1984), pp. 127-128.

<sup>29</sup> 同上，頁 23；也參見 Leibold, *Reconfiguring Chinese Nationalism*, p. 27.

位主要存於意識型態的層面，而以擁有真正權勢的士紳階層為基礎。<sup>30</sup>

傳統中國士紳階層與中央具有互補的關係：從現實政治的角度論，地方菁英的權勢高於中央，但由於中國本質上作為政教合一的帝國（theocracy, Caesaropapism<sup>31</sup>），而宗教層面的世界觀與政治地緣秩序具有重疊的關係，於是中央掌握道德上的象徵權威。<sup>32</sup>換言之，儒教雖為高度世俗化的文明觀，但其所忠誠的對象為天子，由於天子本身的意涵不限於世俗政治的層面，而具備超越人間的道德權威，即天性，因此主導及標榜天下觀的儒教本身具有宗教的性質；天下觀、基督教等宗教具備其殊異的內涵，但本質上皆係為「文明觀」，故以超越物質層面的「道」、「天」、「上帝」為最終價值來源。<sup>33</sup>中央在文化符號上所發揮的引力（culturological attraction），一方面作為全國菁英所信奉的宗教觀，而藉由禮儀的維持肯定天子的正當性。另一方面，禮儀具有政治上的現實意涵，因地方菁英逼近中央的政治領域時，係以天下觀的符號、語言等顯現己身的忠心；<sup>34</sup>誠如程美寶所指稱，士大夫的權力中心雖在地方，權威的來源則為以天子為核心的中央，故此士人並非訴諸地方文化，而是試圖表現地方文化的文明性，即其與中央文化的相同性。<sup>35</sup>劉陶陶和科大衛（David Fauvre）也認為，由於地方菁英效法天下觀，而利用之爭取權力，於是地方文化隨著菁英的政治參與而進入天下的文明體系，並且進行地方文化與該價值觀的調適，而按照天下觀的理念重新定義庶民宗教。<sup>36</sup>

這種情況之下，天下觀以政治為體，以文化為用：<sup>37</sup>政教的重疊之下，理

<sup>30</sup> 見 Schmidt-Glinterz, *China*, p. 33.

<sup>31</sup> 關於 Caesaropapism 的定義及相關討論參見 Max Weber, "Political and Hierocratic Domination", in *Economy and Society — An Outline of Interpretative Sociology*, eds. Guenther Roth, Claus Wittich; transl. Ephraim Fischhoff et a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 pp. 1161-1163.

<sup>32</sup> 許紀霖亦指出，中國「王朝的正當性來源於天下的道德理想」，且認為中國或西方的傳統帝國，期文明觀本質上均「非是世俗的人的生活，而是具有超越性的神聖境界」。參見許紀霖，〈在現代性與民族性之間——現代中國的自由民族主義思想〉，《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2卷第2期，2005年12月，頁210-211、213；關於中國宜「正教合一」的指稱參見 Wolfgang Franke, *The Reform and Abolition of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Examination System* (Cambridge: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60), p. 36.

<sup>33</sup> 關於天下觀的宗教性參見張灝著，崔志海、葛夫平譯，《梁啟超與中國思想的過渡（1890-1907）》（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5年），頁112。

<sup>34</sup> 見 David L. Webster, "On Theocraci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New Series 78, no. 4 (Dec., 1976), pp. 818-819.

<sup>35</sup> 見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頁19。

<sup>36</sup> 見 Liu, Faure, "Introduction", pp. 2-5.

<sup>37</sup> 關於天下觀的政治性，邢義田曰：「天下觀是指人們對這個世界政治秩序的概念」，而甘懷真亦曰：「戰國以來，「天下」的政體逐步成立，而核心的制度是「天子治天下」。邢義田，〈天下一家——中國人的天下觀〉，收於《中國文化新論——根源篇》（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1年），頁433；甘懷真，〈秦漢的「天下」政體：以郊祀禮改革為中心〉，收於甘懷真編，《東亞歷史上的天下與中國概念》（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7年），頁146。



想與現實相互約束，以文明的價值框定政治行為，但由於此文明觀以中國為地緣上的中心，故理念雖四海皆準，但「四海」此範圍乃囿於具體的地緣範圍；可見，面臨西方帝國主義的衝擊時，所保存的不是理想層面的、標榜普世意涵的天下觀，而是其所合理化的國家型態，即中國。天下此共同體的高度政治化始終制約宗教成分，最終則以世俗政治升為核心，但以宗教的意識型態為此政風的術語。<sup>38</sup>根據鮑吾剛（Wolfgang Bauer）的理解，政治所引導的世俗化在「天」概念的發展中甚為明顯：其演變帶有一定理性成份（Rationalität）增加的趨勢，導致「上帝」此概念逐漸失去其超越性，最終以較為中立（neutral）而疏離（distanziert）的「天」取代；<sup>39</sup>經過漢字的媒介，宗教意涵進一步具體化，而由於漢字本身的符號性，乃保留其象徵權威。此詞彙在後日成為儒教的核心用語，又與親屬倫理維持聯繫，<sup>40</sup>加重文明觀中實利主義（pragmatism）的成份，而使得其哲學基本上有「鵠的實際，方法神祕」（in ihrer Zielrichtung praxisnah, in ihrer Methodik praxisfern）的性質。<sup>41</sup>隨著官僚體系的發展，具有「教育迴轉儀」（educational gyroscope）的科舉制度，乃進一步將此意識型態及政治文化的主要行為模式推廣為政治菁英的基本世界觀，而鞏固中央在意識型態上的霸權（ideological hegemony）。<sup>42</sup>

總之，在政教重疊的情況之下，政治以宗教詞彙為術語，即將宗教層面的象徵當作政治權威的來源，故使得其具有凱杜里所謂的意識型態式的政風。在此政風之下，士人一方面一再地發揚天下觀的基本符號，卻也利用之達到政治目的的手段；另一方面，理想卻制約政治領域的協調、溝通和辯論，而阻礙公然標榜具有實利性質的主張出現，也始終妨礙地方上的政治關係公然化。因為此政風的意識型態早已內化於菁英的思維中，本身又以具有地緣性的帝國為範圍，故天下作為政治文化層面的共同體。清末省籍意識顯示之：新知識分子的政見不得不透過宗教層面的符號合理化，致歐榘甲、楊毓麟較為實利性的聯邦主張儘管訴諸中國，最終亦為更符合天下觀而直接標榜中國的漢民族主義取

<sup>38</sup> 論上帝乃論四海皆準之道，不顧實利，僅顧真理；政治則實際考量之領域，雖將真理視為主旨，卻妥協於現實，採取中庸之道。此現象並非個別文化的問題，而是普世現象，換言之，中國文化曖昧不明的傾向，並非另一種真理觀，而係社會因素的約束所造成的，意味著高度的政治性。

<sup>39</sup> 見 Wolfgang Bauer, *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Philosophie*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2001), p. 43.

<sup>40</sup> 中國的親屬倫理在語言上反映實際的社會地位及權威，如溝通時說的人藉由第三人稱的使用喚起「中間人」的存在，而訴諸其與對方的特定社會關係。見 Susan D. Blum, "Naming Practices and the Power of Words in China", *Language in Society* 26, no. 3 (Sep., 1997), pp. 358-360; 陳其南，〈傳統中國的國家形態、家族意理與民間社會〉，頁 189。

<sup>41</sup> 見 Bauer, *Chinesische Philosophie*, pp. 22, 44-45.

<sup>42</sup> 參見 Benjamin A. Elman, "Political, Social, and Cultural Reproduction via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 no. 1 (Feb., 1991), pp. 8, 22.

代。此外，語言層面白話取代文言，而推動「知識及精神上的革命」，<sup>43</sup>惟所謂的白話以官話為基礎，而非是基於個別的方言構造之新語言，故其革新實不在於政治思維，而係該思維的大眾化。儘管如此，但世紀之交新知識分子、官、紳、清廷間對社會資源、輿論、權力等的角逐顯示，再理想的言語也不能隱瞞著其目的的現實性，而當各派的民族主義皆標榜高度的排他性，而全面地否定對手的正當性，所謂漢族似乎縮為政治文化相同而利益不同的一批人。

中國早已係為政治文化的共同體，乃顯示無論意識型態或具有想像性質的共同體，實均不等於民族主義，也不必然推動民族主義的歷史發展。不過，當民族主義由外在、內在的因素而推動，所實踐的民族國家很有可能維持帝國在地緣上的形態，且繼承過去的部份政治文化。因此，屬於天下文明秩序的華南諸省儘管在現實政局暴露若干矛盾，卻始終無法脫離中國的符號框架。然而，擁有屬於不同世界觀的政治文化之西藏、新疆等地區，反而至今時常泛起分裂主義。<sup>44</sup>



<sup>43</sup> Kwang-lai Low, "Nationalism and the Vernacular in China", *North American Review* 223, no. 831 (Jun. - Aug., 1926), p. 311.

<sup>44</sup> 參見 Liu, Faure, "Introduction", p. 6.

# 徵引書目

## 一、中文部分

### (一) 報刊

- 《大公報》(香港) 2002 年 12 月 23 日。  
《中國時報》(臺北) 1992 年 8 月 7 日。  
《時務報》，臺北：京華書局出版社影印，1967 年。  
《浙江潮》，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影印，1983。  
《清議報》，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67 年。  
《式拾世紀之支那、洞庭波、漢幟》合訂本，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影印，1968 年。  
《黃帝魂》，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影印，1979 年。  
《雲南》，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影印，1983 年。  
《游學譯編》，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重印，2008 年。

### (二) 專書及資料集

- 《黃蕭養回頭維新夢合刊》，古籍網轉印，2011 年。  
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年。  
上海市文物館委員會編，《康有為與保皇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年。  
上海圖書館編，《汪康年師友書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  
王世宗，《現代世界的形成——文明終極意義的探求》，臺北：三民書局，2009 年修訂二版。  
王海波編，《魯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 年。  
方志欽主編，《康梁與保皇會》，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7 年。  
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臺北：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1965 年。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辛亥革命回憶錄》，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61 年。  
中國史學會主編，《辛亥革命》，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  
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三所編，《雲南雜誌選輯》，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 年。  
余秉權、李又寧、張玉法編，《清季革命運動期刊敘目選輯》，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Chinese Research Materials, 1970.  
李少陵編著，《六十年前一報人：歐榘甲先生傳》，臺北：撰者印行，1960 年。  
李守孔，《自立軍勤王之研究》，手稿本，1962 年。  
李守孔，《李鴻章傳》，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 年。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 年。  
李國杰編，《合肥李氏三世遺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 年。  
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臺北：弘文館，1986 年。  
杜邁之、劉泱泱、李龍如編，《自立會史料》，長沙：嶽麓書社，2009 年。  
沈松僑，《學衡派與五四時期的反新文化運動》，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

1984年。

- 周伯乃，《桂水長清——馬君武傳》，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89年。
- 周作人，《周作人日記》，鄭州：大象出版社，1996年。
- 周作人，《雨天的書》，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
- 胡平生，《梁蔡師生與護國之役》，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社，1976年。
- 胡滌非，《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政治變遷》，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09年。
- 孫中山，《孫中山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
- 徐中約著，計秋楓、朱慶葆譯，《中國近代史》，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01年。
- 徐博東、黃志平，《丘逢甲傳》增訂版，臺北：秀威資訊科技出版社，2011年。
- 桑兵，《孫中山的活動與思想》，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1年。
- 張玉法，《清季的立憲團體》，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
- 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臺北：經世書局，1981年。
- 張朋園，《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湖南省，1860-1916》，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3年。
- 張枬、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0-1977年。
- 張灝著，崔志海、葛夫平譯，《梁啟超與中國思想的過渡（1890-1907）》，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5年。
- 梁啟超，《戊戌政變記》，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59年。
- 梁啟超，《飲冰室詩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
- 梁啟超，《飲冰室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
- 國家圖書館分館編，《中華歷史人物別傳集》，北京：線裝書局，2003年。
- 程美寶，《地域文化與國家認同：晚清以來「廣東文化」觀的行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6年。
- 黃克武，《自由的所以然——嚴復對約翰彌爾自由思想的認識與批判》，上海：上海書店，2000年。
- 黃福慶，《清末留日學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
- 馮自由，《革命逸史》，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
- 馮自由，《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臺北：世界書局，1954年。
- 葉德輝，《覺迷要錄》，臺北：臺聯國風出版社，1972年。
- 湯志鈞，《戊戌變法人物傳稿》，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增訂本。
- 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
- 楊妍，《地域主義與國家認同——民國初期省籍意識的政治文化分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7年。
- 楊昌濟著，王興國編，《楊昌濟文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3年。
- 楊毓麟著，饒懷民編，《楊毓麟集》，長沙：嶽麓書社，2008年。
- 蔣廷黻英文口述；謝鍾璉譯，《蔣廷黻回憶錄》，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4年。
- 蔣貴麟彙編，《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臺北：宏業書局，1976年。
- 劉晴波主編，《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
- 鄭海麟、張偉雄編校，《黃遵憲文集》，京都：中文出版社，1991年。
- 蔡尚思、方行編，《譚嗣同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增訂本。
- 羅志田，《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8年。
- 羅志田，《近代讀書人的思想世界與治學取向》，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

(三) 論文及專文

- 王明珂,〈論攀附：近代炎黃子孫國族建構的古代基礎〉,《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3本第3分,2002年9月。
- 王樹槐,〈清末江蘇地方自治風潮〉,《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期,1977年6月。
- 王爾敏,〈清季知識分子的自覺〉,《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期,1971年6月。
- 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二十一世紀》網路版,2002年6月號。
- 石川禎浩,〈20世紀初年中國留日學生「黃帝」之再造—排滿、肖像、西方起源論〉,《清史研究》,2005年第4期。
- 石錦,〈早期中國留日學生的活動與組織(一八九六——一九〇一)〉,收入李恩涵、張朋園等著,《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與自強運動》,臺北:食貨出版社,1972年。
- 甘懷真,〈秦漢的「天下」政體：以郊祀禮改革為中心〉,收於甘懷真編,《東亞歷史上的天下與中國概念》,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7年。
- 甘懷真,〈再論「中國」概念的起源〉(2009年10月29日演講稿)。
- 朱維錚,〈晚清思想史中的民族主義〉,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年。
- 沈松橋,〈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28期,1997年12月。
- 沈松橋,〈振大漢之天聲——民族英雄系譜與晚清的國族主義〉,《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33期,2000年6月。
- 沈松橋,〈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兼論民族主義的兩個問題〉,《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第3期,2002年12月。
- 沈松橋,〈江山如此多嬌——1930年代的西北旅行書寫與國族想像〉,《臺大歷史學報》,第37期,2006年6月。
- 沈松橋,〈召喚沉默的亡者：跨越國族歷史的界線〉,《思想》,第2期,2006年9月。
- 邢義田,〈天下一家——中國人的天下觀〉,收於《中國文化新論—根源篇》,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1年。
- 李日,〈楊毓麟與近代暗殺活動〉,《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02年第5期。
- 李孝悌,〈從中國傳統士庶文化的關係看二十世紀的新動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9期,1990年6月。
- 李國祁,〈中國近代民族思想〉,收入周楊山、楊肅獻編,《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民族主義》,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80年。
- 李國祁,〈滿清的認同與否定——中國近代漢民族主義思想的演變〉,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輯,《認同與國家—近代中西歷史的比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 李雲光,〈康有為弟子姓名錄——增訂稿〉,《大陸雜誌》,第67卷第5期,1983年11月。
- 李婉薇,〈啟蒙與革命——鄭貫公、黃世仲等人的粵語寫作〉,《文學論衡》,第

- 17 期，2010 年 12 月。
- 汪榮祖，〈中國近代民族主義的回顧與展望〉，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 年。
- 汪榮祖，〈評介 *Provincial Patriots: The Hunanese and Modern China* by Stephen R. Platt〉，《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 49 期，2009 年。
- 呂實強，〈周漢反教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 期，1971 年 6 月。
- 林穎鈺，〈雖死之日，猶生之年——陳天華自殺與晚清湖南士人的自覺〉，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6 月。
- 金觀濤，〈創造與破壞的動力：中國民族主義的結構及演變〉，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 年。
- 金觀濤、劉青峰，〈試論儒學式公共空間——中國社會現代轉型的思想史研究〉，《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 2 卷第 2 期，2005 年 12 月。
- 金觀濤、劉青峰，〈從「天下」、「萬國」到「世界」——晚清民族主義形成的中間環節〉，《二十一世紀》，第 94 期，2006 年 4 月。
- 胡繩武，〈游學譯編〉，收入丁守和主編，《辛亥革命時期期刊介紹》，第 1 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年。
- 柯根海，〈端午節龍舟競渡的新解讀〉，《歷史月刊》，第 173 期，2002 年 6 月。
- 韋政通，〈臺灣意識與民族主義〉，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 年。
- 馬勇，〈梁啟超與湖南時務學堂再研究〉，《社會科學研究》，2010 年第 5 期。
- 桑兵，〈保皇會的宗旨歧變與組織離合〉，《近代史研究》，2002 年第 3 期。
- 苑書義，〈庚子孫李關係與中國政局〉，《河北學刊》，1997 年第 2 期。
- 郭世佑，〈排外意識與賀金聲募勇反教〉，《湘潭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5 年第 6 期。
- 陳希亮，〈楊毓麟生平事跡考〉，《湖南城市學院學報》，2005 年第 1 期。
- 陳其南，〈傳統中國的國家形態、家族意理與民間社會〉，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輯，《認同與國家——近代中西歷史的比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 年。
- 陳岸峰，〈「傳統的再發明」與白話文學史的建構〉，《二十一世紀》，第 113 期，2009 年 6 月。
- 陳熙遠，〈競渡中的社會與國家——明清節慶文化中的地域認同、民間動員與官方調控〉，《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9 本第 3 分，2008 年 9 月。
- 張玉法，〈帝國主義、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角色（1900-1949）〉，收入劉青峰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 年。
- 張朋園，〈清末民初的知識份子（一八九八——一九二一）〉，收入李恩涵、張朋園等著，《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與自強運動》，臺北：食貨出版社，1972 年。
- 張朋園，〈近代湖南人性格試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6 期，1971 年 6 月。
- 張軍、裘思樂，〈「黃蕭養回頭」作者為歐榘甲考——兼論歐榘甲在前期《新小說》作者群中的重要地位〉，《戲劇藝術》，2009 年第 1 期。
- 張繼平，〈論賀金聲起義〉，收入氏著，《湘軍集團與晚清湖南》，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 年。
- 許紀霖，〈在現代性與民族性之間——現代中國的自由民族主義思想〉，《臺灣東

- 亞文明研究學刊》，第 2 卷第 2 期，2005 年 12 月。
- 康保延，〈歐榘甲其人其事（康門弟子錄之一）〉，《廣東文獻》，第 1 期，1982 年 3 月。
- 黃旦、詹佳如，〈同人、幫派與中國同人報——《時務報》紛爭的報刊史意義〉，《學術月刊》，2009 年第 4 期。
- 黃克武，〈從追求正道到認同國族——明末到清末中國公私觀念的重整〉，收入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 年。
- 賀躍夫，〈劉士驥被刺案與康有為保皇會的衰落〉，《廣東社會科學》，1987 年第 3 期。
- 楊守仁，〈新湖南〉，收入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臺北：經世書局，1981 年。
- 楊芳燕，〈激進主義、現代情境與中國無政府主義之崛起〉，《臺大歷史學報》，第 33 期，2004 年 6 月。
- 楊貞德，〈自由與自治——梁啟超政治思想中的「個人」〉，《二十一世紀》，第 84 期，2004 年 8 月。
- 鄧雲霞、簡姿亞，〈從田興恕到賀金聲的教案處理結果看湖南反洋教鬥爭的一大特色〉，《湘潭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5 年第 5 期。
- 趙金鈺，〈洞庭波〉，收入丁守和主編，《辛亥革命時期期刊介紹》，第 1 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年。
- 趙金鈺，〈漢幟〉，收入，《辛亥革命時期期刊介紹》，第 1 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年。
- 蔣貴麟，〈保皇會歐榘甲等組設振華公司騙財謀殺案始末〉，《大陸雜誌》，第 69 卷第 2 期，1980 年 8 月。
- 劉偉森，〈洪門致公堂及黃三德贊勸革命始末記〉，《近代中國》，第 116 期，1996 年 12 月。
- 黎澍，〈孫中山上書李鴻章事跡考辨〉，《歷史研究》，1988 年第 3 期。
- 歐榘甲，〈新廣東〉，收入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臺北：經世書局，1981 年。
- 龍應台，〈中國，中國，中國〉，《中國時報》副刊（臺北）1992 年 8 月 7 日。
- 韓錦春、李毅夫，〈漢文「民族」一詞的出現及其初期使用情況〉，《民族研究》，1984 年第 2 期。
- 豐穗，〈育才書社成立緣起〉，《大公報》（香港），2002 年 12 月 23 日。
- 關志昌，〈歐榘甲小傳〉，《傳記文學》，第 59 卷第 6 期，1991 年 12 月。
- 羅志田，〈近代湖南區域文化與戊戌新舊之爭〉，收入氏著，《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社會與學術》，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 年。
- 羅志田，〈理想與現實——清季民初世界主義與民族主義的關聯互動〉，收入王汎森等著，《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 年。
- 饒懷民，〈前言〉，收入楊毓麟著，饒懷民編，《楊毓麟集》，長沙：嶽麓書社，2008 年。
- 饒懷民，〈楊毓麟與辛亥革命〉，《船山學刊》，2002 年第 3 期。

## 二，日文部分

- 実藤恵秀，《中国人日本留学史》，東京：くろしお出版，1960 年。

### 三、西文部分

#### (一) 英文

*The New York Times*.

*The Times*.

Allan, C. Wilfrid. *Our Entry into Hunan*. London: Robert Culley, 1909.

Anderson, Benedict. *Imagined Communities —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Revised Edition. London, New York: Verso, 2006.

Applegate, Celia. *A Nation of Provincials: The German Idea of Heima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Barabantseva, Elena. *Overseas Chinese, Ethnic Minorities and Nationalism — Decentering China*. London: Routledge, 2011.

Bernal, Martin. “The Triumph of Anarchism over Marxism, 1906-1907.” In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edited by Mary Clabaugh Wrigh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Billig, Michael. *Banal Nationalis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5.

Blum, Susan D. “Naming Practices and the Power of Words in China.” *Language in Society* 26, no. 3 (Sep., 1997).

Breuilly, John.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Breuilly, John. “Reflections on Nationalism”,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15, no. 1 (March, 1985).

Breuilly, John.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In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a reader*, edited by Philip Spencer and Howard Wollman.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05.

Broomhall, Marshall. *Pioneer Work in Hunan by Adam Dorward and other Missionarie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London: Morgan & Scott, 1906.

Calhoun, Craig. *Nations Matter: Culture, History, and the Cosmopolitan Dream*. Ox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Campbell, Malcolm. “Ireland's Furthest Shores: Irish Immigrant Settlement in Nineteenth-Century California and Eastern Australia.”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71, no. 1 (2002).

Chang, Hao (張灝). *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Crisis — Search for Order and Meaning, 1890-1911*. Taipei: SMC Publishing, 1987.

Chatterjee, Partha. *Nationalist Thought and the Colonial World — A Derivative Discourse*.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3.

Ch'en, Jerome (陳志讓). “Historical Background.” In *Modern China's Search for a Political Form*, edited by Jack Gray. London, New York, Toronto: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Ching, May-bo (程美寶). “Literary, Ethnic or Territorial? Definitions of Guangdong Culture in the Late Qing and the Early Republic.” In *Unity and Diversity — Local Cultures and Identities in China*, edited by Tao Tao Liu and David Faur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6.

Chow, Kai-wing(周啟榮). “Narrating Nation, Race, and National Culture: Imagining the Hanzu Identity in Modern China.” In *Constructing Nationhood in Modern East Asia*, edited by Kai-wing Chow, Kevin M. Doak and Poshek Fu (傅葆石).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1.

Cohen, Anthony P. *The Symbolic Construction of Community*. Chichester: Ellis Horwood Limited, 1985.



- van Compernelle, Timothy J. "A Utopia of Self-Help: Imagining Rural Japan in the Meiji-Era Novels of Ambition."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70, no. 1 (June, 2010).
- Coolidge, Mary Roberts. *Chinese Immigration*.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mpany, 1909.
- Deutsch, Karl W.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 An Inquiry into the Foundations of Nationality*, 2nd Edition. Cambridge, London: The M.I.T. Press, 1966.
- Duara, Prasenjit. "Knowledge and Power in the Discourse of Modernity: The Campaigns Against Popular Religion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 no. 1 (Feb., 1991).
- Duara, Prasenjit.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 Chicago,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 Duara, Prasenjit.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ited by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 Duara, Prasenjit. "A Response."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4 (1997).
- Duara, Prasenjit. "The Regime of Authenticity: Timelessness, Gender, and National History in Modern China." In *Constructing Nationhood in Modern East Asia*, edited by Kai-wing Chow, Kevin M. Doak and Poshek Fu (傅葆石).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1.
- Duara, Prasenjit. *Sovereignty and Authenticity — Manchukuo and the East Asian Modern*.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2003.
- Duara, Prasenjit. "The Legacy of Empires and Nations in East Asia." In *China Inside Out: Contemporary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Transnationalism*, edited by Pál Nyíri and Joana Breidenbach. Budapest, New York: CEU Press, 2005.
- Eagleton, Terry. *The Idea of Culture*.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2000.
- Elman, Benjamin A. "Political, Social, and Cultural Reproduction via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 no. 1 (Feb., 1991).
- Esherick, Joseph W.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 The 1911 Revolution in Hunan and Hubei*.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6.
- Fang, Weigui (方維規). "Yi, Yang, Xi, Wai and other Terms: The Transition from 'Barbarian' to 'Foreigner'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In *New Terms for New Ideas — Western Knowledge and Lexical Chang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Michael Lackner et al. Leiden, Boston: Brill, 2001.
- Fincher, John. "Political Provincialism and the National Revolution." In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edited by Mary Clabaugh Wrigh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 Fitzgerald, John. "The Nationless State: The Search for a Nation in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ited by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 Fitzgerald, John. "'Lands of the East Awake!' Christian Motifs in Early Chinese Nationalism." 收入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年。
- Folsom, Kenneth E. *Friends, Guests, and Colleagues: The Mu-Fu System in the Late Ch'ing Period*. Taipei: Rainbow Bridge Book Co, 1972.
- Franke, Wolfgang. *The Reform and Abolition of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Examination System*. Cambridge: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60.

- Friedman, Edward. "Reconstructing China's National Identity: A Southern Alternative to Mao-Era Anti-Imperialist Nationalism."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3, no. 1 (Feb., 1994).
- Friedman, Edward. "A Democratic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ited by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 Gellner, Ernest.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3.
- Goodmann, Bryna. "The Locality as Microcosm of the Nation? Native Place Networks and Early Urban Nationalism in China." *Modern China* 21, no. 4 (1995).
- Greenfeld, Liah. "Nationalism and Modernity", in *Social Research* 63, no. 1 (Spring, 1996).
- Griffiths, Elystan. "A Nation of Provincials? German Identity in Gustav Freytag's Novel Cycle *Die Ahnen* (1872-80)." *Monatshefte* 96, no. 2 (Summer, 2004).
- Hallett, Holt S. "The Partition of China." *The Nineteenth Century* 43 (Jan., 1898).
- Harris, A.H. "The Province of Hunan." In *The Chinese Empire — A General & Missionary Survey*, edited by Marshall Broomhall. London: Morgan & Scott, 1907.
- Harrison, Henrietta. "Newspapers and Nationalism in Rural China, 1890 – 1929." *Past & Present*, no. 166 (Feb., 2000).
- Harrison, Henrietta. *China: Inventing the Nation*. London: Arnold, 2001.
- Harrison, Henrietta. *The Man Awakened from Dreams – One Man's Life in a North China Village, 1857-194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 Hayes, Carlton J. *Essays on Nationalism*. New York: The Macmillian Company, 1926.
- Huang, Shu-min(黃樹民) and Cheng-kuang Hsu(徐正光). "Introduction." In *Imagining China: Regional Division and National Unity*, edited by Shu-min Huang and Cheng-kuang Hsu.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1999.
- Karl, Rebecca. *Staging the World — Chinese Nationalism at the Turn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Durham,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2.
- Kedourie, Elie. *Nationalism*, 4th, Expanded Edition. Oxford, Cambridge: Blackwell, 1993.
- Kelleher, Patricia. "Young Irish Workers: Class Implications of Men's and Women's Experiences in Gilded Age Chicago." In *New Directions in Irish-American History*, edited by Kevin Kenny. Madiso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2003.
- Kennedy, A.L. *Salisbury, 1830-1903 — Portrait of a Statesman*. London: John Murray Publishers, 1953.
- Kohn, Hans. "The Nature of Nationalism."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3, no. 6 (Dec., 1939).
- Kontje, Todd. "Exotic Heimat: Province, Nation, and Empire in Thomas Mann's *Buddenbrooks*." *German Studies Review* 29, no. 3 (Oct., 2006).
- Kuhn, Philip A. *Origins of the Modern Chinese State*, English Edi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 Lee, Kam-keung (李金強). "The Fujianese Revolutionaries, 1895-1911." In *Power and Identity in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 Festschrift in Honour of Professor Wang Gungwu*, edited by Billy K.L. So (蘇基朗), John Fitzgerald et a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 Leibold, James. *Reconfiguring Chinese Nationalism — How the Qing Frontier and its Indigenes Became Chinese*. New York and Hampshire: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 Levenson, Joseph. "The Province, the Nation, and the World: The Problem of Chinese Identity." In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ited by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y et al. Berkele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 Levenson, Joseph R.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 A Trilogy*. Berkeley,

-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8.
- Leventhal, Dennis A. "Environmental Interactions of the Jews of Hong Kong." In *The Jews of China*, edited by Jonathan Goldstein. Armonk: M.E. Sharpe, 1999.
- Lewis, Charlton M. "The Hunanese Elit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1895-1898."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29, no. 1, (Nov., 1969).
- Li, Hsiao-t'i (李孝悌). "Making a Name and a Culture for the Masses in Modern China." *Positions: East Asia Cultures Critiques* 9, no.1 (Spring, 2001).
- Liu, Kwang-Ching (劉廣京). "A Note on the Usage of the Chinese Terms for Heterodoxy."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Kwang-Ching Liu (劉廣京) and Richard Shek.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 Liu, Kwang-Ching.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Disintegration of the Old World Order and the Impact of the West." In *China's Early Modernization and Reform Movement — Studies in Late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and American-Chinese Relations*, edited by Yung-Fa Chen (陳永發) and Kuang-che Pan (潘光哲). Taipei: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2009.
- Liu, Kwang-Ching.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in the Late-Ch'ing Period: A Reappraisal." In *China's Early Modernization and Reform Movement — Studies in Late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and American-Chinese Relations*, edited by Yung-Fa Chen (陳永發) and Kuang-che Pan (潘光哲). Taipei: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2009.
- Liu, Lydia (劉禾). *The Clash of Empires: The Invention of China in Modern World Making*.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 Liu, Siyuan (劉思遠). "Paris and the Quest for a National Stage in Meiji Japan and Late-Qing China." *Asian Theatre Journal* 26, no.1 (2009).
- Liu, Tao Tao (劉陶陶) and David Faure, "Introduction," In *Unity and Diversity — Local Cultures and Identities in China*, edited by Tao Tao Liu and David Faure.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6.
- Low, Kwang-lai. "Nationalism and the Vernacular in China." *North American Review* 223, no. 831 (Jun. - Aug., 1926).
- Maruyama, Naoki (丸山直起). "The Shanghai Zionist Associ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East Asia until 1936." In *The Jews of China*, edited by Jonathan Goldstein. Armonk: M.E. Sharpe, 1999.
- McKeown, Adam.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1842 – 1949."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8, no. 2 (May, 1999).
- Metzger, Thomas. *The Western Concept of the Civil Society in the Context of Chinese History*. Palo Alto: Hoover Institution on War, Revolution and Peace, Stanford University, 1998.
- Minogue, Kenneth R. *Nationalism*.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Inc., 1970.
- Nairn, Tom. *Faces of Nationalism — Janus Revisited*. London, New York: Verso, 1997.
- Perdue, Peter C. "Insiders and Outsiders: The Xiangtan Riot of 1819 and Collective Action in Hunan." *Modern China* 12, no. 2 (April, 1986).
- Platt, Stephen R. *Provincial Patriots — The Hunanese and Moder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 Prescott Clarke, John Stradbroke Gregory. *Western Reports on the Taiping: a selection of documents*. Honolulu: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Hawaii, 1982.
- Price, Don C. "Popular and Elite Heterodoxy toward the End of the Qing."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Kwang-Ching Liu (劉廣京) and Richard Shek.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 Pye, Lucian W. "How China's Nationalism was Shanghaied." In *Chinese Nationalism*,

- edited by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 Rankin, Mary Backus.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 Rawski, Evelyn S. "Economic and Social Foundations of Late Imperial Culture." In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David Johnson, Andrew J. Nathan and Evelyn S. Rawski.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 Scalapino, Robert A. "Prelude to Marxism: The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 in Japan, 1900-1910." In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ited by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y et al. Berkele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 Shek, Richard. "Introduction." In *Heter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Kwang-Ching Liu (劉廣京) and Richard Shek.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 Shen, Simon (沈旭暉). *Redefining Nationalism in Modern China — Sino-American Relations and the Emergence of Chinese Public Opinion in the 21<sup>st</sup> Century*.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 Shen, Sung-chiao (沈松橋) and Sechin Y.S. Chien (錢永祥). "Turning Slaves into Citizens: Discourses of *Guomi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National Identity in the late Qing Period." In *The Dignity of Nations — Equality, Competition, and Honor in East Asian Nationalism*, edited by Sechin Y.S. Chien and John Fitzgerald.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 Smith, Anthony D. "Ethnocentrism,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hang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13 (1972).
- Smith, Anthony D. "Ethno-Symbolism and the Study of Nationalism." In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a reader*, edited by Philip Spencer and Howard Wollman.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05.
- Smith, Anthony D. *The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Nations — Hierarchy, Covenant, and Republic*. Malden,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8.
- Spencer, Philip and Howard Wollman. *Nationalism —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02.
- Stanley, Timothy J. "'Chinamen, Wherever We Go':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Guangdong Merchants in British Columbia, 1871-1911", *The Canadian Historical Review* 77, no. 4 (Dec., 1996).
- Sutton, Donald S. *Provincial Militarism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 The Yunnan Army, 1905-25*.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0.
- Svarverud, Rune. *International Law as World Order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ranslation, Reception and Discourse, 1847-1911*. Leiden, Boston: Brill, 2007.
- Tillmann, Hoyt Cleveland. "Proto-Nationalism in Twelfth-Century China? The Case of Ch'en Liang."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9, no.2 (Dec., 1979).
- Trauzettel, Rolf. "Sung Patriotism as a First Step toward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risis and Prosperity in Sung China*, edited by John Winthrop Haeger. Tucson: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75.
- Unger, Jonathan. "Introduction."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ited by Jonathan Unger. Armonk, London: M.E. Sharpe, 1996.
- Wang, Shih-tsung (王世宗). "Scramble for China — Lord Salisbury and British Policy in the Far East."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 26 期(1996 年 12 月)。
- Weber, Max. "Political and Hierocratic Domination." in *Economy and Society — An Outline of Interpretative Sociology*, edited by Günther Roth, Claus Wittich;

- translated by Ephraim Fischhoff et a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
- Webster, David L. "On Theocraci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New Series 78, no. 4 (Dec., 1976).
- Wong, R. Bin (王國斌). "Two Kinds of Nation, what Kind of State." In *Nation Work — Asian Elites and National Identities*, edited by Timothy Brook and Andre Schmid.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0.
- Wong, Young-tsu (汪榮祖). "Chang Ping-lin and the Rising Chinese Revolutionary Movement, 1900-1905",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 12 期, 1983 年 6 月。
- Wu, Rwei-ren (吳叡人). *The Formosan Ideology: Oriental Colonialism and the Rise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1895-1945*.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03.
- Xu, Guoqi (徐國琦). "Nationalism, Internationalism, and National Identity: China from 1895 to 1919." In *Chinese Nationalism in Perspective — Historical and Recent Cases*, edited by C.X. George Wei (魏楚雄) and Xiaoyuan Liu (劉曉原). Westport, London: Greenwood Press, 2001.
- Zarrow, Peter. "The Reform Movement, the Monarchy, and Political Monarchy." In *Rethinking the 1898 Reform Period — Political and Cultural Change in Late Qing China*, edited by Rebecca Karl and Peter Zarrow.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2.

(二) 德文

- Bauer, Wolfgang. *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Philosophie*.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2001.
- Dabringhaus, Sabine. *Territorialer Nationalismus in China — Historisch-geographisches Denken, 1900-1949*. Köln: Böhlau Verlag, 2006.
- Dux, Günter. *Moral und Gerechtigkeit als Problem der Marktgesellschaft*. Wien: Picus Verlag, 2006.
- Dux, Günter. *Historisch-genetische Theorie der Kultur*, Studienausgabe, 2. Auflage. Weilerswist: Velbrück Wissenschaft, 2008.
- Eisler, Rudolf. *Kant-Lexikon — Nachschlagewerk zu Kants sämtlichen Schriften, Briefen und handschriftlichem Nachlass*. Hildesheim: Georg Olms Verlagsbuchhandlung, 1964.
- Elias, Norbert.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 Soziogenetische und Psychogenetische Untersuchungen*. Frankfurt am Main: Suhrkamp, 1997.
- Franke, Otto. "Zur Geschichtsauffassung von Liang K'i-tsch'ao und seiner Schule." *Orientalistische Literaturzeitung*, Nr. 5 (1931).
- Garber, Jörn. "Trojaner – Römer – Franken – Deutsche. "Nationale" Abstammungstheorien im Vorfeld der Nationalstaatsbildung." In *Nation und Literatur im Europa der frühen Neuzeit*, Herausgeber Klaus Garber. Tübingen: M. Niemeyer, 1989.
- von Groote, Wolfgang. *Die Entstehung des Nationalbewusstseins in Nordwest-Deutschland, 1790-1830*. Göttingen: Musterschmidt-Verlag, 1955.
- Haloun, Gustav. "Die Rekonstruktion der Chinesischen Urgeschichte durch die Chinesen." *Japanisch-Deutsche Zeitschrift für Wissenschaft und Technik* 3, Heft 7 (Juli, 1925).
- Jansen, Christian and Henning Borgräfe, *Nation, Nationalität, Nationalismus*. Frankfurt am Main, New York: Campus Verlag, 2007.
- Jeismann, Michael. "Was bedeuten Stereotypen für nationale Identität und politisches Handeln." In *Nationale Mythen und Symbole in der zweiten Hälfte des 19. Jahrhunderts. Strukturen und Funktionen von Konzepten nationaler Identität*, Heraus-

- geber Jürgen Link und Wulf Wülfing. Stuttgart: Klett-Cotta, 1991.
- Koselleck, Reinhart. "Einleitung." In *Geschichtliche Grundbegriffe — Historisches Lexikon zur politisch-sozialen Sprache in Deutschland*, Herausgeber Otto Brunner, Werner Conze, Reinhart Koselleck. Stuttgart: Klett-Cotta, 1972-2004.
- van Laak, Dirk. *Über alles in der Welt — Deutscher Imperialismus im 19. und 20. Jahrhundert*.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2005.
- Li, Shenzhi (李慎之). "Globalisierung und chinesische Kultur." *Occasional Papers*, Universität Trier, Zentrum für Ostasien-Pazifik-Studien, no. 5 (1997).
- Mittag, Achim. "Der Andere aus Chinesischer Sicht — Anmerkungen zur Fremdwahrnehmung im China des "langen" 19. Jahrhunderts." In *Das Bild "des Anderen". Politische Wahrnehmung im 19. und 20. Jahrhundert*, Herausgeber Birgit Aschmann, Michael Salewski. Stuttgart: Steiner Verlag, 2000.
- Osterhammel, Jürgen. *Kolonialismus — Geschichte, Formen, Folgen*.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1995.
- Petter, Wolfgang. *Die Überseeische Stützpunktpolitik der preussisch-deutschen Kriegsmarine 1859-1883*. Freiburg: Petter, 1975.
- Reinhard, Wolfgang. "Christliche Mission und Dialektik des Kolonialismus." *Historisches Jahrbuch* Band 109, Herausgeber Laetitia Boehm. Freiburg: Alber Verlag, 1989.
- von Richthofen, Ferdinand (E. Thiessen Herausgeber). *Ferdinand von Richthofen's Tagebücher aus China*. Berlin: Dietrich Reimer (Ernst Vohsen), 1907.
- Ritter, Joachim Herausgeber et al. *Historisches Wörterbuch der Philosophie*, Basel: Schwabe Verlag, 1971 – 2007.
- von Rosthorn, Arthur. *Das soziale Leben der Chinesen*. Leipzig: Der Neue Geist, 1919.
- Schmidt-Glintzer, Helwig. *China — Vielvölkerreich und Einheitsstaat - Von den Anfängen bis Heute*. München: Verlag C.H. Beck, 1997.
- Schmidt-Glintzer, Helwig. "Vielfalt und Einheit — Zur integrationistischen Tendenz in der Kultur Chinas." in *"Kultur" — Begriff und Wort in China und Japan* (Symposium), Herausgeber Sigrid Paul. Berlin: Dietrich Reimer Verlag, 1984.
- Schmitthenner, Heinrich. "Einheitsstaat und Provinzen in China." *Geographische Zeitschrift* 31, no. 1 (1925).
- Straub, Jürgen. "Kultur." In *Handbuch Interkulturelle Kommunikation und Kompetenz*, Herausgeber Jürgen Straub et. al. Stuttgart, Weimar: Verlag J.B. Metzler, 2007.

### (三) 法文

- Chesneaux, Jean. "Le mouvement fédéraliste en Chine (1920-1923)." *Revue Historique* 236 (Oct.-Déc., 1966).
- Granet, Marcel. *Le Pensée Chinoise*. Paris: Editions Albin Michel, 1968.